

A D I S C W O R L D N O V E L

碟形世界特警隊 2

神探登場

MEN AT ARMS

起初，是一場死亡。
當濃霧灌入墓地，一個「神秘物品」悄悄現身，
它說：你想要的一切，我都可以給你……

泰瑞·普萊契爵士——著

Sir Terry Pratchett

魯宓——譯



SANTA CLARA COUNTY LIBRARY



3 3305 23388 1451

泰瑞·普萊契爵士

Sir Terry Pratchett (1948-)

世界奇幻文學獎終生成就獎、美國圖書館協會終生成就獎得主

普萊契在 15 歲發表了第一篇故事，用稿費買了一部打字機，此後在新聞界任職多年，兼職寫作。1983 年，他出版了「碟形世界」系列的第一本小說 *The Color of Magic*，三年後成為英國 Gollancz 出版社首位簽下的奇幻小說作家，接著開始全職寫作。從此，他傾盡一生，都在為讀者打造充滿驚奇的故事。



© Chris Loughlin
cloughlinphotoimage.com

碟形世界創作近 30 年，已出版了 39 本，翻譯為近 40 國語文，全球銷售突破 7 千 5 百萬冊，年復一年被改編為電影、動畫、舞臺劇、電視劇、桌上遊戲和電玩等，激發了數也數不清的再創作。普萊契的作品多年來始終暢銷不墜，令他獲得英國書商協會頒發「書籍銷售終生貢獻獎」。2009 年，英國女王封他為大英帝國爵士，表彰他對文學的貢獻。

普萊契總是能顛覆讀者對文學的想像，更是眾所公認的「幽默版托爾金」。2003 年，在全英國讀者票選的「BBC 大閱讀」書單中，他的作品在前百名中占據 5 席，與大文豪狄更斯並列冠軍，而碟形世界共有 14 本入圍 200 強，居所有作家之冠。2010 年，普萊契獲頒世界奇幻文學獎終生成就獎，生平其他殊榮包括美國圖書協會終生成就獎、軌跡獎、英國奇幻文學獎、卡內基文學獎、創神奇幻獎等。除了碟形世界，他也創作其他獨立作品，並與美國作家尼爾·蓋曼合寫了《好預兆》。2012 年，他發表了最新的奇幻冒險小說 *Dodger*，以狄更斯筆下的倫敦為背景。

近年，普萊契在個人網站宣布他罹患了一種罕見的阿茲海默症，此後持續推廣安樂死合法化，同時筆耕不輟，繼續為碟形世界寫下嶄新的故事，這也讓現存的作品益顯珍貴。

譯者——魯宓

(喔可！)

santa
COUN
librai

Renewals: (800)

www.sccl



DISCWORLD

神探登場

【登場人物】



● 羅波·鐵根生下士

身高 198 公分的熱血青年，體態似一根大蘿蔔。他年輕生命的大部分時光，都住在山上的小村裡，被當作矮人撫養。突然間，他來到了安卡·摩波這座大城市，彷彿天才降臨，準備發揮所長。

● 諾比下士

特警隊元老級成員，根據對世界的尖酸與擔憂看來（等同於人格的碳年代鑑定），他大約有 7,000 歲。

諾比經常側著走路，還帶點潛行的感覺，就像螃蟹在跛行。

● 科隆中士

特警隊元老級成員，外表很適合去賣香腸。中士結婚 30 年，快樂婚姻都要歸功於太太白天工作，而他整晚工作。兩人靠紙條互通訊息，也養大了三個孩子，想必是靠非常有說服力的紙條所生下來的。



● 實習警員 巨石屑

特警隊因應貴族老大頒布的「種族平權聘雇法」所招募的第一名新成員，也是隊上第一個山怪。巨石屑的談吐和動作有點笨拙，每次舉手敬禮都免不了要先把自已敲昏。



● 實習警員 庫迪

特警隊第二名新成員，以身為矮人為傲，招牌武器是雙面戰斧。由於矮人和山怪為世仇，庫迪經常和巨石屑拌嘴。



● 實習警員 安谷娃

特警隊第三名新成員。她來自遙遠的異國，身世尚待揭曉。羅波下士認為安谷娃不需要胸甲、頭盔等標準裝備，因為大家都會搶著排隊被她逮捕。



● 西碧兒·藍姆金

飼龍專家，有著女戰士的氣質，體態高大如樓房，只有在小龍面前才顯得格外溫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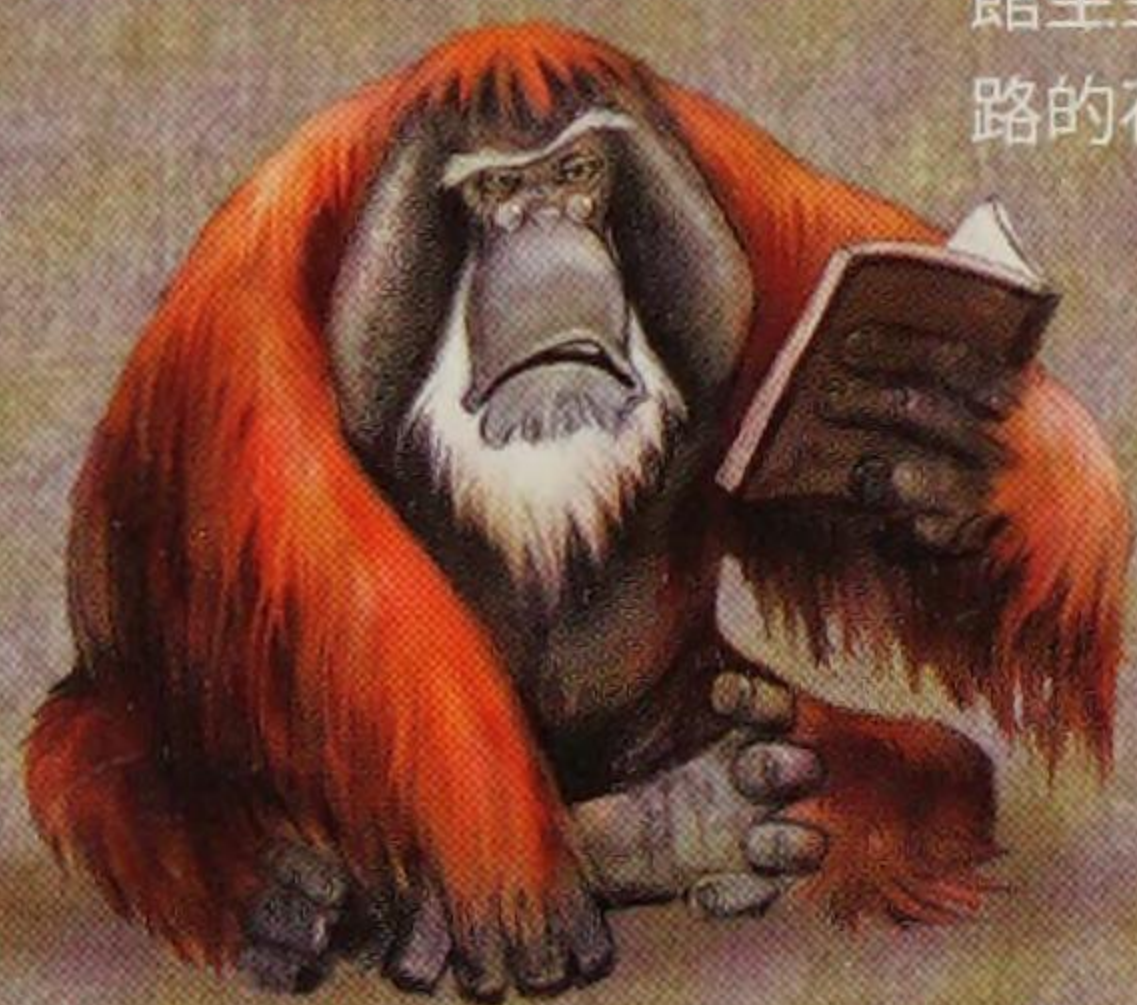


● 隊長 威默斯

天生就少了兩杯酒，因此總是比別人清醒，能進入「反醉」境界。為了避免反醉，只好成天把自己浸泡在酒精裡。別人力爭上游時，他只是跟著游，之所以能當上隊長，完全是因為沒有別人可以提拔了。隊長在本集中即將迎來人生大事。

● 圖書館員

原本是人類巫師，因一次魔法意外而變成了人猿，從此運用一雙長手長腳在書架爬上爬下，提升了圖書分類的效率。牠害怕的時候，會用一堆書把自己蓋起來；空閒時喜歡去酒館坐坐，行經之地總會留下一路的花生殼。



A D I S C W O R L D N O V E L

碟形世界特警隊 2

神探登場

MEN AT ARMS

泰瑞·普萊契爵士——著

Sir Terry Pratchett

魯宓——譯

書中俯拾皆是典型的奇幻梗，搭配看似老梗到不行的故事，卻產生了完全意想不到的結果！荒謬卻又正經八百的情節，用幽默感在故事中傳達社會批判，這組合讓我從頭笑到尾而不能自己啊！可以看到這樣的作品中譯真是一件美好的事情！

——讀者 Aeolus

輕鬆又天馬行空，認真卻又不忘惡搞，沒讀過普萊契爵士的書，你不會知道這世上竟有「既正經又幽默」的奇幻故事！有人說《哈利波特》的魔法是愛，那麼在「碟形世界」中，魔法就是你的內在、你的想像！

——讀者 Mandy 媽咪

好久沒有讀到這樣的奇幻小說，眾多原該平凡卻趣味無窮的角色齊聚一堂，雖然都不是天賦縱橫的英雄人物，但無論是被部下氣到快中風的秘密教主、有男子氣概到不行的家寵小龍、圖書館員（牠真的不是猴子），或是固執到令人尊敬的特警隊，都讓正在當兵的我深深覺得，能在入伍前讀到碟形世界，真是太幸運了！

——讀者 YiLiu

一個作家能不斷寫出既詼諧又有深度的神妙之作，讓人忍俊不住的同時也作了頭腦體操，簡直是百萬分之一的奇蹟！

——讀者 Blatus

好的幽默文學很少看到奇幻的設定，好的奇幻小說很難讀到搞笑的情節。魚與熊掌兼得，就在普萊契爵士筆下的「碟形世界」！這套作品充滿令人捧腹的不思議，只有親自拜讀，才會相信一個幽默奇幻作家究竟有何能耐，竟能被封為爵士！

——讀者 林伯杰

各路讀者熱烈擁戴：「我們都愛碟形世界！」

碟形世界讓我徹底了解，憋笑真的會內傷。書中笑點有的像直球，有的是變化球，有的則是伸卡球，總有幾個會狠狠擊中你。讀完之後，我開始感到憂慮，以往只有繳稅會讓我這麼憂慮，因為我知道要為後面一堆續集再買一個新書櫃了！

——讀者 阿嗣

我一心只想著「下一句台詞又會有多麼犀利精采？」然後再度笑到搥床、笑到連作夢都會彈起來！但普萊契的文字可不只是搞笑，更蘊含對真實世界的深刻觀察與智慧累積。那一針見血的獨到，用字儉約卻精確的功力，常讓我在發楞後狂笑不止！

——讀者 Winking

別再費心歸類碟形世界了！這套作品融合許多類別之長，卻又不落任何類型的窠臼，普萊契爵士帶我們回到小說的原點：說一個好故事。設定看似傳統，卻又帶點與眾不同的新意，讓人好像透過某種特別的儀器，用全新的角度欣賞那些深植人心的好故事！

——讀者 Leo

安卡·摩波城市警衛隊的羅波下士（隸屬夜巡小隊）穿著睡衣坐下，拿起鉛筆，咬住尾端一會兒，然後寫下：

最親愛的媽咪、爸爸，

又是一件值得記載的好事，我升下士了！！這樣我每個月又多了五塊錢，還有新背心穿，上面有兩條斜槓。還有新的銅製警徽！這是很了不起的責任！！一切都是因為我們有了新兵，因為貴族老大（先前我說過他是這個城市的統治者）同意特警隊必須反映城市的族群「面貌」——

羅波停頓一會兒，從布滿灰塵的臥室小窗眺望河面上升起的朝陽，然後又低頭開始寫。

這個我不太懂，但一定跟矮人卡波·雷香的化妝品工廠有關。還有，我常提到的威默斯隊長要離開特警隊了，因為他要去結婚，成為一個好紳士，我們都祝他幸福，我知道的一切全都是他教的，除了我自己學到的之外。我們想一起給他一個驚喜，我想送一支新式的錶，裡面不需要裝小惡魔就可以走的那種，我們可以在後面刻上「你的錶友送的錶」，其實錶友就是特警隊的意思¹，這叫雙關語。我們不知道誰會當新隊長，科隆中士說如果是他，他就要辭職，而諾比下士——

羅波又望向窗外。他努力想為諾比下士寫一些好話，寬大老實的額頭都皺了起來。

編註

1 錶和特警隊的原文皆為 the Watch。

編按：作者曾表示這一集的特警辦案模式靈感有部分出自經典影集《神探可倫坡》（Columbo），少數角色亦模仿了神探的經典動作；原文書名 *Men at Arms* 則為重裝騎兵之意。

那天下午，他賣掉了剩餘的鐸命家產，再次到公會的學校註冊。他上了研究所課程。

他拿到了滿分，這是公會歷史上的第一人。學長們說他是個值得注意的人物——而且他有種連刺客都感到不太舒服的特質，所以最好是隔著很遠的距離來注意。

墓園中，孤獨的挖墳人把洞填滿，這是鐸命老先生最終的安息之地。

他發覺腦中出現了一些似乎是思緒的事物。大致如下：

有可能找到骨頭嗎？不用了，抱歉，這裡氣味很難聞，當我沒說。不過你那什麼午餐盒裡有牛肉三明治，何不給那隻乖狗狗一塊？

那人靠著鏟子，四處張望。

那隻灰色小雜種狗正專注地看著他。

牠說：「汪？」

愛德華·鐸命花了五個月才找到他要找的。過程很辛苦，因為他不知道自己要找什麼，只曉得當他找到時就會知道。愛德華很相信命運，像他這種人通常如此。

刺客公會圖書館是這城市裡數一數二的。以某些專門領域的藏書來說，算是最大的圖書館。這些領域主要涉及了人類生命的短暫，以及促成這些短暫的方法。

* 但是沒有任何貴族會夢想要學習當賊。

比較適合他目前的工作，我加入特警隊又不夠久。所以我們只能等著看——

一切始於一場死亡，正如許多事一樣。然後是春天清晨的一場葬禮，地上的濃霧灌入了墓地，棺木有如沒入了雲朵中。

有隻灰色小雜種狗無動於衷地站在土堆上觀看。牠染上了狗的各種疾病，身上有如被一層灰包圍著。

一些年老的女性家屬在哭。但愛德華·鐸命沒有哭，這有三個理由。他是長子，第三十七任鐸命爵爺，鐸命家的人是不能哭的；他是個刺客（才剛拿到文憑），而刺客不會爲了死亡而哭，否則他們就要哭個沒完了；而且，他在生氣。事實上，他火冒三丈。

火冒三丈，因爲他還得借錢來辦這場可憐的葬禮。對天氣火冒三丈，對這座普通的墓園火冒三丈，這城市一成不變的噪音就連送葬的日子也照常擾人，更讓他火冒三丈。歷史也令他火冒三丈。事情從來不該是這樣的。

根本不該是這樣的。

他望著河對岸那座陰森龐大的宮殿，一股怒火緊縮了起來，化作一個望遠鏡。

愛德華被送進刺客公會學習，因爲那裡有最好的學校，供社會地位高於智力的人就讀。如果去傻瓜公會學習當弄臣，他會創作出諷刺詩，對貴族老大開危險的玩笑。如果學習當一個賊*，他會潛入宮殿中，竊取貴族老大的財寶。

但是……他被送進了刺客……

「什麼？沒事！沒事。你去忙你、你的！」

古人點點頭，對他微微笑，然後漫步離開，進入未來。

羅波把視線移開牆壁。

我花三塊錢買了一個造像盒，裡面有個熱心的小精靈會畫畫²，這是現在最流行的玩意。信裡附上我房間和特警隊朋友的繪片，上面動作很滑稽的就是諾比，但他是一顆沒琢磨過的鑽石，內心深處有一個好靈魂。

他暫時停筆。羅波至少每週寫一封信回家。矮人通常都會。羅波身高兩公尺，從小被當作矮人養大，後來才又被當作人類。文學上的嘗試對他而言並不容易，但他堅持不懈。

天氣，他緩慢而用心地寫著，還是非常熱……

愛德華簡直難以置信。他檢查了歷史紀錄，還檢查兩次。他也找人問過，問題都很天真無邪，所以人家也都回答他了。最後他到藍塔山度假，仔細打聽之後，找到銅頭峰附近的矮人礦場，那兒的喬木林有一處不起眼的山坡。果然沒錯，經過幾分鐘耐心挖掘，他發現了焦炭的痕跡。

* 肖像下方通常有個不起眼的小牌子，記載著殺害畫中人物的人名。畢竟這是刺客的肖像畫廊。

愛德華經常待在這座圖書館，他通常會站在樓梯頂端，通常沾染了一身灰塵。

他讀遍了關於軍事的書。他不知道自己要找什麼，結果在一篇乏味又不太正確的十字弓彈道研究論文空白處的註腳中，就這樣找到了。他仔細抄了下來。

愛德華也花很多時間讀歷史書籍。刺客公會是有教養的紳士組織，刺客那種人會把已知的歷史記載全當成存貨紀錄看待。公會圖書館藏書豐富，還有一整個畫廊來展示國王與王后的肖像*，愛德華對這些貴族面孔比對自己的臉還熟悉。他每天都在那裡吃午餐。

後來有人說，他正是在此時受到了不良影響。但在愛德華·鐸命個人的歷史中有個秘密，就是他根本不會受到外來的影響，除非把那些死掉的國王也算在內。他只是受到了自己的影響。

這就是大家經常搞錯的一點。「個人」並非本來就是「人類」這個俱樂部的付費會員。個體就像空氣中的懸浮微粒，必須在社會中不規則運動，然後到處碰壁。人類以這種機制來時時提醒彼此，他們是……那個……人類俱樂部的一員。遇到這種情況，他會像微粒一樣呈螺旋狀向內退縮，也是人之常情。

他沒有計畫。他只是撤退。人一旦感覺受到攻擊，就會撤退，回到更容易防禦的位置，也就是回到過去。然後有件事發生了，此事對愛德華的影響有如一個研究古代爬蟲的學生在金魚池塘裡發現一條蛇頸龍。

在圖書館與已逝的榮耀伴讀了一天之後，他在炎熱的午後走出戶外，在陽光下眨著眼。他看到了一張來自過去的古人臉孔，正在對大家親切地點著頭。

他忍不住開口：「嗨，你過來！你、你是誰？」

古人說：「先生，我是羅波下士，夜巡特警。你是鐸命先生吧？有什麼事嗎？」

然後羅波洗了把臉，穿上皮衣、褲子和鎖子甲，扣上胸甲，把頭盔夾在手臂下，愉快地走出去，準備面對未來的一切。

在某處，有另一個房間。

那是一個寒酸的房間，泥灰牆面脫落，天花板像一張胖子的床那樣塌下來。家具讓房子顯得更擁擠。

都是很好的舊家具，但不適合此處。這些家具應該放在高而有回音的大廳。這裡太擠了，擺了深色橡木椅、長長的櫥櫃，甚至還有一套盔甲，幾乎容納不下那六個圍坐在大桌旁的人。就連那張大桌本身都快放不下了。

陰影中，有一個鐘在走。

雖然天色尚早，厚重的天鵝絨窗簾已拉了起來。炎熱的氣溫加上魔法油燈的蠟燭，使得空氣很滯悶。

房裡唯一的光亮來自一個銀幕，此刻上面映著一個俐落的側影，此人是羅波·鐵根生下士。

觀眾為數不多，但經過精挑細選。他們面無表情地看著，那刻意的神情就像在懷疑主人的牌少了幾張，但仍勉強玩下去，畢竟才剛剛大吃了一頓，太早離開未免不太禮貌。

「所以呢？」其中一個說。「我看過他在城市裡走動。那又怎樣？愛德華，他只是個夜巡隊

編註

2 造像盒為碟形世界的攝影術，此處的小精靈原文暗指柯達在歷史上首度大量生產的平價相機「Box brownie」。

他在那裡待了一整天。一切搞定之後，太陽西沉了，他小心把落葉鋪回原處，心中非常肯定。安卡·摩波城又有了一個國王。

這是正確的。就那麼剛好，在愛德華有了計畫之後，命運帶領他發現這個。確實是命運使然，城市將擺脫目前的卑劣，回到輝煌的過去。他有了方法，他有了目標。諸如此類……愛德華的思緒通常是如此浮現。

他可以用另一種字體來思考。這種人要特別注意。最好是從安全距離之外。

很好奇你們信上說有人特別來問我的事情，真是驚喜，我才剛來安卡·摩波城五分鐘，就已經出名了。

很高興聽到七號礦坑开通了。我想跟你們說，在這裡雖然快樂，我還是很想念以前在家中的好時光。休假的時候，我有時會去地下室拿一根斧頭木柄敲自己的頭，但感覺就是不一樣。

希望這封信平安抵達。

你們摯愛的養子羅波敬上

他摺起信，把繪片塞進去，用一團蠟封口，伸出大拇指按下去，再放進褲子口袋。矮人寄到藍塔山的信都會確實送達。進城工作的矮人越來越多，由於矮人都很有良心，大多會寄錢回家，不過矮人的信件都受到嚴密守護，因此郵件非常安全。矮人把黃金看得很重，若有人攔路打劫，威脅說「要錢還是要命」，那最好自備一張摺疊椅，帶好午餐與一本書，等待矮人自己先來場辯論。

「我想、想應該要看到耳朵之上吧。」

「遵命，愛德華少爺。」

僕人尊敬地關上門，下樓到廚房，悲傷地搖著頭。鐸命家族多年來都請不起家用的刑求人，爲了顧全少爺的面子，他會善用廚房的刀子。

訪客等待主人開口，但他似乎不想說話，雖然愛德華這人的脾氣實在說不準。他一興奮起來就會突然陷入沉默，比口吃更嚴重，彷彿腦子幫嘴巴按了暫停鍵。

終於，有個觀眾開了口：「非常好。那你到底想說什麼？」

「你們都看到相似之處了，不是很明、明顯嗎？」

「噢，拜託——」

愛德華·鐸命拉起一個皮箱，動手打開上面的皮帶。

「但是，但是那孩子被碟形世界的矮人收養了。他還是小寶寶的時候，就被他們在藍塔山的樹林中發現。當時附近有被燒、燒毀的馬車、屍體等等。顯然是土、土匪攻擊。矮人還在現場殘骸中找到一把劍，現在劍在他手上。是一把非常古老的劍，而且一直很鋒利。」

「所以呢？這世上到處都有老劍，還有磨刀石。」

「這把劍被藏在馬車上，馬車都毀了。奇怪的是，劍應該很容易被拿走吧？畢竟是在土、土匪的國度？後來那孩子長大成人，然後……命運……安排他和他的劍來到安卡·摩波城，現在成了一個夜巡特警。我真是不敢相信！」

「但那仍舊不能——」

愛德華舉起手，停頓片刻，接著從皮箱中抽出一個包裹。

員。」

「當然，他本來就必須是個夜巡隊員。一個卑微的生命，完全符合經典模、模式。」愛德華打了一個信號。喀的一聲，另一張玻璃片滑進去。「這個不是照真人畫、畫的。是帕拉格瑞國王，照著一張舊油畫而畫下來的。這個呢，」——喀！——「是維崔克三世國王，來自另一幅油畫。這個是阿古娜四世王后……注意到下巴的線條了嗎？這個，」——喀！——「是一枚銅、銅板，出自威柏索普·昏頭國王統治時期，請注意上面人像的下巴與骨、骨頭的結構，還有這個，」——喀！——「是……一個上下顛倒的花瓶，這是翠、翠雀花吧。這是怎麼回事？」

「呃，抱歉，愛德華少爺，我還剩下幾張玻璃片，造像盒的小惡魔還不累，所以——」

「請換下一張，換完你就可以離開了。」

「遵命，愛德華少爺。」

「去找值班的刑、刑求人報到。」

「遵命，愛德華少爺。」

喀！

「這張相當好。幹得好啊，布蘭、蘭肯。這是科娜王后的胸像。」

「謝謝您，愛德華少爺。」

「要是多看到一些臉部，我們就更能確定相似程度。我相信可以的。你可以離開了，布蘭、蘭肯。」

「遵命，愛德華少爺。」

「就算還有後代，皇家血統不是也被稀釋了嗎？」

「皇家血統不會被稀、稀釋！」

啊，羅斯特爵爺心想。原來他是那種人。年輕的愛德華相信國王的觸摸就像藥膏，能治療腫瘤。年輕的愛德華願意赴湯蹈火讓國王登上王座，爲了保衛王冠在所不惜。真是一個浪漫的人啊。

羅斯特爵爺可不浪漫。在安卡·摩波城結束君主制度之後的數百年間，羅斯特家族適應良好，他們買賣租賃、建立人脈，採取了貴族向來的作法：開源節流，設法生存。

「唔，也許吧，」他同意了，語氣溫柔得就像要說服某人離開懸崖，「但是我們得問問自己：此時此刻，安卡·摩波城需要國王嗎？」

愛德華瞪著他的眼神彷彿他發瘋了。

「需要？需要？沒看到我們美好的城市正受到暴、暴君宰割？」

「啊，你是說維提納利。」

「你看不出他對這個城市做了什麼嗎？」

「這小子確實討厭，又成天緊張兮兮的，」沙拉奇夫人說，「但我不會說他是個暴君。沒那麼嚴重。」

「這城市多少能夠運作，」史凱特子爵說，「也該歸功於他。市井小民至少有在做事。」

「比起瘋頭爵爺統治時期，街上安全多了。」沙拉奇夫人說。

「安、安全？維提納利成立了盜賊公會！」愛德華叫道。

「是是是，這確實不應該。不過話說回來，每年繳一小筆錢就可以安全走在……」

「我仔細調查過，找到了當年土匪攻擊的地點。經過仔細的地面搜索，我找到老舊的馬車釘、釘子、幾枚銅幣，還在一些焦炭中……找到這個。」

他們伸長脖子看。

「像是一枚戒指。」

「對，就是戒指，當然表面有點脫、脫色，否則早被別人發、發現了。也許是藏在馬車的某個地方。我稍微清、清潔了一下，你可以看看上面刻的字。瞧瞧，這是安卡城皇家珠寶圖、圖鑑，泰瑞國王在位的九〇七年寫的。請讓我提醒各位注、注意這一頁左下、下角的小婚戒？你們看，作者也好、好心地把上面刻的字畫了出來。」

大家花了幾分鐘的時間檢視。這群人生性多疑，他們的祖先都是靠著疑神疑鬼才生存下來。因為他們都是貴族，沒有人不知道自己的曾曾曾祖父叫什麼名字，或死於什麼難堪的疾病。他們剛剛吃完一頓不怎麼美味的食物，倒是搭配的葡萄酒都很陳年且值得一嚐。他們會來這裡，是因為都認識愛德華的父親。鐸命家是個優秀的老家族，只是現在比較沒落。

「所以你們瞧，」愛德華自豪地說，「證據非常清楚。我們有一個國王！」

他的聽眾們紛紛避開彼此的視線。

「我以為你們都會很高、高興。」愛德華說。

終於，羅斯特爵爺說出了大家沒說出來的共識。這些貴族的眼中容不下憐憫。憐憫可不是什麼求生本領，但他們有時倒是不介意冒險表現出一些仁慈。

「愛德華，」他說，「安卡·摩波最後一個國王在好幾百年前就死了。」

「被叛、叛徒所殺！」

「還有你……蒙法拉特爵爺！在昆姆公國之戰，你們的第一任公爵率領六百人史詩般地光榮戰、戰敗！這都沒、沒有意義嗎？還有你，文圖瑞爵爺，你，喬治爵士……坐在你們安卡城的老房子裡，擁有你們的老名號和老財產，而公會——公會！全是一群低賤的工人與商人！公會竟然能插手管理這個城市！」

他跨兩步來到一個書架前，抽出一本包著皮革的大書丟到桌上，打翻了羅斯特爵爺的杯子。

「托普貴族名、名人錄，」他吼道。「我們都名列其中！這是屬於我們的。但這個人把你們給催眠了！我向你們保證，他只是血肉之軀，只是個凡人！沒人敢推翻他，因為他們以、以為日子會變得更糟！老、老天啊！」

他的聽眾們垂頭喪氣的。他這麼說當然也沒錯。從一個眼神狂亂的自大年輕人口中說出來，更是不怎麼好聽。

「是啊、是啊，美好的老日子。高聳的尖塔、小旗子和騎士什麼的，」史凱特子爵說。「女士們戴著尖帽，穿著盔甲的男士相互衝撞。但是你要知道，我們必須隨著時代前進——」

「那是個黃金年代。」愛德華說。

我的天，羅斯特爵爺心想。他還真的相信那一套。

「親愛的孩子，你要明白，」沙拉奇夫人說，「只是碰巧有點相似，加上一枚戒指，實在也算不了什麼吧？」

「我的護士告訴我，」史凱特子爵說，「真正的國王能夠把劍從石頭中拔出來。」

「哈，是啊，還會治療頭皮屑呢，」羅斯特爵爺說。「那只是傳說，不是真的。不過我一直對那個故事很困惑，把劍拔出石頭有什麼難的？真正困難的部分已經有人做了，你該去找找是誰

「他總是說，」羅斯特爵爺說，「既然要有犯罪，還是組織犯罪比較好。」

「我覺得，」史凱特子爵說，「那些公會能夠容忍他，是因為換成別人會更糟吧？我們的確有過一些……很麻煩的傢伙。誰還記得凶殺爵爺溫德？」

「失常爵爺哈蒙尼。」蒙法拉特爵爺說。

「狂笑爵爺史卡普拉，」沙拉奇夫人說。「他的幽默感可是非常尖銳。」

「別忘了，維提納利……有些地方不太……」羅斯特爵爺說。

「我懂你意思，」史凱特子爵說。「他總是在你開始思考之前就知道你在想什麼了，我真不喜歡這點。」

「大家都知道刺客公會把他的費用訂在一百萬元，」沙拉奇夫人說。「光是刺殺他就要花那麼多錢。」

「讓人忍不住懷疑，」羅斯特爵爺說，「要確定他死透了，還得花更多啊。」

「老天！我們的自尊到哪裡去了？我們的榮譽到哪裡去了？」

最後一任鐸命爵爺猛然站起，他們都嚇了一跳。

「拜託，聽聽你們自己在說什麼？瞧瞧你們。誰不是眼見自己的家族名號在國王年代之後逐漸衰敗？你們還記得你們的先人嗎？」他快步繞著桌子走，逼得大家得轉頭看他。他憤怒地舉起手指。

「你，羅斯特爵爺！你的先人被封、封為男爵，因為他一人殺了三十七個克拉奇人，只靠一根針、針作武器，不是嗎？」

「是的，但是——」

他的執迷變成了一種書呆子的瘋狂，戴著剪掉指尖的手套、換穿各種毛氈室內拖鞋，成了王室專家，但因他足不出戶，所以無人知曉。羅波下士成爲羅波中士，等時辰到了，將於七十歲死於值勤中，是一起與食蟻獸有關的意外。

在百萬個宇宙中，實習警員庫迪與巨石屑沒有摔入洞中。在百萬個宇宙中，威默斯沒有找到那個排笛。（在一個奇異但理論上確有可能的宇宙中，夜巡屋被一陣怪風給重新粉刷了，這陣風同時修好了一個門絞，並在屋裡動了一些奇怪的小手腳。）在百萬個宇宙中，夜巡小隊失敗了。在百萬個宇宙中，這是一本很薄的小說。

書還擱在膝上，愛德華就睡著了，還做了一個夢。他夢見輝煌的奮鬥。輝煌，這也是他字典裡的重要詞彙，就像榮譽。

如果叛徒和不榮譽之人看不清真相，那麼他，愛德華·鐸命，就是命運之手。當然，命運的問題在於，她常常不小心把手伸錯地方。

安卡·摩波城市警衛的山姆·威默斯隊長（隸屬夜巡小隊）坐在寬敞的接待室，等待進入貴族老大的會客室。他穿著最好的一件披風，擦亮了胸甲，頭盔放在膝蓋上。

他木然地瞪著牆壁。

他告訴自己，應該要快樂。就某方面而言，他是很快樂，這毫無疑問。簡直快樂到不行。他將在幾天後結婚。

他將不再當警衛。

把劍插進石頭才對吧？」

一陣鬆了口氣的笑聲傳來。愛德華記得一向如此。最後總是會有一陣笑聲。不一定是笑他，但他這種人很介意笑聲。

十分鐘後，愛德華·鐸命獨自一人。

他們都表現得很和善。隨著時代前進！他本來對他們期望更高的，高很多。他甚至期望自己能激勵他們。他想像自己成爲一支軍隊的指揮官——

布蘭肯踏著尊敬的步伐進來。

「我送他們走了，愛德華少爺。」他說。

「謝謝你，布蘭肯。可以清理桌子了。」

「好的，愛德華少爺。」

「榮譽到哪裡去了，布蘭肯？」

「不知道，少爺。我沒有拿。」

「他們都不想聽。」

「是的，少爺。」

「他們都不想、想聽。」

愛德華坐在快熄滅的火爐旁，一本破舊的《安卡·摩波繼位史》翻開來擱在他膝上。已故的國王與王后瞪著他。

事情可能就此結束。事實上，在數百萬個宇宙中，的確就此結束。愛德華·鐸命越來越老，

「是，長官。」威默斯依然站著。那是一種自尊。

「但我當然很了解。藍姆金莊園相當大，我相信藍姆金女士會感激你成爲牽手。」

「長官？」每次威默斯隊長面對這位城市統治者，總是把視線固定在他頭上三十公分、左邊十五公分的位置。

「你當然會很有錢，隊長。」

「是的，長官。」

「希望你想過這點了。你會有新的責任要扛。」

「是的，長官。」

貴族老大突然發現只有他一個人在維持這段對話。他翻翻桌上的文件。

「當然，我得指派一個新的夜巡小隊隊長。」貴族老大說。「隊長，你有什麼建議嗎？」

威默斯的腦袋似乎正從某個雲端落下來。這是正事。

「唔，佛瑞德·科隆可不行……他天生是個中士的料……」

安卡·摩波城市警衛科隆中士（隸屬夜巡小隊）巡視著幾個新隊員的明亮臉孔。

他嘆口氣。他還記得自己第一天報到的光景，當時的老溫伯勒中士可真是凶悍！舌頭像一條鞭子！老傢伙若能活著看到這個……

叫什麼來著？喔，對。平權雇用法案之類的。山怪反抹黑協會一直向貴族老大陳情，所以現在——

「再試一次，實習警員巨石屑，」他說。「訣竅是手要停在耳朵上方。來，從地上爬起來，

威默斯之所以會讓步，是因為他知道，這很快就不是他的問題了。他告訴自己，他並不是有物種歧視。但夜巡特警是男子漢的工作。

「諾比下士呢？」貴族老大說。

「諾比？」

他們腦中共同浮現了諾比下士的模樣。

「不行。」

「不行。」

「那麼當然還有，」貴族老大微笑道，「羅波下士。這年輕人很不錯，據我聽說，他已經為自己掙了點名聲。」

「那倒是……沒錯。」威默斯說。

「或許再給他一次晉升機會？我會尊重你的建議。」

威默斯腦中浮現了羅波下士的模樣——

「這裡，」羅波下士說，「是軸方城門。城門後方，就是整座城市。這就是我們的防守區域。」

「防守誰？」實習警員安谷娃問。她是最後一名新隊員。

「喔，妳曉得，就是野蠻人，好戰的部落、土匪集團……這類的。」

「什麼？只有我們？」

「我們？喔，不是！」羅波笑了。「那不就太傻了嗎？要是看到有人攻擊，只要用力搖妳的

再試一次舉手敬禮。好了……實習警員庫迪？」

「有！」

「你在哪？」

「在你面前，中士。」

科隆低頭一看，接著後退一步。他把超過適當大小的凸肚移開，實習警員庫迪上仰的臉便露了出來，他有著聰明的神情和一顆玻璃眼珠。

「噢，這就對了。」

「我比看起來的樣子更高。」

喔，天啊，科隆中士無力地想。把他們加起來除以二，就會有兩個正常人，但是正常人不會加入警衛隊。一個山怪與一個矮人。這還不是最糟糕的——

貴族老大的手指敲著桌子。

「我想科隆不適合，」威默斯說。「他已經不年輕了，應該留在夜巡屋負責文書工作。況且他本來也夠忙了。」

「科隆中士總是有很多事要忙。」貴族老大說。

「我是說新隊員的事，」威默斯特別強調。「你記得吧，長官？」

不是你叫我非得去找的嗎？他在腦中補充。這群人當然進不了日巡分隊，宮殿警衛那群混帳也絕不會錄用他們。哎呀糟糕，就派他們去夜巡小隊吧，反正這只是個玩笑，沒人會真的看到他們。至少大人物都不會看到。

「他是人類？他的臉就像一張連連看！」

「他的痘痘確實很多，好可憐。他很愛玩痘痘，妳千萬別站在他跟鏡子之間。」

街上人不多。即使以安卡·摩波城的夏天來說，這樣的天氣也實在太熱了。熱力從每一個表面散發出來。河水陰沉地癱在河床上，就像上午十一點的學生。沒有要事好做的人都躲在地窖中，等到晚上才出門。

羅波走過烤熱的街道，身上帶著特有的氣質和一層老實的汗水，偶爾會跟人打個招呼。所有人都認識羅波，他很好認，畢竟沒有人身高兩公尺，還頂著一頭火紅的頭髮。此外，那走路的神態彷彿他擁有這座城市。

「我在夜巡屋看到有人板著一張石頭臉，他是誰？」安谷娃問。他們持續行進，來到了寬道。

「是山怪巨石屑，」羅波說。「他以前算是個罪犯，不過他正在追露比，她說他得——」

「不是他，」安谷娃說。她跟其他人一樣，已經知道羅波不太懂得比喻。「那個人的臉——好像總是在生氣。」

「啊，那是威默斯隊長。但我想他不是生氣。他這個週末就要退休了，還要結婚。」

「他看起來不是很快樂。」安谷娃說。

「我看不出來。」

「我想他並不喜歡新隊員。」

羅波警員還有一個特點，他無法說謊。

「嗯，他不太喜歡山怪，他聽說我們必須登廣告招募山怪之後，一整天都沒說一個字。後來

鐘就好。」

「然後呢？」

「科隆中士和諾比跟其他人就會盡快趕來。」

實習警員安谷娃望著霧濛濛的地平線。

她微笑了。

羅波臉紅了。

實習警員安谷娃第一次敬禮就做得很好。她還沒有全套制服，但是，呃，講白一點，那得有人拿著胸甲去找老盔甲師傅雷米，叫他好好把這兒和這兒給敲出去才行。全世界也找不到任何能完全罩住她那頭金髮的頭盔，但是羅波想到，其實實習警員安谷娃不需要那些玩意。大家都會跑來排隊被她逮捕。

「我們現在要做什麼？」她問。

「行進回到夜巡屋吧，我想，」羅波說。「科隆中士大概會做夜間報告。」

她也很會「行進」。這是多重宇宙中的巡邏警員共同想出來的一種特殊步法——輕輕舉起足背，小心擺動雙腳。用這種步伐可以走上好幾個小時，走過大街小巷。實習警員巨石屑還需要一段時間才能學習「行進」，至少等他不曾每次敬禮都把自己打昏再說。

「科隆中士，」安谷娃說。「他是那個胖的，對不對？」

「沒錯。」

「他爲何養一隻寵物猴子？」

「啊，」羅波說。「我想妳說的是諾比下士……」

「至少十四塊。」

弗藍納先生上下打量安谷娃。男人很少會錯過這個機會。

「她怎麼有頭盔？」他說。

「她是新隊員，弗藍納先生。」

安谷娃向弗藍納先生微微一笑。他往後退。

「但她是——」

「要跟著時代前進，弗藍納先生。」羅波收起筆記本。

弗藍納拉回心思談正事。

「在此同時，我的十八塊飛了。」他尖銳地說。

「噢，莫著急，弗藍納先生，莫著急，」羅波愉快地說。「來吧，實習警員安谷娃。我們開

始行進調查。」

他行進而去，弗藍納張著嘴目送他們。

「別忘了我的二十五塊。」他叫道。

「你不追那個人嗎？」安谷娃一邊說一邊跑步跟上。

「沒必要。」羅波轉入一條狹窄到幾乎看不見的巷子，走在潮濕發霉的陰暗牆壁之間。

「真有趣，」他說。「我打賭沒幾個人知道寬道可以通往賽皮街。隨便找個人問，他們會說襯衫巷另一頭走不出去，但其實可以，只要走摩米恩街，從這裡的柱子中間鑽進腹痛巷，我們就來到維隆巷——」

他走到巷子盡頭，停下來傾聽。

我們還得招募一個矮人，不然矮人會來找麻煩。其實我也是個矮人，但這裡的矮人都不相信。」

「真的假的？」安谷娃抬頭望著他。

「我是被母親收養的。」

「噢，對，但我既不是山怪，也不是矮人。」安谷娃甜甜地說。

「不是，但妳是個女——」

安谷娃停下腳步。「原來如此啊？老天！現在是什麼年代了。天啊，他真的還這樣想？」

「他是有點固執。」

「完全僵化了吧。」

「貴族老大說我們得有些少數族群的代表。」羅波說。

「什麼少數族群！」

「對不起，反正威默斯隊長只會再做幾天——」

對街傳來一陣破裂聲。他們轉過身，看到有個人跳出一家酒館，跑到街上，有個穿圍裙的胖

子緊跟在後（他好歹有追了幾步）。

「站住！站住！沒執照的賊！」

「啊。」羅波說。他越過街道，安谷娃跟在他後頭，那個胖子已經停下來了。

「早安，弗藍納先生，遇上麻煩了嗎？」

「他拿了七塊錢，也沒對我出示盜賊執照！」弗藍納先生說。「你要怎麼處理？我可是有納

稅！」

「我們會馬上追過去，」羅波冷靜地說，同時拿出了筆記本。「七塊錢嗎？」

就是管用。」

輕微腦震盪的順手被安全送進夜巡屋的牢房時，有一個小丑被殺了。

小丑走在巷子裡，一臉「今年已經繳了稅給盜賊公會」的自在神情，這時，有個穿斗篷的人出現在他面前。

「畢諾？」

「噢，你好……是愛德華嗎？」

那個人遲疑了一下。

「我只是要回公會。」畢諾說。

斗篷人物點點頭。

「你還好嗎？」畢諾說。

「我很遺憾要這、這麼做，」他說。「但這是爲了本市的幸福。無關私、私人恩怨。」他來到小丑身後。畢諾感覺到一陣痛，然後他個人的內在宇宙就此關閉。接著他坐了起來。

「噢，」他說，「好痛——」

但是並不痛。

愛德華·鐸命低頭看著他，一臉驚恐。

「噢……我不是故意那麼用力！我只是不希望你礙事！」

「那你何必打我？」

「我們在等什麼？」安谷娃問。

一陣跑步聲傳來。羅波靠牆站著，伸出一隻手到賽皮街。砰的一聲。羅波的手臂沒有移動分毫，對方就像撞上了一根橫梁。

他們望著地上不省人事的傢伙。銀幣滾到了石子路上。

「糟糕、糟糕，」羅波說。「可憐的老順手。他向我保證說他不幹了。好吧……」他拉起順手的一條腿。

「多少錢？」他說。

「看起來有三塊錢。」安谷娃說。

「幹得好。數目沒錯。」

「但店主人不是說——」

「走吧。回夜巡屋去。走，順手。今天是你走運的日子。」

「爲何是他走運的日子？」安谷娃問。「他不是被逮捕了嗎？」

「是的，被我們。幸好沒先被盜賊公會逮到，他們可不像我們這樣好心。」

順手的腦袋在石子路上碰撞著。

「搶了三塊錢，然後直接跑回家，」羅波嘆了口氣。「這就是順手的作風，真是全天下最壞的小偷。」

「但你說盜賊公會——」

「等妳在這城市待上一段時間，就知道是怎麼回事了。」羅波說。這時順手的腦袋撞上人行道。「終究會懂的，」羅波補充。「這方法真的管用，妳聽了會很驚訝。我也希望它不管用，但

要溫和地告訴他們。

「本來還在走路，下一分鐘就死了。爲什麼？」
「可以想成是……你太占空間了。」

小丑畢諾的影子轉向死神。

「你在說什麼啊？」

你死了。

「是的，我知道。」畢諾鬆了一口氣，停止再去想那個與自己越來越無關的世界。死神發現人們在最初的困惑之後，通常都會放鬆下來。畢竟，最糟糕的都已经發生了……只要他夠幸運。

請跟我走……

「那裡會有人砸蛋糕嗎？要戴紅鼻子？拋瓶子？會不會穿寬褲子？」
不會。

畢諾短暫的一生都在當小丑。他在濃妝之下露出嚴肅的微笑。

「我喜歡。」

威默斯和貴族老大的會面結束了，此類會面都是這樣結束的。客人離開時會帶著一種茫然但煩人的懷疑，猜想自己剛剛逃過了一死。

威默斯蹣跚地前去探望他的未婚妻。他知道該上哪裡找她。

變形街上有個大門的招牌寫著：「此處有龍」。

門口旁邊的銅牌寫著：「安卡·摩波陽光病龍收容所」。

然後畢諾感覺到愛德華並不是在看他，當然也不是在跟他說話。

他瞄一瞄地面，體驗到只有剛死的人才有的奇特感覺——驚恐地看著躺在面前的東西，接著得面對那個煩人的問題：現在到底是誰在看誰？

敲敲門。

他抬起頭。

「誰？」

死神。

「死啥？」

空氣中有一股寒意。畢諾等待著，眼看愛德華正忙著拍打他的臉……嗯，這張臉直到剛才都還是他的。

請問……能不能再來一次？我似乎還沒抓到要領。

「什麼？」畢諾說。

「我好抱、抱歉！」愛德華喃喃自語，「我是爲了大家的幸福！」

畢諾看著謀殺他的人把他的……把那具身體拖走。

「他說無關私人恩怨，」畢諾說。「我真高興這無關私人恩怨。我可不希望自己因爲私人恩怨而被殺。」

最近有人建議我要親切一點。

「我是說，怎麼會這樣？我以爲我們處得不錯。我的工作很難交到朋友，我想你的工作也是。」

但一雙好靴子可以穿上許多年。花五十元買皮靴的人，可以在十年之內都讓腳保持乾燥，反觀只能買便宜靴子的窮人，在十年內卻要花一百元買靴子，而且腳一直都是濕的。

這就是威默斯隊長對於社會經濟不公的「皮靴」理論。

問題是，藍姆金幾乎永遠不用買東西。豪宅裝滿了龐大而堅固的家具，都是她的祖先買的，永遠不會磨損。她有一箱箱的珠寶，似乎是數百年來累積下來的。威默斯看過她家的一個酒窖，能讓一整隊洞穴學家在裡面快樂地喝醉，即使從此在裡頭消失無蹤也不介意。

威默斯估計，藍姆金女士每天花費大約只有他的一半，卻也過得很舒適。不過她把更多錢花在龍的身上。

陽光病龍收容所的牆壁非常非常厚實，屋頂則非常非常輕薄，這種矛盾的建築通常只會在煙火工廠看到。

這是因為沼澤龍的體質天生就會長期生病，無論身處怎樣的房間，不健康的龍通常會因為自體爆炸而被平貼在牆壁、地板與天花板上。沼澤龍就像管理不善、極不穩定的化學工廠，隨時可能發生災難。稍有不慎就會。

大家猜測沼澤龍在生氣、興奮、恐懼或只是出於無聊時所產生的爆炸，是一種用來嚇阻掠食動物的演化求生能力*。據稱，你要是吃了龍，就會引發一種可用「爆破範圍」來形容的消化不良症狀。

因此，威默斯小心翼翼地推開門。他被龍的氣味給吞嚥了，就算以安卡·摩波的標準看來，

* 這是以一整個種族的觀點來看，而非單指現在已化作小碎片散落在那條龍。

眼前有個紙漿做的空心小龍，可憐兮兮地抱著以粗鐵鍊鎖在牆上的募款箱，上面寫著：「別讓我的火焰熄滅」。

這裡是西碧兒·藍姆金女士最常待的地方。

有人告訴威默斯，她是安卡·摩波城最有錢的女人。事實上，她比安卡·摩波城所有女人加起來都要有錢。

大家都說，那會是一場奇怪的婚禮。對待那些比他高貴的人，威默斯從不掩飾他的厭惡，因為那些女人讓他頭痛，那些男人讓他拳頭髮癢。而藍姆金是安卡城最古老的家族的最後一個後代。但他倆就像捲入了漩渦中的樹枝，被湊在一起，屈服於命運的必然……

山姆·威默斯還小的時候，總以為富有的人用金盤子進食，住在大理石做的屋子裡。

而這是他新學到的：非常非常富裕的人可以過得很窮。只有非常富裕的人才過得起藍姆金這種貧窮生活，那是從另一個角度來貧窮。手頭稍有餘裕的女性會存錢買鑲有蕾絲邊和珍珠的絲綢衣裳，但藍姆金女士實在太有錢，有錢到可以穿著橡皮雨靴和母親留下的粗呢裙子到處跑。她實在太有錢，可以只吃餅乾與乳酪三明治過活。她實在太有錢，可以在三十四房的豪宅中只用三個房間；其他房間塞滿了昂貴而古老的家具，全都蓋上了防塵布。

威默斯心想，有錢人之所以這麼有錢，是因為他們花的錢比較少。

就拿皮靴來說吧。他每個月賺三十八塊錢加津貼，而一雙好皮靴要價五十元，但他買得起的靴子只要十元左右，可勉強穿個一、兩季，等紙板磨破就會瘋狂漏水。威默斯都是買這種靴子，並穿到鞋跟磨平。在有霧的夜晚，他能感覺到地上的卵石，藉此判斷自己是走在安卡·摩波城的哪一區。

然後牠爆炸了。

煙霧散去後，他們伸出頭來，看著那個悲慘的小坑。

藍姆金女士從皮圍裙的口袋拿出一條手帕，擤擤鼻子。

「可憐的小笨蛋，」她說。「好吧。山姆，你還好嗎？去見海夫拉克了嗎？」

威默斯點點頭。他心想，自己對於聽到安卡·摩波城貴族老大的本名，以及竟然有人跟他熟到能直呼其名這兩件事，恐怕一輩子都無法習以為常。

「我一直在想明天的晚餐，」他絕望地說。「跟妳說，我真的不覺得我可以——」

「別傻了，」藍姆金女士說。「你會喜歡的。你曉得，也該是時候去認識一些重要人士了。」他悲戚地點點頭。

「那麼八點就等你過來了，」她說。「別這個樣子，這對你大有幫助。你這麼有能力，實在不該把夜晚浪費在又濕又黑的街上閒逛。該往世界踏出去了。」

威默斯想說的是，他喜歡在又濕又黑的街上閒逛，但說了也沒有用。他也不是那麼喜歡，只是一直都在做這件事。警徽對他而言就像自己的鼻子。不喜歡也不討厭，就只是他的警徽。

「你就去吧，一定會很好玩的。你有沒有手帕？」

這下威默斯慌了。

「什麼？」

她把手帕湊到他嘴邊，命令道：「吐點口水在上面。」

她用沾濕的手帕擦擦他臉頰上的髒污。有一個艾瑪笑了起來，音量剛剛好聽得見。藍姆金女士不予理會。

那氣味也實在不尋常——威默斯聯想到一個被傾倒化學廢料多年、最後排乾了的池塘。

兩旁欄舍中的小龍都對他嘶吼。有幾陣興奮的火焰燒掉他小腿上的毛。

他看到藍姆金與幾個穿馬褲的年輕女子，她們一起經營收容所。這些女人通常都叫莎拉或艾瑪，對威默斯來說都長得一模一樣。她們似乎正在處理一個憤怒的袋子。她抬頭看到他。

「啊，山姆來了，」她說。「抓住這隻，牠很乖的。」

有個布袋被丟到他懷中，一隻利爪同時撕開了布袋底部，劃過他的胸甲，想把他開膛剖腹。有個尖耳朵的頭從另一邊鑽出來，兩隻火紅的眼睛瞪了他一眼，一張長滿利齒的嘴張了開來，一股邪惡的臭氣撲到他身上。

藍姆金女士得意地抓住小龍的下巴，另一隻手伸進牠喉嚨，直到手肘也塞了進去。

「逮到你了！」她轉身面對嚇得僵直的威默斯。「這隻小惡魔不肯吃牠的石灰岩藥片。吞下去。吞下去！好了！這才是好孩子嘛。你可以把牠放下了。」

布袋從威默斯的手中滑下去。

「這是糟糕的無火胃痛症狀，」藍姆金女士說。「希望我們有及時治療——」

小龍爬出布袋，環顧四周搜尋能燒的東西。大家紛紛閃避。

然後牠的眼睛變成鬥雞眼，打了一個嗝。

石灰岩藥片彈射到對面的牆壁。

「大家快趴下！」

眾人跳到水槽與煤渣堆後面找遮蔽。

小龍又打了嗝，一臉困惑。

「抱歉。」

「你要是能請年輕的羅波與那位人很好的諾比下士注意一下——」
「沒問題。」

不知爲何，向來觀察力敏銳的藍姆金一直認爲諾比是個可愛的小惡棍，這讓威默斯大惑不解。大概是一種極端的「異類相吸」吧。藍姆金家族的地位高聳入雲，而諾比下士早已被取消身爲人類的資格。

他穿著舊皮衣與生鏽鎖子甲走在街上，頭盔緊緊戴好，透過磨損的靴子鞋跟，感受著地上的卵石，判斷此刻已來到艾可巷，沒人會相信眼前這個男人即將娶到安卡·摩波城最富有的女人。

小龍恰比很不快樂。

牠想念熔爐。牠很喜歡待在熔爐裡。在那兒，牠想吃多少煤炭都可以，鐵匠爲人也不算太壞。恰比這一生的願望不多，而且都達成了。

後來這個高大的女士帶走了牠，放進一個欄舍，那附近還有其他的龍。恰比不太喜歡其他的龍。這裡的人還用牠不熟悉的煤炭餵牠。

到了半夜，牠很高興被人從欄舍給抱了出來，還以爲要回鐵匠那裡了。

此刻牠才發覺事情並非如此。牠進到一個箱子裡，四處碰撞，現在可火大了……

科隆中士用寫字板搨著風，瞪著眼前聚集的小隊。

他咳嗽一下。

「好了，」她說。「這樣好多了。快去爲我們守護街道安全吧。你要是真的想幫忙，不妨去找找恰比。」

「恰比？」

「牠昨晚溜出了欄舍。」

「是一條龍？」

威默斯呻吟一聲，從口袋掏出一根廉價雪茄。沼澤龍現在是城裡的小禍害，把藍姆金女士惹得很不高興。大家會買下身長仍只有十五公分的小龍，當作可愛的打火機，等到小龍開始燒家具，把地毯、地板和樓下的天花板都腐蝕穿洞，就會被棄養了。

「我們把牠從輕鬆街一個鐵匠那裡救了出來，」藍姆金女士說。「我告訴他說：『老兄，你該學學其他人，用熔爐就好。』真是可憐的小東西。」

「恰比啊。」威默斯接著又說：「能借個火嗎？」

「牠有戴藍色項圈。」藍姆金女士說。

「是的，好。」

「只要牠覺得你有煤炭餅，就會像小羊一樣乖乖跟著你。」

「好。」威默斯拍拍口袋。

「在這種高溫下，牠們難免有點躁動。」

威默斯把手伸進幼龍欄舍，抓起一隻很小的龍。牠興奮地拍動小翅膀，噴出一小團藍色火焰。威默斯趕緊吸一口雪茄。

「山姆，我真的希望你不要這樣。」

「又怎樣——噢，是羅波下士啊。有什麼事？」

「中士，你是不是忘了什麼？」羅波問。

「不知道，」科隆中士謹慎回應，「我有嗎？」

「關於新隊員啊，中士。他們應該要發那個？」羅波提示道。

科隆中士揉揉鼻子。我看看……依照規定，新隊員都簽收了一件鎖子甲上衣、一個鐵與銅製的頭盔、一個鐵製胸甲（實習警員安谷娃沒領，因為她的要特別訂製；實習警員巨石屑則領到一個倉促製作給戰象用的胸甲）、一根橡皮製警棍、一根尖刺或戟、一把十字弓、一個沙漏，一把短劍（實習警員巨石屑沒領），以及一枚銅製的夜巡警徽。

「羅波，我想該發的都發了，」他說。「大家都簽收了。連巨石屑都找人幫他寫了一個又叉。」

「中士，他們還得發誓，就是宣誓。」

「噢。呃，有必要嗎？」

「是啊，中士。這是法律規定。」

科隆中士一臉難為情。法律就法律吧，羅波對這種事比他清楚很多。他簡直把安卡·摩波法條倒背如流，這也唯有他能做到。科隆只知道，他自己加入時從沒宣過什麼誓，至於諾比，他這輩子最接近宣誓的發言大概是「看在可惡的軍人份上」。

「好吧，」他說。「你們都，那個，必須宣誓……呃……羅波下士會帶你們做。羅波，你加入的時候有沒有宣過那個，什麼誓？」

「有的，中士。只是沒人要我宣誓，我只好自己為自己宣誓了。」

「好了，各位，坐下。」他說。

「我們都坐下了，佛瑞德。」諾比下士說。

「諾比，要叫我中士。」科隆中士說。

「爲何要坐下？以前都不用這樣啊，我覺得這樣坐著聽你講話有點——」

「得照規矩來，畢竟現在隊員變多了。」科隆中士說。「對！咳。對，好的。我們今天歡迎實習警員巨石屑加入——不要敬禮！——還有實習警員庫迪和安谷娃。祝你們事業——庫迪你手上拿的是什麼？」

「哪有？」庫迪一臉無辜相。

「我不想看到都不行啊，實習警員，你手上似乎還拿著一把雙面飛斧，我稍早不是講過警衛的規矩了嗎？」

「中士，文化武器不行嗎？」庫迪抱著希望說。

「放在你櫃子裡就好。警衛只需要帶一把劍，短的那種，還有一根棍子。」

巨石屑例外，他在心裡補充道。首先，再長的劍握在山怪巨掌中，都會變成一根牙籤，其次，山怪得先學會好好敬禮，畢竟他可不想看到夜巡特警把自己的手釘在耳朵旁邊。給巨石屑一根棍子就好，他會喜歡的。就算只有一根棍子，他可能也會把自己敲死。

山怪和矮人！矮人和山怪！他這輩子真是何苦受這種罪啊。況且這還不是最糟的。

他又咳了一下，接著用學校演講學來的那種唱腔朗誦寫字板上的文件。

「好，」他不太確定地說，「所以上面寫說——」

「中士？」

麼樣子，還有可惡的山怪煤炭臉昨晚揍了四個人——」

「盡忠職守這號——」

「威默斯隊長呢？」諾比問道。「應該是由他來報告的。」

「威默斯隊長在……處理事情，」科隆中士說。「不容易呢，他要學習社交。這下可好了。」他又瞄了寫字板一眼，再看看警衛弟兄們。弟兄們……嗯哼。

他動動嘴唇，計算著人數。有個矮小而衣著襤褸的男人坐在諾比和實習警員庫迪之間，鬍子和頭髮糾結成一團，看起來像隻鼯鼠在樹叢裡窺視。

「括號之前神明括號——」

「糟了，」他說。「順手，你來這裡幹什麼？謝了，巨石屑——別敬禮——你可以坐下了。」

「羅波先生帶我來的。」順手說。

「中士，是保護性拘留。」羅波說。

「又來了？」科隆解開釘在桌旁牆上的牢房鑰匙，丟給那個小偷。「好吧，去三號牢房。鑰匙帶好，我們要用的時候會告訴你。」

「科隆先生，你真是個紳士。」順手說著下樓到牢房。

科隆搖搖頭。

「真是世上最壞的小偷。」他說。

「他看起來沒那麼厲害。」安谷娃說。

「我是說最壞，」科隆說。「意思是最不厲害。」

「還記得他之前想爬上萬神殿，從諸神那裡竊取火的秘密嗎？」諾比說。

「喔？好，那就去示範吧。」

羅波起立，脫下頭盔。他順順頭髮，然後舉起右手。

「你們也舉起右手，」他說。「呃……實習警員巨石屑，就是靠近實習警員安谷娃的那隻手。跟著我唸……」他閉上眼睛，嘴唇動了一會兒，彷彿正讀著自己腦袋裡的文字。

「我逗號空格括號新兵名字空格括號逗號……」

他點點頭。「你們也一起說。」

他們一起複誦。安谷娃強忍笑意。

「以空格括號新兵信仰之神空格括號起誓……」

安谷娃簡直不敢看羅波的臉。

「維護安卡·摩波城的法律規章，服務人民逗點與保護括號當權君主名字括號……」

安谷娃努力望著羅波耳朵後方的一個點。此時，巨石屑的誓言已經落後其他人幾十個字。

「勇敢逗號無私逗號不顧個人安危分號追逐惡人與保護無辜逗號願意犧牲生命盡忠職守逗號

願括號之前神明括號幫助我空格諸神保佑國王斜線王后括號刪除不合括號空格。」

安谷娃慶幸自己終於唸完，這才望向羅波的臉。他的雙頰上顯然有淚痕。

「那個……好……這樣就好了，謝謝你。」科隆中士一會兒之後說。

「保護無辜逗號——」

「實習警員巨石屑，你再找時間自己宣誓吧。」

中士清清喉嚨，又看了看寫字板。

「注意了，攫奪者賀斯金再度出獄，得小心一點，你們也知道他只要一狂歡暢飲就會變成什

「山怪從一邊來，矮人往另一邊去？」羅波說。

「真是一場不容錯過的遊行啊。」諾比說。

「怎麼了？」安谷娃問。

羅波茫然揮舞著手，「噢，天啊，一定會很慘烈。我們必須想點辦法。」

「矮人遇上山怪，就像失火的房子，」諾比說。「小姐，有看過火燒屋嗎？」

科隆中士原本的紅臉變成了粉紅色。他扣上配劍皮帶，拿起他的警棍。

「記住，」他說，「我們過去之後要很小心。」

「是啊，」諾比說，「我們要小心地待在這裡。」

要了解矮人和山怪彼此厭惡的緣由，必須回溯到很久以前。

雙方的關係有如石灰與起司。真的很像石灰與起司。一方是有機的，另一方不是，聞起來也有點乳酪味。矮人靠著砸碎含有貴重礦物質的岩石為生，而名叫山怪的矽基生物基本上就是含有貴重礦物質的岩石。他們白天經常睡在野外，要是附近有矮人，對含有貴重礦物質的岩石就會相當不利。矮人討厭山怪是因為，當你剛找到有趣的貴重礦物質，可不希望岩石突然站起來扯掉你的手臂，就因為你剛把一根鎚子插入他們的耳朵。

* 世上第一個小偷指頭·松田 (Fingers-Mazda) 從諸神那裡偷到了火。但他沒能把火保護好，因為實在太燙了。†

† 結果他被嚴重燙傷。

「我說：『順手，我們早就偷到了，好幾千年前就有了，』」羅波說。「他回答：『沒錯，所以有古董價值。』」*

「可憐的傢伙，」科隆中士說。「好，我們還有什麼……什麼事，羅波？」

「現在，他們必須收下國王的硬幣。」羅波說。

「對，是的。好。」科隆翻找口袋，拿出三枚安卡·摩波錢幣，大小約如衣服上的小亮片，含金量接近海水的含金濃度。他一次一枚丟給新隊員。

「這叫國王的硬幣，」他瞄著羅波說，「不知名字從何而來。總之加入特警隊就會拿到。是規矩，明白嗎？這代表你加入了。」他有點難為情，過了一會兒才咳嗽一聲。「好。噢，對了。有一堆岩石——一些山怪，」他更正道，「要在短街上舉行某種遊行。實習警員巨石屑——別讓他敬禮！好。那是怎麼一回事？」

「山怪新年。」巨石屑說。

「是嗎？看來今後我們連這種事都得學著點了。這裡說會有什麼遊民——矮人的什麼遊行——」

「孔恩山谷之戰紀念日，」實習警員庫迪說。「著名的戰勝山怪之役。」他看起來很得意，在那團鬍子後面什麼表情都可能出現。

「是嗎？偷襲的！」巨石屑怒視著矮人吼道。

「什麼？明明是山怪——」庫迪說。

「閉嘴，」科隆說。「看，這上面寫說……說他們要遊行……要遊行到短街。」他翻過文件，「是這樣嗎？」

「什麼？」

「實習警員，」她又說一次。「不是小姐。羅波說我值勤時沒有性別之分。」

在諾比的猛烈咳嗽聲中，科隆立刻答道：「實習警員，我的意思其實是，小羅波很有群眾媒介。一大堆的群眾媒介。」

「群眾媒介？」

「一大堆呢。」

震動停止了。恰比現在真的很火大。真的非常火大。

一陣噪音傳來。箱子被打開，瞪著恰比的，是另一隻公龍。

牠看起來很火大。

恰比以牠唯一懂得的方式做出反應。

羅波站在街道中央，雙手抱胸，兩個新隊員跟在他後面，努力同時監視接近中的兩方人馬。

科隆以為羅波很單純。羅波時常讓人覺得很單純。他是很單純。

大家會犯的錯誤是，誤以為單純就是愚蠢。

羅波可不愚蠢。他很直接、誠實又善良，做事正直可敬。在安卡·摩波城，這通常代表「愚蠢」，以及有如水母掉進了熔爐的生存機率，但羅波還有其他特質。其中之一是連山怪都會尊敬

* 據歷史記載，雙方唯一互相偷襲的戰役即為孔恩山谷之戰。

這是一種永久的跨物種仇恨，正如所有轟轟烈烈的仇恨，已經不需要任何理由了。仇恨一直存在，這個理由就足夠了。^{*}矮人仇恨山怪，因為山怪仇恨矮人，反之亦然。

夜巡小隊躲在短街中間的三燈巷，遠處傳來了煙火聲。矮人會放鞭炮來驅趕礦坑邪靈。山怪也會放，因為鞭炮很好吃。

「何不讓他們打一場，我們好逮捕失敗的一方，」諾比下士說。「我們不是每次都這樣嗎？」

「貴族老大很受不了種族糾紛，」科隆中士陰鬱地說，「他會講一些很酸的話。」他有了一個點子，於是稍微高興了一點。

「羅波，有什麼想法嗎？」他問。

他有了另一個點子。羅波是個想法單純的孩子。

「羅波下士？」

「中士？」

「請你處理這個狀況，好嗎？」

羅波從街角往外望，看到正在接近的大群山怪與矮人。他們已經看到了對方。

「遵命，中士，」他說。「實習警員庫迪、巨石屑——別敬禮！——你們跟我來。」

「你不能讓他出去！」安谷娃說。「必死無疑！」

「那孩子很有責任感。」諾比下士說著從耳後掏出短短一根菸蒂，用鞋跟點燃一根火柴。

「別擔心，小姐，」科隆說。「他——」

「是實習警員。」安谷娃說。

「當你們在歡慶驕傲的民俗傳統，也請效法我的兩位同僚，他們已經放下了古老的歧見——」

「我打扁你腦袋，你們醜矮人！」

「爲了市民的福祉——」

「我一隻手被綁住都可以打敗你！」

「以及他們驕傲地配戴的——」

「來！我把你『雙手』都綁住！」

「城市警徽。」

「啊！」

「呃！」

羅波發現幾乎沒人在聽他說話。他轉過身。

實習警員庫迪頭下腳上，因爲實習警員巨石屑正拿他的頭盔去撞擊地面，而庫迪則順勢抓住巨石屑的膝蓋，一口咬進山怪的腳踝。

雙方人馬都看呆了。

「我們該想想辦法！」躲在巷中的安谷娃說。

「嗯，」科隆中士慢慢說，「族群的事情總是很棘手。」

「一不小心就會出亂子，」諾比說。「族群的面子是很脆弱的。」

「面子？他們是想殺了對方！」

「這是文化問題，」科隆中士愁眉苦臉地說。「沒必要把我們的文化強加在人家身上吧？那

的一雙鐵拳，除此之外，羅波非常討人喜歡，這簡直如同超能力。他跟大家都相處融洽，就連逮捕人的時候也一樣。而且他對於人名有絕佳的記性。

他年輕生命的大部分時光，都住在一個矮人小村裡，幾乎沒有什麼人類好認識。然後，突然間，他來到了一座大城市，彷彿天才降臨，準備發揮所長。目前仍繼續發揮中。

他愉快地向接近中的矮人們揮手。

「早安，短腿先生！早安，壯臂先生！」

然後他轉身對帶頭的山怪揮手。這時傳來隱約的「砰」一聲，有鞭炮爆炸了。

「早安，鐵鋁石先生！」

他合起雙手。

「請你們停下來聽我說——」他大聲說。

兩隊人馬真的停了下來，帶著此許遲疑，而後面的人擠成一堆，一個個疊在彼此身上。不疊上去就要踏過羅波了。

若說羅波有什麼小缺點，那就是當他專心起來，便會忽略身邊的小細節。因此，他沒聽見身後兩個同僚的低聲交談。

「哼！那也算是偷襲啊！你媽不過是一塊礦石——」

「各位先生，請聽我說，」羅波平靜親切地說，「我相信大家沒必要這樣鬥毆——」

「你們也偷襲我們！我曾曾祖父打過孔恩山谷之戰，他說的！」

「在我們美好的城市，如此晴朗的日子裡，我要請各位安卡·摩波城的好市民——」

「是嗎？你知道你父親是誰吧？」

「他會不會死掉？」安谷娃小聲說。

「有趣的是，」諾比說。「換作是我們這樣幹，肯定被扯成碎片。但他似乎能搞定。」

「群眾媒力。」科隆中士怕到必須靠在牆上。

「你是說群眾魅力吧？」安谷娃說。

「對，就是那類的東西。」

「他是怎麼辦到的？」

「不知道，」諾比說。「也許是因為他討人喜歡？」

羅波轉身面對山怪，他們看到矮人的窘狀都在偷笑。

「至於你們，」他說，「我今晚絕對會去採石巷巡邏，相信到時候不會有人惹事吧？」

傳來一陣大腳踏地的聲音，還有隱約的交談聲。

羅波用手罩著耳朵。

「我聽不見。」他說。

交談聲越來越大，像是一百個不情願的聲音合唱著：「遵命，羅波下士。」

「好，你們走吧。好弟兄，以後別再這樣胡鬧了。」

羅波拍掉手上的灰，對大家微笑。山怪們看起來很困惑。理論上，羅波對他們來說只是街

上的薄薄一層油。但似乎不是那麼一回事……

安谷娃說：「他剛才叫一百個山怪『好弟兄』耶，有些才剛從山上剝落下來！有些身上還有

苔蘚！」

「那是山怪身上最聰明的東西。」科隆中士說。

是物種歧視。」

站在大街上的羅波漲紅了臉。

「兩方的朋友都在看，他要是敢碰哪一個，」諾比說，「那我們就準備拔腿狂奔——」

羅波粗壯的脖子冒出青筋。他雙手叉腰吼道：

「實習警員巨石屑！敬禮！」

他們已經花了好幾個小時教他。巨石屑的腦袋需要更多時間來理解一件事，不過一旦記住，就很難忘卻。

他敬了禮。

手裡還緊抓著矮人。

他就這樣握著實習警員庫迪敬禮，把他給揮了起來，彷彿那是一根憤怒的小木棍。

兩人頭盔相撞的聲音在建築物之間迴響，接著傳來他倆撞擊地面的聲音。

羅波用露出涼鞋的腳趾碰碰他們。

然後他轉身走向矮人的遊行隊伍，整個人因憤怒而顫抖著。

巷子裡，科隆中士害怕到開始吸吮自己頭盔的邊緣。

「你們都有武器對吧？」羅波斥責面前的一百個矮人，「注意！手持武器的矮人若不立刻放下來，那麼整個遊行隊伍，我是說整個隊伍，都會被關進牢裡！我是說真的！」

前排的矮人往後退一步。傳出了一陣金屬掉落地面的聲音。

「所有武器都一樣，」羅波怒沖沖地說。「躲在火腿先生後面的黑鬍子，你也一樣！我看得到你，壯臂先生！放下來。這不是開玩笑！」

到頭來，沒人知道，沒一個人知道他住在哪裡，也不知道有沒有一位凱普太太。威默斯記得，大家湊了錢埋葬他，只有警衛來參加喪禮……

現在想想，向來只有警衛會參加警衛的喪禮。

現在當然不同了。科隆中士快樂結婚多年，也許是因為他和老婆特別協調了工作時間，兩人偶爾才見到面，通常是在家門口。但她會在火爐裡留飯菜給他，對他確實也有感情；夫妻倆連孫子都有了，當然也無法一直避開對方。年輕的羅波必須拿棍子趕走年輕女孩。至於諾比下士……

嗯，他大概也有自己的安排。據說他的身體有如二十五歲般年輕，雖然沒人知道他把身體藏到哪裡了。

重點是每個人都有情人，雖然諾比可能是違反對方意願。

所以，威默斯隊長，到底是怎麼樣？你喜歡她嗎？別擔心什麼愛情了，對年過四十的人來說，那是個靠不住的詞。又或者，你只是害怕成爲某個死在陰溝裡的老男人，被一群有同情心的年輕人給埋了，連你是誰都不曉得，只知道是個沒事幹的老頭，常被叫去買咖啡與費根餅，在背後受人嘲笑？

他不要那樣。現在命運給了他一個童話故事。

他當然知道她很有錢。但他沒料到會被找去摩肯先生的辦公室。

摩肯先生是藍姆金家族多年的律師，事實上，已有好幾百年了。他本身是個吸血鬼。

威默斯不喜歡吸血鬼。矮人清醒時還算是守法的小傢伙，就連山怪的爲人也不壞（只要你讓他們待在你看得到的地方）。但那些死不了的傢伙讓他脖子發毛。人家愛活那麼久是他的事，但想想實在不合理……

然後世界爆炸了。

早在威默斯隊長回到偽城廣場的夜巡屋之前，夜巡小隊就出發了。威默斯走上樓梯，來到他的辦公室，坐在黏黏的皮椅上，茫然瞪著牆壁。

他本來想要離開警衛隊。他當然想。

當警衛不能稱爲一種生活方式。根本毫無生活可言。

工作時間毫無社交。在這個講究實際的都市，你永遠不確定明天的法律會是什麼。沒有家庭生活可言。食物很糟糕，但有時間吃就是萬幸了；他連割我喉·迪布勒的香腸麵包都吃過不少。天氣不是下雨就是炙熱。除了其他隊員之外毫無朋友，畢竟，只有他們活在你的世界裡。

如科隆中士所說，再過幾天，他就要去過好日子了。整天無事可幹，除了用餐、騎馬和到處指使他人。

這種時候，他腦海會出現凱普中士的影像。他在威默斯加入時是夜巡小隊隊長，不久後就退休了。隊員湊錢買了一只便宜的錶送他，可以走上好幾年，直到裡面的小惡魔蒸發掉爲止。

威默斯悶悶地瞪著牆壁想著，這點子真蠢。有人要退休，交還了警徽、沙漏與小鐘，而我們給他什麼？一只錶。

但他第二天還是來上班了，手上戴著新錶。他說是要告訴大家一些門道，再收拾一些瑣事，哈哈。確保你們這些年輕小伙子不會惹麻煩，哈哈。一個月後，他送來煤炭，掃地跑腿，幫大家寫報告。五年之後，他還是在那裡。六年後也還在，有個夜巡特警某天稍早來上班，看見他躺在地板上……

威默斯茫然地度過剩下的會議。

此刻他簡直無法思考。他一努力思考，思緒就會打滑。一如往常，只要這世界給他太多壓力，他的思緒就會滑向別處。

他拉開桌子底層的抽屜，看著抱熊牌高級威士忌的閃亮酒瓶。他不確定這是哪裡來的。或許只是他一直沒拿去丟掉。

要是又開始酗酒，你就別想退休了。還是抽雪茄吧。

他關上抽屜，往後躺，從口袋拿出一根抽了一半的雪茄。

也許現在當警衛沒那麼好了。政治嘛。哈！老凱普那樣的警衛一定會在棺材裡打滾，若是他知道特警隊現在也收了一個……

然後世界爆炸了。

窗戶被噴進來，威默斯辦公桌後的牆面灑滿了木框碎片，他一隻耳朵被割到了。

他撲到地上，滾到辦公桌下。

好，真是夠了！只要有我威默斯在，絕對不許煉金師再炸掉他們的公會……

但他望出窗外，卻只見河對岸有一股煙塵，從刺客公會上方冉冉升起……

其餘的夜巡小隊成員沿著費利格街走著，威默斯也抵達了公會入口。兩個態度客氣的黑衣刺客攔下他，同時沒忘了表示將來可不會這麼客氣。門後傳來一陣急急忙忙的腳步聲。

「你看到警徽了嗎？看到沒有？」威默斯質問。

「但此地屬於公會財產。」一個刺客說。

摩肯先生骨瘦如柴，像一隻烏龜，而且面色蒼白。他花了很多時間才說出重點，而威默斯一聽到重點就站不起來了。

「多少？」

「嗯，我想我沒有說錯，房產包括了農舍、市郊發展區和隱視大學附近的虛擬地產，總值大約……一年七百萬。是的。目前市值是七百萬。」

「全都是我的？」

「你和藍姆金女士結婚後就是了。不過她在這封信中告訴我，你從此刻就可以動用她的所有戶頭。」

那雙珍珠般的死寂眼珠小心凝視著威默斯。

「藍姆金女士，」他說，「擁有大約十分之一的安卡城，以及摩波城的許多土地，加上農田——」

「但是……但是……我們會共同擁有……」

「藍姆金女士說得很清楚。她把所有土地都給了丈夫你。她是有點……老派作風。」他把一張摺起來的紙推過桌面，威默斯接過去，打開來瞪著。

「當然，根據婚姻法，若你比她早死，」摩肯先生繼續說，「財產就會轉移給她，或是給這段婚姻所生的任何果實，理所當然。」

威默斯此時還沒說話。他只是感覺到嘴巴張開，腦部有個小區域揪成一團。

「藍姆金女士，」律師的話語從遙遠的地方傳來，「雖然不年輕了，但還是個健康美麗的女人，沒有理由會——」

刺客緩緩點頭。他也不想這樣。公會外頭向來絕不會出現任何警衛，他們來這裡又有何用？他精心訂製的黑衣裡藏了至少十八種殺人武器，但他漸漸察覺，實習警員巨石屑的雙手各有一樣殺人武器，就在手的末端。

「我會，呃，我會去找首領，可以嗎？」他說。

羅波彎下腰。

「謝謝你的合作。」他嚴肅地說。

安谷娃看著狗。狗看著她。

她蹲下來，狗也坐下來，使勁搔抓著一隻耳朵。

她小心觀察四周，確定沒人看到他們，才試探地吠了一聲。

「省省吧。」狗說。

「你能說話？」

「嗯，說話不需要什麼智慧，」狗說。「也不需要什麼智慧就能發現妳是什麼。」

安谷娃有點驚慌。

「怎麼看得出來？」

「是氣味，姑娘。妳什麼都沒學會嗎？一哩外就聞到妳了。我心想這下糟了，夜巡小隊怎麼來了個他們那兒的人？」

安谷娃用力揮舞著一根手指。

「你如果告訴任何人——！」

「讓我們進去，以法律之名！」威默斯吼道。

刺客緊張地對他微笑。「法律規定，在公會之中，公會法律凌駕一切。」他說。

威默斯瞪著他。但他說得沒錯，這城市的法律止步於公會的高牆之外，各公會有自己的法律。公會擁有……

他停下腳步。

在他身後，實習警員安谷娃從地上撿起一片碎玻璃。

然後她用腳撥弄地上的碎片。

然後她看到了一隻無特徵的小雜種狗，在一輛馬車下面盯著她。其實不能說是無特徵，牠的樣子很好形容，看起來就像長著濕鼻子的口臭。

「吠、吠，」狗無精打采地說，「吠、吠、吠，還有汪、汪。」

狗跑進一條巷子。安谷娃望望四周，追了過去。其他隊員則圍著陷入沉默的威默斯。

「找刺客頭子來，」他說。「快！」

年輕的刺客想嗤之以鼻。

「哈！你的制服可嚇唬不了我。」他說。

威默斯看看自己破舊的胸甲與鎖子甲。

「你說得對，」他說。「這件制服不可怕，我很抱歉。羅波下士、實習警員巨石屑，往前行進。」

刺客突然發現陽光被遮住了。

「我想你會同意，眼前這兩件制服，」威默斯在日蝕後方的某處說，「應該夠可怕了吧。」

「已經忘了。」蓋斯普說。

威默斯隊長從一樓某個牆上的洞口望出去，看著庭院裡散佈的瓦礫。周圍的窗戶都破了，地上也有很多玻璃，是鏡子的碎片。當然，刺客是出了名的自戀，但鏡子應該是在室內吧？外面不該有這麼多玻璃。玻璃被炸開會往內飛，不是往外。

他看到實習警員庫迪彎下腰，撿起幾個被繩子綁住的滑輪，繩子末端被燒了。瓦礫中有一張卡片。

威默斯腦後的頭髮豎了起來。

他聞到空氣中一股惡臭。

威默斯會率先承認自己不是個好警察，但也許不用這麼麻煩，因為有很多人會樂於替他承認。他有一種會惹惱大人物的頑固，惹惱大人物就會被自動歸類為壞警察。但他也培養出一種直覺，人要在街上混一輩子，可不能沒有直覺。此刻城市的氣氛變了，就像遠處的獵人靠近時，整座叢林都會產生微妙的改變。

這裡有事發生了，不太對勁，但他還不確定是什麼。他伸手往下——

「你們在幹什麼？」

威默斯站起來。他沒有轉身。

「科隆中士，我要你跟諾比和巨石屑回夜巡屋，」他說。「羅波下士、實習警員庫迪，你們跟著我。」

「遵命！」科隆中士用力踏腳，並俐落地敬禮來激怒刺客們。威默斯回禮。

狗看起來比平常更苦惱。

「沒人會聽。」牠說。

「爲什麼不聽？」

「因爲大家都知道狗不會說話。他們聽得到我，不過，除非遇上很淒慘的情況，否則他們只會覺得那是自己在思考的聲音。」小狗嘆氣，「相信我，我知道我在說什麼。我讀過書。唔……我啃過書。」

牠又抓抓耳朵。「我覺得，我們可以互相幫助……」

「怎麼幫助？」

「嗯，妳可以讓我在路上發現一塊牛排。牛排能有效影響我的記憶，讓它快速消失。」

安谷娃皺眉。

「人類不喜歡『勒索』這個詞。」她說。

「人類不喜歡的詞可多了。」狗說，「就拿我來說吧，我有『慢性智力症』。這對一隻狗有什麼用？是我自己想這樣嗎？不。我只是在隱視大學的高能量魔法大樓找了個地方過夜，沒人告訴我那裡隨時都有可惡的魔法外洩，等我睜開眼睛，腦袋馬上開始嘶嘶作響，我心想糟糕，又來了，什麼抽象概念、智力發展……這對我有何屁用？上次事發時，我拯救全世界不被那個地窖空間的什麼玩意給毀滅，又有誰說過謝謝？有人會說我是乖狗狗，賞一根骨頭嗎？哈哈。」牠舉起掉毛的爪子。「我叫蓋斯普。這種事大概每週發生一次，除此之外，我只是一條狗。」

安谷娃認輸了。她握住牠被蟲咬遍的狗爪，搖一搖。

「我叫安谷娃。你知道我是什麼。」

「砰？」

「對。然後這傢伙就溜進洞裡，幾秒鐘後又出來，在庭院裡逛著。接下來，這裡到處都是刺客，他就混在裡面。搞什麼啊，不過又是個穿黑衣的。看吧，沒人會發現。」

「你是說他還在那裡？」

「我怎麼知道？大家都穿著黑斗篷……」

「你怎麼會看到事發經過？」

「噢，我每週三晚上都溜進刺客公會。是綜合烤肉夜，懂嗎？」安谷娃表情茫然，蓋斯普嘆口氣。「廚師總是在週三晚上烤肉，可是從來沒人要吃黑布丁³，我就去廚房汪汪、求求，乖狗狗來了，看這隻小傢伙，牠好像聽得懂我說話，看看有什麼可以給乖狗狗……」

牠似乎有點難為情。

「自尊固然好，但香腸就是香腸。」牠說。

「煙火？」威默斯說。

克魯斯博士的神情就像在洶湧海面上抱住了一根浮木。

「對，煙火。對啊，是爲了慶祝創辦人紀念日。不幸有人亂丟一根點了火的火柴，把煙火箱給引燃了。」克魯斯博士突然笑了，「我親愛的威默斯隊長，」他雙手交疊著說，「我很感激你的關心，但我真的要——」

編註

3 以動物的血、內臟和碎肉做成的香腸狀食物，在英國很常見。

這時他才轉身。

「啊，克魯斯博士。」他說。

刺客首領氣得臉色發白，與他的黑衣形成強烈對比。

「沒人找你們來！」他說。「警察先生，你憑什麼來這裡？難道這是你的地盤？」

威默斯暫時沒回答，心裡唱著歌。他在享受這一刻。他想把此刻夾入一本大書中，等他老了之後，就可以拿出來回味一番。

他伸手到胸甲中，抽出律師的信。

「嗯，你若想知道最基本的理由，」他說，「那就是我認為我有權過來。」

從一個人痛恨的東西就能看出此人的性格。威默斯隊長痛恨的東西很多，刺客名列前茅，僅次於國王和吸血鬼。

不過，他得承認克魯斯博士倒是很快就收拾好情緒。他閱讀律師信件時沒有發怒或爭論，也沒說信是偽造的。他只是摺起來還給威默斯，冷冷地說：「我明白了。至少是土地所有權。」

「沒錯。請告訴我發生了什麼事？」

他知道有其他資深刺客從牆上的洞進入庭院。他們很仔細地看著地上的碎片。

克魯斯博士遲疑了一會兒。

「煙火。」他說。

「其實，」蓋斯普說，「是有人把一條龍放在箱子裡，靠在庭院牆邊，然後躲到雕像後面，拉動一根繩子，一分鐘後——砰！」

「是是！真抱歉！你確實沒說……不好意思……大概是工作太忙了。我要走了。」門在他面前關上。

「是啊。」威默斯說。

「隊長，爲什麼——？」羅波問。威默斯舉起一隻手。

「就這樣了，」他說得稍微大聲了點。「不必擔心。我們回總部去。那個什麼實習警員呢？」

「我在這，隊長。」安谷娃從巷中走出來。

「躲起來了啊？那又是什麼？」

「吠吠鳴鳴。」

「是一隻小狗，隊長。」

「老天哪。」

早已鏽蝕的巨大喪鐘響遍了整個刺客公會。黑衣人從四面八方跑來，又推又擠地想進入庭院裡。

公會理事急忙聚集在克魯斯博士的辦公室外。他的副手道尼先生小心地敲敲門。

「進來。」

理事們魚貫進入。

克魯斯的辦公室是整棟公會最大的房間。來此的訪客總會覺得不太對勁，因爲刺客公會竟有如此明亮、通風、設計優雅的場所，倒像是個俱樂部，而非每天策畫殺人的地方。

牆上排列著愉快的印刷狩獵圖片，雖然近看會發現，獵物並不是公鹿或狐狸。還有公會的

「煙火就放在那個房間裡？」威默斯說。

「是啊，但沒必要——」

威默斯跨過牆上的洞，往裡面瞧。幾個刺客瞄向克魯斯博士，若無其事地伸手到衣服中的各個部位。他搖搖頭。他如此謹慎行事，或許是因為羅波把手放在劍柄上，又或許是考量到，刺客終究還是有刺客的規矩。沒拿錢就殺人可是很不名譽的事。

「那裡似乎是某種……博物館，」威默斯說。「放公會的紀念品嗎？」

「是的，沒錯。不足為道的小玩意，都是這些年累積下來的。」

「好吧，看來沒什麼大礙。」威默斯說。「博士，抱歉打擾了。我要走了。希望沒造成任何不便。」

「當然沒有！很高興能讓你放心。」

他們被溫和但堅決地護送到出口。

「最好把這些玻璃清一清，」威默斯隊長又瞄了地上的瓦礫一眼。「地上這麼多碎片，可能會有人受傷。我可不希望你們有人受傷。」

「我們馬上就清理，隊長。」克魯斯博士說。

「很好，很好。很謝謝你。」威默斯隊長在門口稍停，用手掌打了一下額頭。「抱歉，對不起——最近很健忘——你說什麼被偷了？」

克魯斯博士臉上一根肌肉都沒動。

「我沒說有任何東西被偷，威默斯隊長。」

威默斯瞪了他一會兒。

「這個不一樣，你們懂嗎？」

「不懂，長官。」

「很好。不准任何人跟可惡的夜巡隊透露半個字。你，孩子……把我的帽子拿來。」克魯斯博士嘆氣。「我想我得去告訴貴族老大了。」

「祝好運，長官。」

隊長什麼都沒說，直到他們過了黃銅橋。

「來，羅波下士，」他說，「記得我一直告訴你，『觀察』可是很重要的？」

「是的，隊長。每次我都很認真地專心聽你說。」

「那你觀察到了什麼？」

「有人砸碎了一面鏡子。大家都知道刺客喜歡鏡子，但如果是一座博物館，為何會有鏡子？」

「請求發言，長官。」

「誰？」

「我在下面，長官。是實習警員庫迪。」

「喔，對。什麼事？」

「我懂一點煙火，長官。放完煙火後通常有一種氣味，但我沒聞到，長官。我聞到了其他東

* 總是會有一個。

團體版畫，以及最近剛發明的造像盒繪片。一排排穿黑衣的微笑臉孔，最年輕的雙腿交叉坐在前排，其中一個在做鬼臉*。

房間一邊是張大桃木桌，讓公會長老們每週開會使用。房間另一邊是克魯斯的私人藏書，以及一張小工作桌。桌上方有一個藥劑櫃，由數百個小抽屜組成。抽屜標籤以刺客密碼寫成，但外界的訪客通常夠警覺，不會喝他們提供的酒。

四根黑花崗岩柱支撐著天花板，上面刻有歷代著名的刺客姓名。克魯斯的辦公桌設在四柱之間，此刻他站在桌後，表情如桌子一樣木然。

「我要點名，」他說。「有人離開公會嗎？」

「沒有，長官。」

「你怎能如此確定？」

「費利格街屋頂上的守衛說沒人進出，長官。」

「那又由誰監視他們呢？」

「他們彼此監視，長官。」

「很好。聽好了，給我趕快清理這一團亂。任何人想離開這棟公會，都要一一監視。公會上下也要仔細搜索一遍，你們懂嗎？」

「搜索什麼，博士？」一個低階毒物講師問。

「搜索……任何被藏起來的東西。如果你找到什麼，卻不知道是什麼，就立刻請理事過去。別碰。」

「但是博士，有很多東西被藏著——」

「女性直覺吧？」她試著回答。

「我想，」威默斯說，「妳能不能大膽用直覺猜測，是什麼被偷了？」安谷娃聳聳肩。羅波注意到她的胸部起伏很有趣。

「刺客希望隨時都能看到的一樣東西？」她說。

「喔，是啊，」威默斯說。「我想妳接下來會說這隻狗看到了一切？」
「汪？」

愛德華·鐸命拉上窗簾，鎖上門，靠在上面。真是太容易了！

他把那包東西放在桌上。薄薄的，長度約一公尺多。

他小心打開，它……就在……那裡。

看起來和草圖上很像。很符合此人的作風——一整頁都是十字弓的詳細圖解，只是在紙張邊緣畫了這玩意，彷彿它一點也不重要。

真是太簡單了！何必藏起來？也許是因為人們害怕。人們總是害怕力量。力量讓他們緊張。

愛德華拿起來，托著一會兒，覺得拿起來很稱手。

你是我的了。

這大致上就是愛德華·鐸命的終結。有某樣東西繼續存在了一段時間，至於它到底是什麼、在想些什麼，可就不完全算是人類了。

時間近午，科隆中士帶著新隊員到靶場練箭。

西。」

「好……鼻子，庫迪。」

「現場還有少許燒掉的繩子與滑輪。」

「我聞到了龍。」威默斯說。

「確定嗎，隊長？」

「相信我。」威默斯苦笑。跟藍姆金女士在一起，很快就會知道龍的氣味是什麼。要是用餐時有東西把頭放在你膝上，你什麼都不用說，只要持續餵牠吃小塊食物，努力祈禱牠別打嗝就是了。

「房間裡有一個玻璃櫃，」他說。「被砸開了，哈！有東西被偷了。灰燼中留下了一張卡片，但有人趁老克魯斯跟我說話時撿走了。我願意花一百塊知道上面寫了什麼。」

「爲什麼，隊長？」羅波下士說。

「因爲那個混蛋克魯斯不希望我知道。」

「我知道那個洞是被什麼給炸開的。」安谷娃說。

「什麼？」

「一條爆炸的龍。」

他們在驚訝的沉默中走著。

「可能是喔，長官，」羅波忠實地說。「那些小惡魔只要碰一下就會爆炸。」

「龍，」威默斯喃喃道。「實習警員安谷娃，妳怎麼會認爲是一條龍？」

安谷娃遲疑著。經她研判，此時說出「是一隻狗告訴我的」將對她的事業不利。

「就叫最高統治者。」他說著繼續往前走。

「好吧。」

「不過那樣是不對的，你懂嗎？一個人就擁有所所有人的生殺大權。」

「但如果他是個好人——」羅波說。

「什麼？什麼？好吧。就讓我們相信他是個好人。但他的副手——也是個好人嗎？你最好希望是。因為他也是最高統治者，以國王之名。其他的官員……也一定要是好人。若是其中有那麼一個壞人，就會導致賄賂與貪污。」

「貴族老大就是最高統治者，」羅波指出。他對路過的山怪點頭，「你好，紅礦岩先生。」

「但他沒有戴王冠或坐在王座上，他沒說由他來統治是正確的安排，」威默斯說。「我恨那個混蛋。但他為人誠實，一條腸子通到底。」

「雖然如此，但國王如果是好人——」

「是嗎？然後呢？孩子，貴族身分會污染人心。誠實的人開始伏首鞠躬，只因爲有人的祖父比他們的祖父殺了更多人。聽我說！我們也許曾有過好國王！但國王會生下其他國王！血脈相傳，最後就會有一堆自大的殺人狂！砍掉王后的腦袋，與表親爭奪權力！幾百年來都是如此！然後有一天，某人說：『從此不要國王了！』我們就挺身反抗那些可惡的貴族，把國王從王座拖下來，拖到廣場上，砍了他的臭腦袋！幹得好！」

「哇，」羅波說。「他是誰？」

「誰？」

「那個說不要國王的人。」

威默斯和羅波去巡邏。

他感覺體內有個東西正準備冒出來，正在碰觸他雖有磨損但仍在運作的直覺，想引人注意。他得加緊腳步了。羅波只能盡量跟上。

一群刺客實習生還在公會周圍的街道清瓦礫。

「刺客在大白天出現，」威默斯嗤之以鼻。「我好驚訝他們沒有化成灰。」

「化成灰的是吸血鬼，長官。」羅波說。

「哈！你說得對極了。刺客和合法盜賊都是該死的吸血鬼！孩子，這裡曾是一座偉大的古老城市。」

他們不自覺地走上樓梯……繼續前進。

「在我們有國王的時候嗎，長官？」

「國王？國王？見鬼了，才不是！」

幾個刺客驚訝地轉頭。

「我告訴你，」威默斯說。「國王是絕對的統治者，對吧？大家長——」

「除非他是王后。」羅波說。

威默斯瞄了他一眼，然後點頭。

「好吧，或是大小姐——」

「不對，那是指很年輕的女人。王后通常比較老。我想應該是大老婆。」

威默斯停下腳步。他心想，這個城市有某種氣氛，要是當初造物主在安卡·摩波說道「要有光」，接下來一定會被所有市民給問倒：「什麼顏色的光？」

「嗯，沒錯。但若要我選擇被放逐或是腦袋落地，那還是幫我拿行李箱吧。不行，我們早就趕走了國王。但我的意思是……這城市本來很好的。」

「現在還是很好的。」羅波說。

他們經過刺客公會，來到了占據街區另一角的傻瓜公會陰森高牆。

「才不好，只是能維持運作而已。我是說，你看看那裡。」

羅波服從地抬起頭。

在寬道與煉金師公會的交接處有一棟熟悉的建築。裝飾華麗，但覆滿灰塵。上面都是簷怪⁴。門上鏽蝕的招牌寫著「不論晴雨風雪或愚人目光都不能讓這些信使放下職責」，在空閒一點的日子或許如此，但最近有人覺得要釘上一塊補充說明：

請勿詢問以下事項：

岩石

拿棍子的山怪

各種龍

蛋糕太太

有牙齒的綠色大怪物

任何有橘色眉毛的黑狗

譯註

4 gargoyle，屋頂排水口的妖怪雕像，在此地是某種生物。

大家都看著他。威默斯的臉從憤怒的火紅變成難爲情的羞紅。層次有一點不同。

「噢……他是當時的城市警衛司令，」他低聲說。「大家都叫他老石臉。」

「沒聽過他。」羅波說。

「他，呃，不常出現在歷史書中，」威默斯說。「有時候難免會發生內戰，有時候呢，打完最好假裝什麼都沒發生過。有時候，人們必須去幹一件事，搞定以後必須被大家遺忘。他揮了斧頭，看吧，這沒有其他人敢做。畢竟那可是國王的脖子啊。國王是，」他勉強說出來，「很特別的。即使他們看過國王的……私人房間，清理過……裡面的殘渣，國王還是很特別。不過這世界就沒人來清理了。唯有他拿起斧頭，咒罵所有人，殺了國王。」

「哪一個國王？」羅波說。

「好人羅倫佐。」威默斯冷冷地說。

「我在宮殿博物館看過他的畫像，」羅波說。「是個肥胖的老人，身邊圍著很多小孩子。」

「喔是的，」威默斯謹慎地說。「他很喜歡小孩子。」

羅波對幾個矮人揮手。

「我不知道這件事，」他說。「我以爲只是什麼邪惡的叛變。」

威默斯聳聳肩。「歷史書上都有記載，只要你知道該怎麼查。」

「那就是安卡·摩波城最後的國王。」

「噢，我想他留下了一個兒子。還有幾個發瘋的親戚，都被放逐了。據說對貴族而言，被放逐是很淒慘的命運。我自己倒是看不出來。」

「我想我明白。而且你喜歡這個城市啊，長官。」

「汪汪。」他們身後傳出一個聲音。

「那隻狗一直跟蹤我們。」威默斯說。

「牠在對牆上的東西叫。」羅波說。

蓋斯普冷冷地瞧著他們。

「汪汪，該死的鳴鳴，」牠說。「你們難道都瞎了嗎？」

正常人聽不見蓋斯普說話，因為狗不會說話，這是眾所皆知的事實。此類事實已經在我們身上內化，就像許多眾所皆知的事實一樣，能推翻感官的觀察。這是因為，如果大家隨時都在留意身邊發生的事，那就什麼都不用做了。^{*}況且，幾乎所有的狗都不說話。會說話的狗只是統計上的錯誤，可予以忽略。

不過，蓋斯普發現牠在潛意識的層面比較容易被聽到。前天有人不小心把牠踢進陰溝，走了幾步路之後才突然想：我真是個混蛋，真不是個東西！

「上面有東西，」羅波說。「你看……是藍色的東西，掛在那個簷怪身上。」

「汪汪汪！也不想是誰告訴你的。」

威默斯站上羅波的肩膀，手往上伸，但還是拿不到那條小藍帶。

簷怪對他翻了一個石頭白眼。

「可以麻煩你嗎？」威默斯說。「掛在你的耳朵上……」

在一陣石頭摩擦聲中，簷怪伸手拿下那條外來物。

* 這是「另一種」求生本能。

西班牙獵犬的尿

霧

蛋糕太太

「噢，」他說。「皇家信差。」

「是郵局，」威默斯更正。「我祖父說以前可以在這裡寄信，一個月內就會送到，絕不遺失。不用交給順路的矮人，還一邊祈禱那個小混蛋不會先吃掉……」

他的聲音漸漸變小。

「呃，抱歉。不是故意冒犯。」

「別在意。」羅波愉快地說。

「我並不是對矮人有意見。我總說很難找到比他們更有技術、遵守法律、努力工作的……」

「——小混蛋？」

「對。不是啦！」

他們繼續前進。

「那個蛋糕太太，」羅波說，「的確是個堅定不移的女人吧？」

「沒錯。」威默斯說。

羅波的大涼鞋踩碎了什麼東西。

「又是玻璃，」他說。「飛得還真遠。」

「爆炸的龍！那姑娘真是有想像力。」

他稱之為「踏板轉輪與另一輪機器」。

貴族老大維提納利爵爺也在工作。

通常他不是坐在橢圓辦公室，就是坐在安卡·摩波宮殿階梯底的木椅上；階梯頂端有一個滿是灰塵的王座。那是安卡·摩波城的王座，以黃金打造而成。他從未夢想過要坐上去。

但今天天氣很好，所以他在花園裡工作。

安卡·摩波城的訪客看到貴族老大的宮殿外那些很有趣的花園，通常都會感到訝異。

貴族老大不是什麼熱愛花園的人。但他有幾個前任很喜歡花園，而維提納利爵爺從來不改變或毀掉任何東西，除非有合理的理由。他留下了小動物園和賽馬馬廄，他甚至承認花園本身很有歷史價值。因為事實就明擺在眼前。

花園是蠢透強森所設計的。

歷史上許多偉大的庭院設計師留下壯觀的公園與花園，展現簡直如有神助的設計與眼光，不以爲意地移山填海、種植樹林，讓下一代能欣賞人類所改造的大自然美景。像是全能布朗⁵、睿智史密斯、權威迪維爾·史賴柯……

在安卡·摩波城，則有愚蠢透頂的強森。

愚蠢透頂，別號「現在看起來也許有點亂但五百年後就不一樣」強森。愚蠢透頂，別號

* 因為他算是最早期的自由思想科學家，不相信人類是由什麼神聖力量所創造。解剖活人通常是傳教士做的事，因為他們仍認為人類是神明的創造物，想仔細看看神的手藝。

「謝謝你。」

「北克氣。」

威默斯爬下來。

「你很喜歡簷怪吧，隊長？」羅波說著，他們一邊往前走。

「是啊。他們只不過是一種山怪，但生性安分，很少下來一樓，也沒犯過任何會被查出來的罪。是我喜歡的型。」

他打開那一條東西。

那是一個頸圈，或說頸圈的殘骸——兩端都被燒了。灰燼裡隱約可辨識出「恰比」。

「該死！」威默斯說。「他們真的炸了一條龍！」

現在該來介紹這世上最危險的人。

他一輩子從未傷害過任何生物。他解剖過一些，但都是在他們死後。^{*}他會讚嘆生物的奇妙構造，雖然他認為造物主的手藝並不純熟。他已經好幾年沒離開過他的寬敞房間，但沒關係，反正他大部分時間都待在自己的腦中。這種人是很難被監禁的。

然而，他認為每天一小時的運動是維持好胃口與如廁習慣的基本，所以此時他坐在一部親手發明的機器上。

這機器有一個坐墊與兩支踏板，透過鍊條轉動一個放在鐵架上的大木輪。另有一個空木輪放在坐墊前，能以舵柄來轉動。舵柄和空木輪的大小剛好能讓他在運動過後把整部機器滾到牆邊放好，看起來也很對稱美觀。

「你有事要告訴我嗎，博士？」

「有東西……遺失了。」

「好。你無疑是急著要找回來。很好。午安。」

貴族老大全程都沒有抬起頭。他甚至懶得問丟的是什麼東西。克里斯心想，他一定早就心知肚明了。爲何永遠無法告訴他一些他還不知道的事？

維提納利爵爺把一張紙放在文件堆上，又拿起另一張。

「你還在這裡，克魯斯博士。」

「我向你保證，大人，那個——」

「我相信你一定可以。我相信你。但是，有一個問題讓我好奇。」

「大人？」

「爲何是在你的公會裡被偷？據我所知它已經被摧毀了。我確定早已下達命令。」
這個問題是刺客不希望被問到的。但貴族老大很擅長這種遊戲。

「呃，我們——我是說，我的前任——認爲應該留下來當成警告與借鏡。」
貴族老大抬頭，露出大大的微笑。

「妙極了！」他說。「我一直深信借鏡相當有效。所以我相信你會解決這個問題，不會麻煩到任何人。」

「當然，大人，」刺客面帶愁容地說，「但是——」

編註

5 Lancelot "Capability" Brown (1716-1783)，英國歷史上確有此位園藝大師。

「看，藍圖在我畫的時候還是正確的」強森。蠢透強森，他用兩千噸泥土在昆姆莊園前方堆起一個人造小丘，因為「我整天看樹林與高山都煩死了，你呢？」。

安卡·摩波城宮殿花園算是他事業的顛峰，如果他也有顛峰的話。例如，裡面有華麗的鱒魚湖，長一百四十公尺，但由於蠢透強森的設計常見的標記小錯誤，寬度只有兩公分。湖裡有一條鱒魚，住得還算舒適，只要牠別轉身。還有一個噴泉，首次啓用時什麼都沒發生，只是隆隆響了五分鐘，然後把一個小天使石像噴到三十公尺高空。

裡面還有呵呵園，很像哈哈園，但是更深。哈哈園是一種隱藏的淺溝與隔牆，讓地主在眺望莊園風景時，不會看到牛隻或礙眼的貧民在地上走動。在蠢透強森的草率設計下，呵呵園的溝有十五公尺深，已奪去三名園丁的性命。

園中的迷宮實在太小，光是要找到都會讓人迷路。

但貴族老大相當喜歡這些花園，那是一種寧靜的喜歡。他對於大眾的心智有特定的看法，這些花園讓他得到了印證。

有一堆文件放在椅子四周的草坪上。書記會定期更新文件。由不同的書記分別負責。各種資訊匯入宮殿，但只匯集到一個地方，就像蜘蛛絲結集在網中央。

許多統治者（無論好的壞的，以及通常是死了的）都了解過去的情況；少數幾個特別努力的才能真正掌握此時的情況。維提納利爵爺認為上述兩種人都缺乏了野心。

「什麼事，克魯斯博士？」他說話時沒有抬頭。

他是怎麼知道的？克魯斯想。我知道我沒有發出任何聲音……

「啊，海夫拉克——」他說。

「謝謝你。」

「別客氣。別讓我耽擱了你。」

貴族老大隨手一揮，克魯斯博士朝那個方向離開。

維提納利爵爺又低頭處理文件。遠處傳來模糊的一聲慘叫，但他依舊沒抬頭。他伸手搖響一個小銀鈴。

一個書記迅速過來。

「壯納，去把梯子拿來好嗎？」他說。「克魯斯博士似乎跌進了呵呵園。」

矮人戴森·漢姆克的工坊後門打了開來。他去查看是否有人，結果打了一陣哆嗦。

他關上門。

「有點冷風，」他對房間裡另一個人說，「但我們還是可以進行。」

工坊的天花板距離地面只有一百五十公分。對矮人而言夠高了。

喔嗚，一個沒人聽到的聲音說。

漢姆克看著被老虎鉗夾住的那個東西，拿起一把螺絲起子。

喔嗚。

「真奇妙，」他說。「我認為，移動管子外面這個套子，就會驅動，嗯，六個小管，把一個新的滑進發射口。方法算是很明確。只靠一個火絨盒當作啟動裝置。彈簧的……這裡……已經鏽穿了。這我可以更換，行的。」他說著抬起頭來，「這裝置很有意思。把化學藥物放入管子就行了。如此單純的設計。該不會是小丑用的吧？某種自動打擊棒？」

中午到了。

安卡·摩波城的中午需要一點時間，因為十二點鐘是由共識決定的。通常第一聲鐘響來自於教師公會，應和公會會員的共同禱告。然後小神殿的水鐘會敲響大銅鑼。命運之殿的黑鐘會突如其來地敲一下，此時傻瓜公會的踏板銀排鐘早已叮噹響了一陣，所有公會與殿堂的鑼、鐘、鈴也一起合奏了起來，無法區分，除了隱視大學鐘塔的老湯姆魔法金屬無槌鐘，它那十二聲的寂靜拍子蓋過了鐘聲。

最後是刺客公會的鐘，比其他鐘聲慢上幾拍，總是排在最後。

貴族老大身旁的裝飾日晷響了兩聲，然後結束。

「你剛才說？」貴族老大溫和地問道。

「威默斯隊長，」克魯斯博士說。「他注意到這件事了。」

「哎呀。但這是他的職責所在。」

「真的？我必須要求你撤下他！」

言語在花園中迴盪。幾隻鴿子飛走了。

「要求？」貴族老大親切地說。

克魯斯博士退縮了一步，急忙解釋：「他畢竟只是個僕人，為何容許他管閒事？我真不懂。」

「我相信他認為他是法律的僕人。」貴族老大說。

「他是個自以為是的小官吏、無禮的暴發戶！」

「哎呀。我不認同你這麼激動的反應，但既然你提出要求，那我會盡快拉住他。」

那當然不是問題，死神說。

漢姆克看著祂。

「你比我想像中矮很多。」他說。

那是因爲我跪下來了，漢姆克先生。

「那個鬼玩意害死了我！」

是的。

「我從來沒有遇過這種事情。」

任何人都沒有遇過。但我猜不會是最後一次。

死神站起來，膝關節發出喀啦聲。祂的頭骨沒有撞上天花板。已經沒有天花板了。房間慢慢消逝了。

矮人也有神明。矮人不是很宗教的種族，但他們的世界常有礦坑倒塌、瓦斯突然爆炸這類事情，因此很需要神明來當成某種超自然的安全帽。況且，在你被四公斤榔頭敲到拇指的時候，有個神明可以咒罵也挺不錯的。遇到這種事，只有非常特別又堅強的無神論者才有空用腋窩夾著拇指，跳著罵道：「噢，都怪那時空連續的混亂變化！」或「啊啊啊，原始又過時的觀念去死吧！」

戴森·漢姆克沒有浪費時間發問。死了之後，很多事情都失去了急迫性。

「我相信輪迴。」他說。

我知道。

「我一直都很安分過日子。這樣有幫助嗎？」

他從一盒金屬碎片中想挑一塊鋼鐵，接著選了把銼刀。

「待會兒我也想畫幾張圖。」他說。

約三十秒後，「砰」的一聲，四周成了一團煙霧。

漢姆克爬起來，搖著頭。

「還真是幸運！」他說。「原本可能會發生糟糕的意外。」

他揮開煙霧，伸手去拿銼刀。

他的手越過了銼刀。

咳。

漢姆克再試一次。

銼刀就像煙霧般虛幻。

「搞什麼？」

咳。

那個奇怪裝置的主人正驚恐地瞪著地板上的某個東西。漢姆克也跟著往下看。

「噢。」他說。這時候，飄浮在漢姆克意識邊緣的事實終於獲得了悟。這就是死亡的特性。

一旦你遇上，你會第一個了悟。

他的訪客從工作桌上抓起那個東西，塞進一個布袋，然後慌張地望望四周，抬起漢姆克先生的屍體，拖著他穿過門口往河邊去。

遠處傳來落水聲，或者該說是安卡城最像水聲的聲音。

「糟糕，」漢姆克說。「我也不會游泳。」

回味自己在軍中的日子，露出笑容。

「你們要照顧它，」他吼道。「你們用它吃飯，陪它睡覺，你們——」

「打岔一下。」

「誰？」

「在下面。是我，實習警員庫迪。」

「什麼事，菜鳥？」

「我們怎麼用它來吃飯，中士？」

科隆中士鼓起的雄風洩了下去。他很懷疑實習警員庫迪。他深深懷疑實習警員庫迪是個搗蛋分子。

「什麼？」

「嗯，我們是要拿警棍當作刀叉，還是砍兩半做成筷子？」

「你在說什麼？」

「打岔一下，中士。」

「妳又有什麼事，實習警員安谷娃？」

「長官，我們要怎麼跟警棍睡覺？」

「呃，我……我是說……諾比下士，不准給我偷笑！」科隆調整他的胸甲，決定換個說法。

「來，這裡有一個人偶，假人，或是叫雕像，」——指的是一個略呈人形的東西，由皮革製成，內部塞了稻草，裝在一根棍子上——「小名叫亞瑟，用途是武器訓練。實習警員安谷娃，向前一步。實習警員，告訴我，妳覺得妳能幹掉一個男人嗎？」

這可不是由我決定。死神咳嗽一下。當然……既然你相信輪迴……你會再次戴森。祂等待著。

「是啊，沒錯，」戴森·漢姆克說。從某種角度看來，矮人的幽默感是很「出名」的。大家會指著他們說：「那些小惡魔真是沒有絲毫幽默感。」

呃，我剛才說的話有沒有任何好笑之處？

「唔，沒有……我想沒有吧。」

那是一個諧音雙關語，玩文字遊戲。再次誕生。

「所以呢？」

你沒聽出來嗎？

「應該沒有。」

噢。

「抱歉。」

有人說我應該讓這種場合輕鬆一點。

「再次戴森？」

對。

「我會想一想。」

謝謝你。

「好，」科隆中士說，「各位，這是你們的短棍，又叫作夜巡棍或警棍。」他暫停了一下，

直到木人被敲入土裡一公尺深。

「換矮人試試。」他說。

又是難堪的五秒鐘。科隆中士清清喉嚨。

「嗯，好吧，這下亞瑟算是徹底被捕了，」他說。「諾比下士，好好記下來，實習警員巨石屑——別敬禮——損壞警棍扣一元。必須讓嫌犯在事後能接受偵訊。」

他看著剩下的亞瑟。

「我想現在很適合示範箭術的優點。」他說。

藍姆金女士看著已故恰比剩下的一塊皮。

「誰會這樣對待一隻可憐的小龍？」她說。

「我們會調查清楚，」威默斯說。「我們……我們認為牠被綁在牆邊，然後爆炸了。」

羅波伸頭越過一個欄舍。

「咕噠咕噠？」他說。結果有一道友善的火焰燒掉他的眉毛。

「牠那麼溫馴，」藍姆金女士說。「連蒼蠅都不肯傷害。真是可憐的小東西。」

「要怎麼讓一隻龍爆炸？」威默斯說。「是不是踢一下？」

「喔，是的，」藍姆金說。「但可能會失去你的腿。」

「看來不是用踢的。還有其他方法嗎？不會受傷的方法？」

「其實沒有。讓牠自己爆炸還比較容易。山姆，說真的，我不想談——」

「我得弄清楚。」

「給我多長時間？」

對話陷入一陣停頓。他們把諾比下士扶起來，拍拍他的背，讓他鎮定下來。

「很好，」科隆中士說，「來，拿好妳的短棍，在我說一的時候，小心靠近亞瑟，我說二的時候，敲它的腦袋。一……二……」

短棍從亞瑟的頭盔彈開。

「很好，只有一個錯誤。誰能告訴我哪裡錯了？」
他們搖頭。

「要從後面，」科隆中士說。「從後面敲頭。沒必要冒險吧？實習警員庫迪，換你試試看。」

「但是中士——」

「照做。」

他們在一旁觀看。

「也許我們可以給他一張椅子？」在難堪的十五秒過後，安谷娃開了口。

巨石屑偷笑。

「他太小，不能當警衛。」他說。

本來在上下跳動的實習警員庫迪停了下來。

「抱歉，中士，」他說，「你看，矮人不是這樣揍人的。」

「這是特警的作法，」科隆中士說。「好吧，實習警員巨石屑——別敬禮——你試試看。」

正確說來，巨石屑手持警棍的方式是夾在拇指與食指之間，砸向亞瑟的頭盔，然後警棍斷裂。他若有所思地看著剩下的警棍，接著舉起他那只能稱之為「拳頭」的部位，敲打亞瑟的頭，

「糟糕！你這麼想嗎？」

「對。」

「但是……不對……你一定搞錯了。因為諾比一直都跟我們在一起。」

「不是諾比，」威默斯斥道。「諾比對龍再怎麼壞，我都不認為他會讓龍爆炸。孩子，世界上還有比諾比下士更變態的人。」

羅波一副目瞪口呆的表情。

「天啊。」他說。

科隆中士審視靶場，然後脫下頭盔擦拭前額。

「我想實習警員安谷娃就暫時別射長弓了，除非我們想出辦法來避開她的……那些阻礙。」

「抱歉，中士。」

他們轉頭看巨石屑，他難為情地站在一堆斷掉的長弓後面。十字弓是不可能給他用了，放在那雙巨掌中就像個髮夾。理論上，長弓在他手中應該會是個致命武器，只要他學會放箭的藝術。

巨石屑聳聳肩。

「抱歉，」他說。「弓箭不是山怪武器。」

「哈！」科隆說。「至於你，實習警員庫迪——」

「中士，我只是搞不定瞄準的訣竅。」

「我以爲矮人的戰鬥技能是出了名的！」

「是啊，但……不是這種技能。」庫迪說。

「嗯……這個季節雄龍會互鬥。爲了讓自己看起來比較大，你懂嗎？所以我才要隔開牠們。」威默斯搖搖頭。「案發現場只有一隻龍。」他說。

在他們後方，羅波伸頭到下一個欄舍，有隻梨型的雄龍睜開一隻眼睛，瞪著他。

「乖龍龍？」羅波低聲說。「我可以給你一些煤炭——」

龍睜開另一隻眼睛，眨一眨，突然警醒過來，抬起頭。牠伏下耳朵，張開鼻孔，展開翅膀，深深吸了一口氣。龍肚子傳來酸液激盪的聲音，閥門開啓。牠的腳離開地面，胸部鼓漲起來——

威默斯把羅波撲倒在地。

欄舍中的龍眨著眼。敵人神秘消失了。虛驚一場！

牠退下去，噴出一大口火焰。

威默斯放開抱著頭的雙手，翻過身去。

「你這是幹什麼，隊長？」羅波說。「我沒有——」

「牠正準備攻擊另一隻龍！」威默斯叫道。「一隻不肯退讓的龍！」他跪起來，敲著羅波的胸甲。

「你擦得太亮了！」他說。「亮到可以看見自己了。其他動物也看得到！」

「喔對，那樣也會爆炸，」藍姆金說。「大家都曉得不能讓龍靠近鏡子——」

「鏡子，」羅波說。「那裡有碎片——」

「對。他給恰比看一面鏡子。」威默斯說。

「可憐的小東西，牠一定是想讓自己變得比自己更大。」羅波說。

「我們要對付的，」威默斯說，「是一個變態的傢伙。」

當他跑到無辜的目標前方，身影已是一團模糊。轟的一聲，假人如一顆稻草核子彈般炸開。其他兩人跟上來檢視結果，一片碎木慢慢飄回地面。

「好耶，不錯，」安谷娃說。「但他說必須讓嫌犯在事後能接受偵訊。」

「他可沒說嫌犯要能回答。」庫迪悶悶地說。

「實習警員庫迪，弄壞假人扣一元。」巨石屑說。他已經因為長弓而被扣了十一元。

「『要是你們認為還值得回來』！」庫迪說話時已把斧頭藏回身上，「簡直是物種歧視！」

「我不覺得他有這個意思。」安谷娃說。

「喝，妳當然是無所謂。」庫迪說。

「爲什麼？」

「因爲妳是人。」巨石屑說。

安谷娃夠聰明，懂得稍稍停下來思考他的話。

「我是女人。」她說。

「都一樣。」

「廣義才是。來吧，我們去喝一杯……」

同舟共濟的短暫情誼已經消失了。

「跟一個山怪喝一杯？」

「跟一個矮人喝一杯？」

「好啦，」安谷娃說。「你跟你何不來跟我喝一杯？」

安谷娃脫下頭盔，搖下一頭長髮。女山怪沒有頭髮，運氣好的會長一層青苔，而女矮人亮麗

「偷襲。」巨石屑小聲說。

由於他是山怪，那小小聲量也能從遠處的房子反彈回來。庫迪的鬍子豎了起來。

「你這個臭山怪，我要——」

「好了，」科隆中士連忙說，「訓練到此爲止。你們就……一邊工作一邊學習吧，好嗎？」

他嘆氣。他不是個殘酷的人，但他想起自己一輩子不是當軍人就是當警衛，忍不住覺得被剝削了。否則他也不會說出他接下來說的話。

「我不知道，真的不知道。彼此互鬥、砸爛自己的武器……我是說，我們想騙誰啊？現在快中午了，你們去休息幾個小時，今晚再過來練。要是你們認爲還值得回來。」

噹！庫迪的十字弓在他手中擊發了。短箭咻地飛過諾比下士的耳邊，射進河裡。

「抱歉。」庫迪說。

「嘖嘖。」科隆中士說。

這是最糟糕的反應。要是他肯咒罵矮人幾聲，那還好多了。至少人家會覺得庫迪值得被侮辱。

他轉身朝偽城廣場走去。

他們聽到他喃喃說了幾個字。

「他說啥？」巨石屑問。

「『了不起的一群男子漢』。」安谷娃說完紅了臉。

庫迪對地上吐一口痰，由於太靠近地面，痰的飛行時間很短。然後他伸手到斗篷中，像個魔術師從尺寸五號的帽子拉出一隻十號的兔子那樣，拔出他的雙面戰斧。然後開始奔跑。

「啊，隊長，」貴族老大從文件中抬起頭來，「你來得很快，值得嘉獎。」
「是嗎？」

「你接到我的指示了？」維提納利爵爺問。

「沒有，長官。我一直……很忙。」

「是啊。你都在忙什麼？」

「有人殺了漢姆克先生，長官。他是矮人社群的一個大人物。他被……某種東西、某種圍城的武器射中，然後被丟入河裡。我們才剛把他撈起來，我正要去告訴他的妻子。我想他住在糖蜜街，然後我想到，既然經過……」

「真不幸。」

「對漢姆克先生來說的確不幸。」威默斯說。

貴族老大往後靠，瞪著威默斯。

「告訴我，」他說，「他怎麼被殺的？」

「我不知道。我從沒見過這種事……就只有一個大洞。但我會查出來的。」

「嗯。我有沒有提到克魯斯博士今早來見我？」

「沒有，長官。」

「他非常……擔心。」

「是的，長官。」

「我想你惹惱了他。」

「長官？」

的鬍子比柔順長髮更得到異性欣賞。但也許安谷娃的外表激起了一點點大家共享的、古老的宇宙性男子氣概。

「我還沒機會到處逛逛，」她說。「但我在微光街看到一個地方。」

這表示他們三個得越過河水，至少其中兩人要讓路人覺得自己和另外一人或兩人不是同夥的。也就是說，他們都拚命左顧右盼，假裝不在意。

也就是說，庫迪看到了水中的矮人。

如果這也算是水。

如果這也算是矮人。

他們往下看。

「呃，」巨石屑過了一會兒後說，「像雷米街打造武器的矮人。」

「戴森·漢姆克？」庫迪說。

「就是他，對。」

「有一點點像他，」庫迪承認，但口氣還是很冷漠，「但又不完全像他。」

「怎麼說？」安谷娃說。

「因為，」庫迪說，「漢姆克先生胸口沒有那麼大一個洞。」

難道他從來不睡覺嗎？威默斯想。這傢伙從來不會低下腦袋嗎？他難道沒有一個門上掛著黑色睡衣的房間嗎？

他敲敲橢圓辦公室的門。

「美乃滋奎克拿著地圖也找不到自己的屁股！他根本不知道該怎麼跟矮人交談，還說他們是吃垃圾的！屍體是我手下找到的，歸我管轄！」

貴族老大瞄著威默斯的手。威默斯把手移開桌面，好像桌子突然變得滾燙。

「夜巡特警。這是你的工作啊，隊長。你的職權是在夜間。」

「我們談的是矮人！如果不好好處理，他們會自己執法！這通常代表附近的山怪即將被砍頭了！你還要派奎克來處理？」

「我已經對你下了命令，隊長。」

「但是——」

「你可以走了。」

「你不能——」

「我說你可以走了，威默斯隊長！」

「長官。」

威默斯敬禮，轉過身大步走出房間。他小心地關上門，幾乎沒發出喀啦聲。

貴族老大聽見他搥打外面的牆壁。威默斯自己沒發覺，但橢圓辦公室外頭的牆上有數個幾乎看不出的凹陷，深度符合他當時的情緒力道。

從聲音聽起來，這次搥出的凹陷需要找泥水匠來補。

維提納利爵爺讓自己笑了一下，雖然沒什麼幽默意味。

這城市能夠運作。有如一個由公會組成的自治學院，透過共同利益的無情法則來連結各公會，使學院維持良好運作。一般說來。大致如此。總體來看。通常如此。

貴族老大似乎快要做出決定。他的椅子往前靠。

「威默斯隊長——」

「長官？」

「我知道你後天就要退休，因此感覺有點……焦躁。但只要你還是夜巡小隊隊長，我要你遵守兩項非常明確的命令……」

「長官？」

「給我停止所有關於刺客公會竊案的調查。了解嗎？這是公會的事。」

「長官。」威默斯小心不顯露任何表情。

「隊長，我相信你還沒說『遵命』。」

「長官。」

「你還是沒說。至於漢姆克先生的不幸事件……屍體是不久前才發現的？」

「是的，長官。」

「那就不歸你管轄，隊長。」

「什麼？長官？」

「日巡分隊可以處理。」

「但我們從來沒有遵守過時間管轄規定！」

「雖然如此，我仍要指示奎克隊長接管調查，如果有必要查的話。」

如果有必要。如果沒有人意外少了半個胸口。也許是被隕石打中吧，威默斯想。

他深吸一口氣，靠上貴族老大的桌子。

飲料送到他們面前。他們望著飲料。他們喝下飲料。

起司先生很了解警察，於是他不作聲地重新斟滿杯子，以及巨石屑的保溫杯。他們望著飲料。他們喝下飲料。

「你們知道嗎，」科隆過了一會兒說，「讓我生氣的，真正讓我生氣的，是他們把他那樣丟到水裡。我是說，也沒先加點重量，就這樣丟進去。好像他被人發現也沒差，你們懂我意思吧？」

「讓我生氣的是，」庫迪說，「他是個矮人。」

「讓我生氣的是他被謀殺。」羅波說。

起司先生又來斟酒了。他們望著飲料。他們喝下飲料。

因為事實上（儘管與證據背道而馳），謀殺在安卡·摩波城並不常見。沒錯，是有刺殺，以及如先前所說，有很多方式會讓你不小心自殺。偶爾有人想省點離婚費用，就會在週六晚上引發一些家庭糾紛。這些事確實存在，但至少都有理由，不管理由是多麼不合理。

「漢姆克先生，他是矮人中的大人物，」羅波說。「也是一個好市民。不像壯臂先生那麼愛鬧事。」

「他在雷米街有一個工坊。」諾比說。

「曾經有過。」科隆中士說。

* 例如自殺。安卡·摩波不常出現謀殺案，但自殺可多了。晚上走到影子區的小巷是自殺；在矮人酒吧裡點小杯的酒是自殺；對山怪說「你腦袋是石頭嗎？」是自殺。一個不小心，你很容易就會自殺。

你最不希望看到的，就是有個夜巡隊的到處亂闖，得罪其他人，彷彿一個失控的……失控的……失控的投石器。

通常如此。

威默斯似乎處於合適的情緒狀態。運氣好的話，這個命令會帶來理想的效果……

每個大城市都有這樣的酒吧。讓警察喝酒的地方。

警衛下班後，很少會到安卡·摩波城比較熱鬧的酒館。因為太容易目睹一些讓他們又得開始執勤的事*。所以他們通常去微光街的酒桶酒吧。那裡很小，天花板很低，警衛在場通常會嚇跑其他酒客。但店主起司先生不太擔心。警察喝起酒來可是無人能敵，畢竟，見過太多事的人都不會想保持清醒。

羅波在櫃檯數了一下他的零錢。

「三杯啤酒，一杯牛奶，一杯熔硫磺加可樂配磷酸——」

「上面要小雨傘。」巨石屑說。

「還要一杯舒適雙關酒加一點檸檬汁。」

「裡面再加上水果沙拉。」諾比說。

「汪？」

「倒點啤酒在碗裡。」安谷娃說。

「那隻小狗似乎很喜歡妳。」羅波說。

「對啊，」安谷娃說。「我不懂爲什麼。」

「妳要明白，」科隆說，「盜賊在這裡有組織。我的意思是，盜賊是公家機構。他們獲准犯下固定數量的竊案。但妳要知道，他們現在也不常偷了。只要每年付點費用，他們就會給妳一張卡片，不來打擾妳。這樣省時又省力。」

「所有盜賊都是公會會員？」安谷娃說。

「是啊，」羅波說。「在安卡·摩波城沒有公會許可就不能偷竊。除非你有特殊天分。」

「爲什麼？什麼天分？」她說。

「嗯，像是被倒吊在城門、耳朵釘在膝蓋上，還能活下來。」羅波說。

然後安谷娃說：「真是太可怕了。」

「是的，我知道。但問題是，」羅波說，「問題是：這很管用。公會與組織犯罪等等，整套安排似乎都很管用。」

「對漢姆克先生就不管用了。」科隆中士說。

他們望著他們的飲料。很緩慢地（就像一棵高大的杉木踏出第一步，準備變成百萬張寫著「拯救樹木」的傳單），巨石屑朝後倒下，手上仍握著保溫杯。除了姿勢改變九十度，他沒有動任何一根肌肉。

「是硫磺，」庫迪說話時沒有抬頭。「會直接沖進山怪的腦袋。」

羅波一拳敲在吧台上。

「我們應該做點什麼！」

「可以偷走他的靴子。」諾比說。

「我是說漢姆克。」

他們望著飲料。他們喝下飲料。

「我想知道，」安谷娃說，「是什麼東西在他身上開了一個洞？」

「從來沒見過那種事。」科隆說。

「是不是該有人去通知漢姆克太太？」安谷娃問。

「威默斯隊長去通知了，」羅波說。「他說他不要別人去。」

「他去比我去好，」科隆熱切地說。「就算有重賞我也不去。那些小混蛋生起氣來很可怕。」

大家都嚴肅地點頭，包括了那個小混蛋與被收養的高大小混蛋。

他們望著飲料。他們喝下飲料。

「我們不該找出是誰幹的嗎？」安谷娃說。

「何必？」諾比說。

她張開又閉上嘴巴幾次，終於說出：「以防他們再次下手？」

「不是刺客幹的吧？」庫迪說。

「不是，」羅波說。「他們都會留下紙條。這是法律規定。」

他們望著飲料。他們喝下飲料。

「這城市真是不得了。」安谷娃說。

「好玩的是，這套方法很管用，」羅波說，「妳知道嗎，我剛加入夜巡特警的時候，竟然單

純到跑去逮捕盜賊公會的會長，因為他偷竊。」

「聽起來很好啊。」安谷娃說。

「結果惹上了一點麻煩。」羅波說。

「在這城市什麼都可能踩到。」羅波說。

「你的涼鞋底有一個東西，」安谷娃說。「不要亂踢，你這個傻瓜。」她拔出小刀。

「是一張卡片之類的，上面還有根圖釘。你不曉得在哪裡踩到的。大概過了好一會兒才刺穿鞋底……就是這個。」

「卡片？」羅波說。

「上面有印東西……」安谷娃把泥巴刮掉。

木倉

「什麼意思？」她問。

「我不知道。木頭倉庫吧。或許是木倉先生的名片，也不知道他是誰，」諾比說。「管他的，我們再喝——」

羅波拿起卡片，在手中翻來翻去。

「留下圖釘，」庫迪說。「一分錢只能買五個。我表兄蓋米是做圖釘的。」

「這很重要，」羅波慢慢說。「應該要讓隊長知道。我想他先前就是在找這張卡片。」

「這有什麼重要的？」科隆中士說。「除了害我腳很痛。」

「我不知道。隊長會知道的。」羅波固執地說。

「喔對，對，」諾比說。「你講話跟老威默斯還真像。如果這城市的每具屍體都要由我們處理——」

「但是這樣可不行！」羅波斥道。「平常還都只是……嗯……自殺，或公會鬥爭之類的。但他只是一個矮人！是社會的棟梁！整天都在製造劍與斧頭、陪葬武器與十字弓，還有刑具等等！結果他被丟進河中，胸口被弄出一個大洞！要是我們不做點什麼，還有誰會？」

「你的牛奶裡有加東西嗎？」科隆說。「聽著，這件事矮人可以處理。就像在採石巷一樣。對這種事別探頭探腦，別人可能會拔掉你的腦袋。」

「我們是城市警衛，」羅波說。「要保護的可不只是身高一百二十公分以上、有血有肉的生
物而已！」

「不是矮人幹的，」庫迪輕微搖擺著說。「也不是山怪。」他想用指尖摸鼻子，卻沒摸到。
「因為，他的四肢都在。」

「威默斯隊長會調查。」羅波說。

「威默斯隊長正在學習當一個普通市民。」諾比說。

「唔，我不準備要——」科隆說著跳下高凳。

他跳躍著，嘴巴張開。然後擠出了幾個字。

「我的腳！」

「你的腳怎麼樣？」

「踩到了東西！」

他往後跳，抓住一只涼鞋，倒在巨石屑身上。

「父親說這樣會讓我成爲男子漢。」

「似乎很有用。」

「對。這是最棒的工作。」

「真的？」

「真的啊。妳知道『警察』（policeman）的意思嗎？」

安谷娃聳聳肩。「不知道。」

「意思是『城市（polis）之人』。城市的古字。」

「是嗎？」

「我在書上看到的。城市之人。」

她又瞄著他。他的臉在街角火炬的光輝下閃耀著，但還有一種內在的光芒。

他很驕傲。她想起了那段誓言。

以身爲該死的夜巡特警爲傲，老天——

「那妳爲什麼加入？」他問。

「我？呃，我……我喜歡有飯吃和睡在室內。反正也沒什麼選擇，不是嗎？不是來這裡就是

當……哈……一個縫紉女*。」

「妳不擅長縫紉嗎？」

* 安卡·摩波城商業公會對摩波城碼頭區域工人的調查發現，有九百八十七個女人申報職業為「縫紉女」。噢……還有兩根針也申報了。

「那你去告訴他，」科隆說。「現在他跟夫人在一起。」

「學習當一個紳士。」諾比說。

「我現在就去告訴他。」羅波說。

安谷娃瞄了骯髒的窗戶一眼。月亮就快要出來了。住在城市就是有這個麻煩。一不小心，那該死的月亮就躲到鐘塔後面了。

「我應該回我住處了。」她說。

「我陪妳走，」羅波很快說。「反正我該去找威默斯隊長。」

「但是不順路……」

「我真的很願意。」

她看著他迫切的表情。

「我不想麻煩你。」她說。

「沒關係。我喜歡走路，走路能幫助思考。」

安谷娃微微一笑，雖然心中有點絕望。

他們走進了傍晚較為溫和的炎熱中。羅波自動進入了警察特有的步伐。

「這條街道很古老，」他說。「他們說下面有一條地底河流。我在書上讀過。妳覺得呢？」

「你真的喜歡走路？」安谷娃試著跟上。

「喔，是的。路上很多有趣的小徑和歷史建築可以看。我常在下班時散步。」

她看著他的臉，心想：天啊。

「你爲什麼要加入夜巡特警小隊？」她說。

畢竟，他又不能說什麼？「很遺憾他過世了，已經正式確認了。我們會派最爛的人來辦案」？已故的戴森·漢姆克家擠滿了矮人——安靜如貓頭鷹、態度客氣的矮人。消息已傳開了，他說的他們都知道了。許多矮人都握著武器。壯臂先生也在。關於壯臂先前說要把所有山怪磨成碎塊、拿來鋪路的言論，威默斯隊長已經找他談過了。但現在他什麼都沒說，只是一臉幸災樂禍。這裡有一種安靜、客氣的惡意氣氛，彷彿在說：我們會聽你的，然後我們自己決定要怎麼做。

他連漢姆克太太是哪一位都不太確定。他覺得矮人長得都一樣。有人把戴著頭盔、蓄著鬍子的她介紹給威默斯時，他聽到的是客氣而不實在的回答。沒有，她鎖上了他的工坊，不知道鑰匙放在哪裡。謝謝你。

他試著婉轉地表示，警衛不希望看到採石巷有大規模遊行（也許是從安全距離之外觀看），但實在沒有臉明說。他開不了口：別自己去抓人，因為警衛正在全力緝凶；因為他根本不知道從何查起。妳的丈夫有敵人嗎？對，是有人在他身上弄出一個大洞，但除了這件事，他有沒有任何敵人？

他只好盡量保持自尊地離開，畢竟也沒剩多少了。輸掉了這場與自我的爭鬥，他買了半瓶抱熊牌陳年威士忌，走進黑夜中。

羅波與安谷娃來到微光街的盡頭。

「妳住在哪裡？」羅波說。

「就在那裡。」她指著。

「榆木街？不是蛋糕太太那裡吧？」

安谷娃銳利的目光只看到了誠實的無辜。

「是啊，」她認輸地說道，「沒錯。然後我看到那張布告：『夜巡特警需要人手！加入夜巡特警成爲男子漢！』我就想試試看，反正總是會有點收穫的。」

她等了一會兒，看他會不會錯過她的語病。他錯過了。

「那是科隆中士寫的布告，」羅波說。「他的想法很直接。」
他嗅一嗅。

「妳有沒有聞到什麼？」他問。「聞起來像……像有人丟了一片破尿布？」

「喔，真是多謝你，」黑暗中某個很低的地方傳來一個聲音，「喔，對。多謝你。破尿布。是啊。」

「什麼也聞不到。」安谷娃說了謊。

「騙人。」那個聲音說。

「也什麼都沒聽到。」

威默斯隊長的靴子告訴他，目前來到了史空大道。他的腳自動帶著他走路，腦袋卻在其他地方。事實上，有部分腦袋慢慢溶解在抱熊者吉金的頂級佳釀中。

只希望他們沒這麼該死的客氣！他這輩子曾看過一些想忘卻總是忘不了的事。目前清單上的首選是：望著一隻大龍的喉嚨，看著牠深吸一口氣，打算把他燒成一堆不乾淨的木炭。如今他們會冒著汗驚醒，想到龍口中的小火苗。但這個畫面恐怕即將被面無表情的矮人臉孔所取代，他們都客氣地看著他，他所說的話彷彿墜入一個深坑。

伙，身上總是會有東西脫落。」

「但他們並不是……我們這種人，」羅波苦著臉說，「別誤會。我的意思是……矮人？我有幾個好朋友是矮人，我父母也是矮人。山怪？我對山怪完全沒意見，他們確實都是寶石。在那層外殼下都是好人。但是……不死生物……我只希望他們能回到原來的地方，如此而已。」

「他們大多是來自這裡。」

「我只是不喜歡他們。抱歉。」

「我要走了。」安谷娃冷冷地說。她停在一條巷子的黑暗入口。

「好，好，」羅波說。「嗯。我何時可以再見到妳？」

「明天。我們不是一起工作嗎？」

「但也許我們下班後，可以去——」

「我要走了！」

安谷娃轉身跑開。月亮的光芒從隱視大學的屋頂上露出來。

「好的，這樣啊。那就——明天見了。」羅波在她身後叫道。

安谷娃跌跌撞撞地跑過陰影，整個人感覺天旋地轉。她不該待這麼久的！

她勉強來到一個只有幾個人的十字路口，跑進一條巷子，爪子磨著身上的衣服……

邦杜·彭格看見她了。他最近因爲不必要的躁進及搶劫舉止不當而被盜賊公會開除，相當絕望，但起碼還能對付黑巷中的一個獨身女子。

他瞄瞄四周，跟隨她進去。

「是啊，有何不可？我只是要個乾淨的地方，租金合理就好。有何不對？」

「嗯……我對蛋糕太太沒什麼意見，她是個可愛的婦人，人非常好……但是……嗯……妳應該有注意到……」

「注意到什麼？」

「嗯……她不太……妳知道……挑選房客。」

「抱歉。我還是沒聽懂。」

「妳應該見過其他房客吧？我是說，破鞋是不是還住在那裡？」

「喔，」安谷娃說，「你是說那個殭屍。」

「閣樓還有一個女妖。」

「那是艾酸萊特先生。對。」

「還有卓魯老太太。」

「食屍鬼。但她退休了。她現在幫小朋友做派對點心。」

「我是說，妳不覺得那地方有點怪？」

「但房租合理，床鋪乾淨。」

「我想應該是從來沒人睡過。」

「好啦！我又沒什麼選擇！」

「抱歉。我了解妳的處境。我自己剛來的時候也是這樣。但我建議妳還是趁早客客氣氣搬出來……找個……更適合年輕小姐的地方，妳懂我意思吧。」

「不太懂。破鞋先生還幫我搬東西上樓呢。跟你說，結果後來我得幫他補手臂。可憐的傢

禮服還配了一頂帽子，上面有珍珠。

威默斯沒戴過不是用一片金屬敲打出來的帽子。

鞋子又長又尖。

他夏天都穿涼鞋，冬天穿傳統的便宜靴子。

威默斯隊長只能勉強當個警官。他不確定如何當一個紳士。穿上禮服似乎是該做的一點……客人開始抵達。他聽見馬車輪子輾在車道上，以及抬轎的腳步聲。

他瞄著窗外。史空大道的地勢高於摩波城的多數地區，城市視野絕佳（若你喜歡欣賞那種風景的話）。暮色中，貴族老大的宮殿看起來稍暗，只有一個窗戶是亮的。宮殿位於一個燈光明亮的地區，位居中心，若把視線拉遠到城市其他區域，就會越來越暗。你在那些地區不會點亮蠟燭，因為那簡直是糟蹋食物。採石巷附近有紅色火炬……嗯，可想而知，是山怪在過新年了。隱視大學的高能量魔法大樓上方有微弱的光暈；威默斯很想逮捕所有巫師，罪名是涉嫌過度聰明。然而，此刻纜繩街與席爾街出現了不尋常的光亮，奎克隊長那種人稱該區為「小小城」……

「山姆！」

威默斯努力調整好他的領結。

他面對過山怪、矮人與大龍，但現在得去見另一種新生物。有錢人。

事後一直很難想起來，當她在另一種狀態時（這是她母親的形容），世界是什麼樣子。

例如，她記得曾看到氣味。實際的街道與建築……當然在那裡，但只是單調的背景，襯托著聲音與氣味的明亮線條……彩色的火焰與……嗯，彩色的煙霧。

寂靜持續了大約五秒鐘。接著邦杜現身，速度非常快，沒有停步地一路跑到碼頭。一條船正好離港，他在跳板拉起時躍上船，成爲一個水手，三年後在很遠的國家被一隻犽狴砸中腦袋而死，他這段時間從未說出他看到了什麼。但他後來每次看到小狗都會驚叫一聲。

安谷娃在幾秒鐘後現身，四腳跑步離去。

西碧兒·藍姆金女士打開門，聞聞夜晚的空氣。

「山姆·威默斯！你喝醉了！」

「還沒有！但我好想要喝醉！」威默斯愉快地說。

「你連制服都還沒換下來！」

威默斯往下看，又往上看。

「沒錯！」他高興地說。

「客人隨時都會到。快上去你房間，洗澡水都放好了，威利金幫你準備了一套禮服。快去……」

「非常好！」

威默斯泡在溫水中，散發出玫瑰紅的酒醉色。然後他盡量擦乾身體，看著床上的禮服。

那是城裡最好的裁縫爲他訂做的。西碧兒非常慷慨大量。她是個願意付出的女人。

禮服的顏色是藍與深紫，袖口與領口綴有蕾絲。有人告訴他，這是最流行的時尚。西碧兒要

他力爭上游。她沒有真的說出口，但他知道，她覺得他當警察是大材小用了。

他視線模糊地望著禮服。他以前從來沒穿過禮服。小時候，有什麼能綁在身上就行了，後來就是警衛的皮革及膝褲與鎖子甲——舒適實際的衣著。

「是啊，」蓋斯普用力搔著自己，懷抱希望看著她。「只是問一下，那個——我就先問了，不管是看在什麼份上，但我想有沒有機會讓我聞聞妳的——」

「沒有。」

「只是問問。沒有冒犯之意。」

安谷娃皺起她的犬鼻。

「你怎麼這麼臭？我還是人類的時候，你已經很臭了，但現在——」

蓋斯普一臉得意。

「很不錯吧，」牠說。「這味道不是隨便就有的，我可是很努力呢。妳若是真正的狗，這會是很棒的刮鬍水。對了，小姐，妳該去弄個頸圈。有了頸圈，就沒人會打擾妳。」

「謝謝。」

蓋斯普似乎在想事情。

「呃……妳不會把心臟扯出來吧？」

「我想扯的時候才會。」安谷娃說。

「對，對，對，」蓋斯普急忙說。「妳要去哪裡？」

牠開始小跑步，好跟上她。

「去聞聞漢姆克的工坊。我沒有要你來。」

「反正沒事，」蓋斯普說。「肋排之屋要午夜才會拿出垃圾。」

「你無家可歸嗎？」安谷娃問。這時他們跑到一個賣炸魚薯條的攤子。

「家？我？家？當然有。沒問題。歡笑的孩子，大大的廚房，一天吃三頓，隔壁有貓可追，

問題就在這裡。這時候就會難以表達。事後沒有適當的字眼來描述她所聽到與聞到的。如果你會短暫見過清晰的第八種色彩，要形容只有七種色彩的世界，就會變成……「有點像綠紫色」。經驗實在無法在不同的生物之間傳達。

有時候，雖然不常，安谷娃會覺得自己有幸看到兩個世界。在變身之後總有二十分鐘還保有強化的感官，世界在各種感官中如彩虹般閃爍。這樣幾乎就值得了。

狼人有不同種類。有些狼人只要每小時刮鬍子，用帽子蓋住耳朵就好。幾乎算是正常人。

但她能辨認出他們。狼人能在擁擠的街上發現另一個狼人。從眼睛能看出某種線索。當然，如果你有時間，另外還有許多線索。狼人喜歡獨居，從事不會接觸到動物的工作。他們常擦香水或刮鬍水，對食物很挑剔，會在日記本上仔細用紅筆記錄月亮的狀態。

狼人在鄉間很難生活。只要有笨雞走丟了，你就是頭號嫌犯。大家都說在城市裡比較好。城市當然是來勢洶洶。

安谷娃一眼就能看見榆木街在數小時的狀態。搶匪的恐懼是褪色的橘色線條；羅波走過的路是擴散的淡綠煙霧，邊緣清晰的輪廓代表他有點擔心；還有舊皮革與盔甲光亮劑的色調。各種行跡的路線在街上交叉著，無論是微弱或強烈。

其中一條聞起來像舊尿布。

「喂，母狗。」她後面有個聲音說。

她轉頭。透過犬類的目光，蓋斯普也沒有變得比較好看，只不過牠此刻位於一團混合了臭味的霧中。

「噢，是你。」

「事實上，通常如此。」

「真的嗎？」

蓋斯普咕噥一聲。

「妳要小心點。像妳這樣的年輕母狗在這個狗城市會碰上麻煩。」
他們來到漢姆克工坊後面的防波堤。

「要怎麼——」安谷娃停下來。

這裡有許多氣味混合在一起，但最強的味道如鋸子般銳利。

「煙火？」

「還有恐懼，」蓋斯普說。「很多恐懼。」

牠嗅嗅木板。「是人類的恐懼，不是矮人。你可以分辨出矮人的味道，因為他們吃老鼠，懂嗎？呼！一定是很害怕才保有這麼強烈的味道。」

「我聞到一個男性人類和一個矮人。」安谷娃說。

「對。一個死掉的矮人。」

蓋斯普把牠歷經滄桑的鼻子伸進門縫，大聲地嗅著。

「還有其他東西，」牠說，「但這麼靠近河流實在很麻煩。有油與……油脂……還有各種——喂，妳要去哪裡？」

蓋斯普跟著她跑，安谷娃回頭朝雷米街跑去，鼻子貼著地面。

「追蹤路線。」

「何必呢？他不會謝妳的，妳知道。」

有自己的毛毯，火爐邊有地方可睡，他是個老好人，但我們很愛他，諸如此類。沒問題。我只是喜歡出來晃晃。」蓋斯普說。

「但我看到你沒有頸圈。」

「掉了。」

「是嗎？」

「因為上面的假鑽太重了。」

「我猜也是。」

「他們讓我隨心所欲。」蓋斯普說。

「看得出來。」

「有時我好幾天不回家。」

「是嗎？」

「有時好幾個星期。」

「那是當然。」

「但我回家時，他們都很高興看到我。」蓋斯普說。

「我以為你說你睡在大學裡。」安谷娃說。他們躲開雷米街上的一輛馬車。

蓋斯普聞起來似乎不太確定，但牠立刻恢復過來。

「是啊，對，」他說。「嗯，妳知道這種事，家庭……小孩會抱你，給你餅乾什麼的，大家都來拍拍你。久了會很緊張，所以我常去大學睡覺。」

「是喔。」

「狗公會，」安谷娃嗤之以鼻。「真是！」

「不怕哪天追老鼠追到不該去的地方，就儘管叫我騙子吧。要不是有我在這裡，妳早就惹上大麻煩了。沒加入公會的狗在這裡會很慘。算妳好運，」蓋斯普說，「剛好認識了我。」

「我想你是公會的大人物——大狗物，對吧？」

「不是會員。」蓋斯普得意地說。

「那你怎麼生存下來？」

「我懂得隨機應變。反正大費多放過了我。我有力量。」

「什麼力量？」

「妳不用知道。大費多……牠是我的朋友。」

「拍拍牠就咬人家手，聽起來很不友善。」

「是嗎？上次有人想拍大費多，結果只剩下一個皮帶頭。」

「是嗎？」

「還卡在一棵樹上呢。」

「我們在哪裡？」

「這裡倒是沒什麼樹哪。妳說什麼？」

蓋斯普嗅嗅空氣。牠的鼻子對城市的了解可媲美威默斯隊長的鞋跟。

「史空大道與普魯特斯街的交叉口。」牠說。

「路線越來越模糊了。混雜了太多其他東西。」

安谷娃嗅了一會兒。有人來過這裡，但太多人走過這條路線。那股強烈的氣味仍在，但在互

「誰不會？」

「你的小伙子。」

安谷娃突然停住，蓋斯普撞上了她。

「你是說羅波下士？他不是我的小伙子！」

「是嗎？我是條狗對不對？鼻子很靈光吧？氣味是不會說謊的。費洛蒙哪，性愛煉金術的玩意。」

「我只認識他幾個晚上！」

「啊哈！」

「什麼啊哈？」

「沒事，沒事。沒什麼不對，不管如何——」

「根本沒有任何東西會不對！」

「對，對。不是說會有不對，」蓋斯普連忙說，「就算是有……大家都喜歡羅波下士。」

「的確人人都喜歡，」安谷娃的頸毛服貼下來。「他是很……討人喜歡。」

「就連羅波想拍大費多，牠也只咬了他的手。」

「誰是大費多？」

「狗公會的主吠狗。」

「狗有公會？狗？聽你在胡扯。」

「不，這是實話。搜尋剩食權、曬太陽的地盤、夜晚吠叫責任、繁殖權、嚎叫登記……這些二
都要管。」

了……」

蓋斯普求討，輕鬆地接住了餅乾。

「吠、吠，搖尾巴，搖搖。」他說。

羅波有點困惑地看了蓋斯普一眼，當牠說「吠」而不是真的吠叫時，大家總是會這樣看牠。羅波對安谷娃點點頭，繼續朝史空大道與藍姆金女士的屋子前進。

「這小子，」蓋斯普很吵地咬著不新鮮的餅乾，「是個好孩子。單純，但很好。」

「嗯，他是很單純，不是嗎？」安谷娃說。「我一開始就注意到他這點。他很單純，而這裡一切都複雜。」

「他稍早對妳露出了愛慕的小羊眼神，」蓋斯普說。「聽著，我不是討厭羊眼睛。只要新鮮就好。」

「你真噁心。」

「是啊，但至少我可以一個月都不變形，不是想吵架喔。」

「你是想被咬。」

「喔，是啊，」蓋斯普哼道。「那妳來咬我啊。喔對了，我真的非常擔心。想想看，我染上這麼多狗疾病，全靠那些小混蛋忙著自相殘殺，才能活下來。我是說，我還有舔尾病呢，只有懷孕的母羊才會染上這種病。來啊，咬我啊，來改變我的生命。讓我在每次月圓時長出體毛與黃牙，四腳著地。是啊，我看得出來我的現況真是需要大改變。其實，」牠說，「我在毛髮方面還真是一敗塗地，或許別咬那麼大口，只要小小一口——」

「閉嘴。」至少你有一個女朋友，羅波說的。如果他心裡在想這種事情……

相衝突的氣味中只留下些微跡象。

她察覺到一股正在接近的強烈肥皂味。她以前曾注意到，但當時是女人，因此只聞到一點點。現在她是四足動物，感覺氣味充滿了整個世界。

羅波下士走在路上，似乎陷入沉思。他走路沒有看路，其實也不需要。大家都會讓路給羅波下士。

這是她首次透過這雙眼睛看到他。老天，大家怎麼都沒有發現？他穿過城市，有如老虎穿過草叢，或是碟形世界軸心區的大熊越過白雪，與地形配合得天衣無縫——

蓋斯普斜眼瞄著。安谷娃蹲坐著，凝視著。

「妳的舌頭伸出來了。」牠說。

「什麼？……那又怎樣？怎樣？那很自然，我在喘氣。」

「哈、哈。」

羅波注意到他們，停下腳步。

「怎麼？是那隻小雜種狗。」他說。

「吠、吠。」蓋斯普說，露餡的尾巴開始搖擺。

「我看到你有了一個女朋友。」羅波拍拍牠的頭，然後心不在焉地用手抹抹褲管。

「哇，真是一條美麗的母狗，」他說。「是藍塔山狼犬吧，我沒看錯的話。」他稍帶善意地

碰碰安谷娃。「嗯，好吧，」他說。「不想理我嗎？」

「吠吠、哼哼，給小狗一塊餅乾。」蓋斯普說。

羅波站起來拍拍口袋，「我想我有一塊餅乾——唔，我簡直要相信你聽得懂我說的每一個字

他們犯的罪大都超過了正常的犯罪程度，不會被身穿爛靴子與生鏽鎖子甲的人所觸及。擁有一百筆貧民窟土地不算犯罪，雖然住在裡面幾乎就等同於犯罪。做一個刺客——公會從未明說，但當刺客的一個重要條件是身為貴族的子女——並不犯罪。若你有足夠的錢，根本很難去犯罪，只會參與一點有趣的小過失。

「如今到處都是趾高氣昂的矮人與山怪，還有粗魯的人。」沙拉奇夫人說。「搞得安卡·摩波城的矮人比任何矮人城市或他們的洞穴還要多。」

「隊長，你覺得如何？」伯爵公爵說。

「唔？」威默斯隊長拿起一顆葡萄，在指頭上轉動。

「目前的種族問題。」

「我們有種族問題？」

「嗯，是啊……看看採石巷。那裡每晚都有人打架！」

威默斯仔細端詳著葡萄。他想說的是：當然會打架，畢竟他們是山怪啊。他們當然會用棍子敲打彼此的腦袋——山怪的行為就是一種身體語言，而且呢，他們喜歡用吼的。事實上，唯一真正帶來麻煩的山怪是綠瑪瑙那混蛋，只因他愛模仿人類，而且學得很快。至於宗教，在我們人類停止吃石頭的一萬年前，山怪的神明就拿棍棒在彼此敲打了。

但是一想到被殺害的矮人，他的靈魂掀起了某種異常反應。

他把葡萄放回盤中。

「當然，」他說。「我覺得，應該把那些不信神的混蛋聚集起來，用長矛趕出城市。」
一陣寂靜。

「舔一下如何——」

「閉嘴。」

「眼前這騷動都是維提納利的錯，」伯爵公爵說。「他毫無品味！搞得城市的小店商人竟然跟男爵同樣有影響力。他甚至讓水管工成立公會！依我淺見，那簡直是違反自然。」

「若他能立下某種社會典範，也不會這麼糟。」歐米絲女士說。

「或至少管理一下，」沙拉奇夫人說。「不然大家似乎都胡作非爲。」

「我承認那些老國王不一定是我們中意的人，最後那幾任，」伯爵公爵說，「但至少他們代表了某種東西，依我淺見。那時我們的城市還算像樣。大家都很可敬，知道自己的位置，每天賣力幹活，不會偷懶。我們也沒有敞開大門接受三教九流的貨色。那時當然也有法律。是不是啊，隊長？」

威默斯隊長雙眼朦朧地望著左邊，停在說話那個人的左耳上方。

雪茄煙霧幾乎停頓在空中。威默斯隱約知道他這幾個小時爲了陪伴不喜歡的人，吃了太多食物。

他渴望著潮濕街道的氣味，以及紙板鞋跟下的卵石聲音。托盤上的餐後酒正在桌上傳遞，但威默斯沒有碰，因爲西碧兒會不高興。雖然她盡量不表現出來，他看了反而更難過。

抱熊酒的效力已經退去。他討厭清醒過來，這表示他開始思考了。一個想法正在腦中爭取注意：這世上根本沒有所謂的淺見。

他對有錢有勢的人沒什麼應對經驗。警察通常都沒經驗。不是說這些人比較不會犯罪，而是

得要命。」

只有威默斯看到藍姆金女士對他使眼色。伯爵公爵捻熄他的雪茄。

「他們就這樣搬來占地盤。工作起來像螞蟻一樣，正常人應該睡覺休息的時間也不放過。真是很不自然。」

威默斯的思緒盤旋了一會兒，把這段話跟伯爵公爵稍早提到的「每天賣力幹活」相比較。

「嗯，至少有一個矮人不必那麼辛苦了，」歐米絲女士說。「我的女僕說早上在河裡發現了一個。也許是部落鬥爭什麼的。」

「哈……至少是個開始，」伯爵公爵笑道，「沒人會注意到多一個或少一個。」威默斯笑得很愉快。

他手邊有一瓶葡萄酒，儘管威利金試著要拿開。酒瓶的頸子看起來很誘惑人——

他發覺有雙眼睛在盯著他。他望向桌子對面，看到有個人凝視著他，此人上一句說的話是：「隊長，請把調味料遞給我好嗎？」他的臉沒有任何特別之處，除了眼神——非常平靜且稍帶一點興味。那是克魯斯博士。威默斯強烈感覺到自己的想法被偷窺了。

「山姆！」

威默斯的手伸到一半。威利金站在女主人身邊。

「門口有個年輕人要找你，」藍姆金女士說。「是羅波下士。」

「天啊，真刺激！」伯爵公爵說。「他是來逮捕我們的嗎？哈哈哈哈。」

「哈。」威默斯說。

伯爵公爵用手肘推推旁邊的客人。

「都是他們活該。」威默斯又說。

「完全沒錯！他們簡直跟動物差不了多少。」歐米絲女士說。威默斯懷疑她的名字叫莎拉。

「注意到他們的腦袋有多巨大嗎？」威默斯說。「其實那只是石頭，腦子很小。」

「良心當然也很小……」伯爵公爵說。

在一陣含糊的同意聲中，威默斯伸手去拿杯子。

「威利金，我想威默斯隊長沒有要喝酒。」藍姆金女士說。

「錯了！」威默斯高興地說，「都聊到這個了，來說說矮人要怎麼辦？」

「不曉得有沒有人注意到，」伯爵公爵說，「現在路上的狗不比以前多了。」

威默斯瞪著他。他沒說錯，最近似乎沒那麼多狗出來亂咬東西，這是事實。他與羅波去過幾個矮人酒吧，知道矮人的確會吃狗，但只有在沒老鼠可吃的時候才會。而一萬個矮人就算拿刀叉和鏟子吃個不停，也不太會影響城裡的老鼠數量。這裡的老鼠是矮人寫信回家的主要話題：大家都來喔，別忘了帶番茄醬。

「注意到他們的腦袋有多小嗎？」他終於擠出話來。「腦容量很有限，這是可測量的事實。」

「從來也沒看到他們的女人，」莎拉·歐米絲女士說。「我覺得這非常……可疑。你知道大家是怎麼說矮人的。」她陰沉地補充。

威默斯嘆氣。他勉強知道隨處都可看見他們的女人，雖然她們看起來跟男矮人一模一樣。所有人當然都曉得：沒人搞得懂矮人。

「狡猾的小魔鬼，」沙拉奇夫人說。「尖銳得像根針。」

「沒錯，」威默斯搖著頭，「沒錯，真的很煩人吧？他們完全無法用理性思考，同時又狡猾

「喔，長官，」羅波說。「我有時候休假會去逛博物館。隱視大學的那個，維提納利爵爺也讓我參觀舊宮殿的博物館，還有公會的博物館，只要我好好請求，他們都會讓我進去，還有雷米街的矮人博物館——」

「有嗎？」威默斯說。他雖然不太甘願，但還是產生了一點興趣。畢竟他走過雷米街不下數千次。

「有的，長官，就在維曲奇巷。」

「真想不到。裡面有什麼？」

「很多有趣的矮人麵包樣本，長官。」

威默斯想了一會兒。「現在這不是重點，」他說。「而且『入倉』也不是這樣寫。」

「這裡是這樣寫，長官。」羅波說。

「我是說，平常不是這樣寫。」

他的手指翻轉著卡片。

「傻瓜才會闖入刺客公會。」他說。

「是的，長官。」

憤怒把昏沉的煙霧都燒光了。他再次感覺到……不，不是刺激，這樣說不對……感覺到了某種東西。他還不確定是什麼。但有東西在那裡，等待著他——

「山姆·威默斯，你在幹什麼？」

藍姆金女士把用餐室的門關上。

「我一直在注意你，」她說。「你非常不懂禮貌，山姆。」

「我想是某個地方有人犯了罪。」他說。

「對，」威默斯說。「我想就在附近。」

羅波被帶了進來，他的頭盔夾在手臂下，角度很恭敬。

他看著這群高貴的客人，緊張地舔舔嘴唇，敬禮。大家都看著他。羅波一旦進到房間裡，你很難不注意到他。城裡還有比他更高大的人，他也沒有壓迫感，只是似乎會毫不費力地讓周圍的東西變形，讓一切都成了羅波下士的背景。

「稍息，下士，」威默斯說。「有狀況嗎？你為何這個時間來這裡？」

「長官，我有東西要給你看，呃。長官，我想是來自刺——」

「我們去外面談吧？」威默斯說。克魯斯博士一根肌肉也沒動。

伯爵公爵往後靠。「嗯，我得說真是敬佩。我總以為你們警衛沒什麼能力，但我看到你們時盡忠職守。總是在打擊犯罪，是吧？」

「喔，是的，」威默斯說。「打擊犯罪。對。」

吹上古老走廊的涼爽空氣很醒腦。他靠在牆上，眯眼望著卡片。

「『木倉』？」

「你說你在庭院裡看到一張卡片——」羅波說。

「木倉是什麼？」

「也許是刺客博物館的某樣東西被移走，他們就放了一個牌子？」羅波說。「就像『暫時放入倉庫』的牌子？博物館會這麼做。」

「我想不是——你怎麼知道博物館？」

威默斯聆聽著矮人語的對話。羅波似乎占了上風，但很難說。矮人們讓步不是因為理性或法律規定，而是因為……嗯……因為是羅波在說話。

終於，羅波抬起頭來。他坐在一張矮人板凳上，膝蓋幾乎頂到了腦袋。

「你要了解，矮人的工坊非常重要。」

「對，」威默斯說。「我了解。」

「還有，呃……你是個更大。」

「什麼？」

「一個更大。比矮人更大。」

「啊。」

「嗯。矮人工坊的內部就像……呃，就像矮人的內衣，你懂吧。他們說你可以去看，只要有我陪同。但你能碰任何東西。呃，隊長，他們不太高興。」

一個可能是漢姆克太太的矮人拿出一串鑰匙。

「我向來跟矮人處得很好。」威默斯說。

「他們不高興，長官。嗯，他們不認為我們能幫上什麼忙。」

「我們會盡力而為！」

「唔。我翻譯得不太對。嗯。他們不認為我們有能力幫忙。他們不是要冒犯我們，長官。他們只是不認為人家會准許我們進行調查，長官。」

「噢！」

「我很努力要有禮貌。」

「伯爵公爵是我的老朋友。」

「是嗎？」

「嗯，我認識他很久。其實我也受不了他，但你害他顯得很愚蠢。」

「他本來就很蠢，我只是幫了他一把。」

「但我也常聽到你……批評矮人與山怪。」

「那不一樣。我有權利批評。那個笨蛋就算被山怪踩到也不會知道。」

「噢，他如果被山怪踩到，一定會知道，」羅波幫忙說。「有些山怪重達——」

「到底什麼事這麼重要？」藍姆金女士說。

「我們在調查……誰殺了恰比。」威默斯說。

藍姆金女士臉色一變。

「那當然要另當別論了，」她說。「殺龍的人應該被當眾鞭打。」

我爲何這麼說？威默斯想。也許因爲這是實話。那個「木倉」……不見了，然後就有個矮人工匠被丟進河裡，胸口出現一個大洞。兩件事一定有關連。我只需要找出其中的關連……

「羅波，你能不能跟我去漢姆克那裡？」

「好的，隊長。爲什麼要去？」

「我想看看工坊裡面。這次要帶個矮人跟我去。」

不僅如此，他想，我有羅波下士。大家都喜歡羅波下士。



「他的手藝很出名，」羅波隨手摸著桌上的東西。「很細膩。他的嗜好是做音樂盒，他就是抗拒不了機械上的挑戰。呃，我們到底要找什麼，長官？」

「不確定。這個真的很棒……」

那是一把戰斧，非常沉重，威默斯的手臂軟了下去。斧面上刻著複雜的線條，必定是花了好幾個星期打造而成。

「這不是平常的武器吧？」

「不是，」羅波說，「那是一把陪葬武器。」

「我想也是！」

「我的意思是，它要跟一個矮人一起埋葬。每個矮人都跟一把武器一起下葬。你知道嗎？帶領他去……他要去的地方。」

「但這個做得很精緻！也很鋒利——啊，」威默斯吸著指頭，「像剃刀一樣。」

羅波的表情很驚訝。「當然。如果武器不夠好，他就無法面對他們。」

「你說的『他們』是指？」

「他在死後的旅程上會碰到的任何壞東西。」羅波有點不好意思地說。

「啊。」威默斯遲疑著。這個話題讓他感到不太自在。

「那是古老的傳統。」羅波說。

「我以為矮人不相信魔鬼與惡魔這類東西。」

「沒錯，但是……我們不確定魔鬼是否知道。」

「噢。」

「抱歉，隊長，」羅波正彎成九十度行走。「我跟著你。小心你的頭——」
「啊！」

「你還是坐下來吧，我來察看四周。」

工坊的格局是狹長形，天花板當然也很低，另一端有個小門。天窗下有一張大工作桌，另一邊的牆上有一個熔爐與一個工具架，還有一個洞。

牆上約三公尺高處有一塊灰泥掉落，裡面的磚頭上有輻射狀散開的裂紋。

威默斯捏住鼻子。他今天還沒有時間睡覺。這也是一個問題，他必須習慣在晚上睡覺。他想不到上次在晚上睡覺是什麼時候了。

他嗅了嗅。

「我聞到煙火的味道。」他說。

「可能是熔爐，」羅波說。「不過山怪與矮人最近在整個城市放煙火。」
威默斯點點頭。

「好吧，」他說，「我們看到了什麼？」

「有人很用力敲打了這道牆。」羅波說。

「可能是以前留下的痕跡。」威默斯說。

「不是，長官，因為下面有灰泥灰塵，矮人一定會打掃工坊的。」

「是嗎？」

那裡有各種武器，有些只完工了一半，放在長桌旁的架上。威默斯拿起一把十字弓。「他的手藝很好，很擅長機械裝置。」

「真的？」

發條士兵走到桌子下面。

「感覺……不對勁，」羅波說。「很噁。」

「噢。」威默斯站起來。

「隊長——」

「啊！」

「——小心你的頭，抱歉。」

威默斯一手摸著頭，另一手檢查牆上的洞。

「這裡……有個東西，」他說。「給我一個鑿子。」

一陣寂靜。

「鑿子，拜託。我們是真心想查出殺害漢姆克先生的凶手，這樣你聽了會不會好過一點？可以嗎？」

羅波拿起一個鑿子，但相當遲疑。

「羅波下士，請你暫時別當矮人好嗎？你是個特警！把鑿子給我！今天已經夠漫長了！謝謝你！」

威默斯挖著磚牆，一塊粗糙的鉛餅掉進他手中。

「巨型彈弓？」羅波說。

「這裡空間不夠，」威默斯說。「再說，怎麼會打進牆壁這麼深？」

他把鉛餅放進口袋。

威默斯放下斧頭，拿起架上另一樣東西。那是一個盔甲武士，大約二十公分高，背上有一把鑰匙。他轉動鑰匙，結果武士的腿擺動了起來，他差點失手掉到地上。他把武士放到地上，它立刻僵硬地開始行走，同時揮舞著劍。

「動作有點像科隆吧？」威默斯說。「這是發條玩具！」

「這是流行的玩意，」羅波說。「漢姆克先生很會做。」

威默斯點點頭。「我們要尋找任何不應該在這裡的東西，」他說。「或應該在卻不在的東西。有沒有什麼東西不見了？」

「很難說，長官。它不在這裡。」

「什麼？」

「任何不見的東西，長官。」羅波謹慎地說。

「我的意思是，」威默斯耐心解釋，「任何你覺得應該有，卻不在這裡的東西。」

「唔，他有——曾經有——所有基本工具，長官。都是很好的工具，真是可惜。」

「什麼可惜？」

「工具當然都會被熔掉。」

威默斯看著架子上整齊的榔頭與銼刀。

「爲什麼？其他矮人不能用嗎？」

「什麼，用另一個矮人的工具？」羅波嫌惡地扭起嘴巴，彷彿有人建議他穿上諾比下士的舊短褲。「喔，不行，那樣……不對。我是說，這些工具是……他的一部分。我是說……他用了那麼多年，其他人去用，我是說……好噁心。」

威默斯幾乎跪了下來，停下來看著門框。

「嗯，下士，」他終於說，「我們知道不是山怪幹的，對不對？兩個理由。第一，山怪無法穿過這道門，這是矮人的身材。」

「第二個理由呢，長官？」

威默斯小心從矮門楣上的裂縫中拉出某樣東西。

「第二個理由，羅波，山怪沒有頭髮。」

卡在門楣上的兩根頭髮是紅色的，而且很長，是有人不小心留下的。個子很高，至少比矮人高。

威默斯凝視著頭髮。看起來比較像線頭，不是頭髮。很細的紅線。好吧，終究是一條線索。他仔細把頭髮放在從羅波筆記本借來的一張紙上，摺疊起來，然後交給下士。

「拿著，好好保存。」

他們爬入黑夜中。牆邊有一道狹窄的木板走道，後方是河流。

威默斯小心地站直起來。

「我不喜歡這種狀況，羅波，」他說。「這背後藏著很糟糕的東西。」
羅波轉頭看。

「我是說，有某種內幕。」威默斯耐心解釋。

「是的，長官。」

「我們回夜巡屋去。」

他們來到了黃銅橋，走得很慢，因為羅波愉快地向所有路人打招呼。惡棍平常看到夜巡特

「似乎就這樣了，」他說著站直起來，「我們應該——噢！——對了，把那個發條士兵找出來好嗎？最好讓這裡保持整齊。」

羅波在桌子下的暗處摸索。一陣噪音傳出。

「下面有一張紙，長官。」

羅波爬出來，拿著一小張黃紙。威默斯眯起眼睛看。

「好像是亂寫的，」他最後說。「不是矮人文，這我知道。但這些符號——我以前有看過。或是看過類似的。」他把紙交給羅波。「你想可能是什麼？」

羅波皺眉。「我想可以摺成一頂帽子，」他說，「或一艘船、一朵菊花——」

「我是說這些符號，這裡。」

「不知道，隊長。但確實有點眼熟。像是……像煉金師寫的？」

「糟糕！」威默斯摀住眼睛。「拜託不要是該死的煉金師！糟糕！那群可惡的瘋狂煙火商人！我可以應付刺客，但不要是這群白癡！拜託！現在幾點？」

羅波看看他腰帶上的沙漏。「大約十一點半，隊長。」

「那我要上床睡覺了。明天再來處理這些小丑。要是你告訴我這張紙是漢姆克先生的，我會非常高興。」

「我不認為是，長官。」

「我也是。來吧，我們從後門出去。」

羅波擠身出去。

「小心你的頭，長官。」

廢物——累積成一個污穢的小島。上面甚至長了蕈類。

他此時很需要一瓶抱熊酒。透過酒瓶底來看，這個世界才會清晰聚焦。

另一個東西也清晰了起來。

威默斯想到草藥師所說的形狀理論。就好像神明把「吃我」的標籤貼在植物上。如果植物看起來像身體的某部位，就會對該部位有益。齒草給牙齒，脾草給……脾臟，明草給眼睛……甚至有一種菇叫陽物，我不知道那究竟是幹什麼的，但諾比很喜歡吃香菇炒蛋。現在……下面那個蕈類如果不是治療手的草藥，那麼……

威默斯嘆氣。

「羅波，你能不能拿個船鉤來？」

羅波順著他的目光看下去。

「在那塊木頭的左邊，羅波。」

「喔，糟糕！」

「恐怕是的。拉出來，看看他是誰，寫份報告給科隆中士。」

屍體是一個小丑。羅波爬上那堆垃圾，清開之後，小丑的臉朝上漂浮著，臉上畫著一個悲哀的笑容。

「他死了！」

「很引人注意吧？」

威默斯看著微笑的屍體。不要調查。不要管。留給刺客和奎克處理。這是給你的命令。

「羅波下士？」

警的反應是打字機最上面的一系列符號，但此刻卻笨拙地微微笑，對於羅波衷心的問候「晚安，馬許！走路小心點！」給予一些無傷大雅的回應。

威默斯停在橋中間，用橋上裝飾的河馬打火柴點燃雪茄，然後低頭望著湍急的河水。

「羅波？」

「什麼事，隊長？」

「你認為有沒有所謂的犯罪天才？」

羅波的思考運作幾乎可以聽得見。

「什麼……你是說像……割我喉嗎，長官？」

「他不是個罪犯。」

「你吃過他的餅嗎，長官？」

「我是說……吃過……但是……他只是對商業世界的地理有點異議。」

「長官？」

「我是說，他只是不同意其他人對於一些東西的位置安排。例如錢。他認為應該都在他的口袋裡。不是，我是說——」威默斯閉上眼睛，想起了雪茄的煙霧、不斷送上來的酒，以及流利的談吐。有些人會偷其他人的錢。沒錯。那就是小偷。但也有些人，簡單說，會竊取其他人的錢。那就另當別論了。

重點是……嗯，他並不喜歡矮人與山怪，但他也不喜歡其他人。重點是他每天都與矮人和山怪交涉，他有權利不喜歡他們。重點是有些肥胖的白癡根本無權這麼說。

他看著河水。有一個橋墩就在他們下方；安卡河繞過了橋墩，垃圾——一大堆浮木、樹枝和

中士抓抓腦袋。這到底是什麼意思？

早餐後，傻瓜公會的幾位資深小丑來領回屍體。河裡發現屍體……唔，其實沒什麼太不尋常的。但小丑通常不會這樣死掉。畢竟，小丑身上有什麼好偷的？小丑哪有什麼危險性？

至於煉金師，如果要他去找他們，他就慘了——

當然，他不需要這麼做。他抬頭看著新隊員。他們應該可以派上用場。

「庫迪、巨石屑——別敬禮——我要你們去執行一個小任務。帶這張紙去煉金師公會，問裡面的瘋子看看上面寫的是什麼，好嗎？」

「煉金師公會在哪裡，中士？」庫迪說。

「當然是在煉金師街，」科隆說，「目前是在那裡。我如果是你，我會趕快去。」

煉金師公會在賭徒公會的對面。通常如此。有時會在上面，或下面，或化為碎片落在周邊。

賭徒偶爾會被問到，他們何苦把公會開在另一個每隔數月就會炸掉的公會對面，他們會這麼

回答：「你進來時有看到門上寫的是什麼嗎？」

山怪與矮人朝門口走去，有時故意碰撞對方。

「如果你聰明，他幹嘛把紙給我？」

「哈！那你讀得懂嗎？你懂嗎？」

「不會，我要你讀。這叫分工合作。」

「哈！不識字！不會計算！笨山怪！」

「長官？」

這是給你的命令……

嗯，管他的。維提納利把他當成什麼啊？發條士兵嗎？

「我們要查出這裡究竟發生了什麼事。」

「遵命，長官！」

「不管發生什麼，我們都要查出來。」

宇宙中，大概唯有安卡河這一條河，能讓警方用粉筆畫上屍體的輪廓線。

親愛的科隆中士，

希望你一切都好。天氣很好。這是我們昨晚從河裡撈出的一具屍體，我們不知道他是誰，只知道是傻瓜公會的成員，名叫畢諾。他的後腦遭受重擊，被塞在橋下一段時間，看起來很不好。威默斯隊長說要調查。他說這與漢姆克先生的謀殺案有關。他說得找傻瓜們談談。他說案子要去辦。也請看我附上的一張紙。威默斯隊長說，去問問煉金師——

科隆中士停止閱讀，詛咒起所有的煉金師。

因為這個證據很讓人困惑。希望這封信平安抵達。

你的朋友，羅波·鐵根生（下士）敬上

「科隆中士說的——」

「我可以拿這張紙來摺頂帽子，」桑迪沃格說，「或剪出一串推車，只要有剪刀——」

「我的……同僚是說，先生，你能不能協助我們調查這張紙上寫的東西？」庫迪說，「這樣講話真累！」

桑迪沃格瞪著他。

「你是夜巡隊的？」他問。

「我是實習警員庫迪，這個呢，」庫迪往上指，「是見習實習警員巨石屑——別敬禮——
喔……」

一陣撞擊聲中，巨石屑倒了下來。

「他是自殺客嗎？」煉金師說。

「他馬上就會醒來，」庫迪說。「都是敬禮的關係，對他來說太難了。你也知道，山怪嘛。」
桑迪沃格聳聳肩，看著那張紙。

「看起來……有點眼熟，」他說。「以前在哪裡看過。來吧……你是個矮人吧？」

「是因爲鼻子嗎？」庫迪說。「鼻子總是讓我洩底。」

* 事實上，山怪是這樣算數的：一、二、三……許多。因此人們以為山怪對更高的數目沒有概念，但他們不知道，「許多」也可以是一個數字。如：一、二、三，許多、許多一、許多二、許多三，許多許多、許多許多一、許多許多二、許多許多三，許多許多許多、許多許多許多一、許多許多許多二、許多許多許多三，很多。

「不笨！」

「哈！是嗎？大家都知道山怪只會數到四！」*

「你吃老鼠的！」

「我伸出幾根手指？你告訴我，石頭腦袋聰明先生。」

「許多。」巨石屑猜道。

「哈哈，不是，是五。等到領薪日那天，你麻煩就大了。科隆中士會笑你說，笨山怪，竟然不知道我要給他多少錢！哈！你怎麼會看到特警隊的徵人告示？有人讀給你聽嗎？」

「那你怎麼讀告示？人家把你舉起來？」

他們走進煉金師公會的門。

「我來敲門。這是我的工作！」

「我來敲！」

當公會秘書桑迪沃格先生⁶來開門時，他看到一個矮人掛在敲門器上，被一個山怪搖晃著。秘書調整了一下安全帽。

「什麼事？」他說。

庫迪放手。

巨石屑的濃眉毛糾結在一起。

「喂，你瘋子，這張紙啥？」巨石屑說。

桑迪沃格瞪著巨石屑，再瞪著那張紙。庫迪努力想繞過幾乎擋住整個門的山怪。

「你幹嘛那樣叫他？」

「但我們研究象牙才一週，進展很順利！」煉金師很快答道，「只是有些副作用，不過我們很快就會解決。」

他推開一扇門。

是一個大房間，裝滿了常見的通風不良火爐和一排排冒泡的坩堝，還有一隻鱷魚標本。瓶子裡漂浮著東西。空氣聞起來像是有生命週期限制。

然而爲了放置撞球桌，許多裝備都被移開了。有六個煉金師站在周圍，準備打球。

「這是本週第三次。」桑迪沃格陰沉地說。他指著一位彎腰拿球桿的人。

「呃，席維費許先生——」他說。

「安靜！開打了！」首席煉金師眯眼看著母球說道。

桑迪沃格瞄了一眼計分列。

「二十一分，」他說。「真是的。也許我們在硝化纖維素裡添加的樟腦劑量剛剛好——」

喀的一聲。母球滾開，撞上桌沿——

然後加速。母球撞上一群無辜的紅球，冒出白煙。

席維費許搖搖頭。

「不穩定，」他說。「大家趴下！」

房間裡所有人都趴下，除了兩個夜巡特警，其中一個已經先躲起來了，另一個則要幾分鐘後才有反應。

編註

6 波蘭歷史上確有一位同名煉金師 Michael Sendivogius (1566-1636)。

「唔，我們都很願意協助社區，」桑迪沃格說。「請進來。」
庫迪用包鐵的靴子踢醒巨石屑，他昏沉地跟著他們。

「爲什麼，呃，先生，你爲什麼要戴安全帽？」庫迪問。他們沿著走廊前進。四周有敲打聲。公會通常都在重建中。

桑迪沃格翻了個白眼。

「打球的配備，」他說，「事實上是撞球。」

「我認識一個人也那樣打撞球。」庫迪說。

「噢不，我們會長席維費許先生打得很好。其實這才是問題所在。」

庫迪又看了那頂安全帽一眼。

「象牙做的，你瞧。」

「啊，」庫迪說，沒瞧到什麼。「大象的？」

「這是沒有大象的象牙。煉出來的象牙。很有商業價值。」

「我以爲你們都是煉金。」

「啊，是的。你們這些人當然只知道煉金。」桑迪沃格說。

「喔，是的。」庫迪說，並思索著他的用詞「你們這些人」。

「煉金啊，」桑迪沃格沉思道，「後來發現有點麻煩……」

「你們試了多久？」

「三百年。」

「那確實很久。」

「喔，是的，」他說，「李奧納的老東西嗎？」

「李奧納？」庫迪說。他瞄著巨石屑，指示道：「寫下來。」

「昆姆家族的李奧納。」煉金師說。

庫迪還是沒有聽懂的樣子。

「沒聽過他嗎？」席維費許問。

「應該沒有，先生。」

「我以為大家都知道李奧納·昆姆。他很瘋狂，但也是個天才。」

「他是個煉金師？」

寫下來，寫下來……巨石屑恍神地尋找一塊焦炭和一面可以寫字的牆。

「李奧納？不是。他不屬於公會。或者說，他屬於所有公會。他到處通行。他會搞東西，你懂我意思嗎？」

「不懂，先生。」

「他會畫畫，也會做機器。古時候的東西都會弄。」

找一個榔頭試試看，鑿子也行，巨石屑想著。

「這，」席維費許說，「是一個配方，用來……好吧，我還是告訴你，反正也不算什麼大秘密……這配方是我們所謂的一號藥粉。硫磺、硝石與煤炭。用來做煙火，任何笨蛋都配得出來。

但看起來很怪，因為是倒過來寫的。」

「聽起來很重要。」庫迪提醒山怪。

「喔，不重要啦。他總是倒過來寫字，」席維費許說。「他這人怪怪的，但真的很聰明。你

黑球在火柱中飛起，冒著黑煙擦過巨石屑的臉，然後撞穿一扇玻璃。綠球停在原處，但劇烈旋轉。其他的球來回撞擊，有時爆火花，或撞上牆壁。

一顆紅球擊中巨石屑兩眼之間，彈回到桌上，落入中袋，然後爆掉。

一陣寂靜，除了幾聲咳嗽。席維費許出現在油煙之中，顫抖著雙手，用燃燒的球桿把分數移動一格。

「一分，」他說。「好吧。回去弄坭塢。誰去訂購另一張撞球桌——」

「對不起。」庫迪說著碰碰他的膝蓋。

「誰？」

「我在下面！」

席維費許往下看。

「噢，你是個矮人？」

庫迪瞪了他一眼。

「你是個巨人嗎？」他說。

「我？當然不是！」

「啊。那我一定是矮人了。我後面有一個山怪。」庫迪說。巨石屑讓自己勉強擺出了立正的姿勢。

「我們是來請教你這張紙上的東西。」庫迪說。

「是的。」巨石屑說。

席維費許看了看。

就會產生小小的閃電』，那傢伙簡直白癡！」

「喔，他可不是白癡，」席維費許說著，撿起一個奇蹟似地沒爆炸的撞球。「只是腦袋太銳利了，銳利到總會割傷自己，這是我奶奶說的。閃電檸檬！這有什麼意義？就像他的『天空聲音』機器。我告訴他：李奧納，那不是巫師的工作嗎？要搞這些靠魔法就行了。閃電檸檬？接下來就是人要裝上翅膀了！你知道他說什麼嗎？你知道他說什麼嗎？他說：你還真巧說中了……可憐的老傢伙。」

連庫迪也一起笑了。

「你有沒有試試看？」他笑完之後問。

「試什麼？」席維費許說。

「哈、哈、哈。」巨石屑跟在他們後面笑道。

「把金屬插入檸檬？」

「別傻了。」

「勒個字啥意思？」⁷ 巨石屑指著紙問。

他們看了。

「喔，那不是真的字，」席維費許說。「那只是老李奧納的習慣。他總是在空白處塗鴉。畫啊畫的，什麼都畫。我告訴他：你應該自稱塗鴉先生。」

「我以為那是煉金的玩意，」庫迪說。「看起來像個十字弓拆掉了弓。還有這個符號，

編註

7 這個字啥意思。山怪說話偶爾會有大舌頭的毛病。

有沒有看過他畫的蒙娜歐格？」

「應該沒有。」

席維費許把那張羊皮紙交給巨石屑。巨石屑眯著眼，好像看得懂上面寫什麼。他心想，也許可以寫在這張紙上。

「畫像的牙齒會一直跟著你。非常奇妙。有人說離開房間後，牙齒還會一路跟著你到街上。」
「我想我們該找這位昆姆家族的先生談談。」庫迪說。

「喔，你們應該去，當然，」席維費許說。「但他也許聽不到了。他幾年前消失不見了。」
巨石屑想著，等我找到東西來寫，還得先找人教我如何寫字……

「消失？怎麼會？」庫迪說。

「我們認為，」席維費許靠近一些說，「他想出了讓自己隱形的方法。」
「真的？」

「因為，」席維費許帶著陰謀意味地點著頭，「沒人看得見他。」

「啊，」庫迪說。「呃。我的腦袋裝不下了，真的，但我想他會不會……只是去了某個地方，你們才看不到他？」

「不會，那不是老李奧納的作風。他不會失蹤，但他可能消失不見。」
「喔。」

「他有點……錯亂，你懂我意思吧。那顆腦袋太複雜了。哈，我記得他有一次想讓檸檬射出閃電！喂，桑迪沃格，你記得李奧納跟他的閃電檸檬吧？」

桑迪沃格用一隻手指繞著腦袋畫圓圈。「喔，記得。『只要把銅片與鋅片插進檸檬，啪啦，

科隆中士奮勇邁向理智。

「我是夜巡特警隊的科隆中士，」他說，「這一位是諾比下士。我們是想談談那個……在河裡被發現的人，行嗎？」

「噢，是的。可憐的畢諾弟兄。我想你們最好進來吧。」小丑說。

諾比準備推門時，科隆阻止他，不作聲地指指上面。

「門上似乎有一桶白漆。」他說。

「有嗎？」小丑說。他非常小，穿著大靴子，看起來就像個L。他臉上的妝剛剛塗好，畫了深深的皺眉紋，頭髮是幾支漆成紅色的舊拖把做的。他其實不胖，但褲子裡有一圈東西，看起來肥得可笑。他綁著一對橡皮吊帶，走路時褲子會上下跳動，整體造型就像個徹底的蠢蛋。

「有的，」科隆說。「在上面。」

「確定？」

「確定。」

「抱歉，」小丑說。「我知道這很蠢，但算是我們的傳統。等一下。」

一旁傳出梯子被拖進來的聲音，還有碰撞聲與咒罵聲。

「好了，請進。」

小丑帶路穿過門房。沒有聲音，只有他的靴子踩在石子路上。然後他想到一件事。

「我知道機會不大，但你們有沒有人想聞聞我的領花？」

「不要。」

「不要。」

「倉木」是什麼意思？」

「問倒我了。看起來像什麼土話。反正……如果沒有別的事，警員們……我們還得進行重要的研究，」席維費許說著把假象牙球拋到空中，又接住。「我們可不像可憐的老李奧納那樣愛做白日夢。」

「倉木，」庫迪唸著，把紙翻過來又翻過去。「木倉。」
席維費許沒接到球。庫迪及時躲到巨石屑後方。

「我以前去過，」科隆中士說道，他和諾比快到傻瓜公會了。「我敲門時，要緊貼著牆，好嗎？」

敲門器的形狀是一對乳房，對於橄欖球員和動過幽默感割除手術的人而言，算是非常有意思。科隆迅速敲了一下，接著閃身躲到安全處。

傳出一聲拍打、幾聲喇叭和一段小曲子，有人聽了一定會覺得很愉快。敲門器上方有扇小門滑開來，慢慢出現一個由木頭手拿著的蛋糕。然後木手彈開，蛋糕墜落到科隆腳邊。

「真是可悲。」諾比說。

門笨拙地打開，但只打開了幾公分，一個很小的小丑瞪著他。

「我說，我說，我說，」他說，「為何胖子要敲門？」

「我不知道，」科隆不假思索答道，「為何胖子要敲門？」

他們瞪著對方，被笑點卡住了。

「那是我問你的。」小丑不高興地說。他的聲音沮喪而無望。

戴高帽的小丑用氣囊敲打拿甕小丑的頭——一次、兩次、三次……
拿甕的往前一步，搖著假髮，一手拿甕，一手抓著另一個小丑的皮帶，非常肅穆地，把已故畢諾弟兄的骨灰倒進小丑的褲子裡。

觀眾響起嘆息聲。樂隊演奏小丑之歌〈白癡進行曲〉，伸縮號的前端飛出去，打中一個小丑的後腦。他轉身對後方小丑揮拳，對方及時彎腰，害得第三個小丑被擊中，撞穿了低音鼓。

科隆與諾比互相看了一眼，搖著頭。

波飛拿出一條很大的紅白手帕來擤鼻子，發出喇叭聲。

「真是經典，」他說。「正是他會想要的。」

「你知道發生了什麼事嗎？」科隆說。

「喔，知道。格奈迪弟兄⁸是玩了老把戲，把甕倒進了——」

「我是說，畢諾爲何會死？」

「嗯。我想是一起意外。」波飛說。

「一起意外。」科隆無表情地說。

「對啊，白臉博士是這麼認爲。」波飛往上瞄了一眼。他們都跟著看上去。刺客公會的屋頂和傻瓜公會相連，最好別得罪這樣的鄰居，尤其是在你只有脆皮奶油蛋糕可以充當武器的情況下。

編註

⁸ 此名 Grineldi 為作者刻意改編英國小丑之父格里馬爾迪 (Joseph Grimaldi, 1778-1837) 之名。格里馬爾迪活躍於十九世紀，為現代馬戲團小丑概念的創始者，並以白臉造型的小丑「喬伊」(Joey) 聞名於世，影響所及，至今許多小丑仍保有「喬伊」的暱稱。

「我想也是。」小丑嘆氣。「真是不容易啊。我是說做個小丑。我被派來看門，這是處罰。」
「是嗎？」

「因為我一直忘記：是外表哭泣，內心歡笑嗎？我老是搞混。」

「關於這個畢諾——」科隆說。

「我們剛舉行他的喪禮，」小丑說。「所以我的褲子降半旗。」
他們又走到太陽下。

裡面的庭院有成列的小丑與傻瓜。鈴鐺在風中響著，陽光照在紅鼻子上，假領花偶爾會噴出一股水。

小丑帶著兩個特警到一排傻瓜旁邊。

「相信等我們告一段落，白臉博士就會馬上跟你們談。對了，我叫波飛。」他滿懷希望地伸出手。

「別握。」科隆警告。

波飛深受打擊。

一支樂隊響起，一隊公會成員從教堂出來。一個小丑走在前方，抱著一個小甕。

「非常感人。」波飛說。

對面的講台上有一個肥胖的小丑，穿著袋子褲、大吊帶，搭配在微風中慢慢旋轉的領結，還有一頂高帽。他的臉被畫成悲傷的表情，手裡拿著一根棍子，上面有一個氣囊。

拿甕的小丑來到講台，爬上階梯，等待著。

樂隊安靜下來。

有個人大步朝他們走來。是個可怕的人。

沒有任何小丑是好笑的。這就是小丑的用意。大家會笑小丑，但只是因為緊張。小丑的用意在於，看過了他們之後，任何事似乎都變得可以接受。你會很高興得知有人比你還慘。有人必須在世上敬陪末座。

但就算是小丑也會怕某個東西，那就是白臉小丑。那個永遠不會被奶油蛋糕打到的。那個穿著閃亮白衣，一臉慘白妝容的。他戴著小小的尖帽，塗著薄薄的嘴唇和細細的眉毛。

白臉博士。

「這幾位先生是誰？」他問道。

「呃——」波飛說。

「我們是夜巡特警，先生。」科隆敬禮道。

「你們來這裡幹什麼？」

「調查小丑畢諾的不幸死亡，先生。」科隆說。

「我覺得那是公會的事。你不覺得嗎？」

「先生，他陳屍在——」

「我確定這件事不需要麻煩夜巡特警。」白臉博士說。

科隆遲疑著。比起這號幽靈人物，他還寧可去面對克魯斯博士。至少刺客本來就應該讓人不舒服。而且小丑與默劇演員只差一小步。⁹

「不會麻煩，先生，」他說。「這顯然是意外吧？」

「沒錯。波飛弟兄會送你們去門口，」小丑頭子說。「然後，」他又說，「他會來我的辦公

「那是白臉博士的想法。」波飛又說一次，看著他的大鞋子。

科隆中士喜歡安靜的生活。這個城市可以少一、兩個小丑，在他看來，要是小丑全都不見，只會讓世界變得更快樂一點。但是……但是……老實說，他不知道最近夜巡小隊是怎麼了。一定是羅波，沒錯。就連老威默斯都染上了這毛病。我們再也不願意放過任何事情了……

「也許是他在清理棒子什麼的，結果意外打死自己。」諾比說。連他都染上了。

「沒人想殺小畢諾，」小丑低聲說。「他非常友善。到處都有朋友。」

「幾乎到處都有。」科隆說。

葬禮結束了。弄臣、笑匠與小丑們都解散了，在門口擠成一堆。又推又擠，鼻子大聲作響，愚蠢地摔跤。這一幕足以讓一個快樂的人在美好的春天早晨割腕。

「我只知道，」波飛低聲說，「我昨天看到他時，他看起來很……奇怪。他準備走出門時，我叫了他——」

「爲什麼奇怪？」科隆說。他帶著一絲絲自豪想著，我正在偵查案件。大家都在幫我辦案。

「不知道，就是奇怪。不太像他平常的樣子——」

「是昨天？」

「對。早上。我知道是因爲守門——」

「昨天早上？」

「我說了，先生。要知道，我們聽到敲門聲都有點緊張——」

「波飛弟兄！」

「糟糕——」小丑喃喃說。

科隆敲敲門，小心避開了任何黏滑的可笑陷阱。

小門滑了開來。

「什麼事？」波飛用氣音說。

「你是說他的假鼻子嗎？」科隆說。

「他真正的鼻子！馬上滾開！」

小門關起來。

「神經病。」諾比肯定地說。

「畢諾確實有個真正的鼻子。你覺得看起來有哪裡不尋常嗎？」科隆問。

「不會。上面有兩個洞。」

「我不太懂鼻子，」科隆說，「但若不是波飛弟兄錯得離譜，就是有什麼可疑的事情。」

「譬如什麼？」

「唔，諾比，你算是個職業軍人吧？」

「對的，佛瑞德。」

「你有過多少次不榮譽退伍？」

「很多次，」諾比自豪地說，「但我總是會放上一塊濕布。」

10

編註

9 作者在《碟形世界特警隊 1：來人啊！》曾提及，貴族老大可以容忍任何事，除了威脅到城市的事情，以及演默劇的。

10 此處的「退伍」(discharge) 被諾比當成擠痘痘解釋。

室報到。他明白了嗎？」

「明白，白臉博士。」波飛低聲說。

他們朝門口走去。諾比問：「他會對你怎麼樣？」

「賞一帽子白漆吧，」波飛說。「幸運的話，就是被奶油派砸臉。」

他打開小門。

「我們很多人對這件事不太高興，」他低聲說。「我不懂爲何那些混蛋沒事。我們應該去刺客公會，跟他們攤開來談。」

「爲什麼是刺客？」科隆說。「他們爲何要殺一個小丑？」

波飛看起來很內疚。「我什麼都沒說！」

科隆凝視著他。「事情的確很奇怪，波飛先生。」

波飛看看四周，彷彿等著一個憤怒的奶油派砸過來。

「你們去找他的鼻子，」他嘶聲說。「只要找到他的鼻子。他可憐的鼻子！」
門被砰地關上。

科隆中士轉身面對諾比。

「一號證物有鼻子嗎，諾比？」

「有，佛瑞德。」

「那他在說什麼？」

「難倒我了。」諾比抓抓一個很有希望的痘痘。「也許他指的是假鼻子。你知道那種有橡皮筋的紅鼻子嗎？」諾比皺著眉說，「他們自以爲很好笑的那種鼻子。他沒有戴。」

「我是說他死了多長時間。」

「兩天。看得出來，因為有——」

「那麼波飛爲何昨天早上看到他？」

他們往前走。

「這就有點問題。」諾比說。

「沒錯。我想隊長會很感興趣。」

「也許他是個殭屍？」

「應該不是。」

「真受不了殭屍。」諾比說。

「真的嗎？」

「他們的靴子可難偷了。」

科隆中士對一個路過的乞丐點點頭。

「你休息的晚上還是會去跳土風舞嗎，諾比？」

「是啊，佛瑞德。我們本週在練習『採丁香花』。那個雙交叉舞步很複雜呢。」

「諾比，你還真是有許多手腕。」

「只有在戒指拔不下來的時候，佛瑞德。」

「我是說，你代表了一種很有趣的對比。」

諾比踢了路邊的小狗一腳。

「你最近又看書了嗎，佛瑞德？」

「你上過很多次戰場吧？」

「幾十次。」

科隆中士點點頭。

「所以你見過許多屍體，當你去照料死者——」

諾比下士點點頭。他們都知道這裡的「照料」是指搜刮私人財寶與偷走死者的靴子。在許多遙遠的戰場上，許多重傷敵兵最後看到的畫面是諾比下士朝他走來，帶著一個袋子、一把刀，配上算計的表情。

「那麼多好東西，浪費了可惜。」諾比說。

「所以你注意到死人會……越來越死。」科隆中士說。

「比死還更死？」

「你懂吧，變得更像屍體。」驗屍專家科隆中士說。

「變得僵硬、紫紫的？」

「對。」

「然後有骯髒的東西滲出……」

「是的，好了——」

「這樣就更容易把戒指拔下來——」

「重點是，諾比，你可以看出屍體死了多久。例如那個小丑，你跟我同時看到，你覺得有多長？」

「大約一百七十多公分。我知道他的靴子不合腳。太大了。」

門。

「嗯？」她說。

「喔我不知道。我是否該叫他離開？」從鑰匙孔的高度傳來一個聲音。

安谷娃立刻開始思考。其他住戶曾跟她提過這種情況。她決定等待說話的時機。

「喔，謝謝，親愛的。喔我忘了。」那個聲音說。

應付蛋糕太太，你要抓對時機。這很難，因為這位房東的腦袋與「此時此刻」沒有太多關連。蛋糕太太是個通靈者。

「妳又在運用預知能力了，蛋糕太太。」安谷娃說著伸腳下床，迅速翻找椅子上的一堆衣服。

「我們談到哪了？」蛋糕太太問。她還在門的另一邊。

「妳剛才說『我不知道，我是否該叫他離開？』，蛋糕太太。」安谷娃說。衣服！衣服總是很麻煩！換作雄狼人只需要去找件短褲，假裝剛剛跑步回來。

「對。」蛋糕太太咳嗽。「『有一個年輕人在樓下要找妳。』」她重述了剛才說過的。

「『他是誰？』」安谷娃也再次回答。

一陣沉默。

「對，喔我想一切都弄清楚了，」蛋糕太太說。「抱歉，親愛的。如果沒有問對問題，喔我會頭痛得很嚴重。妳現在是人類嗎，親愛的？」*

* 通常一個房東會問「你穿好衣服了嗎？」，但蛋糕太太很了解她的房客們。

「諾比，我得加強我的頭腦了。都是因為那些新隊員。羅波有一半的時間都在看書，安谷娃說的字我還得查字典才懂，甚至連矮子都讓我佩服。他們總是妙語如珠，我的腦袋顯然有點吃虧。」

「你比巨石屑聰明。」諾比說。

「我也是這麼告訴自己。我說：『佛瑞德，不管如何，你都比巨石屑聰明。』」不過，我接著又說：『佛瑞德——苔蘚也比巨石屑聰明。』」

他從窗戶轉過身。

好吧，該死的夜巡小隊！

那個該死的威默斯！哪裡不該去，他偏要往哪去。這些人為何學不到歷史教訓？他就是製造反！有這種人到處刺探，要如何管理城市？警衛不應該如此的。夜巡特警應該奉命行事，並確保其他人也這麼做。

像威默斯這樣的人會把事情搞砸。不是因為他聰明，畢竟「聰明的警衛」根本是個矛盾詞。但擅自妄為可是會惹來麻煩的。

槍放在桌上。

「我該拿威默斯怎麼辦？」

殺了他。

安谷娃醒了過來。快中午了，她待在跟蛋糕太太租來的房間，躺在自己的床上。外頭有人敲

羅波很有禮貌地站在門口的階梯，頭盔夾在手臂下，一臉難為情的模樣。

「什麼事？」安谷娃說道，口氣不算冷漠。

「那個。早安。我想，妳知道，也許，妳對這城市不太熟悉。我可以，只要妳願意，只要妳不介意，不去工作一會兒時間……我帶妳參觀一下……？」

安谷娃一時覺得她從蛋糕太太那裡學到了預知。有些未來的畫面閃過她的腦海。

「我還沒吃早餐。」她說。

「纜繩街的金礫矮人餐館有好吃的早餐。」

「現在是中午了。」

「夜巡小隊的早餐時間。」

「我算是吃素的。」

「他會做大豆鼠。」

她屈服了。「我去拿外套。」

「呵、呵。」一個聲音說，充滿了無力的嘲諷。

她低頭一看，蓋斯普坐在羅波後面，一邊想瞪她，一邊拚命抓著自己。

「昨晚我們追一隻貓上了樹，」蓋斯普說。「妳和我，如何？我們會成功的。命運讓我們湊在一起。」

* 褐色的。

† 也是褐色。

「妳可以進來了，蛋糕太太。」

那不是什麼大房間。房裡大多是褐色。褐色的油布地板，褐色牆壁，一張畫掛在褐色床鋪上，畫中是一片褐色荒野，有一隻褐色的鹿被褐色的狗所攻擊，背景的天空違反了已知的氣象知識，也是褐色的。還有一個褐色衣櫥，如果能穿越裡面所掛的神秘大衣*，你也許能進入一個神奇的魔法世界，那裡充滿了會說話的動物與精靈，但也許不值得一試。

蛋糕太太進來了。她是個矮小的胖女人，戴了一頂很大的黑帽來彌補身高的不足；不是女巫的尖帽，而是上面有很多假鳥、蠟製水果和其他裝飾的那種，全都漆成黑色。安谷娃很喜歡她。這裡的房間很乾淨[†]，房租低廉，蛋糕太太很能體諒過著稍微不尋常生活的人，而且她很討厭大蒜。她女兒是個狼人，所以她知道要把窗戶與門裝上爪子能轉動的把手。

「他穿著鎖子甲，」蛋糕太太說。她兩手抱著一個裝了碎石的桶子。「耳朵上有肥皂。」
「喔，呃，好。」

「喔我可以叫他滾開，如果妳希望的話，」蛋糕太太說。「我都是這樣應付不該來的人，尤其是那些拿著木棍的。我可不許有人揮著火炬來搞髒走廊。」

「我知道他是誰，」安谷娃說。「我來就好。」
她套上襯衫。

「如果妳要出去，請拉上門，」蛋糕太太叫道，安谷娃正走進大廳。「我要去換換溫金先生棺材裡的泥土，他背痛。」

「我覺得看起來像碎石頭，蛋糕太太。」

「這叫整脊，懂嗎？」

他連盔甲也沒脫。

但他設法把一隻眼睛拉離桌面。

他一直在筆記本上寫東西，想把事情搞清楚。然後他就睡著了。

現在幾點？沒時間回顧了。

他看著筆記本：

刺客公會失竊：木倉↓漢姆克被殺。

聞到煙火。一堆鉛。煉金師的符號。河裡第二具屍體。一個小丑。他的紅鼻子呢？入倉了。

他瞪著潦草的筆記。

我有進展，他想。我不需要知道會進展到哪裡，只需要跟著線索走。只要多留心，你就會發現犯罪無所不在。而刺客涉及了這件案子。

跟著每一條線索。檢查每一個細節。鑿，鑿出來。

我餓了。

他搖搖晃晃地起身，望著洗臉台上的破鏡子。

前一天的事件慢慢從堵塞的記憶中浮現。主要畫面是維提納利爵爺的那張臉。威默斯光是想到就生氣。他冷酷地告訴威默斯，絕不能調查那起竊盜——

威默斯瞪著鏡中的自己——

有某種東西擦過他的耳朵，擊碎了玻璃。

「走開。」

「什麼？」羅波說。

「不是說你，是那條狗。」

羅波轉頭。

「牠在騷擾妳嗎？牠是個可愛的小傢伙。」

「吠、吠，餅乾。」

羅波自動摸摸口袋。

「看吧？」蓋斯普說。「這孩子是單純先生，我說得對吧？」

「矮人餐廳會讓狗進去嗎？」安谷娃說。

「不會。」羅波說。

「會被掛在鉤子上。」蓋斯普說。

「真的？我喜歡。」安谷娃說。「我們走。」

「吃素？」蓋斯普低聲說，一拐一拐追上他們。「真是天哪。」

「閉嘴。」

「抱歉？」羅波說。

「我在自言自語。」

威默斯的枕頭又冷又硬。他小心地感覺。又冷又硬，因為那並不是枕頭，而是一張桌子。他的臉顯然黏在上面，他不太想知道是被什麼給黏住的。

威默斯露出微笑。有人想要殺他，這讓他好幾天來首次感覺到活力。

對方也稍微沒有他聰明。你會希望想殺你的人有這項特質。

他放下桿子，拿起十字弓，跳到窗口，朝對面歌劇院屋頂上的一個人影發射，彷彿這把弓真能射那麼遠，然後跳過房間，打開了門。當他跑出去關上門時，有東西擊中了門框。

然後他跑下後面樓梯，衝出大門，越過廁所屋頂，進入指節巷，來到逆向骨相學家*索礦晶的後階梯，跑進索礦晶的手術室，來到窗口。

索礦晶與他的病人好奇地看著威默斯。

對方的屋頂是空的。威默斯轉身，看到一雙狐疑的眼睛。

「早安，威默斯隊長。」逆向骨相學家說，他的大手還舉著一把鎚子。

威默斯露出狂熱的微笑。

「我以為——」他說，然後繼續說，「——我看到那個屋頂上有一種稀有的蝴蝶。」

這位山怪醫師與病人客氣地往外看。

「結果並沒有。」威默斯說。

他走到門口。

* 眾所皆知，骨相學是從人腦上的凹凸來解讀一個人的個性、性情與能力。因此——根據安卡·摩波城居民特有的邏輯思維——只要在正確的地方增添適當的凸起，也能用來塑造某人的個性。你可以到店裡指定要一種藝術性情，帶著些許內省能力，加上一點點歇斯底里。手術進行方式是用不同尺寸的鎚子來敲打你的腦袋，不過這一行能提供就業機會，維持金錢流通，這才是最重要的。

威默斯看著牆上的一個洞，周圍是剩下的鏡框。他身邊的地板上全是鏡子碎片。威默斯一動也不動，站了很長一段時間。

然後他的腿判斷他的腦袋已經跑掉了，於是讓他全身癱倒在地上。

又是一聲，半瓶抱熊牌威士忌在桌上爆開來。威默斯甚至不記得自己曾買過這瓶酒。

他掙扎地爬到窗邊。

他腦中閃過許多畫面。死掉的矮人。牆壁上的洞……

他的腰部似乎產生了一個想法，慢慢往上爬到腦部。這些牆壁都是板條灰泥造的，很舊了，手指用力一點就可以戳穿。如果是一塊金屬——

他趴到地上，這時又傳來「波」一聲，窗戶對面的牆壁出現了一個洞。灰泥粉噴到空氣中。

他的十字弓靠在牆邊。他不是十字弓高手，但見鬼了，誰又是呢？只要瞄準發射就好。他把弓拉過來，翻身仰臥，用腳壓住拉桿，把弓弦拉定位。

然後他翻身跪起，把一根短箭放入溝槽。

一定是投石器，沒錯。一定是。也許是山怪用的尺寸。有人在歌劇院屋頂，或是更高處……引誘對方發射，引誘對方發射……他拿起頭盔，放在另一根箭上。要躺到窗下，然後……

他想了一會兒，接著爬到房間的角落，那裡有一根尖端有鉤子的長桿，以前是用來打開上方的窗戶，但窗戶早就已經鏽住了。

他把頭盔鉤在桿子一端，自己擠進角落，費了很大的力氣抬起桿子，讓頭盔稍微露出窗口……波。

地板的木屑飛起，如果有人躺在那裡舉起誘敵的頭盔，一定會感到非常不方便。

「那個，」羅波凝視著她說。「要怎麼說呢？這裡的人講矮人語……但他們會聽人語。」
「抱歉。」

羅波微微一笑，對櫃檯後的廚師點點頭，大聲清清喉嚨。

「我好像有顆爽喉糖——」安谷娃說。

「我是在點早餐。」羅波說。

「你都記得菜單？」

「是啊。但牆上也有寫。」

安谷娃轉頭，看著原本以為是塗鴉的一堆線條。

「那是歐罕文，」羅波說。「一種古老而詩意的文字，起源在時光中無法探究，但據說是在諸神之前就有了。」

「天啊。上面寫什麼？」

羅波這次真的清了喉嚨。

醬汁、蛋、豆與鼠 十二元

醬汁、鼠與炸麵包 十元

奶油乳酪鼠 九元

鼠與豆 八元

鼠配番茄醬 七元

鼠 四元

「抱歉打擾了各位。」他說，然後走出去。

索礦晶的病人很感興趣地看著他離開。

「他不是拿著十字弓嗎？」他說。「拿著十字弓追一隻稀有蝴蝶？」

索礦晶重新調整病人光頭上的定位點。

「不懂，」他說，「我想是爲了阻止蝴蝶製造那些該死的颶風吧。」他又舉起鎚子。「好，今天想要什麼？更果斷嗎？」

「對。嗯，不是。也許吧。」

「好。」索礦晶瞄準。「這個，」他非常權威地說，「一點都不會痛。」

那裡不只是間餐館。更是矮人活動中心與聚會場所。安谷娃彎腰進去時，談話聲都停止了，但羅波跟在後面進來，談話聲又繼續響起，音量還稍微提升，並夾雜著些許笑聲。羅波高興地向其他客人揮手。

然後他小心移開兩張椅子。如果坐在地板上，幾乎可以坐直。

「非常……好，」安谷娃說。「很有民族風。」

「我常來，」羅波說。「食物很好吃，而且來這裡就是把耳朵接近地面搜尋情報，很值得。」

「在這裡當然很容易。」安谷娃說著笑了起來。

「什麼？」

「我是說，這裡的地面……接近……多了……」

她感覺到每說出一個字，周圍的噪音就突然跟著下降。

威默斯往後退。在石頭摩擦聲中，一個簷怪費力地從屋頂邊緣爬上來，動作就像低成本定格動畫。

他不太了解簷怪。羅波說牠們是非常奇妙的生物，是一種城市中的山怪，與屋簷建立起共生關係，威默斯很佩服牠們把雨水從耳朵匯入，然後從嘴巴細細地噴出來。牠們也許是碟形世界最奇異的生物[†]。有簷怪的建築不會有什麼鳥來築巢，蝙蝠也會避開牠們。

「朋友，你叫什麼名字？」

「喔尼司——呼司——開到。」

威默斯的嘴唇動著，在心裡揣摩這個嘴巴永遠固定張開的生物說不出來的字眼。科尼斯——俯視——寬道。簷怪平日待的位置可以徹底代表牠的個人身分，就像黏在船底的貝類。

「好吧，科尼斯，」他說，「你知道我是誰嗎？」

* 奶油乳酪鼠是碟形世界安卡·摩波城的諸多名菜之一。根據商人公會出版的《歡迎光臨安卡·摩波：滿載一千個驚奇的城市》，其他美味菜餚包括貧民派、塞魔鬼、費孔魚、落魄布丁、甜糕[‡]，還有不能不提的指節三明治，由最好的豬指節製成。以下形容可供參考：想嚐嚐安卡·摩波真滋味，得來份指節三明治。

‡ 別跟蘇格蘭甜糕搞混了，那只是加了水果的脂肪布丁。安卡·摩波甜糕在舌尖的滋味就像上等蛋白酥，吃下去就像水泥保齡球進入胃裡。

† 錯了。威默斯都是步行，因此沒有旅行到很遠，例如他不知道藍科自殺鵝，或是只存在於二度空間、專吃數學家的影數馬，也不知道量子氣候蝴蝶。但碟形世界最奇異、也可能最悲慘的生物是住在不妙仙境的隱象，這種生物沒有其他大象的厚皮，生活在小屋中，隨著軀體增加而增建樓房。在不妙仙境旅行的人偶爾會早上醒來，發現自己身處前一天晚上並不存在的村子裡。

「爲何番茄醬幾乎跟老鼠一樣貴？」安谷娃問。

「妳吃過不加番茄醬的老鼠嗎？」羅波說。「反正我幫妳點了矮人麵包。吃過矮人麵包嗎？」
「沒有。」

「大家都該吃一次看看，」羅波說。他似乎在思考著這句話。「大部分的人都吃過。」他補充道。*

醒來後三分半鐘，夜巡特警隊的威默斯隊長爬上最後幾級階梯，來到了市立歌劇院的屋頂，喘著氣，接著以快板節奏嘔吐。

然後他靠著牆，把十字弓對著前方。

屋頂上沒有其他人，只有遍布屋頂的鋪鉛，吸收著早上的陽光。一早就已經熱到快無法移動。

感覺好了一點之後，他察看煙囪與天窗。但有好幾十條路可以下去，一千個地方可以躲藏。從這裡看得到他的房間。其實，他可以看到城市裡大部分的房間。

投石器……不對……

唔，好吧。至少有一些目擊者。

他走到屋頂邊緣，往下看。

「你好。」他說。他眨眨眼，這裡有六層樓高，對剛吐光的胃而言並不是好風景。

「那個……能不能請你上來一下？」他說。

「摸穩踢。」

「呃。塔採了喔的投。發了安呵。疵喝嚕昏呢機拋了。」
賀羅芬尼街，威默斯在心裡翻譯。不管是誰，現在已經跑遠了。

「塔由根邦子，」科尼斯主動說。「宜根安呵邦。」

「一根什麼？」

「安呵。砰！啪！呵間！轟！」

「噢，煙火。」

「喔揪司機摸搜。」

「一根煙火棒？像……像一根冲天炮？」

「呃，崩單！宜根邦子，瞄機，扔後砰！」

「瞄準，然後就砰？」

「哎！」

威默斯抓抓腦袋。聽起來像巫師的權杖，但權杖不會發出「砰」的聲音。

「唔……謝謝，」他說。「你非常……尤奔主。」

他轉身朝階梯走去。

有人想殺他。

貴族老大警告他不要調查刺客公會的竊案。竊案，他是這麼說的。

直到此時，威默斯仍不確定是否曾有竊案發生。

然後，當然，還有機會法則。比起敘事上的因果關係，機會法則對警察辦案的影響更大，只是因果關係不願意承認。在一件經過仔細鑑識腳印或菸蒂而偵破的凶案背後，另有一百件懸案，因

「呃。」簷怪陰沉地說。

威默斯點點頭。牠不分晴雨都坐在那裡，忍受蚊蟲穿過耳朵，他想。這樣的人不會有太多朋友。連貝類都比牠更常出遊。

「我是夜巡特警隊的威默斯隊長。」

簷怪豎起大耳朵。

「啊。泥揉士勞波哈士？」

威默斯也聽出來了，眨眨眼。

「你認識羅波下士？」

「喔的。搭家都揉士勞波。」

威默斯哼了一聲。心想，我在這裡長大，看到我走在街上時，大家都會說：「那個愁眉苦臉的傢伙是誰？」羅波才來這裡幾個月，大家就都認識他了。他也認識大家。大家都喜歡他。要不是他那麼討人喜歡，我一定會很受不了。

「你住在這上面，」雖有更急迫的事，但威默斯還是要問，「你怎麼認識勞波……羅波的？」

「塔由先生來跟喔們梭花。」

「是嗎？」

「哎。」

「剛才有人上來這裡嗎？」

「哎。」

「你有看到是誰嗎？」

「恐怕在強森先生的世界裡並沒有『準確測量』這回事。」
史坎特先生闔上蓋子。

「他也做了昆姆紀念碑、安卡懸吊花園和摩波巨人像。」羅波說。

「摩波巨人像？」安谷娃說。

史坎特先生舉起骨瘦如柴的手指說：「啊，別走開。」他開始摸口袋。「放在某個地方。」

「此人從來沒設計過有用的東西嗎？」

「嗯，他為瘋頭爵爺設計了一組調味料瓶。」羅波說，這時他們走開了。

「設計得好嗎？」

「不算好。但實際上很有趣，有四個家庭住在鹽罐裡，胡椒罐被我們拿來儲存穀物。」

安谷娃笑了。真是有趣的事實。羅波知道安卡·摩波城各種有趣的事實。安谷娃覺得自己不

安地漂浮在其中。與羅波走在街上，有如同時參加三場導遊。

「看，」羅波說，「這裡是乞丐公會。他們是最古老的公會。很少人知道這個事實。」

「是嗎？」

「大家都以為是傻瓜或刺客公會。隨便找個人問，他會說：『安卡·摩波城最古老的當然是

編註

11 關於碟形世界的克姆角之役，僅知安卡·摩波是戰勝的一方，至於當時歷史上的對手與戰略詳情，作者則從未明言。

12 指新年。「豬望」是碟形世界的冬至和新年節慶。豬望之夜是十二月二十六日，就在新年的前一晚，也相當於我們的聖誕節。

爲風吹錯了方向或前晚沒下雨而破解不了。很多案子因巧合而破解——剛好車停在某個地點，聽到了某個談話，某個國籍吻合的人出現在凶案現場方圓八公里以內，又沒有不在場證明……

連威默斯都知道機會的威力。

他的涼鞋踢到了某個金屬物件。

「還有這個，」羅波下士說，「是著名的紀念拱門，慶祝克姆角之役。我想我們打贏了。上面有九十座著名軍人的雕像，算是一個地標。」

「應該爲會計師做雕像才對，」安谷娃背後傳來一個狗聲音。「這是全宇宙第一場說服敵人賣掉武器的戰爭哪。」¹¹

「拱門在哪裡呢？」安谷娃說，不理會蓋斯普。

「啊，是的。這是一個問題。」羅波說。「對不起，史坎特先生。這位是史坎特先生，紀念碑的正式管理員。根據古老傳統，他的薪水是一年一塊錢，每年豬望日¹²都會領到一件新背心。」

有一個老人坐在路口的凳子上，帽子遮著眼睛。他把帽子推上去。

「午安，羅波先生。你是不是想看凱旋拱門？」

「是的，麻煩你了。」羅波轉身對安谷娃說。「很遺憾，實際的設計是由蠢透強森經手。」老人從口袋掏出一個小紙盒，畢恭畢敬地打開蓋子。

「在哪裡？」

「在這裡，」羅波說。「在那一小團棉花後面。」

「噢。」

門砰地關上。

「唔，他不太友善。」羅波說。

「很臭吧？」安谷娃背後一個討厭的小聲音說。她雖然不想理會蓋斯普，卻發現自己在點頭。乞丐身上混雜了各種臭氣，其中第二強烈的是恐懼，最強烈的是鮮血。血的氣味讓她想尖叫。

門後傳來一陣交談聲，然後又打開了。

這次有一群乞丐。他們都瞪著羅波。

「好吧，閣下，」那個被稱為碎麥可的說，「我們認輸了。你怎麼知道的？」

「怎麼知道什——」羅波開口，但安谷娃戳了他一下。

「這裡有人被殺了。」她說。

「她是誰？」碎麥可問。

「實習警員安谷娃是特警隊的成員。」羅波說。

「哈、哈。」蓋斯普說。

「我得說你們越來越厲害了，」碎麥可說。「我們幾分鐘前才發現這個可憐人。」

安谷娃可以感覺到羅波張嘴要問「誰？」，她又戳戳他。

「你們最好帶我們過去看他。」她說。

結果他是——

首先，他是一個「她」。她在頂樓一個堆滿垃圾的房間裡。

安谷娃跪在屍體旁。這顯然是一具屍體，當然不是一個活人，活人的腦袋不會剩下這麼少。

「爲什麼？」她說。「誰會做這種事？」

傻瓜或刺客公會。」但是不對。他們才剛成立不久，而乞丐公會已經有幾百年了。」

「真的嗎？」安谷娃虛弱地說。過去一個小時，她對安卡·摩波的了解超過了一般人想知道的。她隱約懷疑羅波是想追求她，但沒有用一般的花朵或巧克力，他似乎想把一座城市當成禮物。所以，儘管她理智上知道不該這樣，卻仍感覺有點吃醋。吃一個城市的醋！天啊，我認識他才幾天而已！

是他擁抱這城市的模樣。彷彿他隨時都會唱出「這是我的城鎮」與「我想成爲一部分」之類的歌詞；唱這種歌的時候，要有人在街上跳舞，送蘋果給歌者，然後一起加入，還有十幾個衣衫襤褸的火柴姑娘突然展現絕佳舞技，大家都表現得像快樂可愛的市民，而不是他們所自以爲的那種邪惡自私殺人犯。但重點是，如果羅波開始唱歌跳舞，旁人是真的會一起加入。羅波能夠讓一群石頭圍在身後跳倫巴舞。

「主庭院有一些非常有趣的老雕像，」他說。「有一個乞丐之神吉米的雕像，很精緻。我帶妳去看吧，他們不會介意。」

他敲了門。

「你不需要這樣。」安谷娃說。

「一點都不麻煩——」

門打開了。

安谷娃的鼻孔張開。有一股氣味……

一個乞丐上下打量羅波。他的嘴巴打開來。

「你是不是碎麥可？」羅波以慣常的愉快神情問道。

「快點！」她吼道，握緊拳頭。「不要再看她！」
乞丐都消失了。

「要花一點時間才能拿到繩子，」羅波掃開一些玻璃碎片，「他們必須找別人乞討。」
他拔出身上的刀子，開始很小心地挖地板。最後他挖出了一塊金屬，有點扁，因為穿過了窗戶、鏡子、地板，以及已故萊格斯永遠不該被穿過的部位。

他用手翻動著這塊金屬。

「安谷娃？」

「什麼事？」

「妳怎麼知道有人死在這裡？」

「我……只是有一種感覺。」

乞丐們回來了，看起來非常不安，有好幾個乞丐同時拿著一段繩子。

羅波用釘子敲進破掉的窗框，綁上繩子，再把刀子插進地板溝槽，把繩子另一端綁上去。然後他躺下來，眼睛對準繩子望出去。

「老天。」

「怎麼樣？」

「一定是從歌劇院的屋頂上射來的。」

「是嗎？所以呢？」

「那有兩百公尺遠。」

「是嗎？」

羅波轉過來面對擠在門口的乞丐。

「她是誰？」

「萊格絲·尼布，」碎麥可說。「她只是莫莉王后的女僕。」

安谷娃往上看羅波。

「王后？」

「他們有時把乞丐頭子稱爲國王或王后。」羅波說。他的呼吸很沉重。

安谷娃把女僕的天鵝絨斗篷拉起來蓋住屍體。

「只是女僕。」她喃喃說道。

房間中央有一個全身鏡，至少鏡框還在。鏡面的玻璃散落四周。

有一扇窗戶的玻璃也是如此。

羅波踢開一些碎片。地板上有一道溝，有個金屬物件卡在裡面。

「碎麥可，我要一根釘子與一條繩子。」羅波很緩慢且謹慎地說。他的眼睛始終沒有離開那

塊金屬，彷彿覺得它會有所動靜。

「我不認爲——」乞丐開口。

羅波頭也沒轉地伸出手，抓住乞丐的破舊衣領，毫不費力地舉起他。

「一條繩子，」他重複一次，「與一根釘子。」

「是的，羅波下士。」

「你們其他人都離開。」安谷娃說。

他們都瞪著她。

「妳好。能不能施捨我一萬元來買個小房子？」

「不能。」

「只是問一下。」

莫莉王后戳戳那堆衣物。

「這是怎麼回事，下士？」

「我想是一種新型武器。」

「我們聽到玻璃破碎聲，結果就看到她躺在那裡了，」莫莉說。「爲何有人想殺她？」

羅波看著天鵝絨斗篷。

「這是誰的房間？」他說。

「是我的更衣室。」

「那麼她就不是目標。對方想殺的人是妳，莫莉。『有些人穿破衣，有些人穿舊衣，只有一人穿天鵝絨』……這不是你們的憲章嗎？乞丐頭子的正式服裝。她或許很想看看自己穿起來的模樣。衣服對了，房間對了。人不對。」

莫莉冒著立刻中毒的危險，伸手遮住嘴。

「刺殺？」

羅波搖搖頭。「聽起來不像。刺客喜歡貼近下手。那是一種很體貼的行業。」他板著臉說。

「我該怎麼辦？」

「先埋葬這個可憐的女孩吧。」羅波在手中轉動著那塊金屬，然後嗅一嗅。

「煙火。」他說。

「那玩意……射進橡木地板三公分。」

「你跟這個女僕……很熟嗎？」安谷娃問得很不好意思。

「其實不熟。」

「我以為你認識所有人。」

「我只是看過她。這個城市到處都是偶爾見過的人。」

「爲何乞丐要有僕人？」

「親愛的，妳該不會認爲我的頭髮天生就這樣吧？」

門口出現一個影子，它臉上有一堆痘子，痘子上面又有痘子，還長著毛髮。可能是個女性，但一層層的破布包住了身材。所謂的頭髮看起來像是被颶風燙過，它的手指上還沾著糖漿。然後它站直起來。

「喔。羅波下士。不知道是你。」

聲音變得正常了，沒有裝腔作勢。那影子轉身用她的柺杖敲打了走廊上的某個東西。

「頑皮的孩子，口水席尼！你早該告訴我是羅波下士！」

「啊！」

她大步走進房間。

「羅波先生，你的女性朋友是誰？」

「這位是實習警員安谷娃。安谷娃，這位是乞丐王后莫莉。」

安谷娃心想，終於有人不驚訝夜巡特警是女的。莫莉王后以同樣是職業婦女的身分對她點點頭。乞丐公會是個男女平等的非就業機構。

「兩個……再多一個……」

「兩個再多一個是……？」

巨石屑有點驚慌。那簡直是微積分的領域。

「兩個再多一個是三。」

「兩個多一個是三。」

「現在多少個？」

「兩個與兩個。」

「那是四。」

「四呢。」

「現在幾個？」

庫迪舉起八個手指。

「四個二。」

庫迪有點驚訝。他本來以為會是「很多」或「許多」。

「四個二是多少？」

「兩個與兩個與兩個與兩個。」

庫迪的頭歪向一邊。

「嗯，」他說。「好。四個二是『八』。」

「叭。」

「你知道嗎？」庫迪對山怪瞧了許久，「你也許沒有外表看起來那麼笨。這並不難。我們來

「是的。」安谷娃說。

「你們打算怎麼辦？」莫莉王后問。「你們不是城市警衛嗎？到底是怎麼回事？你們打算怎麼處理？」

庫迪與巨石屑走在費卓路上。這條路旁都是皮革廠、燒磚廠與木材廠，通常不會被當成觀光景點，庫迪懷疑正因如此，他們才被派來這裡巡邏，「認識這個城市」，好讓他們走遠一點。科隆中士認為他們會破壞景觀。

沒有聲音，只有靴子碰撞，以及巨石屑的指節撞擊地面的聲音。

終於，庫迪開了口：「我只是想告訴你，我不喜歡跟你一起巡邏，就像你不喜歡跟我一起巡邏一樣。」

「對！」

「但我們如果想要好好巡邏，就要有一點改變，好嗎？」

「啥改變？」

「像你甚至連計算數字都不會，實在太扯了。我知道山怪會算數，為何你不會？」

「會算數字！」

「我舉起幾個指頭？」

巨石屑眯起眼睛。

「兩個？」

「好。現在我舉起幾個指頭？」

「兩個三十二，一個八，一個一！」
「明白了吧？那一堆有幾個磚頭？」
暫停。

「一個十六，一個八，一個四，一個一！」

「記得我剛才說要除以八和二？」
更長的暫停。

「二——十——九……？」

「對！」

「對！」

「你算出來了！」

「我算出來了！」

「你天生就會二進位！」

「我天生就用二進位！」

「只要你會用二來計算，就什麼都會算了！」

「我用二計算，什麼都會算！」

「整個世界都是你的算盤！」

「我的算盤！啥是算盤？」

安谷娃必須小跑步才能跟上羅波。

想一想。我是說……我來想一想，等你知道怎麼說再加入。」

威默斯猛力關上夜巡屋的門。科隆中士從桌上抬起頭看。他的表情很滿意。

「情況如何，佛瑞德？」

科隆深吸一口氣。

「很有意思，隊長。我與諾比去傻瓜公會調查了一番。我已經寫下我們所發現的，全在這裡。報告很完整。」

「很好。」

「全都寫了，你看。很正式，標點符號什麼都有。」

「幹得好。」

「有逗號什麼的，你看。」

「相信我一定會讀得很愉快，佛瑞德。」

「還有——庫迪與巨石屑也有所發現。庫迪也寫了報告，但標點符號沒我的多。」

「我睡了多久？」

「六小時。」

威默斯想在腦中騰出空間接受這一切，但失敗了。

「我得去喝點什麼，」他說。「咖啡之類的。然後世界多少會變得比較正常。」

若有人路過費卓路，也許會看到一個山怪與一個矮人興奮地對著彼此吼叫。

種極強烈的解脫感。

「這個，」威默斯說，「真是一杯可怕的咖啡，山姆。」

「沒錯。」海加說。

「我喝過很多糟糕的咖啡，但這簡直像是用鋸子劃過我的舌頭。煮了多久？」

「今天是幾號？」海加問道，同時擦拭著一個杯子。他總是在擦杯子，沒人知道乾淨的杯子跑到哪裡去了。

「八月十五日。」

「哪一年？」

海加微笑，至少是動了嘴邊的幾條肌肉。海加成功經營餐館多年，總是面帶微笑，絕不容許欠帳。他對大多數顧客瞭若指掌，知道他們最想平均攝取這四種食物：糖、澱粉、油脂與燒焦的脆粒。

「我想吃兩個蛋，」威默斯說，「蛋黃要硬，但是蛋白要像蜜一樣流動。再來份特製培根，要有碎骨與脂肪，還要一片煎麵包，光是看到就讓你動脈硬化的那種。」

「不容易。」海加說。

「你昨天就做出來了。順便來一點咖啡，要像無月亮的午夜一樣黑。」

海加有點驚訝。這不像威默斯。

「那有多黑？」他說。

「哦，恐怕是相當黑吧。」

「不見得。」

「我們不去歌劇院看看嗎？」她問。

「稍後。等我們到那裡，早就沒有東西了。我們必須先告訴隊長。」

「你覺得她是被殺害漢姆克的東西給殺了嗎？」

「是的。」

「有……九隻鳥。」

「沒錯。」

「有……一座橋。」

「對。」

「有……十四艘船。」

「很好。」

「有……一千，三百，六十，四塊磚。」

「對的。」

「有——」

「我要休息一下了。你該不會想算遍所有東西——」

「有——一個人在跑……」

「什麼？哪裡？」

山姆·海加的咖啡就像熔化的鉛，但有一種獨特風味：一杯下肚，當你看到杯底時，會有一

「法律叫啥名字？」

「我怎麼知道！」

「我們爲何追他？」

「因爲他在逃跑！」

庫迪只當了幾天城市警衛，就學到了一個基本要點：街上的任何人幾乎都不可能沒有犯罪。只要警察沒事幹，有一籬筐的罪名可以用來找市民的碴，從企圖亂丟垃圾、妨礙公務，甚至是以不當的色彩／形狀／種族／性別在街頭遊蕩。他也想到，任何人若看到巨石屑手腳並用地跑來而沒有趕緊逃跑，就可能違反一五八一愚蠢透頂法案。但現在太遲了，因爲他已經開始跑了，他們正在追。他們會追是因爲他在跑，而他在跑是因爲他們在追。

威默斯坐著喝咖啡，看著他從屋頂上撿到的東西。

看起來像一個很短的排笛，只有六個音，而且都是同樣的音。材質是鋼製，全都焊接在一起。一側還有條鋸齒狀金屬，像是拉平的齒輪，整個玩意都是煙火味。

他小心地把它放在盤子邊。

他開始讀科隆中士的報告。這可是佛瑞德·科隆花了不少時間寫的，也許還查了字典。內容如下：

F·科隆中士報告。今天八月十五日，大約上午十點，我與C·W·聖·J·諾比下士來到神明街的傻瓜與雜耍藝人公會，我們詢問了小丑波飛，他說確實目睹了受害者小丑畢諾在前一天早上發生

「什麼？」

「無月的夜晚星星很多。光芒比較不會被掩蓋，這也合理。無月的夜晚可是相當明亮呢。」
威默斯嘆氣。

「一個多雲的無月夜晚？」他說。

海加小心地看著他的咖啡壺。

「積雲還是卷雨雲？」

「抱歉？你說什麼？」

「積雲會造成城市反光，位置比較低的關係。不過地勢高的地方會有冰晶反光——」

「無月夜晚，」威默斯的聲音很無力，「跟那杯咖啡一樣黑。」

「好！」

「還要一個甜甜圈，」威默斯抓住海加的髒背心，把他拉到鼻貼鼻的距離。「用麵粉、水、一顆大雞蛋、糖、一撮酵母和肉桂做的甜甜圈，塗了果醬、果凍或塞了老鼠等等，隨種族喜好而定，好嗎？不是什麼比喻上的甜甜圈，就是一個甜甜圈。」

「一個甜甜圈。」

「對。」

「你這麼說不就好了？」

海加拂拭背心，給了威默斯一個受傷的眼神，然後回到廚房。

「站住！以法律之名！」

然後他伸手到口袋，掏出幾塊金屬顆粒。

一根棍子，簷怪是這麼說的。

威默斯看著草圖。看起來確實如庫迪所註記，像一把十字弓的托，上面有一根管子，旁邊勾勒出幾筆奇怪的機械裝置，還有幾個小小的六管排笛。草圖看起來只是塗鴉，也許這個李奧納讀到了關於煙火的書，就在紙上畫了草圖。

煙火。

唔……煙火？但煙火不是武器。鞭炮會發出「砰」的一聲，沖天炮則是往上飛，但你只能說它們會擊中天空。

漢姆克的機械手藝是出了名的。機械不是矮人的專長。大家都以為是，其實不是。矮人的確擅長金屬，懂得打造好劍與珠寶，但他們對齒輪與彈簧就不是那麼專精。漢姆克是個例外。

所以……

假如有一個武器。假如那個武器很不一樣，很奇特，很可怕。

不會的。若真是如此，這武器要不是遍及各地，就是被摧毀了，不會落到刺客博物館。什麼東西會被放進博物館？不管用的東西、遺失的東西，或是應該被記得的東西……那麼展示煙火又有何意義？

那裡的門有很多鎖。所以……不是一個可以隨便進入的博物館。或許非得是哪個高階的刺

編註

13 古代北歐字母，亦稱如尼字母，源自北歐與德國部落，帶有宗教意味，中世紀用以書寫部分北歐日爾曼語族的語言，今日已不再流通。

爆炸之後離開公會。（我個人覺得是胡扯，因為死者已經至少死了兩天，C·W·聖·J·諾比下士也同意，這表示有人在扯謊，可見絕對別相信任何靠摔跤維生的人。）而白臉博士見了我們之後，簡直親自恭送我們出門。我們覺得（我們就是我與C·W·聖·J·諾比下士）傻瓜們擔心可能是刺客幹的，但我們不明白原因。還有，波飛小丑要我們去找畢諾的鼻子，但我們發現他時，他確實有鼻子啊，所以我們問波飛小丑，他是指假鼻子嗎，他說不是，是真的鼻子，還叫我們滾開。於是我們就回到這裡。

威默斯了解「親自恭送出門」的意思。鼻子的事看起來像個包藏在謎團中的謎語，至少就科隆中士的筆跡看來是如此（他的字看起來也一樣費解）。何必去找一個沒有丟掉的鼻子？

他看看庫迪的報告，筆跡有稜有角，似乎很習慣書寫盧恩字母¹³與歷史長篇。

威默斯隊長，此乃本人實習警員庫迪之紀事。晨光明亮，我等精神抖擻前往煉金公會，隨後事件將在此詳述。其中之一為爆炸的球。至於我等負責詢問之事，已得知隨函附上之紙條（附件）乃昆姆家族之李奧納的筆跡，此人在神秘情況下消失。紙上說明了如何製造一號藥粉，以用於煙火中。煉金師席維費許先生說任何煉金師皆知此法。此外，紙張邊緣有一「木倉」草圖，我向表兄卡波詢問李奧納之事，他表示曾販售顏料予李奧納，因而認出其筆跡，並說此人總是倒著寫字，實為天才。我亦隨函附上。

威默斯擱下報告，把那個金屬物放在上面。

「下面勒裡！他跑進摸索巷！」

「慢一點！慢一點！」

「爲啥？」巨石屑說。

「那是死巷。」

兩個夜巡特警停了下來。

庫迪知道他目前是這個小組的腦袋，雖然巨石屑正在計算身旁的牆上有多少石頭，臉上充滿了自豪。

他們爲何要大老遠越過半座城市，只爲追一個人？因爲他逃跑了。沒有人會逃離警衛。盜賊只要亮出執照就行了，至於無照盜賊，他們完全不用怕警衛，真正要怕的是盜賊公會。刺客總是非常守法。老實的市民也不會逃離警衛*。逃離警衛著實可疑。

幸好摸索巷的名字來由已不可考，不過現在也算是名符其實了。一層又一層的樓房往外蓋出來，可見的天空只剩下不到十公分，巷子變成了某種隧道。

庫迪望過轉角，看著暗處。

喀啦。

黑暗深處傳來聲響。

「巨石屑？」

「什麼？」

* 「老實人完全不用怕警察」這句格言正在格言申訴委員會接受審議。

客，在某個死寂的深夜，哈，被一個公會領袖給帶了進去，然後說……然後說……不知爲何，此時貴族老大的臉浮現了出來。

威默斯再次感覺到了某種事情的輪廓，某種關鍵的核心……

「他跑去哪裡了？他跑去哪裡了？」

巷子如迷宮般繞著門口。庫迪靠在牆上喘氣。

「他辣裡！」巨石屑叫道。「鯨骨巷！」

他笨重地追過去。

威默斯放下咖啡杯。

那個對他發射鉛彈的人在幾百公尺外依然準確，而且連射六發的速度比任何人放出一箭都來得快……

威默斯拿起那個排笛。六個小管，六發。一個口袋就裝得下很多枚，可以射得比任何武器更遠、更快、更準……

原來如此。這是一種新型武器，速度比弓箭快多了。刺客可不會喜歡啊，一點都不會喜歡。他們連弓箭都不喜歡了。刺客喜歡近身殺人。

所以他們把……木倉安全地鎖起來。只有諸神才知道他們當初是怎麼拿到這玩意的。有些資深刺客也會知道。他們把秘密傳下來：小心這樣的東西……



小巷彎曲了一次或兩次，但沒有其他小巷或門可以逃脫。巷子盡頭有一扇門，比一般的門大，做得很堅固。

「我們在哪裡？」庫迪說。

「不知道，」巨石屑說。「一個碼頭後面吧。」

庫迪用劍推開門。

「庫迪？」

「什麼？」

「我們走了七——十——九步！」

「很好。」

冷風吹過他們。

「是肉店，」庫迪悄聲說。「有人挑開了鎖。」

他穿過門口，進入一個高而陰暗的房間，有如神殿一樣大，建造方式也相似。微弱的光線從高處被冰封住的窗戶滲進來。一排排的架子疊到天花板那麼高，上面掛著被屠宰的動物。

半透明的肉非常寒冷，庫迪的呼吸在空氣中變成冰晶。

「天啊，」巨石屑說。「勒裡是摩波路的豬肉期貨倉庫。」

「什麼？」

「以前想來勒裡工作，」山怪說。「到處找工作。走開，笨山怪，你太蠢。」他沮喪地說。「有地方出去嗎？」

「他有武器嗎？」

「只有一根棍子。一根。」

「可是……我聞到煙火味。」

庫迪把頭縮回來，動作非常謹慎。

漢姆克的工坊也曾傳出煙火味，結果漢姆克先生的胸口出現一個大洞。一種有名字的恐懼漸漸籠罩庫迪，這比無名的恐懼更明確、更可怕。就像在高賭注牌局中，對手冷不防露出微笑，你這才發現自己沒搞清楚所有規則，但你心知肚明，最後要是能穿著上衣離開，那就算是萬幸了。

另一方面……他可以想像科隆中士的表情。我們追這個人進了一條巷子，中士，然後我們就撤退了……

他拔出劍來。

「實習警員巨石屑？」

「在，實習警員庫迪？」

「跟我來。」

何必呢？這玩意不是金屬做的嗎？只要放進熔爐十分鐘，就能解決問題。這麼危險的東西爲何不毀掉？爲何要保留？

但人性並非如此吧？有些東西實在迷人到捨不得把它毀掉。

他看著奇怪的金屬管。六個短管焊接在一起，一端被封死了。每根管子上各有一個小洞……威默斯慢慢拿起一塊鉛……

「喂，是我啊，奎克。還記得山姆·威默斯？別幹傻事。」

「我可不傻。我帶了很多持有十字弓的人手。很多。你膽敢拒捕才是傻瓜。」

「噢？我被捕了？」

「除非你不跟我們走……」

貴族老人在橢圓辦公室，正望著窗外。五點鐘的鐘聲合奏剛剛止息。

威默斯敬禮。從背後看來，維提納利像一隻食肉的火鶴。

「啊，威默斯，」他沒有轉頭，「請過來好嗎？告訴我你看到什麼。」

威默斯討厭猜謎遊戲，但他還是配合了貴族老大。

橢圓辦公室可以俯瞰半座城市，雖然景觀大多是屋頂與塔樓。威默斯想像塔樓裡有人拿著木倉。貴族老大是很容易下手的目標。

「你從這扇窗看到了什麼，隊長？」

「安卡·摩波城，長官。」威默斯小心地保持空洞的表情。

* 多重宇宙中的其他世界可能都沒有這種倉庫，裡面的東西僅以「可能性」存在。安卡·摩波的豬肉期貨倉庫基於以下因素而產生：貴族老大對「沒有根據的隱喻」所訂下的規矩；缺乏想像力、實事求是的市民認為所有事物必定存在於某處；安卡城的現實結構相當薄弱，已經薄弱到不能再薄弱的地步。綜合以上三點，結果就是為了豬肉期貨（目前還不存在的豬肉）建造了這個倉庫，用以存放期貨，直到它真的出現。倉庫極低的溫度是由於時間能量的流動所造成，至少高能量魔法大樓裡的巫師是這麼說的。這些人都戴著正式的尖帽，名字後面也都有勳銜，他們當然知道自己在說什麼。

「大門在摩波街。勒裡幾個月沒人會來，直到豬肉出現。」
庫迪打了個哆嗦。

「你在這裡！」他叫道。「我們是特警！現在就出來！」
一個黑影出現在兩隻未來豬之間。

「現在怎麼辦？」巨石屑說。

遠處的人影舉起一根看似木棍的東西，架式像是拿著十字弓。
然後發射。第一發從庫迪的頭盔上彈開。

一個石頭般的大手蓋住矮人的腦袋，巨石屑把庫迪推到他身後，但那個人影開始奔跑，朝他們跑來，繼續發射。

巨石屑眨眨眼。

又射了五發，一發接著一發，打穿了他的胸甲。
然後奔跑的人跑出了敞開的門，猛然把門關上。

「威默斯隊長？」

他抬頭。來人是日巡分隊的奎克隊長，後面跟著他的幾個手下。

「怎樣？」

「跟我們走。把你的劍交出來。」

「什麼？」

「你聽到了，隊長。」

斯說：你知道「警察」這個詞的來源嗎？威默斯不知道。羅波說「polis」以前是指「城市」，警察的意思就是「城市之人」。這件事沒有多少人知道。「客氣」(polite)一詞也出自「城市」(polis)，以前是指「生活在城市之人的得體行爲」。

城市之人……羅波總是拋出這樣的東西。例如「條子」(copper)。威默斯一直以爲警衛叫條子是因爲配戴的警徽材質是銅(copper)，但羅波說不是，這個字來自古字「cappere」，意思是逮捕。

羅波一有空就看書，雖然還不太熟練。一旦切掉他的食指，他就會有閱讀障礙，但他堅持不懈。而且他在不值勤的時候也會去逛安卡·摩波城。

「威默斯隊長？」

威默斯眨眼。

「長官？」

「你對這城市裡的微妙平衡毫無概念。我再告訴你一次，刺客、矮人和這個小丑的事……你必須停止介入。」

「不行，長官，我辦不到。」

「把你的警徽給我。」

威默斯低頭看著警徽。

他從來沒在乎過這枚警徽。那只是他一直擁有的東西。沒有什麼意義……真的……不管怎麼看。那只是他一直擁有的東西。

「我的警徽？」

「讓你想起了什麼，隊長？」

威默斯抓抓腦袋。既然要玩猜謎遊戲，就得繼續玩下去……

「唔，長官，我小時候家裡養過一頭牛，有天牠生病了，都是我負責清理牛糞，所以——」
「我倒是想起了一個鐘，」貴族老大說。「有大齒輪、小齒輪，都在運轉。小齒輪轉動，大齒輪轉動，速度各自不同，是吧，但這部機器的確能夠運作。讓機器保持運作，這才是最重要的。因為當機器故障時……」

他突然轉身，用慣常的狩獵步伐走到桌旁，坐下來。

「或者，偶爾會有一塊東西卡進齒輪，導致齒輪失去平衡。也就是——一小塊泥土。」
維提納利抬頭，給威默斯一個冷笑。

「那我可不能接受。」

威默斯瞪著牆壁。

「相信我已經說過要你忘掉最近發生的某些事，隊長？」

「長官。」

「不過看樣子夜巡隊跑進了齒輪中。」

「長官。」

「我該怎麼處置你？」

「不知道，長官。」

威默斯仔細瞪著牆壁。他真希望羅波在這裡。那孩子也許單純，但他有時能看到世故的人看不到的東西。他常常想出令人難忘的單純點子。例如，某次兩人在小神街巡邏時，他對威默

「膽敢再抗命一次，警徽就是我的了。記住。」

庫迪張開眼睛。

「你還活著？」巨石屑說。

矮人急忙脫下頭盔。邊緣有一個凹痕，他的頭很痛。

「看起來像是輕微擦傷。」巨石屑說。

「像什麼？喔嗚。」庫迪喊痛。「那你怎麼樣？」他接著問。山怪看起來有點怪，他還沒想到是哪兒怪，但顯然有一點不尋常，除了身上那些洞之外。

「我想盔甲是有一點幫助，」巨石屑拉起胸甲的束帶，有五個金屬圓片從腰帶滑出來。「要不是胸甲的緩衝效果，我可能會受到嚴重磨損。」

「你是怎麼回事？幹嘛這樣講話？」

「哪樣，請解釋？」

「你那笨重的『山怪語』到哪去了？我無意冒犯。」

「我不太懂你的意思。」

庫迪打了個哆嗦，跳著腳來保持溫暖。

「我們離開這裡。」

他們跑到門口，門緊緊關上了。

「你能不能把門撞破？」

「不能。這地方若無法防山怪，早就被清空了。抱歉。」

「還有你的劍。」

慢慢地，威默斯動著忽然變得像是香蕉的手指（而且是不屬於他的香蕉），解開了他的劍。

「還有你的警徽。」

「呃，不能拿我的警徽。」

「爲何不能？」

「呃，因爲那是我的警徽。」

「但你結婚後就要辭職了。」

「對。」

他們目光交會。

「警徽對你有什麼意義？」

威默斯呆望著。他想不出該用什麼話來回答。只是他一直戴著警徽，沒把握自己能不能與它分開。

最後維提納利爵爺說：「好吧。我想你是明天中午結婚。」他的長指頭從桌上拿起燙金的喜帖。「好。你可以保留警徽到那個時候，然後榮譽退休。劍我可得留下。日巡分隊將即刻前往夜巡屋，爲你的手下解除武裝。威默斯隊長，我要終止夜巡小隊勤務。以後我會再派人來領導——等我空閒的時候。在那之前，你和你的手下算是放假了。」

「日巡分隊？他們是一群——」

「什麼？」

「遵命。」

「啊，但我計畫丟東西上去求救。」巨石屑說。

「啥計畫？」

「事實上我想到了二十三個計畫，但這個有百分之九十七的成功機會。」巨石屑神采飛揚。

「沒——東西——可丟。」庫迪說。

「我有，」巨石屑把庫迪撈起來，「別擔心。我可以極精確地算出你的拋物線，接著你只要去找威默斯隊長或羅波或任何人求救。」

庫迪微弱的抗議聲隨著拋物線劃過空氣，跟著窗玻璃一起消失不見。

巨石屑坐下來。真正開始思考之後，生命變得非常簡單。而他真的是在思考。

他有百分之七十六確定至少還會更冷七度。

身為食品供應商、投機客與全天候推銷員的割我喉·迪布勒先生，考慮了很久要進軍地方小吃。這是很自然的事業發展。老香腸麵包最近銷路不佳，而口袋飽飽的山怪和矮人滿街都是，不管山怪有錢，或其他人有錢，對割我喉而言都是違反自然秩序的事。

矮人很好伺候。把老鼠插在木棍上就夠了，雖然這也算是割我喉餐飲服務水準的一大提升。

另一方面，追根究柢看來，沒有冒犯之意，只是說實話，山怪……基本上，他們是會走路的石頭。

他向綠瑪瑙請教過山怪的飲食，綠瑪瑙也是個山怪，但幾乎看不出來。他跟人類相處太久，

編註

14 超導現象，意指材料在低於某特定溫度時，電阻變為零。

「巨石屑？」

「什麼？」

「你還好嗎？你頭上冒出了蒸汽。」

「我是覺得……呢……」

巨石屑眨眨眼。有一些冰塊掉了下來。他的腦袋裡正發生奇怪的變化。

平常在他腦中遲鈍移動的思緒突然變成了活躍而閃亮的生命。而且似乎越來越多。

「我的天。」他不是在对任何人說話。

這種反應非常不像山怪，連四肢開始麻木的庫迪都瞪著他。

「我相信，」巨石屑說，「我真的在思考了。多麼有趣！」

「什麼意思？」

巨石屑揉揉腦袋，更多冰塊掉了下來。

「當然！」他舉起一根巨大的手指說，「超導¹⁴！」

「啥？」

「聽我說，因為不純的矽腦袋有散熱問題，白天溫度太高，運算速度會降低，天氣太熱，腦部就完全停擺，山怪變成了石頭，直到天黑；但是低溫能讓腦部運作變快——」

「我覺得我快凍死了。」庫迪說。

巨石屑望望四周。

「上面有小窗戶。」他說。

「太——高了，就算我——坐——你肩膀。」身子越縮越低的庫迪喃喃道。

「什麼？」割我喉說。

「這個泥板岩，」山怪說，「已經放太久了。」

「很新鮮可口！就像媽媽做的！」

「是嗎？這花岡岩裡面有該死的石英，」另一個體型高大的山怪說，「石英會阻塞動脈。」他把石頭丟回盤子裡。山怪們都走了，不時懷疑地回頭瞪割我喉一眼。

「放太久？放太久！怎麼可能放太久？這是石頭！」割我喉對他們吼。他聳聳肩。好吧。一個好商人懂得何時該停損。

他蓋上食物盤，打開另一個盤子。

「洞食！洞食！老鼠！老鼠！老鼠棒子！老鼠麵包！快趁剛死來吃喔！快來——」

他上方傳來一陣玻璃破碎聲，實習警員庫迪一頭栽到盤子裡。

「不用搶，大家都有得吃。」割我喉說。

「拉我出來，」庫迪咕噥著說，「不然就先給我番茄醬。」

割我喉抓住矮人的靴子。上面有冰塊。

「剛從山上下來嗎？」

「這個倉庫的鑰匙在誰手上？」

「要是喜歡我們的老鼠，何不試試我們特選的——」

庫迪的斧頭神奇地出現在他手中。

「我會砍了你的膝蓋。」他說。

「你該找屠夫公會的葛哈薩克。」割我喉火速吐出一串話，字都黏在一起。

現在都穿西裝了。他自己坦承跟人類學到了各種文明手段，像是勒索、放三分利高利貸之類的。綠瑪瑙本來誕生於某個高度在雪線之上的高山洞穴中，但在安卡·摩波城才待了五分鐘，他就適應良好。割我喉喜歡把綠瑪瑙當成朋友；你不會希望他是敵人。

割我喉選了今天來試試他的最新餐點。他推著熱食手推車穿越大街小巷，喊著：

「香腸！熱香腸！夾麵包！肉餅！快趁熱來吃喔！」

這只是暖場而已。除非是絕食了兩週，看到割我喉的食物被壓扁從門縫下推進來，否則有人會吃他推車上任何食物的機會，可說是非常渺茫。他可疑地望望四周——總有些山怪在碼頭附近工作——然後拿開一盤新鮮食物的蓋子。

好了，這是什麼？喔，對……

「雪石塊！來吃雪石塊喔！錳塊！錳塊！快趁……那個……趁它凝結成一塊的時候來吃喔！」他遲疑了一下，然後繼續。「浮石！浮石！石筍一塊錢！烤石灰石——」

幾個山怪過來瞧瞧。

「你，先生，你看起來……很餓，」割我喉對最矮小的那個山怪微笑。「何不嚐嚐我們的麵包夾泥板岩？嗯——嗯！嚐嚐沖積層，懂我的意思吧？」

割我喉這人缺點不少，但沒有物種歧視。他喜歡任何有錢的人，不管拿錢給他的手是什麼膚色或形狀。割我喉相信任何有智慧的生物都可以昂然挺立，舒暢呼吸，追求好生活、自由與快樂，走向更燦爛的新黎明。要是同時也能說服他們吃一些割我喉的熱食，那就太完美了。

山怪懷疑地察看食物盤，然後拿起一個麵包。

「呃，好噁，」他說，「上面都是菊石！好噁！」

「午安，李奧納，」貴族老大說。「那是什麼？」

「我稱之為拍打翅膀飛行裝置，」李奧納·昆姆說著走下發射階梯。「動力來自扭緊的樹膠帶子。但恐怕不是很理想。」

李奧納其實沒那麼老。他這種人從二十歲就看起來很老，大概到了九十歲也不會有什麼改變。他也不算是禿頭。只是他的腦袋從頭髮中冒出來，就像巨岩從濃密的樹林中冒出來。

宇宙不斷發出靈感。靈感鎖定的目標（最好是它會在意），就是在對的時間地點的一顆對的腦袋。靈感擊中適當的神經元，引起連鎖反應，在不久的未來，就有人對著電視螢幕眨著眼，納悶自己怎會想出先把麵包切片的點子。¹⁵

李奧納很懂靈感。他最早期有個發明就是一個接了地線的金屬睡帽，用以避免該死的靈感在他受盡折磨的想像力上留下炙熱的痕跡。很少管用。一覺醒來，發現床上都是半夜畫下的奇怪圍城武器與新型削蘋果機草圖，那種難堪的感覺他懂。

昆姆家族很有錢，年輕的李奧納讀過許多學校，吸收了一大堆知識，儘管他在課堂上通常望著窗外，畫著飛行的鳥兒。李奧納是少數的不幸運兒之一，他們的命運是對這個世界深深著迷，這個世界的滋味、形狀與運動模式……

他也迷住了維提納利爵爺，因此還能活到今天。他們這種人有著某一種完美，很難被摧毀。獨一無二總是很特殊的。

編註

15 英文以「自從切麵包機發明以來最棒的事」(the best thing since sliced bread)形容「有史以來最棒的事」。

「好的。」

「請馬上拿開斧頭。」他又迅速吐出一句。

庫迪快步離開，靴子滑到了石子路上。

割我喉看著被壓壞的推車，那張嘴還在計算著。

「喂！」他叫道。「你欠我，喂，你欠我三隻老鼠！」

維提納利爵爺看著威默斯關門離去，感到有點慚愧。他想不出為何有這種感覺。對威默斯當然是有點嚴格，但這是唯一的辦法……

他從桌旁的櫃子拿出一把鑰匙，走到牆邊。他伸手碰觸牆上一個標誌，看起來跟其他十幾個標誌沒什麼差別，但這個能讓一段牆壁滑順地打開來。

沒人知道宮殿牆壁裡所有隱藏的走道與通路；據說有些能通到更遠。城市地底下有許多老地窖，只要拿個十字鎬，稍微有點方向感，就可以敲掉被人遺忘的牆壁而四通八達。

他走下幾層狹窄的樓梯，沿著通道來到一扇門，打開來。門滑順地轉開。

這裡不算是個地窖；另一邊的房間相當寬敞，有幾面很大但位置相當高的窗戶帶來光線。這裡聞得到木屑與膠水的氣味。

「小心！」

貴族老大彎腰。

一個像蝙蝠的東西在他頭上飛舞，不規則地在房間中央繞圈子，然後摔進一堆碎片中。

「啊，」一個溫和的聲音說。「又要重畫設計圖了。午安，大人。」

「喔，糟糕。我很抱歉。」

「恐怕它已經……逃走了。」

「天啊。我以為你說會毀掉它的。」

「我交給刺客公會去銷毀。畢竟他們對自己的手藝很自豪，應該很不希望任何人拿到那種武器。但那些該死的笨蛋卻沒有銷毀它，反而認為該收藏起來。結果現在弄丟了。」

「他們沒有銷毀？」

「顯然沒有，那些笨蛋。」

「你也沒銷毀，我真不明白。」

「我……你知道原因嗎？我不知道。」

「我真不該把它做出來。當初只是把原理應用上去而已。彈道學，你曉得吧。單純的氣體動力學，化學作用力。用的都是很好的合金，不是我要說。我對槍管裡的來福線那點子也相當自豪。那可是用了很複雜的工具才做出來的，你曉得。要牛奶嗎？還是糖？」

「不用，謝謝你。」

「我相信大家正在尋找它吧？」

「刺客正在找。但他們找不到的。他們想錯方向了。」貴族老大拿起一疊人類骨骼的草圖。畫得非常好。

「喔，真是的。」

「所以我必須倚賴夜巡小隊。」

「就是你提到的威默斯隊長。」

他是個模範囚犯。給他足夠的木材、鐵絲、油漆，以及最重要的紙張與鉛筆，他就能安頓下來。

貴族老大移開一堆草圖，坐下來。

「這些不錯，」他說。「是什麼？」

「我畫的漫畫。」李奧納說。

「這張不錯，小男孩的風箏被卡在樹上。」維提納利爵爺說。

「謝謝。要不要喝點茶？我最近不常見人，除了那個爲門鉸上油的人。」

「我是來……」

貴族老大停下來，摸摸一張草圖。

「有一張黃紙黏在上面。」他好奇地說，並拉拉紙條。紙條從草圖上被拉起來，發出微微的吸黏聲，然後黏在他手指上。紙條上是李奧納的倒寫筆跡：「用有乎似個這」。

「喔，我對那個相當滿意，」李奧納說。「我稱之爲『背面有可隨意撕開膠水的手寫便條』。」

貴族老大玩弄了一會兒。

「膠水是什麼做的？」

「煮過的蛞蝓。」

貴族老大把紙從一隻手拉下。紙黏到另一隻手上。

「你來見我是爲了這個嗎？」李奧納說。

「不是。我是來跟你談談，」維提納利爵爺說，「關於槍的事。」

「喔，可以，」李奧納說著嘆了口氣，「只要你能找到一個擁有十個人力氣的人，他還得在一分鐘內轉動把手一千次。」

貴族老大鬆了口氣，他的注意力此刻才回到緊要事項。

「現在這城市裡，」他說，「有個人有槍。他已經成功用了一次，第二次也幾乎算成功了。可能有其他人懂得發明槍嗎？」

「不會，」李奧納說。「我是個天才。」他很簡單地說。那是陳述事實。

「了解。但是李奧納，槍一旦被發明出來，再做一枝需要多少天才？」

「得要很高明細膩的手法才做得出來福線，滑動子彈元件的結構也需要精巧的平衡，當然發射管的尾端必須非常……」李奧納看到了貴族老大的表情，聳聳肩說，「他必須非常聰明才行。」

「這城市充滿了聰明人，」貴族老大說。「還有矮人。聰明人與會做東西的矮人。」

「我非常遺憾。」

「他們從來都不思考。」

「的確。」

維提納利爵爺往後躺，望著天窗。

「他們會在人魚街的舊神殿遺址開一家二喜福外帶魚餐館，選在冬至的夜晚開幕，還是個滿

* 大家現在應該可以知道，雖然李奧納·昆姆無疑是舉世最偉大的科技天才，但他在取名字這方面有點像巨石屑。

維提納利爵爺喜歡偶爾找李奧納聊天。他總是把安卡·摩波城當成另一個世界來談。

「是的。」

「我希望你有對他強調這件事的重要性。」

「算是有。我絕對禁止他去調查。已經下令兩次了。」

李奧納點點頭。「啊，我……我想我了解。希望管用。」

他嘆氣。

「我想我早該把它拆掉的，但……它顯然是個完成品。我有種很奇怪的感覺，好像只是在組裝某個已經存在的東西。有時我會納悶，我究竟是從哪裡想出了這個發明的點子？看來……我不知道……拆毀它是一種褻瀆。就像是拆毀一個人。要吃餅乾嗎？」

「有時候，拆毀一個人是必要的。」維提納利爵爺說。

「這當然是觀點的問題。」李奧納客氣地說。

「你提到褻瀆，」維提納利爵爺說。「通常褻瀆是跟神明有關吧？」

「我用了這個字嗎？我無法想像會有槍之神。」

「是很難，沒錯。」

貴族老大不安地動著，伸手到背後，拿出一樣東西。

「這個，」他說，「是什麼？」

「喔，我正奇怪它跑到哪裡去了，」李奧納說。「是我的旋轉飛入空中機器的模型。」
維提納利爵爺碰碰那個小螺旋槳。

「有用嗎？」

「我是說用發條來驅動我的飛行器。但是沒有用。」

「噢。」

「不管捲得多麼緊，彈簧的力量總是有限。」

「噢，是的、是的。你用力上緊發條，希望能量往另一個方向釋放。有時你得使出全力來上發條，」維提納利說，「然後祈禱它不會斷掉。」

他的表情改變了。

「糟了。」他說。

「什麼？」李奧納說。

「這次他沒有敲打牆壁。也許我發條上得太過頭了。」

巨石屑坐在那裡冒蒸汽。現在他覺得飢餓——不是因為沒有食物，而是沒有東西可想。溫度繼續下降，他的腦部效能繼續增加。需要找點事情來做。

他計算了牆壁上的磚塊數目，先是兩個兩個算，然後是十個，最後是十六個。數字接連出現，非常服從地在他的腦袋裡運行。發現了除法與乘法。想出了代數，帶來了幾分鐘的樂趣。然後他感覺數字之霧飄開了，一抬頭，看見遠處閃爍的微積分山峰。

山怪在高聳、充滿岩石的地方演化出來，重點是，那裡非常寒冷。他們的矽腦習慣在低溫之

編註

16 從人魚街的原文「Dragon」（希伯來文）看來，此神殿供奉的是聖經記載中菲力士人所崇拜的半人半魚之女神。根據西方神話傳統，冬至遇上滿月，象徵女神力量最為強大的時刻。

月的日子。」¹⁶

「恐怕人民就是這樣。」

「我不知道老闆洪先生後來怎麼樣了。」

「可憐的傢伙。」

「還有那些巫師，整天就知道胡搞、胡搞、胡搞。隨便扯動現實的結構，從來都不會先想一想。」

「真可怕。」

「煉金師呢？他們心中的市民責任就是混合東西，看看會不會有事發生。」

「我在這裡都能聽到爆炸聲。」

「然後，當然，還有像你這樣的人——」

「我真是非常抱歉。」

維提納利爵爺在手上不停把玩著模型飛行器。

「你夢想著要飛行。」他說。

「喔，是的。這樣人類就會真正自由。天空沒有邊界。天空是無止盡的，這樣就不會有戰爭了。要是能飛起來，我們會有多快樂呀。」

維提納利在手上不停把玩那部機器。

「是的，」他說，「我想我們會飛起來。」

「我試過發條機器，曉得吧。」

「什麼？我在想別的事情。」

「現在就給我，不然我要你吃下自己的鼻子！」
一群屠夫學徒亟欲閃避。

「但是——」

「別跟我爭論！我是特警隊的警官，我就是！」

「但你——」

「你還有一次機會，先生。立刻交給我！」

薩克閉上眼睛。

「你到底要什麼？」

眾人等待著。

「啊，」庫迪說。「哈哈。我沒說嗎？」

「沒有！」

「我很確定我說了。」

「你沒說！」

「喔，好吧。就是豬肉期貨倉庫的鑰匙，告訴你了。」庫迪跳下來。

「要來幹嘛？」

斧頭又揮到他鼻子前方。

「我只是問問。」薩克說，聲音絕望而微弱。

「有一個特警隊的人在裡面快凍死了。」庫迪說。

下運作。在潮濕的平原上，漸增的熱度使他們變得遲鈍緩慢。並非笨山怪才會來到城市，決定下山的山怪通常都很聰明——但他們變笨了。

就連以城市山怪的標準來看，巨石屑都算是個白癡。但那只是因為他的腦子天生適合安卡·摩波城最寒冷的冬天也不會有低溫……

現在他的腦子接近了理想的運行溫度。不幸的是，這也接近了山怪的死亡溫度。

他有部分的腦子想到了這個問題。他得救的可能性很高。這表示他必須離開這裡。這表示他又會變笨，確定性為：

$$10^3(M_e M_p) \alpha^6 \alpha^6 - N = 10N$$

那還是盡量利用這段時間吧。

他又回到數字的世界，複雜到無意義可言，只有不斷變化的觀點。同時，他繼續準備被凍死。

割我喉來到屠夫公會，比庫迪晚一點而已。大紅門已經被踢開，一個矮小的屠夫坐在門後揉鼻子。

「他往哪裡走？」

「那裡。」

在公會大廳，屠夫頭子葛哈·薩克正跌跌撞撞地繞著圈子跑。因為庫迪的靴子踢進了他胸口。矮人掛在他的背心上，就像一個船夫拉著風帆，同時在薩克面前揮舞斧頭。

當他們終於打開倉庫大門時，附近已聚集了一夥人。大塊的冰紛紛掉落地面，一陣極冷的空氣衝了出來。

地上覆蓋著霜，一排排懸掛的結霜肉塊踏上了時光倒轉的旅程。地板中央有一塊巨石屑形狀的東西。

大家把它搬到太陽下。

「他的眼睛這樣閃爍是正常的嗎？」割我喉問。

「你聽得到我嗎？」庫迪叫道。「巨石屑？」

巨石屑眨著眼。冰塊在白日的熱度下滑落。

他感覺到輝煌的數字宇宙正在崩解。升高的溫度衝擊他的思考，如噴火器燒到一片雪花。

「說說話吧！」庫迪說。

火焰肆虐巨石屑的腦袋，智慧的高塔垮了下來。

「嘿，看看這個。」一個學徒說。

倉庫裡的牆壁寫滿了數字。冰霜上刮出如神經網絡般複雜的方程式。在某個階段，數學計算由數字變成了字母，然後字母也不夠用了；如籠子一般的括號包住重重算式，相形之下，一般數學就像在真正的城市面前擺出的地圖。

目標逐漸接近，式子也變得更為單純——單純，但在單純中包含著一種嚴格的簡約與奇妙的複雜性。

庫迪瞪著這些算式。他知道就算給他一百年的時間也無法弄懂。

冰霜在溫暖的空氣中碎散。

多。」

他往後退。那人感激地跪下來。

庫迪把外套披在山怪肩膀上。

「來吧，站起來，」他說。「我們帶你回家。」

山怪笨拙地站起來。

「我舉起幾根手指？」庫迪說。

巨石屑瞄著。

「二與一？」他猜。

「可以，」庫迪說。「先這樣就好。」

起司先生看著吧台對面的威默斯隊長，已經一個小時沒動靜了。酒桶酒吧習慣招待酒鬼，那些人喝得毫無樂趣，卻有著永遠不想清醒的決心。但這次的情況不一樣，這讓人擔心。他可不希望有人死在他的店裡。

酒吧沒有其他人。他把圍裙掛起來，急忙趕到夜巡屋，差點在門口撞上羅波與安谷娃。

「喔，真高興是你，羅波下士，」他說。「你最好來一趟。是威默斯隊長。」

「他怎麼了？」

「我不知道。他喝了很多。」

編註

17 源於五〇年代的汽車吊飾，如今在英國已被視為俗氣。

「你那件外套真不錯。」庫迪說。
割我喉的推車以單輪繞過街角。

「真是一件好外套，」庫迪說。「你知道這樣的外套應該怎麼樣嗎？」
那人皺起眉頭。

「現在就脫下，」庫迪說，「給山怪穿。」

「什麼，你這個小——」

那人揪住庫迪的上衣，把他拉起來。

矮人的手迅速移動，接著傳出一道金屬摩擦聲。

那人與矮人形成了一幅有趣且完全靜止的畫面，持續數秒之久。

庫迪被拉到那人的臉前方，正帶著興味觀察他濕潤的雙眼。

「放我下來，」庫迪說。「輕輕放。如果驚動了我，我會有不自主的肌肉反應。」
那人照辦。

「現在脫下你的外套……很好……交過來……謝謝你……」

「你的斧頭……」那人低聲說。

「斧頭？斧頭？我的斧頭？」庫迪往下看。「喔喔喔。我都沒發現剛才抵在那裡的。我的斧頭啊。好吧，事情是這樣的。」

那人正試著踮起腳尖站立，雙眼充滿了淚水。

「關於這斧頭，」庫迪說，「有趣的是，這是一把飛斧。我在銅頭峰是連續三年冠軍。我可以在一秒鐘內拿起斧頭劈開三十公尺外的樹枝。還是背對著劈呢。而且那天我還生病。膽汁過

「實習警員庫迪？」

「有。」

「你矮人，勒個採石巷。你被發現，就麻煩大。」

「我們是城市警衛。」

「綠瑪瑙，他不在乎。」

庫迪望望四周。

「你們的醫生是什麼人？」

一個山怪從門口探出頭來。然後又一個。又一個。

連庫迪以為是碎石的，結果也是一個山怪。

突然間，到處都是山怪。

我是個警衛，庫迪想。這是科隆中士說的。不要以為自己是矮人，要當一個警衛。這就是我的身分。不是矮人，是一個警衛。他們給了我一枚警徽，形狀像個盾牌。城市警衛，這就是我。我戴著一枚警徽。

我真希望這枚警徽更大一點。

威默斯安靜坐在酒桶酒吧角落的一張桌子。他面前有幾張紙與一堆金屬物件，但他瞪的是自己的拳頭。拳頭放在桌上，緊緊握著，指節都泛白了。

「威默斯隊長？」羅波在他眼前揮著手。沒有反應。

「他喝了多少？」

「我以為他戒酒了！」

「我想，」起司先生謹慎地說，「情況有變。」

在採石巷的某處：

「我們去辣裡？」

「我要找人看看你。」

「不要矮人醫生！」

「這裡一定有誰知道怎麼用快乾水泥幫你修補，或是看看該怎麼治療。你這樣滲水是正常的嗎？」

「不知道。從來沒滲水。我們在辣裡？」

「不知道。從來沒來過這裡。」

這裡是養牛場與屠宰區的迎風面。也就是說，只有山怪會把這裡當成生活空間，對他們而言，生物的氣味是無關緊要、幾乎不會留意的細節，就像人類不會在意花崗岩的氣味。有個老笑話說：山怪住在養牛場隔壁？臭味怎麼辦？喔，牛隻不會在乎的……

很蠢的笑話。山怪沒有臭味，只有其他山怪才聞得到。

這裡的房子有一種板塊的感覺。本來是為人類而蓋的，但被山怪住了進去，因此門口都被踢得更寬大，窗戶也都被擋住了。現在還是白天，看不到任何山怪。

「呃。」巨石屑說。

「來吧，大個子。」庫迪推著巨石屑，有如小船推著一艘輪船。

「我數十，」巨石屑說。「辣個山怪不走開做自己事，就倒楣。」
「你巨石屑，」一個體型特別寬的山怪說。「大家知道你笨山怪，你加入警衛因爲笨山怪，你數不到——」

轟。

「一，」巨石屑說。「二……三。四呢……五。六……」

那個笨重的山怪驚訝地望著他。

「勒個巨石屑，他計算。」

傳來一陣風聲，一把斧頭從巨石屑身旁的牆壁彈開。

街上出現一群懷抱必死決心的矮人。山怪們一哄而散。

庫迪跑上前。

「你們在幹什麼？」他說。「你們瘋了嗎？」

一個矮人用顫抖的手指著巨石屑。

「那是什麼？」

「他是一個警衛。」

「看起來像是山怪。抓住它！」

庫迪後退一步，拔出斧頭。

「我認識你，壯臂，」他說。「你們要幹什麼？」

「你曉得啊，警衛先生，」壯臂說。「警衛說山怪殺了戴森·漢姆克。他們抓到了山怪！」

「不是那樣——」

「兩杯威士忌，就這樣。」

「那應該不至於喝到醉，就算是空肚子喝。」羅波說。

安谷娃指著威默斯口袋伸出來的酒瓶。

「我想他不是空肚子喝，」她說。「他已經先裝了一些酒精。」

「威默斯隊長？」羅波又喚了一聲。

「他手上握著什麼？」安谷娃說。

「我不知道。情況不妙，我從沒見過他這個樣子。來吧，妳收拾這些東西。我來帶隊長。」

「他還沒付錢。」起司先生說。

安谷娃和羅波看著他。

「本店請客？」起司先生說。

庫迪身邊出現了一道山怪之牆。這樣形容再合適也不過了。現在他們的態度是驚訝多於惡意，就像一隻貓跑進狗舍時，狗群會出現的反應。一旦他們終於明白這個矮人是真的，情況可能會立刻改變。

終於，有一個說：「勒個啥？」

「他警衛，跟我一樣。」巨石屑說。

「他矮人。」

「他警衛。」

「他厚臉皮，我知道。」一個粗矮的山怪用手指戳戳庫迪的背。其他山怪紛紛靠近。

「我們如果這樣做，會怎麼樣？」

「我們腦袋進陰溝。」

「我想你說得對。你看到那巷子嗎？那巷子不錯。巷子在跟你打招呼了，它說你們人數差太多……『256+64+8+2+1』對上一。進來找我吧。」

一根棒子從巨石屑的頭盔彈開。

「快跑！」

兩個夜巡隊員衝向那條巷子。臨時聚集的軍隊眼看著他們跑掉，然後，暫時放下敵對，一起追過去。

「巷子通往辣裡？」

「能遠離追我們的人！」

「我喜歡勒個巷子。」

後方追兵突然想擠進幾乎只能讓一個山怪通過的巷子，發現他們跟平日的死敵擠成一團，於是展開了這城市有史以來最快速、最下流且最狹窄的一場打鬥。

庫迪示意巨石屑停下來，從轉角偷窺。

「我想我們安全了，」他說。「現在只需要從另一邊出去，回到夜巡屋就行了。好嗎？」他轉身，沒看到山怪，便自行往前跨出一步，暫時從人類的世界消失不見。

「糟糕，」科隆中士說。「他說他不會再碰酒了！看，他喝了一整瓶！」

「那是什麼？抱熊酒嗎？」諾比說。

庫迪身後傳出一陣聲音。山怪們回來了，這次帶著武器準備對付矮人。巨石屑轉過身，對他們揮著一根手指。

「誰山怪亂動，」他說，「我就數數字。」

「漢姆克是被一個人類殺死的，」庫迪說。「威默斯隊長認為——」

「警衛抓到了山怪，」一個矮人說。「可惡的石頭！」

「吃垃圾的！」

「糞化石！」

「吃老鼠的！」

「哈，我跟人類一起沒有很久，」巨石屑說，「就受不了你們笨山怪。你想人類會說啥麼？喔，他們山地人，他們不懂大都市，到處揮棍棒，一不小心敲腦袋。」

「我們是警衛，」庫迪說。「我們的工作是維護治安。」

「好，」壯臂說。「去別處維護治安，等我們有需要再來。」

「勒裡不是孔恩谷。」巨石屑說。

「沒錯！」一個矮人從後面叫道。「這次我們看得見你們！」

山怪與矮人從街的兩端湧入。

「羅波下士在這種情況下會怎麼做？」庫迪低聲問。

「他說你們不乖，我生氣，給我馬上停止。」

「然後他們就會離開，對吧？」

「對。」

「嗯？」

「我伸出幾根手指？」

「嗯？」

「幾隻手？」

「四隻？」

「天啊，我好幾年沒見過他這樣子，」科隆說。「讓我試試看。再來一杯嗎，隊長？」

「他當然不需要——」

「閉嘴，我知道我在幹什麼。再來一杯，威默斯隊長？」

「嗯？」

「我沒見過他不會大聲說『好的！』，」科隆說著往後退。「我想我們最好送他回房間。」

「我帶他去，可憐的傢伙。」羅波說。他輕鬆地把威默斯扛在肩上。

「我真不想看到他這樣子。」安谷娃跟著他走出去，上樓梯。

「他沮喪時才會喝酒。」羅波說。

「他爲何沮喪？」

「有時候是因爲他沒喝酒。」

偽城廣場的夜巡屋本來是藍姆金家族的房子。現在第二層樓被特警隊當作臨時住處。羅波有一個房間。諾比到目前爲止有四個，一旦地板堆滿東西，就再換一間。威默斯也有一個房間。

算是有吧，雖然不容易看得出來。就算是住在牢房的囚犯，也會留下某些生活痕跡，但安谷娃從未見過如此「沒被住過」的房間。

「應該不是，畢竟他還有呼吸。來吧，幫我扶他。」

夜巡小隊聚上前。羅波把威默斯隊長抬上夜巡屋中央的一張椅子。

安谷娃拿起酒瓶，看看標籤。

「割我喉·迪布勒正牌山釀，」她讀著。「他死定了！上面寫著『純度百分之一百五十』！」

「不會啦，那只是老喉的廣告詞，」諾比說。「根本沒有純度，只有雜度。」

「他怎麼沒帶劍？」安谷娃問。

威默斯睜開眼睛。他首先看到了諾比擔心的臉。

「啊！」他說。「劍？送人了！萬歲！」

「什麼？」科隆說。

「不當警衛了！全都……」

「我想他有點醉。」羅波說。

「嘴？我沒嘴！我醒的時候你不敢說我嘴！」

「給他一點咖啡。」安谷娃說。

「我想我們的咖啡對他沒用，」科隆說。「諾比，去捏肚巷的肥莎莉那裡拿一壺他們特製的

克拉奇咖啡。當心，不要用鐵壺。」

威默斯眨著眼，大家再次把他抬進椅子裡。

「一切都沒了，」他說。「砰！砰！」

「藍姆金女士一定會非常生氣，」諾比說。「他答應過要戒酒的。」

「威默斯隊長？」羅波說。

穿久一點。」

「但你就買得起靴子，你的薪水還比他少呢。而且你還寄錢回家。他一定是都喝光了，這個白癡。」

「我想不是。他好幾個月沒碰酒了。藍姆金女士讓他抽起了雪茄。」
威默斯大聲打鼾。

「你怎麼能敬仰這樣的人？」安谷娃說。

「他是個非常好的人。」

安谷娃用腳挑起了木箱的蓋子。

「喂，我想妳不應該這樣——」羅波焦慮地說。

「我只是看看，」安谷娃說。「又沒有犯法。」

「事實上，根據一四六七隱私法案，這是——」

「裡面只有舊靴子與雜物。還有一些紙。」她伸手拿起一本簡陋的簿子，充其量只能算是一疊不規則的紙片被夾在硬紙板之間。

「那是隊長的——」

她打開簿子，讀了幾行。接著張開了嘴。

「你看看這個？難怪他都沒有錢！」

「妳在說什麼？」

「他把錢都花在女人身上！你想不到吧？看看這張名單。一星期四個！」

羅波越過她的肩膀望下去。威默斯在床上打鼾。

「這是他住的地方？」安谷娃說。「老天。」

「妳以為會有什麼？」

「我不知道。什麼都好。總有個什麼吧，不會是一無所有。」

房裡有一張無趣的鐵床。彈簧與床墊已經凹陷，形成了某種模子，迫使任何躺上去的人立刻進入睡眠姿勢。破鏡子下方有個洗臉台，上面放了一把刮鬚刀，小心地對著碟形世界的軸方，威默斯也迷信這樣可以讓剃刀保持銳利。還有一張褐色木椅，藤編的座墊破了。床腳有一個小箱子。

就是這些。

「我是說，至少要有張地毯吧，」安谷娃說。「牆上掛張畫之類的。」

羅波把威默斯放上床，他無意識地滑入模子裡。

「你房間沒有東西嗎？」安谷娃問。

「有的。我有一幅家鄉五號礦坑的切面圖。很有趣的地層，是我幫忙鑿出來的。還有一些書和東西。威默斯隊長不算是個居家男人。」

「他連一根蠟燭都沒有！」

「他憑記憶就能找到床了，他說的。」

「沒有裝飾品或任何東西。」

「床下有一張硬紙板，」羅波想到。「我記得是我跟他在費利格街找到的。他說：『我若沒看錯，這個可以做一個月的鞋跟。』當時他非常高興。」

「他連靴子都買不起？」

「我想不是。我知道藍姆金女士要買新靴子給他，他有點不太高興。他似乎是想讓靴子盡量

「史庫瑞夫人呢？」

「在蜜糖街？現在幫人家洗衣服。」科隆中士望著他們兩人，想搞清楚狀況。

「馬隆夫人呢？」

「那是馬隆中士的遺孀，她在賣煤炭——」

「安娜貝兒·柯里呢？」

「她還在七手賽克慈善學校的凶姊妹那裡上學吧？」科隆緊張地對安谷娃娃笑笑，還是不知道發生什麼事。「她是柯里下士的女兒，但他當然是在你們加入之前——」

安谷娃抬頭望著羅波的臉。他面無表情。

「她們都是警察的遺孀？」她說。

他點點頭。「還有一個孤兒。」

「日子過得很艱苦，」科隆說。「寡婦拿不到撫卹金。」

他輪流望著兩人。

「有什麼問題嗎？」他問。

羅波放開手，轉身，把那本簿子放進箱子，關上蓋子。

「沒有。」他說。

「嗯，我很抱歉——」安谷娃說。羅波不理會她，對中士點頭。

「把咖啡給他喝。」

「但是……十四塊……幾乎是他一半的薪水！」

羅波舉起威默斯軟軟的手臂，想打開他的拳頭，但威默斯雖在昏睡，指頭依然緊緊握著。

書頁上都是威默斯彎彎曲曲的筆跡，寫著：

蓋思金夫人，剝碎街：五元

史庫瑞夫人，糖蜜街：四元

馬隆夫人，威森巷：四元

安娜貝兒·柯里，快溜巷：兩元

「安娜貝兒一定不怎麼出色，只要兩塊錢。」安谷娃說。她感覺到溫度突然下降。

「我想應該不會出色，」羅波慢慢地說。「她只有九歲。」他一手緊握住她的手腕，一手把那本簿子搶過去。

「喂，放手！」

「中士！」羅波回頭叫道，「請你上來一下好嗎？」

安谷娃想要掙脫，但羅波的手臂如鐵桿一樣無法動搖。

在科隆上樓的咿呀腳步聲中，門被推開。

他用一支火鉗夾著一個小杯子。

「諾比拿到咖啡——」他說，然後停住。

「中士，」羅波看著安谷娃的臉說，「實習警員安谷娃想知道蓋思金夫人的事。」

「長腿老蓋思金的遺孀？她住在剝碎街。」

「我是說，一半的薪水耶！」安谷娃說。

「不知道他握著什麼，」羅波不理她，「也許是個線索。」
他拿起咖啡，拾起威默斯的衣領。

「隊長，你只要喝下去，」他說，「一切就會……更清楚了……」

克拉奇咖啡帶來的清醒效果要比收稅人突然登門更強。事實上，愛喝咖啡的人會先喝得酩酊大醉，然後才碰那玩意，因為克拉奇咖啡會讓你恢復清醒，而且一不小心，還會讓你跑到人的心智萬萬不該去的另一邊。特警隊普遍認為山姆·威默斯平常就少了兩杯酒，因此需要喝下雙份的酒才會清醒。

「小心……小心……」羅波讓幾滴咖啡流進威默斯的嘴唇。

「聽我說，我——」安谷娃說。

「算了。」羅波甚至沒有回頭。

「我只是——」

「我說算了。」

威默斯睜開眼睛，看了看這個世界，然後尖叫。

「諾比！」

「什麼事，中士？」

「你買的是紅沙漠特調還是柯里山單品？」

「紅沙漠，中士，因為——」

「你應該早說啊。快給我——」他看著威默斯的恐懼表情，「——半杯抱熊牌威士忌。我們

「我很難叫老鼠吞下籤詩。」

庫迪停下來。空氣的改變預告了前方有更寬的地道。

的確，地道通到了一個更大的地道。地上淤泥很深，中間還流著一條細水道。庫迪覺得聽到了老鼠（或他希望聽到）在黑暗中四處逃竄。他甚至覺得聽見城市中模糊而混雜的聲音，透過泥土傳了過來。

「這裡像個神殿。」他的聲音隆隆傳到遠處。

「牆上有字。」巨石屑說。

庫迪看著深深刻進石頭中的字。

「『VIA CLOACA』」他唸道。「嗯，唔，好……『via』是街道的十字字，『cloaca』是……」他望著暗處。

「這是一個下水道。」他說。

「那什麼？」

「就像是……嗯，山怪都去哪裡丟……垃圾？」庫迪說。

「街上，」巨石屑說。「很衛生。」

「這是……一個地底街道……給糞使用的，」庫迪說。「我從來不知道安卡·摩波有下水

* 其實也不需要光線。庫迪的種族以喜歡在地底下工作聞名，而巨石屑的種族又以夜行而惡名昭彰，在黑暗中視力極佳。但神秘的洞穴與地道裡總有發光黴菌和奇特的水晶，或只是空氣中某種奇特的光亮，好讓進來的人類英雄能在黑暗中視物。很奇怪，但千真萬確。

「走這邊。」他說著開始前進。

「庫迪？」

「什麼？」

「沒人說過城市下面有地道。沒人知道。」

「所以呢？」

「所以沒有路出去。因為有路出去就有路進來，沒有人知道地道，就表示沒有路進來。」

「但路一定會通到某處。」

「好吧。」

乾得差不多的黑泥在地道底部形成了一條路。牆上也有黏渣，顯示不久以前地道裡有很多水。到處可見大塊的黴菌，在腐敗中發出幽光，投射到古老的石牆上。*

庫迪在黑暗中前進，覺得越來越有精神。矮人在地底總是比較快樂。

「一定會找到出路。」他說。

「對。」

「所以……你怎麼會加入特警隊的？」

「哈！我女友露比她說，你要結婚，你找正當工作。別人說他壞山怪，他木板一樣笨，我不嫁山怪。」巨石屑的聲音在黑暗中迴響。「你呢？」

「我是因為太無聊了。我為我的小舅子杜蘭斯工作。他經營一門好生意，為矮人餐廳做幸運老鼠。但我想，這不是矮人該做的工作。」

「我聽起來勒個工作很輕鬆。」

「但有人知道地道。」

「對。」

「我們該怎麼辦？」

答案很明顯。他們追一個人到豬肉期貨倉庫，差點死掉，又被捲入一場小戰爭，差點死掉。現在他們在一個神秘地道裡，發現很新的腳印。如果羅波下士或科隆中士問起「你們後來怎麼辦？」，他們都無法想像自己會回答「決定以後再來調查」。

「這些腳印是朝這邊走，」庫迪說，「然後折返回來。但是回來的腳印沒有去的腳印深。看得出有新舊之分，因為去的腳印是踏在上面。所以這個人去的時候比較重嗎？」

「對。」巨石屑說。

「所以這表示……？」

「他減肥？」

「他抱著什麼東西，然後他把東西留在……前面某處。」

他們瞪著一片黑暗。

「所以我們去找出是什麼？」巨石屑說。

「我想是的。你感覺如何？」

「感覺還好。」

兩人雖是不同的物種，此刻腦中卻想到了同一個畫面：地底下出現一道閃光，一顆鉛塊呼嘯而來。

「他折返了。」庫迪說。

道。」

「也許安卡·摩波也不知道安卡·摩波有。」巨石屑說。

「對。你說得對。這地方太古老了。我們是在地球的腸道裡。」

「安卡·摩波的糞便都有自己的街道，」巨石屑的聲音帶著敬佩與驚奇。「這裡真是到處有黃金。」

「還有別的字。」庫迪說。他撥開一些黏渣。

「『賽隆四世建造』，」他大聲唸。「他是早期的國王吧？嘿……你知道這代表什麼嗎？」

「從昨天之後就沒人來過這裡。」巨石屑說。

「不是！這地方……這地方有超過兩千年的歷史。我們很可能是第一批來到此地的人——」

「自從昨天。」山怪說。

「昨天？昨天？爲什麼是昨天？」

「腳印很新。」巨石屑說。

他指著。

泥巴上有腳印。

「你在這裡住了多久？」庫迪說。此刻他突然覺得待在地道中很缺乏掩護。

「九年，這是我住在這裡的年數。九呢，」巨石屑很自豪地說著，「這是我可以算到的數字中……比較大的數字。」

「你聽任何人說過城市下面有地道嗎？」

「沒有。」

「這一定會引起很大的麻煩。」他說。

「是他的警徽，」羅波說。「老天。他握得太緊，都刺進手心了。」

技術上而言，安卡·摩波城是蓋在黏土上，但主要是蓋在舊的安卡·摩波城上；這城市被建造、燒毀、淤積、重建了非常多次，地基由古老地窖、被掩埋的道路，以及從前城市的枯骨與垃圾堆所構成。

在這些的下方，黑暗之中，坐著山怪與矮人。

「我們現在怎麼辦？」

「我們最好不要搬動，找羅波下士來。他會知道該怎麼辦。」

巨石屑回頭望著那個東西。

「我不喜歡這樣，」他說。「不搬回去似乎不對。」

「是啊，你說得對。但你是個山怪，我是個矮人。如果別人看到我們在街上扛著這個東西，會發生什麼事？」

「大麻煩。」

「正確。走吧，我們循著腳印走出去。」

「要是我們回來發現不見了呢？」巨石屑踏著笨重的腳步說。

「怎麼會？我們循著腳印出去，那個人如果回來，我們會碰上他。」

「喔，好。我高興你這麼說。」

「是的。」巨石屑說。

他們又望著黑暗。

「今天實在不太順利。」庫迪說。

「真的。」

「我只是想問一件事，只是先問問……我是說……在那豬肉倉庫到底發生了什麼事？你寫了那麼多數學！那麼多計算！」

「我……不知道。我看到了了一切。」

「一切什麼？」

「只是一切。所有一切。世界上所有數字，我都可以算。」

「那一切等於什麼？」

「不知道。等於是啥？」

他們往前走，看看未來有什麼在等待。

小路通往更窄的地道，山怪幾乎站不直了。最後他們終究無法再前進，有塊大石頭從地道頂部掉下來，擋在路中央，泥巴與垃圾塞住了地道。但沒有關係，因為他們找到了他們想要找的，雖然他們並沒有在找。

「哎啊。」巨石屑說。

「一點也沒錯。」庫迪稍微轉身看看。

「你知道嗎，」他說，「我想這些地道本來應該都是水，這裡位在河面下方。」

他轉回去看剛剛發現的可憐東西。

「他是個山怪。」

「那不算證據。」

「對奎克隊長來說是。」中士說。

「他一定是幹了什麼事。」諾比又說一次。

他說的是貴族老大對於罪與罰的看法。有犯罪，就應該有懲罰。若懲罰剛好涉及了該犯罪者，那就是美好的巧合，若沒有，那麼任何罪犯都可以充數。既然所有人必定都會犯下什麼罪，那麼總括來說，正義終究得到了伸張。

「那煤炭臉是個不好惹的傢伙，」科隆說。「他是綠瑪瑙的副手山怪。」

「對，但他不可能殺了漢姆克，」羅波說。「那個乞丐女僕又是誰殺的呢？」

威默斯坐著看地板。

「隊長，你認為呢？」羅波問。

威默斯聳聳肩。

「誰在乎？」他說。

「嗯，你在乎，」羅波說。「你一直都在乎。我們不能讓——」

「聽我說，」威默斯低聲說。「假設我們找出殺害矮人與小丑的凶手，或是殺女僕的凶手，也不會有什麼差別的。一切都爛掉了。」

「什麼爛掉了，隊長？」科隆說。

「所有一切。你還不如去嘗試用網子撈乾井水。這件事就留給刺客去解決吧。或是盜賊也行。接下來他還能去找老鼠呢，有何不可？我們不是適合的人選。我們應該搖搖鐘，喊著『一切

威默斯坐在床邊，安谷娃正在包紮他的手。

「奎克隊長？」羅波說。「但他……不是個好人選。」

「我們以前都叫他美乃滋奎克，」科隆說。「他是個蠢蛋。」

「他該不會剛好，」安谷娃說，「很有錢、粗俗又油膩吧？」

「聞起來有蛋味。」羅波說。

「頭盔上有羽毛，」科隆說，「胸甲可以照出你的臉。」

「嗯，羅波也有那樣的胸甲。」諾比說。

「對，但差別是，羅波擦亮盔甲是因為他……喜歡乾淨的盔甲。」科隆振振有詞。「而奎克喜歡閃亮亮的東西，因為他是個蠢蛋。」

「但他已經結案了，」諾比說。「我去買咖啡的時候聽到的。他逮捕了山怪煤炭臉。你知道嗎，隊長？那個洗廁所的。有人看到他在矮人被殺之前出現在雷米街。」

「但他太龐大了，」羅波說。「不可能進得了門口。」

「他有行凶動機。」諾比說。

「什麼動機？」

「因為漢姆克是個矮人。」

「那不算動機。」

「對山怪而言算是。反正，如果他沒殺人，大概也幹了什麼事。有很多證據對他不利。」

「例如什麼證據？」安谷娃說。

把十字弓稍微朝下。又考量到他們不是傻瓜，十字弓的保險扣還是開的。

奎克其實不是壞人。他沒有那種程度的想像力。他通常是處理低層次的不愉快，會輕微污染到所有接觸的人那種*。很多人並不勝任自己的工作，遇到這種狀況會產生好幾種反應，有時他們會很慌張，但仍保持禮貌；有時他們會像奎克這樣。奎克都是遵照這句格言來辦事：對錯並不重要，只要你確定就好。大體而言，安卡·摩波並沒有真正的種族歧視；有了矮人與山怪這樣的居民，人類的膚色差異不會是主要問題。但奎克這種人會把歧視的字眼說得特別難聽。

他戴了有羽毛的帽子。

「請進，請進，」威默斯說。「我們沒在做什麼。」

「威默斯隊長——」

「沒關係，我們知道。大夥兒，把你們的武器交給他。這是命令，羅波。一把公家配備的劍、一把矛或戟、一把短棍或警棍、一把十字弓。這樣對吧，科隆中士？」

「是，長官。」

羅波遲疑了一下。

「呃，好吧，」他說。「我的公家劍在架上。」

「你皮帶上那把是什麼？」

羅波沒說話，但稍微改變了姿勢。他的雙頭肌緊緊鼓起皮衣。

「公家劍，好吧，」奎克轉過身。他這種人是遇強則弱，遇弱則痛下殺手，毫不留情。「那

* 就像英國鐵路公司。

平安！』就好。」

「但一切並不平安，隊長。」羅波說。

「那又怎樣？什麼時候平安過？」

「喔，糟糕，」安谷娃低聲說。「我想你或許給他喝了太多咖啡……」

威默斯說：「我明天就從夜巡隊退休。在街上二十五年——」

諾比緊張地笑著，然後忽然僵住了，因為中士看起來沒有移動，卻抓住了他的一隻手臂，緩慢而堅定地扭到背後。

「——有什麼用處呢？我做了什麼好事？只不過穿壞了許多靴子。安卡·摩波城根本不適合警察！誰在乎對錯？刺客和小偷和山怪和矮人！我們還不如找個國王算了！」

其餘的夜巡小隊難為情地看著自己的腳。羅波說：「點燃蠟燭好過詛咒黑暗，隊長。大家都這麼說。」

「什麼？」威默斯突然暴怒。「誰說的？有什麼時候是這樣？從來就不是這樣！這是沒有力量的人說的，好讓事情看起來沒那麼糟罷了，但只是說說而已，根本沒有任何差別——」

有人在敲門。

「一定是奎克，」威默斯說。「你們交出武器吧。夜巡小隊要停職一天。怎麼能讓警察隨便調查事情呢？羅波，打開門。」

「但是——」羅波說。

「這是命令。其他事我也許做不好，但至少還能好好命令你們開門，這就給我去開！」

奎克領著六個配有十字弓的日巡警衛。考量到今日是來對同僚進行有點不愉快的任務，他們

這個大洞很龐大。有如城市廣場那麼大，每隔幾公尺就有一根支柱撐著屋頂。在牆面的各個高度上，有地道通往四面八方。很多地道流出水來，從小泉水到地下溪流都有。

問題出在這裡。流水把岩石地板上的所有腳印都洗掉了。

有一個很大的地道，幾乎完全被垃圾堵住，庫迪相當確定地道通往河口。

那裡幾乎讓人感到愉快。沒有氣味，只有一種石頭下的潮濕感。而且很涼快。

「我在山上看過很大的矮人洞穴，」庫迪說，「但我得承認這個不一樣。」他的聲音有迴音。

「對，」巨石屑說，「這一定不一樣，因為這不是山上的矮人洞穴。」

「你看得到任何往上的路嗎？」

「看不到。」

「我們也許錯過了好幾條通往地面的路都不知道。」

「對，」山怪說。「這問題很費解。」

「巨石屑？」

「什麼？」

「你有沒有發現你又變聰明了？地底下比較涼快。」

「真的？」

「你能不能想出一個出路？」

「挖出去？」山怪建議。

地道某些地方有岩石鬆脫，但不多；這地方建造得很好……

「不行。沒有鏟子。」庫迪說。

個吃泥巴的呢？」他說。「還有那塊石頭呢？」

「啊，」威默斯說，「你是指本市其他人類同胞選擇加入本隊的代表？」

「我是指那個矮人與山怪。」奎克說。

「完全不知道在哪裡。」威默斯愉快地說。安谷娃覺得他又醉了，如果絕望也能使人醉。

「我們不知道，長官，」科隆說。「一整天都沒看到他們。」

「可能在採石巷跟其他人打架，」奎克說。「他們那種人不能信任。這你應該曉得。」

安谷娃也覺得雖然「半個人」與「吃泥巴」這種字眼很侮辱人，但與奎克嘴巴說出來的「他們那種人」相比之下，倒是有感情多了。她很震驚地發現自己直盯著奎克的頸動脈。

「打架？」羅波說。「爲什麼？」

奎克聳聳肩。

「天曉得？」

「我想想，」威默斯說。「也許和非法逮捕有關。也許有些不平靜的矮人正需要藉口來對付山怪。奎克，你有什麼想法？」

「我不思考的，威默斯。」

「好傢伙。你正是這城市需要的那種人。」

威默斯站起來。

「我要走了，」他說。「大家明天見。希望還有明天。」

門在他身後砰地關上。



「在我看來——」奎克又開始說，然後發現了那隻狗。「你看看！」他說。「警衛屋裡竟然有狗呢！」他用力踢了蓋斯普一腳，小狗嗚嗚叫著跑到桌下，他笑了。

「那個乞丐姑娘萊格絲·尼布呢？」安谷娃說。「她不是山怪殺的，也不是小丑。」
「你們必須衡量大局。」奎克說。

「隊長先生，」桌子下傳來一個低沉的聲音，只有安谷娃聽得懂，「你的屁股癢起來了。」
「衡量什麼大局呢？」科隆中士說。

「要從整個城市的角度來想。」奎克說。他不自在地扭動著。

「非常癢。」桌下的聲音說。

「你還好嗎，奎克隊長？」安谷娃說。

隊長縮了一下。

「癢癢，癢癢，癢癢。」那個聲音說。

「我是說，有些事比較重要，有些還好，」奎克說。「呃啊！」

「什麼？」

「癢癢。」

「沒空跟你們耗一整天，」奎克說。「你們明天下午向我報到——」

「癢癢，癢癢，癢癢——」

「向後——噢轉！」

日巡分隊的人離開了，奎克一邊走一邊抓著屁股。

「天啊，他似乎急著要離開。」羅波說。

巨石屑點點頭。

「把你的胸甲給我。」他說。

他把胸甲靠在牆上，用拳頭敲打幾次，直到胸甲多少變成了鏟子的形狀，才交還給庫迪。

「往上的距離很長。」庫迪懷疑地說。

「但我們知道方向，」巨石屑說。「不是挖出去，就是在這裡吃老鼠到死。」

庫迪遲疑著。聽起來很吸引人……

「沒有番茄醬。」巨石屑補充。

「我想我看到那裡有一塊石頭鬆脫了。」矮人說。

奎克隊長望著夜巡屋，神情就像是對一個風景瞄一下，表示看過了。

「這地方不錯，」他說。「我想我們要搬進來。這比宮殿旁邊的營房好。」

「但我們在這裡。」科隆中士說。

「你們要擠一擠了。」奎克隊長說。

他瞄了安谷娃一眼。她的目光讓他有點發毛。

「還會有一些改變。」他說。他身後的門慢慢打開，一隻很臭的小狗溜進來。

「但維提納利爵爺沒說過誰要來指揮夜巡小隊。」羅波說。

「哼，是嗎？我覺得，在我看來，」奎克說，「不會是你們這群人吧？在我看來，警衛隊將要合併。在我看來，這裡實在太散漫了。在我看來，混混是有點太多了。」

他又瞄了安谷娃一眼。她的眼神實在讓他說不下去。

地府的聲音似乎在唱著：

「塊金、塊金、塊金、塊金——」

「聽著，你這山怪！這是全天下最簡單的歌。『塊金、塊金、塊金、塊金』，唱唱看？」

「塊金、塊金、塊金、塊金——」

「不對！那是第二段！」

同時也傳來挖土和推開石頭的規律聲音。

圖書館員思索了一會兒。原來是……一個矮人與一個山怪。牠喜歡這兩種族群勝過喜歡人類。首先，他們都不擅讀書。圖書館員當然很喜歡讀書，但讀者會讓牠受不了。他們總是把書拿下書架，而且越讀越把字句給磨損掉，實在是一種褻瀆。牠喜歡愛書並尊重書的人，而最好的作法，就圖書館員認為，正是讓書留在書架上，這是它們在大自然的歸屬。

那陣隱約的聲音似乎越來越接近。

「塊金、塊金、塊金——」

「現在你唱的是和音！」

另一方面，上圖書館有正確的方式。

牠晃過書架，拿起巫師韓特利普的鉅作《如何殺昆蟲》。厚達兩千頁。



* 意思是……呃……意思包括了：「對不起，你勾到了我的橡皮圈，謝謝」、「對你來說這裡也許只是氣化行星的生態圈，但這是我的家」以及「我很肯定這裡一個月前有一座雨林」。

「對啊，」安谷娃說。「真是搞不懂。」
他們彼此相望。

「就這樣嗎？」羅波說。「沒有夜巡特警隊了？」

隱視大學圖書館通常很安靜。也許有一些巫師在書架間走動的脚步聲，偶爾的咳嗽聲打擾了學術的寧靜，不時還會有一聲慘叫，那是粗心的學生沒有好好尊重某一本古老魔法書的後果。

要小心紅毛猩猩。

在所有可以看到紅毛猩猩的世界中，有人懷疑牠們會說話，只是故意不說，以免被人類捉去做工，可能會被用在電視業。事實上牠們確實會說話，只是說的是紅毛猩猩語，人類只能聽得一頭霧水。

隱視大學圖書館的圖書館員自行決定要編輯一本紅毛猩猩／人類字典來幫助溝通。牠已經進行了三個月。

不是很容易。牠只寫到了「喔可」*。

牠待在書架下面，那裡比較涼快。

突然間，有人唱起了歌。

牠把筆從腳上拿起來，開始聆聽。

換作人類就會認為是自己耳朵有問題。紅毛猩猩比較敏感，畢竟如果不相信自己的耳朵，那要相信誰的？

有人在唱歌，在地底下。至少是試著在唱。

「我很高興你離開了警衛隊。」她說。

諾比下士衝進夜巡屋，緊緊關上門。

「怎麼樣？」羅波說。

「情況不妙，」諾比說。「他們說山怪要遊行到宮殿，要求釋放煤炭臉。成群的矮人與山怪想要惹事。還有乞丐，那個萊格絲生前很受歡迎。還有很多公會的人在那裡，」他煞有其事地說，「這城市顯然就像一桶一號藥粉。」

「你們今晚想不到空曠的地方露營？」科隆說。

「你扯到哪裡去了？」

「今晚要是有一個人點燃火柴，安卡城就要再見了，」中士陰沉地說。「平常我們不是還能關閉城門嗎？現在河水只有一、兩公尺深而已。」

「你們讓城市淹水來滅火？」安谷娃說。

「對。」

「還有，」諾比說。「有人對我丟東西！」

羅波一直望著牆壁。現在他從口袋掏出一本很舊的黑冊子，開始翻閱。

「告訴我，」他的聲音有點冷漠，「法律與治安是不是發生了無法挽救的敗壞？」

「是啊。已經五百年了，」科隆說。「安卡·摩波城本身就是無法挽救的法律治安敗壞。」

「不是，我是說比平常還嚴重。這很重要。」羅波翻了一頁。他的嘴唇無聲地讀著。

「對我丟東西應該算是法律治安的敗壞。」諾比說。

威默斯走上史空大道，感覺有點頭昏。他知道心裡有一個小威默斯正在怒吼。他不理他。在安卡·摩波城當真正的警察是不可能保持心智健全的。你必須對事情掛心。在安卡·摩波城，這麼做就像在食人魚池裡打開一個肉罐頭。

大家都有自己的調適方式。科隆從來不去想，而諾比從來不擔心。新來的人還不夠久，尚未被消磨殆盡，至於羅波……他只是做他自己。

每天有幾百人死在城市中，通常是自殺。多幾個又有何妨？

小威默斯正在撞牆。

藍姆金宅邸外頭有好幾輛馬車，屋裡似乎擠滿了女性親戚與搞不清楚身分的艾瑪們。她們在烤東西或擦東西。威默斯走進去，沒有人多看他一眼。

他在龍舍找到穿著橡皮靴與龍防護盔甲的西碧兒。她正在掃龍舍，顯然並不理會屋裡的一團忙亂。

她抬頭看著關上門的威默斯。

「喔，你來了。你提早回家了，」她說。「我受不了那裡的忙亂，就跑過來了。但我很很快就得回去換衣服——」

她看到他的表情就沒繼續說了，「是不是有什麼不對勁？」

「我不回去了。」威默斯說。

「真的？上週你說要進行一次徹底的巡邏。你說你很期待。」

老西碧兒還真是觀察入微，威默斯心想。

她拍拍他的手。

「什麼事？」威默斯說。

「老爺……也就是女主人的父親……他都要人來擦背。」威利金說。

「你去幫忙那個老熱水器加熱鍋爐。」威默斯很堅定地說。

他獨自一人，脫下了胸甲，丟到角落。然後是鎖子甲上衣，還有頭盔、錢包、以及一些擋在警衛與世界之間的皮革與布料裝備。

然後他沉下去，進入泡沫中，一開始相當謹慎。

「試試肥皂。肥皂有效。」巨石屑說。

「不要動好嗎？」羅波說。

「你會把我的腦袋拔掉！」

「來吧，把肥皂塗到他頭上。」

「塗你自己個頭啦！」

「鏘」一聲，庫迪的頭盔鬆脫了。

庫迪露出腦袋，眨著眼看到光線。他一看到圖書館員便吼道：

「牠敲了我的腦袋！」

「喔可。」

「牠說你從地板下鑽出來。」羅波說。

* 其實是一個負責添柴燒水的傢伙。

他看得出其他人的表情。

「我不認爲這論點站得住腳。」科隆說。

「當然站得住，」諾比說，「他們簡直都快站到我身上來了。」

「爲何要對你丟東西？」安谷娃說。

「因爲我是個警衛，」諾比說。「矮人不喜歡警衛，因爲漢姆克先生的事情；山怪不喜歡警衛，因爲煤炭臉被逮捕了；市民也不喜歡警衛，因爲有太多憤怒的矮人與山怪跑出來。」

有人敲門。

「那可能就是憤怒的暴民。」諾比說。

羅波打開門。

「不是憤怒的暴民。」他告知眾人。

「喔可。」

「是一隻紅毛猩猩扛著一個昏倒的矮人，後面跟著一個山怪。但牠很生氣，可以吧？」

藍姆金女士的僕人威利金爲他準備了一澡缸的水。哈！明天他就會是他的僕人，那也會成爲他的澡缸。

這不是那種老式澡缸，還要拖到火爐前的玩意，不是。藍姆金宅邸把雨水收集到一個大儲水槽，濾掉鴿子之後，用一個古老的熱水器*來加熱，然後沿著鉛管轟隆隆地流到一對大黃銅水龍頭，再流進搪瓷浴缸中。浴缸旁的鬆軟毛巾上放著一些東西——大毛刷、三種肥皂、一塊絲瓜布。威利金耐心地站在浴缸旁，活像個毛巾架。

「那是什麼？」

「如果我們告訴你，你會說，笨山地人，你騙我。」巨石屑說。

「所以你們最好親眼瞧瞧。」庫迪說。

科隆中士看著小隊其他人。

「我們全部？」他緊張地說。「呃。應該留幾個資深特警在這裡吧？萬一發生什麼事呢？」

「你是說萬一這裡發生事情？」安谷娃尖銳地說。「還是下面發生事情？」

「我跟實習警員庫迪和實習警員巨石屑去，」羅波說。「我想其他人不應該去。」

「但可能會有危險！」安谷娃說。

「如果我找到是誰射了警衛，」羅波說，「那才會有危險。」

山姆·威默斯用腳趾頭扭開熱水。

有人尊敬地敲了一下門，老僕人威利金進來。

「先生還需要什么嗎？」

威默斯想了一下。

「藍姆金女士說你不會需要任何酒。」威利金彷彿讀到了他的心思。

「她這麼說？」

「再三強調，先生。但我帶來一根上好的雪茄。」

威默斯咬下雪茄頭，吐到浴缸旁，威利金皺了一下眉頭，但立刻拿出火柴爲他點雪茄。

「謝謝你，威利金。你的小名是什麼？」

「那也不該敲我腦袋啊。」

「從隱視大學地板鑽出來的東西，有些根本沒有腦袋。」羅波說。

「喔可！」

「或是有好幾百個腦袋。你們爲什麼要挖那裡？」

「我們不是挖下去。我們是挖上來……」

羅波坐下來聆聽。他只插了兩次嘴。

「有人射你們？」

「五次，」巨石屑高興地說。「報告，胸甲受損，但背甲沒受損，我身體擋住了，省下寶貴

三塊錢城市資產。」

羅波繼續聽。

「下水道？」他終於開口。

「好像整個城市都有，在地下。我們看到牆壁上刻了王冠什麼的。」

羅波眼睛閃出光芒。「一定是在還有國王時蓋的！然後我們一直重建城市，忘記了下面……」

「嗯。下面不是只有下水道，」庫迪說。「我們……發現了某個東西。」

「哦？」

「不好的東西。」

「你一定不喜歡，」巨石屑說。「很不好，很糟糕。」

「我們認爲最好留在那裡，」庫迪說，「因爲那是證據。但你應該去看看。」

「一定會讓大家難過。」山怪幫忙醞釀氣氛。

「真是太驚人了！我在一些古書上看過『VIA CLOACA』，但大家都以為那是一條消失的街！手工真是超凡。幸好河流現在是低水位。看來這裡平常都是水。」

「我也是這麼說，」庫迪說。「都是水，我說。」
他戒備地看著舞動的影子。影子在遠處的牆上形成怪異而令人憂心的形狀——奇怪的雙足動物，可怕的地底生物……

羅波嘆口氣。

「不要再玩影子了，巨石屑。」

「喔可。」

「牠說啥？」

「牠說『做怪兔子，我最喜歡』。」羅波翻譯道。

老鼠在黑暗中逃竄。庫迪四處察看，一直覺得看到了人影，在那裡，用某種管子瞄準著……他幾度沒看到濕石地上的腳印，因而心慌了一會兒，但後來又在一個發霉的牆邊找到了。然後，就到了那個地道。他在石頭上刮出記號。

「就在前面不遠。」他把火炬交給羅波。

羅波消失不見。

他們聽到他在泥巴上的腳步聲，然後是驚訝的口哨聲，然後安靜了一會兒。羅波又出現了。

「我的天，」他說。「你們兩個知道那是誰嗎？」

「看起來像——」庫迪正要說。

「什麼小名，先生？」

「我是說，跟你熟的人都叫你什麼？」

「威利金，先生。」

「噢，好吧。你可以走了，威利金。」

「是的，先生。」

威默斯躺在溫水中。心裡的小聲音還在某處，但他盡量不去注意。此時它說的是：你應該到小神街巡邏，走到老城牆那裡，停下來，在風中抽一根手捲菸……

爲了掩蓋心中的聲音，他開始放開嗓門大聲唱歌。

城市底下的洞穴地道迴響著人類與近人類的聲音，這是一千年來的首次。

「嗨喝——」

「——嗨喝——」

「喔可喔可喔可喔——」

「你們好蠢！」

「沒辦法，都是因爲我有近乎矮人的血統。我們就是喜歡在地底下唱歌，這是自然反應。」

「好吧，但牠唱啥？牠人猿。」

「牠很合群。」

他們帶了火炬。影子在大洞穴的柱子間跳動，沿著地道飛舞。無論可能有什麼潛伏的危險，羅波一心充滿了探險的快樂。

這裡幾乎稱得上是舒適，可惜多了那個縮成一團的可憐屍體。他看起來就像小丑畢諾。

威默斯把自己擦乾。威利金也備妥一件浴袍，袖口織有錦緞。他穿起來，走進他的更衣室。這也是新玩意。有錢人有換衣服的房間，還有穿去更衣室的衣服。

乾淨的衣服已經爲他擺好。今晚要穿一件帶點紅色與黃色的……

此時他應該巡邏到了蜜礦路……

還有一頂帽子，上面有羽毛。

威默斯穿好衣服，連帽子也戴了。他看起來似乎相當正常、莊重，直到你發現他不敢直視自己。他在鏡中的眼睛。

夜巡小隊圍坐在夜巡屋的大桌旁，神情落寞。他們都下班了。他們以前從來沒有真正下班過。

「我們來玩玩紙牌吧？」諾比愉快地說。他從身上某處掏出一副油膩的紙牌。

「你昨天把他們的薪水都贏光了。」科隆中士說。

「現在可有機會贏回來了。」

「是啊，但你的紙牌裡面有五張國王，諾比。」

諾比洗著牌。

「真有趣，」他說，「只要用心找，到處都有國王。」

「你的袖子裡就有。」

「我是說，安卡城有國王路，紙牌有國王，我們加入夜巡隊時拿國王的硬幣，」諾比說。

「看起來像是大麻煩。」羅波說。

「你現在知道我們爲何沒搬回去了吧？」庫迪說。「此時在街上搬一個人類的屍體恐怕不適合，我想。尤其是此人。」

「我也有想到一些。」巨石屑主動說。

「很對，」羅波說。「幹得好，兩位。我想我們最好……暫時不要搬動，稍後帶一個布袋回來。而且……別告訴任何人。」

「除了中士與其他人。」庫迪說。

「不行……連他們都不要。這會讓大家很……緊張。」

「聽你的，羅波下士。」

「各位，我們要對付的是一個很變態的傢伙。」

庫迪在地底靈光乍現。

「啊，」他說。「你懷疑諾比下士嗎，長官？」

「這個比他更糟糕。走吧，我們回去上面。」他轉頭看著有大石柱的洞穴。「知道我們在什麼地方嗎，庫迪？」

「可能是在宮殿下方，長官。」

「我也是這麼想。當然，四通八達的地道……」

羅波的擔憂思緒緩緩飄向遠方。

下水道有水，即便是在這個乾旱時節。泉水流進來，上方也有水滲下來。到處都在滴水，空氣也很涼快。

砍成兩半。

「你沒有靈魂，佛瑞德，」諾比說。「我不介意當個穿閃亮盔甲的騎士。如果國王覺得你有用處，就會封你為爵。」

「你的位階就是一個穿破盔甲的夜巡特警。」科隆自豪地看看四周是否有人注意到他特別用法文唸出「位階」這個詞。「你看我會不會尊敬某個不過是拔出了石中劍的傢伙。那可不能讓你當上國王。這樣吧，」他說，「如果有人能把一把劍插進石頭裡……這樣的人，他可以去當國王。」

「這樣的人是張王牌。」諾比說。

安谷娃打呵欠。

叮——叮，叮——叮——

「那是什麼玩意？」科隆說。

羅波的椅子往前衝。他從口袋拿出一個天鵝絨袋，把裡面的東西倒在桌上。滑出一個直徑七、八公分的金盤。他按下一側的按鈕，金盤像貝殼般打開來。

沒事幹的警衛們瞪著它。

「是一個鐘嗎？」安谷娃說。

「一只錶。」羅波說。

「好大的錶。」

「是鐘錶機件的關係。裡面得容納很多小輪子。比較小的錶是靠裡面的時間小惡魔來行走，無法持久，而且很不準——」

「到處都有國王，除了宮殿裡的金王座上。我告訴你……如果有個國王，就不會有這麼多問題了。」

羅波瞪著天花板，他的眉毛專注地鎖在一起。巨石屑在數手指頭。

「喔，是啊，」科隆中士說。「啤酒就會賣一分錢一瓶，樹上又會開花了。喔，是啊，若是有國王在，大家走路就不會踢到腳了。威默斯要是聽到你的話，肯定會抓狂。」

「但大家都聽國王的。」諾比說。

「威默斯說這就是問題，」科隆說。「他對魔法也有意見。那些東西讓他生氣。」

「當初怎麼有國王？」巨石屑問。

「有人切開了一塊石頭。」科隆說。

「哈！歧視矽生物！」

「不是，有人從石頭中拔出一把劍。」諾比說。

「他怎麼知道裡面有劍？」科隆問。

「劍……露出來的，不是嗎？」

「放在任何人都能去拔的地方？在這個城市？」

「只有正確的國王才拔得出來，懂嗎？」諾比說。

「是喔，」科隆說。「我懂了。是啊。你說的沒錯，有人在劍被拔出來之前就知道誰是正確的國王？這聽起來像作弊。也許有人做了一個中空的假石頭，叫矮人躲在裡面用老虎鉗夾住劍的一端，等到正確的人出現——」

有隻蒼蠅撞了一會兒窗玻璃，然後飛過房間，停在一根屋梁上，庫迪隨手拋出斧頭，把蒼蠅

其餘的小隊互看了一眼。

安谷娃心想，他能夠率領軍隊，他真的可以。有些人啓發了整個國家去做善事，因為他們具有遠見。他也可以。不是因為他夢想帶兵打仗、征服世界或創造千年帝國，只是因為他認為所有人其實都很正直，只要願意，都可以相處愉快，這股深深的信念燒成了一把比他還高大的火焰。他擁有一個我們都參與的夢想，這個夢想塑造了他周遭的現實。奇怪的是，沒有人想讓他失望。那簡直就像用腳踢全宇宙最大的小狗狗。實在很神奇。

「鍍金被磨掉了，」庫迪說。「但這是一只好錶，」他立刻補上一句。

「我希望我們可以在今晚送給他，」羅波說。「然後一起出去……喝一杯……」

「這主意不妥。」安谷娃說。

「明天再送吧，」科隆說。「我們會在婚禮擔任儀隊。這是傳統。大家都舉起劍，形成一道拱門。」

「我們所有人現在只剩一把劍了。」羅波沮喪地說。

大家都瞪著地板。

「真不公平，」安谷娃說。「我才不管誰從刺客那裡偷了什麼，但他想查出殺害漢姆克先生的凶手，這是應該的。再說根本沒人關心萊格絲·尼布。」

「我想查出誰射我。」巨石屑說。

「我想不通誰會笨到去偷刺客的東西，」羅波說。「威默斯隊長說的。他說只有傻瓜才會想闖進那個地方。」

他們又瞪著地板。

叮——叮，叮——叮，叮——叮喀——叮——叮……

「還會演奏曲子！」安谷娃說。

「每小時一次，」羅波說。「鐘錶機件的關係。」

叮——叮——叮。

「然後會報出現時的時刻。」羅波說。

「那它就慢了，」科隆中士說。「其他的鐘才剛敲過，大家都有聽到。」

「我表兄尤根也會做這樣的錶，」庫迪說。「比小惡魔或是用水或蠟燭的錶更準。有擺錘的也比不上。」

「裡面有彈簧與輪子。」羅波說。

「重要的零件是，」庫迪從鬍子裡撈出一個放大鏡，仔細檢查那只錶，「一個小小的搖擺裝置，好讓輪子不會走太快。」

「它怎麼知道輪子走太快了？」安谷娃說。

「應該是天生就知道，」庫迪說。「我自己不是很懂。這裡有刻字……」
他大聲唸出來。

「『你的錶友送的錶』？」

「這是雙關語。」羅波說。

一陣漫長而難堪的寂靜。

「嗯。我幫你們新隊員出了幾塊錢，」他臉紅地補充道，「我是說……你們以後想還再還給我。如果你們想的話。我是說……你們一定會成爲朋友的。只要你們多了解他一點。」

「山怪。在我看，他們一群壞傢伙，」巨石屑堅定的態度正如一個配有警徽的山怪。「要密切注意。」

「奎克呢？」科隆問。

「我不知道！你們必須出動！」

「我們被停職了，」科隆說。「正式的。」

「少來這一套！」

「啊。」羅波高興地說。他從口袋掏出一根短鉛筆，在他的黑冊子裡畫了一下。「你在輕鬆街的小房子還在嗎，莫登中士？」

「什麼？什麼？是的！怎麼樣？」

「房租是否高於一個月兩毛五？」

莫登用他還能用的那隻眼睛望著他。

「你是頭腦簡單還怎樣？」

羅波對他露出大大的笑容。「沒錯，莫登中士。是不是兩毛五？」

「街上還有矮人跑來跑去想打架，你卻想問房租？」

「兩毛五？」

「別笨了！至少一個月五塊錢！」

「啊，」羅波又在冊子上打了一個記號。「當然會有通貨膨脹。我想你也有一個湯鍋……：你是否擁有至少二又三分之一畝的地，以及超過半頭牛？」

「好啦，好啦，」莫登說。「這是在開玩笑嗎？」

「像小丑或弄臣？」巨石屑問。

「巨石屑，他不是說會玩雜耍的那種傻瓜，」羅波耐心地說。「他是說只有笨——」
他停下來，瞪著天花板。

「天啊，」他說。「真的這麼簡單嗎？」

「什麼簡單？」安谷娃問。

有人敲門。不是那種禮貌的敲法。外面的人要不是想打開門，就是想撞破門。

一個警衛踉蹌跑進房間。他的盔甲被扯掉了一半，臉上掛著一個黑眼圈，但認得出來是日巡分隊的史庫利·莫登。

科隆扶他起來。

「跟人打架了嗎，莫登？」

莫登抬頭看到巨石屑，呻吟一聲。

「他們攻擊了日巡屋！」

「誰？」

「他們！」

羅波拍拍他的肩膀。

「這位不是山怪，」他說。「是實習警員巨石屑——別敬禮。山怪們攻擊了日巡分隊？」

「他們在丟石頭！」

「不能信任他們。」巨石屑說。

「誰？」莫登問。

人潮流過夜巡屋前方。羅波伸開手臂，擋下了幾個人。

「是波普利先生嗎？」他說。「雜貨店生意好嗎？妳好，波普利太太。」

「你沒聽說嗎？」驚慌的男人說。「山怪放火燒了宮殿！」

他與羅波一起望向寬道，在黃昏的黑暗中，宮殿每扇窗戶都冒出無法控制的火焰。

「我的天。」羅波說。

「還有矮人在打破窗戶什麼的！」雜貨店老闆說。「連狗都不安全！」

「不能信任他們。」庫迪說。

雜貨店老闆瞪著他。「你不是矮人嗎？」他說。

「太奇妙了！大家竟然都知道。」庫迪說。

「我要走了！我不要让波普利太太被那些小惡魔欺負！你也知道他們是怎麼說矮人的！」

夜巡小隊看著這對夫婦回到人群中。

「嗯，我不知道，」庫迪自顧自地說。「他們怎麼說矮人的？」

羅波攔下一個推著推車的男人。

「先生，你能不能告訴我發生了什麼事？」他說。

「你知不知道他們怎麼說矮人的？」後面有個聲音說。

「那不是什麼先生，那是割喉兄，」科隆說。「你看他的臉！」

「他怎麼油油的？」巨石屑問。

「沒事！沒事！」割我喉說。「哈！沒想到顧客會要求我自己驗收商品！」

「或許可以省略財產資格的部分，」羅波說。「這裡寫說只要是良好市民就能予以省略。最後，依你的看法，這城市最近有沒有無可挽救的法律治安敗壞？」

「他們推倒了割我喉的推車，逼他吃下兩個他自己賣的香腸麵包！」

「喔，真是的！」科隆說。

「沒加芥末！」

「我想這就確定是有敗壞了。」羅波說著，又在冊子上打了記號，然後啪一聲闔上。

「我們最好出動。」他說。

「我們奉命——」科隆說。

「根據《安卡·摩波城法律與規章》，」羅波說，「任何市民，在無可挽救的法律治安敗壞時，在具有良好市民資格的城市警衛要求下——良好市民要符合很多財產條件——可以組成保衛城市的民兵。」

「到底是什麼意思？」安谷娃問。

「民兵……」科隆中士思索著。

「等一下，你不能這樣！」莫登說。「簡直胡說八道！」

「這是法律。從來沒有被廢除。」羅波說。

「我們從來沒有過民兵！從來不需要！」

「直到目前為止吧。」

「你們給我注意聽好，」莫登說，「跟我一起回到宮殿。你們是城市警衛——」

「而我們要去保衛這座城市。」羅波說。

中士所說，一旦拿到了敵人的武器，就得收在某個地方。

羅波敲敲門。過了一會兒，腳步聲傳來，一個小窗滑開，一個懷疑的聲音說：「什麼事？」

「是羅波下士，城市民兵。」

「沒聽過。滾開。」

小窗又關上。羅波聽到諾比在竊笑。

他又敲敲門。

「怎樣？」

「我是羅波下士——」小窗準備關上，但撞上了羅波插進小洞的警棍。「——我來這裡爲同伴拿一些武器。」

「是嗎？誰授權你來的？」

「什麼？但我是——」

警棍被推出來，小窗再次關上。

「對不起，」諾比下士擠了過去。「讓我試試看。我以前來過這裡。」

他用包鐵的靴子踢踢門。所有曾倒在地無反擊的人，都曉得這雙令人害怕的靴子。

啪。「我叫你們滾——」

「盤查員。」諾比說。

一陣寂靜。

「什麼？」

「來盤查的。」

「發生了什麼事，割喉兄？」科隆說。

「他們說——」割喉說。他的臉色發青。

「誰說？」羅波說。

「他們說，」割喉說。「你曉得吧。他們。所有人。他們說山怪殺了桃莉姊妹那裡的某個人，矮人砸毀了山怪白堊的全夜無休陶器廠，還拆了黃銅橋——」

羅波望著來路。

「你剛從黃銅橋那裡過來的？」他問。

「是啊，嗯……那是他們說的。」割喉說。

「喔，我明白了。」羅波站直起來。

「他們有沒有……順便說……任何關於矮人的事？」庫迪問。

「我們得去找日巡分隊談談煤炭臉被逮捕的事。」羅波說。

「我們沒有任何武器。」科隆說。

「我確定煤炭臉與漢姆克的凶案無關，」羅波說。「真相就是我們的武器。有了真相作武器，還有誰能傷害我們？」

「唔，十字弓就可以，例如射穿你的眼睛，從後腦飛出去。」科隆中士說。

「好吧，中士，」羅波說，「我們要去哪裡再找一些武器？」

軍火庫陰森地矗立在夕陽中。

在一個靠著欺騙、賄賂與通敵來打敗敵人的城市，有一個軍火庫是很奇怪的，但是正如科隆

羅波趁機看到裡面是個很大的空間，陰影幢幢。除了那個比科隆更胖的警衛，還有兩個山怪在操作一部磨石機。外面的消息似乎還沒有穿透厚牆。

「好了，別驚慌，先暫停手上的事就好，請暫停一下。我是諾比下士，安卡·摩波城法規審查——」紙張在那個人眼前高速揮舞，看起來一片模糊。諾比的聲音慢下來，思索著句子的結束方式，「——盤查局……特別……盤查……清點。有多少人在這裡工作？」

「只有我——」

諾比指著山怪。

「他們呢？」

那個人吐了一口口水。

「喔，我以為你說的是『人』。」

羅波自動伸出手，剛好撞上巨石屑的胸甲。

「好，」諾比說，「看看這裡有什麼……」他快速穿過一排排貨架，快到大家都必須跑步跟上。「這是什麼？」

「呃——」

「不知道嗎？」

「當然知道……這是……這是……」

「一把三弦的兩千磅馬車用圍城十字弓，有雙重絞盤？」

「對。」

「這該不會是一把克拉奇強化十字弓，附有羊腳上弦裝置與刺刀？」

「誰授權你——」

「哦哦？他是問有誰授權我來嗎？」諾比斜眼看著補給兵。「哦？故意要我在這裡等，好讓他的同夥趕快去當舖拿回貨物嗎？」

「我從來沒——」

「還有那個一千把劍的老把戲吧？堆了五十箱，結果下面四十箱都是石頭？」

「我——」

「先生，你叫什麼名字？」

「我——」

「你現在就開門！」

小窗關上。接著是一陣拉開門栓的聲音，聽起來對方拉得不太甘願，而且正要提出更多問題。

「佛瑞德，你有沒有一張紙？快點！」

「有，但是——」科隆中士說。

「什麼紙都可以！快給我！」

科隆翻弄口袋，在門正好打開時把他的雜貨帳單遞給諾比。諾比大搖大擺地火速闖入，逼得裡面的人只得後退。

「別跑！」他叫道，「我還沒發現什麼問題——」

「我沒有要——」

「——目前還沒有！」

「我能不能扣扳機？」巨石屑對那人的耳朵說。

「諒你不敢在這裡發射那玩意！那是圍城武器！會射穿這些牆壁！」

「早晚都會的。」諾比說。

「勒個鈕是啥？」巨石屑說。

「聽我說——」

「希望你有好好保養這些武器，」諾比說。「武器常出現金屬疲勞，尤其是保險扣。」

「保險扣啥？」巨石屑說。

無人作聲。

羅波終於又開口了，聲音很遙遠。

「諾比中士？」

「什麼？」

「現在由我來吧，你不介意的話。」

他輕輕推開圍城弓，但巨石屑不喜歡那段關於「人」的談話，一直想再把弓指向補給兵。

「好了，」羅波說，「我不喜歡這樣的威脅。我們不是來欺負這個人的。他也是城市的雇員，跟我們一樣。你不該讓他這麼恐懼。何不先問問他？」

「抱歉，長官。」諾比說。

羅波拍拍補給兵的肩膀。

編註

18 賀許班是克拉奇的鄰國，兩地國土大小接近。

「呃……對？」

諾比檢視一番，然後丟到一邊。

其餘的夜巡小隊吃驚地看著。他們都沒看過諾比拿過比小刀更大的武器。

「你有沒有賀許班人¹⁸的十二發弓，重力上箭的？」他質問。

「呃？我們有的都在這裡，先生。」

諾比從架上拿起一把獵弓。他拉開上弦桿時，細瘦的手臂顫抖著。

「箭都賣掉了嗎？」

「都在那裡！」

諾比從架子上挑了一支箭，放進溝槽中。然後他舉弓瞄準，轉過身說：「我喜歡這些庫存，我們全要了。」

那個人看著諾比瞄準的眼睛，沒有退縮，安谷娃見狀非常吃驚。

「那把小弓嚇不了我。」他說。

「這把小弓嚇不了你？」諾比說。「對。這是一把小弓。這樣的小弓嚇不了你這樣的人，因為太小了。更大的弓才能嚇倒你這樣的人。」

安谷娃願意付一個月的薪水，來從前方觀賞補給兵的表情。她看到巨石屑舉起圍城弓，單手拉上弓弦（幾乎聽不到使力的聲音），然後往前一步，冰冷的金屬頂在補給兵紅通通的後頸。她可以想像補給兵的眼珠如何轉動。

「看吧，你後面那把弓很大。」諾比說。

一百八十公分的鐵箭並不銳利。它是用來射穿門，不是用來開刀的。

安谷娃再次想到，羅波的靈魂裡不存在任何一絲絲反諷。他說的每一個字都是認真的。如果那個人堅持到底，羅波大概會讓步。當然，在「大概」與「必然」之間還有一段距離。

諾比在隊伍的尾端，不時因為找到有趣的戰斧或看起來特別邪惡的寬劍而高興地叫出聲。他好想同時抱住這一切。

突然間，他拋下一切，往前跑。

「哇！克拉奇噴火器！這才是屬於我的位階！」

他們聽到他在暗處翻弄著。他推著一個裝著吵雜小輪的木箱出來，箱子上有很多把手與飽滿的皮囊，前方有一個噴頭。看起來就像個大茶壺。

「皮囊都有塗油！」

「那是什麼？」羅波問。

「油箱裡面還有油！」諾比使勁搖起把手。「我聽說，這玩意被八國禁用，三種宗教說一旦發現有士兵使用，就要逐出教會！*誰有火柴？」

「我有，」羅波說，「但是——」

「看我的！」

諾比擦亮火柴，點上前方的噴頭，拉起把手。

最後總算噴出了火焰。

「需要一點調整。」諾比說。他的臉被煙燻黑了。

* 另外五個宗教則當作聖器，對付異端、無神論者，以及在布道時亂動的人。

「我們可以拿走一些武器嗎？」他問。

「什麼？」

「拿一些武器，是爲了公家任務，行嗎？」

補給兵看起來不知如何是好。

「你是說我有得選擇？」他說。

「當然有。我們在安卡·摩波城辦案重視民意。如果你無法同意我們的請求，說出來就好。」

一陣輕微的碰撞聲中，鐵箭尖端再次撞上補給兵的後腦袋。他想不出該說什麼才好，因爲腦袋裡唯一能想到的是：「發射！」

「呃，」他說。「呃。好。對。可以。你們拿吧。」

「很好，很好。科隆中士會給你一張收據，註明這些武器是你自願提供的。」

「我自己願意？」

「你當然有絕對的選擇權。」

那個人的臉因爲努力思索而扭成一團。

「我想……」

「什麼？」

「我想你可以把武器拿走。立刻拿走。」

「好兄弟。你有推車嗎？」

「那你知不知道他們是怎麼說矮人的？」庫迪問道。

「這是毀謗！武器常常要拿去保養磨利。」

「諾比，我是羅波，不是別人。大概要花多少時間磨利？」

「大概？呃，大約百分之百的時間，如果你是問『大概』，長官。」

「諾比？」

「長官？」

「你不用叫我長官。」

「遵命。」

最後，庫迪還是忠於他的斧頭，但多拿了幾把以防萬一；科隆中士選擇長矛，因為長矛的好處在於所有事情都發生在另一端，也就是很遠；實習警員安谷娃沒什麼興致地選了一把短劍，而諾比下士——

諾比下士成了一個機器刺蝟，身上滿滿都是刀子、弓箭、尖刺，以及吊著重物的鐵鍊。

「你確定嗎，諾比？」羅波說。「你不想留下一些嗎？」

「難以抉擇，長官。」

巨石屑仍拿著他的大圍城弓。

「你只帶那個嗎，巨石屑？」

「不是，長官！要帶打火石和冰磧石，長官！」

在軍火庫工作的兩個山怪站在巨石屑身後。

「已經宣誓他們加入，長官，」巨石屑說。「用山怪誓言。」

打火石笨拙地敬禮。

「不行。」羅波說。他這輩子都不會忘記那股差點燒黑他的臉的火焰。

「但這個——」

「不行。太危險了。」

「這本來就是要——」

「我是說可能會傷人。」

「啊，」諾比說，「對。你不早說。原來我們要找的是不傷人的武器？」

「諾比下士？」

「什麼事，中士？」

「你聽到羅波下士的話了。不准拿野蠻人的武器。不過，你怎會這麼懂武器？」

「當過兵。」

「真的啊，諾比？」羅波問。

「當兵是很特別的工作，長官，責任很重。」

「什麼工作？」

「補給兵，長官。」諾比說，俐落地敬個禮。

「你當過補給兵？」羅波問。「在誰的軍隊？」

「偽城公爵，長官。」

「但偽城從來沒打過勝仗！」

「呃……唔……」

「你把武器都賣給誰了？」

「是的，」羅波說。「我知道。」

「看吧，」科隆說，「這就是我所謂的不在場證明。」

小隊組成了，山怪們短暫討論了一下，弄清楚什麼是左腳與右腳，就出發了。諾比不斷回頭，不捨地望著噴火器。

有時候，點燃噴火器好過詛咒黑暗。

十分鐘之後，他們推開群眾，來到公會外面。

「看吧？」羅波說。

「各公會的建築都是背靠背，」諾比說。「所以呢？還是有一道牆擋在他們之間。」

「我沒那麼肯定，」羅波說。「我們一定要查清楚。」

「時間夠嗎？」安谷娃說。「我以為我們要去找日巡分隊。」

「我得先查清楚一件事，」羅波說。「傻瓜們沒有告訴我真相。」

「等等，等等，」科隆中士說。「這件事已經有點太過頭了。聽著，我可不希望我們殺了任何人，好嗎？我剛好是這裡的中士，如果有人想知道的話。羅波，你懂嗎？諾比？不准射箭或耍劍。這樣闖入公會的地盤已經很過分了，要是還射了某人，那麻煩就真的大了。維提納利爵爺不會只是嘲弄一番就夠了。他可能會，」——科隆吞一口口水——「諷刺。這是我下的命令。你到底想怎麼做？」

「我只是要他們告訴我事情經過。」羅波說。

「唔，如果他們不肯，你也不要傷害他們，」科隆說。「聽著，你可以詢問，沒關係。但

「他說如果我們不加入並服從命令，他就要踢扁我們的咕呼嚕腦袋。」他說。

「是古老的山怪誓言，」巨石屑說。「很有名，很傳統。」

「他們可以拿克拉奇噴火器——」諾比抱著希望說。

「不行，諾比。好吧……歡迎加入夜巡民兵小隊，各位。」

「羅波下士？」

「什麼事，庫迪？」

「這樣不公平。他們是山怪。」

「我們得盡量多找人手，庫迪。」

羅波後退一步。「聽著，我們不希望人家覺得我們想找麻煩。」他說。

「喔，我們打扮成這樣，麻煩自會找上門。」科隆中士絕望地說。

「請求發問，長官。」安谷娃說。

「實習警員安谷娃，請說。」

「敵人是誰？」

「這麼說吧，我們不怕找不到敵人。」科隆中士說。

「我們不是要找敵人，是想了解狀況，」羅波說。「目前看來，真相就是我們手中最強大的

武器。首先，我們要去傻瓜公會，查明畢諾弟兄爲何偷了木倉。」

「他偷了木倉？」

「我想是他偷的。」

「但他在木倉被偷之前就死了！」科隆說。

「是嗎？」

「是的，」羅波說。「約會是要去見一個人，而滿天星是一大塊金屬，用來砸碎腦袋的。千萬不能搞混，你是——？」他揚起眉毛。

「我是波飛，先生，但是——」

「你能不能去告訴白臉博士，我們帶了一個有刺的鐵——我在說什麼？我是說，我們沒有事先約好來看他？拜託你了，謝謝。」

小丑跑走了。

「這樣，」羅波說。「可以嗎，中士？」

「這下子貴族老大搞不好還會挖苦我們。」科隆沮喪地說。

他們等待著。一會兒之後，實習警員庫迪從口袋拿出一把螺絲起子，檢查固定在門上的丟奶油派機器。其他人開始踏腳，除了諾比，他只是直接把東西砸到腳上。

波飛回來了，有兩個魁梧的弄臣跟著他，看起來似乎一點幽默感都沒有。

「白臉博士說根本沒有什麼城市民兵，」他說。「但是，嗯，博士說如果真有要事，他可以見你們一些人。但不包括山怪或矮人。我們聽說有一些山怪與矮人在城裡鬧事。」

「聽說是。」巨石屑點頭說。

「碰巧問一下，你知道他們是怎麼說——」庫迪又想問，但諾比頂頂他，要他安靜。

「中士，你和我去？」羅波說。「還有妳，實習警員安谷娃。」

「真要命。」科隆中士說。

他們還是跟著羅波走進陰沉的建築，通過昏暗的走廊，來到白臉博士的辦公室。小丑、傻瓜

如果白臉博士不願配合，我們就必須離開，好嗎？小丑讓我心裡發毛，他又是最可怕的一個。如果他不肯回答，我們就要和平離開，然後呢，我也不知道，再想其他辦法。這是一個命令，我說了。你聽懂了嗎？這是命令。」

「如果他不願意回答我的問題，」羅波說，「我就和平離開。好。」

「你了解就好。」

羅波敲敲傻瓜公會的門，伸手接住上方洞口丟出來的奶油派，用力砸回去。然後他踢了門一脚，門往裡面退了七、八公分。

有人在後面說「啊」。

門打開一點點，露出一個很小的丑，身上都是白漆和奶油。

「你不用那樣子。」他說。

「我只是想入境隨俗，」羅波說。「我是羅波下士，這是民兵小隊，我們都想歡笑一番。」

「不好意思——」

「除了實習警員庫迪。其實實習警員巨石屑也喜歡笑，只是反應比其他人慢幾分鐘。我們是來找白臉博士的。」

小丑的頭髮豎立起來。水從他的鈕釦噴出來。

「你們——有沒有事先約好？」他說。

「我不知道，」羅波說。「我們有約好嗎？」

「我有一個鐵球，上面有刺。」諾比主動說。

「那是一個滿天星，諾比。」

「我不知道，我只是個下士，」羅波說。「但我從來不曾違抗命令，我很遺憾告訴你，我將會徹底執行命令，完全不留情。」

「你聽著——」

羅波往前靠近。

「我大概會因此而慚愧，如果這樣說讓你比較好過的話。」他說。

這位小丑像在場其他人一樣，瞪著他誠實的眼睛，卻只看到單純的實話。

「聽著！我只要叫一聲，」白臉博士說著，濃妝之下的臉變得通紅，「就會有十幾個人趕過來。」

「相信我，」羅波說，「來了只會更方便我執行命令。」

白臉博士很自豪自己識人的能力。在羅波堅決的表情中，只有絕對而一絲不苟的誠實。他拿著一枝鵝毛筆，突然丟到地上。

「真該死！」他叫道。「你是怎麼發現的？誰告訴你的？」

「我實在不能說，」羅波說。「但想想這也合理。每個公會都只有一個入口，但公會後方都是相連的。只要有人把牆壁打通。」

「我向你保證，我們不知道這件事。」小丑說。

科隆中士佩服得五體投地。他見過拿著一手爛牌唬人的傢伙，但從未見過沒有牌也能唬人的。

「我們以為只是惡作劇，」小丑頭子說。「我們以為小畢諾是爲了好玩，結果他死了，我們不——」

與弄臣的頭子站在房間中央，有個弄臣正忙著在外套上縫上新的亮片。

「什麼事？」

「晚安，博士。」羅波說。

「我得先講清楚，這件事得直接向維提納利爵爺報告。」白臉博士說。

「喔，好。我會告訴他。」羅波說。

「我無法想像街上還在暴動，你們卻來煩我。」

「啊，嗯……我們等一下就會處理。但是先生，威默斯隊長總是告訴我，犯罪有分大小，有時小罪行看起來很大，大罪行幾乎看不到，重點是懂得判斷什麼是什麼。」

他們互瞪著彼此。

「怎麼樣？」小丑頭子質問。

「我要你告訴我，」羅波說，「關於這個公會在前天晚上發生的事。」

白臉博士沉默地瞪著他。

然後他說：「要是我不說呢？」

「那麼，」羅波說，「恐怕我就要非常不情願地，被迫執行我來此之前所接受的命令。」他瞄著科隆。「對不對，中士？」

「什麼？呃？嗯，是的——」

「我寧願不去執行，但我沒有選擇。」羅波說。

白臉博士瞪著他們兩個。

「但這裡是公會的地盤！你們無權……」

「例如我自己，就存了超過七十五元。」

「不是！我是說，不是。我不是說有很多錢。我是說……」諾比又開始低語。庫迪的表情沒有改變。

諾比動動眉毛。「是真的嗎？」

「我怎麼知道？我又不知道人類通常有多少錢。」

諾比讓步了。

「至少有一件事是真的，」他說。「你們矮人真心愛黃金，對不對？」

「我們當然不愛，別傻了。」

「唔——」

「我們說愛只是爲了哄它們上床。」

那是在一個小丑的臥室。科隆有時會好奇小丑們私下都做些什麼，在這裡一覽無遺——超大號鞋架、超寬型熨褲機、四周擺著蠟燭的鏡子、特大號化妝品……還有一張床，看起來就像一條毯子放在地上，事實上也是如此。小丑和傻瓜都不鼓勵舒適的生活。幽默是很嚴肅的工作。

牆上也有一個洞，大得足以讓一個人出入。有一小堆磚頭放在旁邊。

另一邊是黑暗。

在另一邊，人們會爲了錢而殺人。

羅波的頭和肩膀卡在洞口，科隆試著把他拉出來。

「等一下，孩子，你不知道牆的另一邊有什麼可怕的东西——」

「你最好帶我們去看那個洞。」羅波說。

其餘的夜巡小隊正以各種不同的稍息姿勢站在庭院中。

「諾比下士？」

「什麼事，實習警員庫迪？」

「大家到底是怎麼說矮人的？」

「喔，拜託，你在開我玩笑吧？大家都知道每個人都知道矮人的事情。」諾比說。
庫迪咳了一聲。

「矮人不知道。」他說。

「矮人不知道是什麼意思？」

「沒人告訴我們大家知道矮人的什麼。」庫迪說。

「唔……我想他們以為你們知道。」諾比不確定地說。

「我不知道。」

「噢，好吧。」諾比說。他瞄了一下山怪們，然後靠向庫迪，在他耳邊低語。
庫迪點頭。

「哦，就是這樣？」

「是的，呃……是真的嗎？」

「什麼？噢，當然是。矮人這樣很自然。當然有些矮人比較多。」

「大家都是如此？」諾比說。

「怎麼知道？」

「怎麼知道？他當然認出了他，這樣才知道誰是誰啊。你看著對方說……那就是他。這樣就叫作『認出』，」小丑故意仔細地說。「波飛認出了畢諾，還說他看起來很擔憂。」

「啊，好。沒有問題了，博士。畢諾有沒有什麼朋友是刺客？」

「唔……可能有，可能有。我們不會回拒訪客。」

羅波瞪著小丑的臉。然後他露出微笑。

「當然。嗯，我想差不多了。」

「真希望他只是玩傳統把戲。」白臉博士說。

「譬如門上一桶白漆，或是一塊奶油派？」科隆中士問道。

「沒錯！」

「好吧，我們該走了，」羅波說。「我想你不希望對刺客提出控訴？」

白臉博士試著露出驚慌的表情，但頂著臉上畫的笑嘴並不容易。

「什麼？不要！我是說——如果一個刺客闖入我們的公會，不是爲了正事，還偷了東西，

嗯，我們當然會認爲我們有權那個——」

「把果醬倒進他的衣服？」安谷娃問。

「用氣球敲他的腦袋？」科隆問。

「也許。」

「每個公會有自己的作法。」羅波說。「我想我們該走了，中士，這裡沒什麼東西了。抱歉打擾了你，白臉博士。一定給你帶來不少壓力吧。」

「我只是想看一看。」

「可能是個刑求室或地窖或什麼恐怖的坑！」

「那只是一個學生的臥室，中士。」

「你看得到？」

羅波跨過去。他們聽到他在陰暗中移動。那是刺客的陰暗，比小丑的陰暗要豐富一些，也不那麼黯淡。

他的頭又伸回來。

「有段時間沒人住了，」他說。「地上都是灰塵，但上面有腳印。門也被拴住上鎖了。從裡面鎖住的。」

他的身體也跟著回來。

「我只是想徹底弄清楚，」他對白臉博士說。「畢諾挖了一個洞到刺客公會，對嗎？然後他去炸掉那隻龍？再從洞口回來？那他是怎麼被殺的？」

「當然是刺客殺的，」白臉博士說。「他們有權這樣殺人。畢竟擅闖公會是很嚴重的罪行。」

「有人在爆炸後看到畢諾嗎？」羅波說。

「喔有的。波飛當時在守門，他記得有看到畢諾出去。」

「他知道那是畢諾？」

白臉博士表情茫然。

「當然。」

樣令人不安。

「我們，那個，我們這就下班了吧？」他說。

「沒必要待在這裡，現在一切都弄清楚了，」羅波努力使眼色，「今晚我們可以休息了。」他瞄著屋頂。

「好吧，現在一切都弄清楚了，我們下班了，對，」科隆說。「對吧，諾比？」

「哦對，我們可以下班了，因為一切都弄清楚了，」諾比說。「你聽到了嗎，庫迪？」

「什麼？一切都弄清楚了？」庫迪說。「哦對。我們還是下班吧。好嗎，巨石屑？」

巨石屑茫然望著空無，拳頭頂在地上。這是山怪在等待下一個念頭產生時的自然姿勢。

「巨石屑」三個字觸發了一個神經元開始運作。

「啥？」他說。

「一切都弄清楚了。」

「啥清楚？」

「就是啊——漢姆克的命案與一切。」

「是嗎？」

「是的！」

「噢。」

巨石屑想了一會兒，點點頭，回到正常的心智狀態。

另一個神經元開始運作。

「對。」他說。

小丑頭子鬆了一口氣。

「別客氣，別客氣，很樂意協助。我知道你們要執行勤務。」

他送他們走下樓梯，來到庭院，此刻那裡的人正在議論紛紛。其餘的小隊立正站好。

「其實……」正當他們被送到門口，羅波又說，「有一件事你可以幫忙。」

「當然，當然。」

「嗯，我知道這樣有點厚臉皮，」羅波說，「但我一直對公會的服裝很感興趣……所以……

有人可以帶我參觀你們的博物館嗎？」

「抱歉？什麼博物館？」

「小丑博物館？」

「喔，你說的是『臉孔堂』。那不是博物館，沒什麼神秘的。波飛，記下來。我們很樂意帶

你參觀，下士。」

「非常感謝，白臉博士。」

「隨時歡迎。」

「我剛好下班了，」羅波說。「現在就是個好時機，既然我都來到這裡了。」

「你不能在這個時間下班——噢！」科隆說。

「抱歉，中士？」

「你踢了我！」

「我不小心踩到你的涼鞋，中士。抱歉。」

科隆想從羅波臉上讀出什麼訊息。他習慣了單純的羅波，世故的羅波就像一隻凶狠的鴨子那

繼續說。

「沒錯。我想白臉博士告訴你了。」波飛說。

「我是跟白臉博士談過。」羅波說。

安谷娃漸漸開始了解羅波的問題方式。他以「不問」來問。他只是說出他所猜想或懷疑的，別人就會提供細節來配合。而且他從來不說謊。

波飛推開一扇門，忙著點燃一根蠟燭。

「我們到了，」他說。「我不當該死的守門人時，就負責管理這裡。」

「天啊，」安谷娃低聲說。「真可怕。」

「非常有趣。」羅波說。

「很有歷史性。」小丑波飛說。

「這些小頭都是……」安谷娃問道。

小頭在燭光中排到遠處，一列一列的，全是小小的小丑臉孔——彷彿有一個獵頭族突然有了世故的幽默感，想讓這個世界變得更美好。

「蛋，」羅波說。「都是普通的雞蛋。把一顆雞蛋兩端打洞，就可以把蛋黃吹出來，接著小丑把他的妝塗在蛋殼上，成為他的正式妝容，其他小丑都不能用。這是很重要的。有些臉孔在一個家族傳了許多代。小丑的臉孔是很寶貴的東西。是不是啊，波飛？」

小丑瞪著他。

編註

19 此處的喬伊指白臉小丑，也是一般小丑常用的暱稱。請參考本書第一四三頁，編註八。

庫迪看了他一會兒。

「就是這樣，」他遺憾地說。「不會有更多訊息了。」

「我很快就回來，」羅波說。「我們走吧……喬伊¹⁹，對吧？白臉博士？」

「我想應該沒關係，」白臉博士說。「好吧。波飛，帶羅波下士去看他想看的。」

「好的，長官。」小個子小丑說。

「當個小丑一定很快樂。」羅波說。

「一定？」

「我是說，有很多玩笑啊、把戲之類的。」

波飛斜眼瞄了羅波一眼。

「嗯……」他說。「有時候啦……」

「我猜一定很快樂，一定的。」

「你常常負責守門嗎，波飛？」羅波愉快地說。他們在傻瓜公會中走著。

「哈！差不多一整天都是。」波飛說。

「所以他的朋友，那個刺客……是何時來找他的？」

「喔，原來你知道他。」波飛說。

「喔，是的。」羅波說。

「大約十天前，」波飛說。「穿過這裡，經過蛋糕靶場。」

「他不知道畢諾的名字，但他知道是哪個房間。他不知道號碼，但他直接就找到了。」羅波

「畢諾的蛋呢，波飛？」

「在桌上，」波飛說。「你可以看看。」

有個蛋被拿了起來，上面還附有紅色圓鼻子與紅色假髮。安谷娃看到羅波把蛋殼對著光線，然後從口袋中拿出兩根紅線。

「但是，」她再次試著讓波飛了解她的意思。「有可能你某天早上醒來，塗上另一個小丑的妝嗎？」

他望著她。很難從那永遠下垂的嘴角看出任何表情，但她感覺他的反應就像聽到有人提議要他跟一隻小雞亂搞。

「我怎麼可以做那種事？」他說。「那樣我就不會是我了。」

「別人可能會吧？」

波飛的鈕釦噴出水來。

「我不要聽妳說這些骯髒話，小姐。」

「那你的意思是，」羅波說，「沒有任何小丑會套用另一個小丑的，那個，造型設計？」

「你還講！」

「是的，但也許有時候，一個年輕的小丑不小心——」

「聽著，我們都是很正直的人，好嗎？」

「抱歉，」羅波說。「我想我了解。現在……當我們發現可憐的畢諾先生時，他沒有戴假髮，但假髮很容易被河水沖走。不過他的鼻子……你告訴科隆中士，有人拿走了他的鼻子。他真正的鼻子。波飛，」羅波雀躍的口氣彷彿在對一個智障說話，「你能用手指出你真正的鼻子

「你怎麼知道這些？」

「我在書上讀到的。」

安谷娃拿起一顆古老的蛋。上面有一個標籤，標籤上寫了十幾個名字，全都被劃掉了，只剩最後一個。最早的名字因為墨水已褪色，幾乎看不出來。她放下蛋殼，不自覺地用手抹抹褲子。

「如果有小丑想用其他小丑的臉，會怎麼樣？」

「噢，我們會比對新蛋殼與架上的蛋殼，」波飛說。「這樣做是禁止的。」

他們走在臉孔架子之間。安谷娃幻想著她聽到一百萬條塞了奶油的褲子發出咯吱聲，以及一千個鼻子喇叭聲與一百萬張不笑的臉孔咧嘴微笑。走到半途經過一塊空間，裡面有一張桌子、一張椅子、一個放了舊橫板的架子與一張工作桌，上面蓋滿了乾漆、彩色馬毛，亮片與其他畫蛋用的工具。羅波撿起一小撮彩色馬毛，若有所思地玩弄著。

「但是假設，」他說，「一個小丑，我是說有自己臉孔的小丑……用了其他小丑的臉？」

「什麼？」波飛說。

「假設你塗了另一個小丑的妝？」安谷娃說。

「喔，經常發生，」波飛說。「大家都會借用別人的厚粉——」

「厚粉？」安谷娃說。

「就是指化妝，」羅波翻譯。「但我想實習警員要問的是，一個小丑能不能化妝成另一個小丑，波飛？」

波飛的眉毛糾結起來，彷彿努力想了解一個不可能的問題。

「什麼？」

他們來到了門口。沒有報復的派從黑暗中丟出來。

安谷娃靠著外面的牆。這裡的空氣聞起來比較甜，很少人會這樣形容安卡·摩波城的空氣。但至少大家在這裡可以自然而然地笑，不收費。

「你還沒給我看出是什麼東西嚇到他。」她說。

「我給他看了一個殺人者，」羅波說。「很抱歉，我沒料到他會有這種反應。我想他們現在都有點緊張。小丑的妝就像矮人的工具。每種人都有各自的想法。」

「你在這裡找到殺人者的臉？」

「對。」

羅波打開他的手。

裡面是一個空白的雞蛋。

「他看起來就像這樣。」他說。

「沒有臉？」

「不是，妳陷入了小丑的思路。我想得很單純，」羅波說，「但我認為事情是這樣的。刺客公會有人想到了能進出這裡，卻不被看到的方法。他發現兩個公會只相隔一道很薄的牆壁。他有一個房間，只需要知道是誰住在另一邊就行了。後來他殺了畢諾，拿了她的假髮與鼻子，他真正的鼻子。這就是小丑們的想法。化妝並不困難，這到處都弄得到。他化妝成畢諾進入傻瓜公會，打通牆壁，來到刺客博物館外的庭院，接下來又改扮成刺客。他拿到了……木倉，然後回到這裡。他穿過牆壁，打扮成畢諾，離開了。然後有人殺了他。」

「波飛說畢諾看起來很擔憂。」安谷娃說。

嗎？」

波飛碰了碰他臉上的紅鼻子。

「但那是——」安谷娃說。

「——你真正的鼻子，」羅波說。「謝謝你。」

小丑洩了一點氣。

「我想你們最好離開吧，」他說。「我不喜歡這種事情。我會難過。」

「抱歉，」羅波又說。「只是……我想我有了一個點子。我以前就想過……只是現在才覺得確定。我想我知道是誰做的，但我得看到蛋才能確定。」

「你是說另一個小丑殺了他？」波飛帶著敵意說。「如果你這麼說，我就要立刻去找——」

「不完全是這樣，」羅波說。「但我可以讓你看殺手的臉。」

他伸手從桌上的雜物中拿出某樣東西。然後轉身對著波飛，打開他的手掌。他背對安谷娃，她看不到他拿著什麼，只見波飛發出奇怪的一聲慘叫，接著就跑過臉孔走廊，一雙大鞋子重重拍打著石頭地板。

「謝謝你，」羅波對著跑掉的背影說。「你幫了很大的忙。」

他闔起他的手。

「來吧，」他說。「我們最好離開。我想一、兩分鐘後，我們就不會受到歡迎了。」

「你給他看了什麼？」安谷娃問。他們莊重但快速地朝門口走去。「是你來這裡要找的東西嗎？說什麼要看博物館——」

「我是真的很想看看。好警察總是該擁抱新的體驗。」羅波說。

「我就覺得奇怪，因為你要很靠近看小丑，才知道他真正的表情。但你也許會先注意到化妝不太對勁，也許是不熟練的人所畫的。但重點是，如果另一個小丑看到畢諾的臉離開大門，就等於是看到畢諾本人離開。他們不會認為是別人畫著他的臉。他們不會這樣想。小丑與他臉上的妝是同樣的東西。沒有妝，小丑就不存在了。一個小丑永遠不會畫上另一個小丑的臉，就像一個矮人永遠不會用另一個矮人的工具。」

「這方法聽起來很冒險。」安谷娃說。

「是的，非常冒險。」

「羅波，你現在要怎麼辦？」

「我想應該查明洞另一邊是誰的房間，妳不覺得嗎？對方可能就是畢諾的朋友。」

「去刺客公會？只有我們？」

「嗯，妳問得好。」

羅波看起來很氣餒，安谷娃只好讓步。

「現在幾點了？」她問。

羅波小心地從布袋中拿出要送給威默斯隊長的懷錶。

「現在是——」

叮，叮，叮，咚……咚……咚……

他們耐心等它響完。

「七點差一刻，」羅波說。「而且絕對準確。我把錶放在大學的大日晷旁邊對過時。」

安谷娃瞄瞄天空。

「我們要去弄清楚嗎？」他說。

「是的。」

「喔，好。我喜歡把事情弄清楚。」

臭老朗是乞丐公會的優良會員。他是個喃喃自語者，而且很厲害。他會走到別人後面，用自己獨有的語言喃喃自語，直到他們給錢要他閉嘴。大家都以為他瘋了，但實際上並非如此。他只是以宇宙的層次來接觸現實，比較難把注意力放在較小的事物上，例如其他人、牆壁與肥皂（雖然對於如銅板這類非常小的事物，他的視力又非常優良）。

因此看到一個年輕美女跑過身旁並脫掉所有衣服，他並不驚訝。這種事經常發生，雖然目前為止都是在他腦袋的裡面。

然後他看到了接下來的狀況。

他目送那金黃色的身影離去。

「我就說嘛！我就說嘛！我就說嘛！」他說。「我會叫他們吃不完兜著走，一定！蟲膽、千年之手與蝦子！我就說嘛！」²⁰

蓋斯普搖晃著勉強算是尾巴的東西，歡迎安谷娃現身。

「『萬上更適哦的衣服』，」牠含著骨頭說話，有一點點不清楚。「說得好。我帶給妳這呢

編註

20 據說這些是作者用電腦軟體隨機產生的字眼。

「只要妳有把握……」羅波的語氣很遲疑。

「是的。」

等他離開，安谷娃走進最近的巷子裡。只剩幾分鐘月亮就要出來了。

羅波回來時皺著眉頭，他正在思考。科隆中士對他敬禮。

「我們現在可以回家了嗎，長官？」他說。

「什麼？爲什麼？」

「不是一切都弄清楚了嗎？」

「我那樣說只是不想讓人起疑。」羅波說。

「啊，很聰明，」中士連忙說。「我也是這麼想。他這樣說只是不想讓人起疑。」

「還有一個殺人者在外面，甚至是更糟的東西。」

羅波看著這群不像樣的軍人。

「但是現在，我想我們得找日巡分隊把事情弄清楚。」他說。

「呃。有人說那裡簡直在暴動。」科隆說。

「所以我們得去弄個清楚。」

科隆咬咬嘴唇。他其實沒那麼膽小。去年城裡被一隻龍攻擊，龍張著大嘴朝他衝來，他可是站在屋頂上對龍射箭。雖然他事後承認，回家後得把內褲換掉。但那件事很單純。一隻龐大的噴火龍很直接了當。牠就在你面前，準備把你活烤，你只需要擔心這個。雖然光是這個就非常需要擔心，但牠畢竟很……單純。沒有任何神秘難解之處。

牠跟著她，一邊走一邊哀叫。

安谷娃也不高興。在滿月時長出毛與利齒，這一直都是個問題。當她找到一個對象時，馬上發現很少有男人會喜歡女朋友長出毛髮和嚎叫。她發誓：再也不要捲入這種麻煩。

至於蓋斯普，牠已經接受了沒有愛情的生活，或目前僅有的實戰經驗，包括一隻沒有起疑的吉娃娃，以及和一個郵差的腳短暫劈腿。

一號藥粉從摺疊的紙上滑入金屬管。該死的威默斯！誰料到這傢伙會跑上歌劇院？他在那裡遺失了一組管子，但手上還有三組，都好好地裝在空心的托子裡。一包一號藥粉與一點點基本的鑄鉛知識，就能讓一個人統治城市……

槍放在桌上，金屬上有一層藍色光澤。或者不該說是光澤，而是一種閃耀。當然，那只是上了油的緣故。你必須相信那只是油。這顯然只是一個金屬物件，不可能有生命。

然而……

然而……

「他們說那只是公會裡的一個乞丐女孩。」

那又怎樣？是機會讓她變成了目標。那不是我的錯。那是你的錯。我只是一把槍。槍不會殺人，人才會殺人。²¹

「你殺了漢姆克！那孩子說是你自己發射的！他已經把你修好了！」

編註

21 這句話也是美國全國步槍協會（NRA）的標語。

小禮物——」

牠把骨頭丟在石子路上。這東西在安谷娃的狼眼中並沒有變得比較好。

「幹嘛？」她說。

「骨頭裡都是營養的骨髓膠質耶。」牠責備道。

「算了，」安谷娃說。「你平常是怎麼溜進刺客公會的？」

「也許待會兒我們可以去費卓路的垃圾堆玩玩？」蓋斯普的短尾巴還在敲打地面。「那裡的
老鼠會讓妳的毛都豎起來——不要？好吧，算我沒提。」牠連忙住口，因為安谷娃的眼睛冒出了
火。

牠嘆氣。

「廚房有一個排水溝。」牠說。

「可以讓一個人通過？」

「連矮人都不行。不值得啦，今晚是通心粉，通心粉沒什麼骨頭——」

「走吧。」

牠拐著跟上去。

「那是一根好骨頭，」牠說。「還沒開始變綠呢。哈！我打賭妳不會拒絕壯漢先生送的巧克
力。」

她擋住牠，牠縮了起來。

「你說什麼？」

「沒事！沒事！」

不另外抽稅。」

幾個刺客默默從人群中退出。一萬元不抽稅是筆大數目。

道尼看起來不太自在。「博士，我想——」

「你想？花錢雇你不是來想的！天曉得這個白癡跑哪去了。我早就下令搜索公會！爲何沒有人撞開門？」

「抱歉，博士，愛德華幾週前離開了，我沒想到——」

「你沒想到？花錢雇你來做什麼的？」

「從來沒見過他這麼生氣。」蓋斯普說。

刺客頭子身後傳來一聲咳嗽。白臉博士從房裡出來。

「啊，博士，」克魯斯博士說。「我們應該到我的書房談談此事，好嗎？」

「我真是非常抱歉，大人——」

「別提了。這個小……惡魔搞得我們都像傻瓜一樣。噢……我沒有別的意思。道尼先生，傻瓜與刺客們將看守這個洞，明天我們再找石匠來修補。不准任何人通過，明白嗎？」

「是，博士。」

「很好。」

「那是道尼先生，」蓋斯普說，克魯斯博士與小丑頭子消失在走廊另一頭。「第二號刺客。」牠抓抓耳朵。「要不是礙於公會規矩，他會爲了兩毛錢幹掉老克魯斯。」

安谷娃往前走。道尼用一條黑手帕擦擦前額，往下看。

「啊，妳是新來的，」他說道，並瞄了蓋斯普一眼。「雜種狗也回來了。」

你要我感恩嗎？他會再做出一把槍。

「所以你就殺了他？」

當然。你完全不懂。

這是他腦袋裡的聲音還是槍傳出的聲音？他不確定。愛德華說有一個聲音……它說你想要的
一切，它都可以給你……

進入刺客公會對安谷娃來說輕而易舉，就算是要穿過憤怒的群眾。有些刺客也帶了幾隻狗出來，就像比較窮的人家裡總有地毯一樣，那些來自貴族之家的刺客家裡都養著大型長毛狗。況且，安谷娃是純種的。她溜達進入公會時，吸引了不少仰慕的眼光。

找到正確的走廊也很容易。她還記得從隔壁公會看到的景象，因此先計算過樓層。無論如何，她不需要太費力找，畢竟煙火的臭味還瀰漫在走廊的空氣中。

走廊上也有一群刺客。有一個房間的門被撞了開來。安谷娃從牆角偷窺，看到克魯斯博士從裡面出來，一臉憤怒。

「道尼先生？」

一個白髮刺客站出來。

「長官？」

「給我找到他！」

「是的，博士——」

「事實上，我要幹掉他！完全不用客氣！我出一萬元酬勞——我親自出，你明白了嗎？公會

「我到處跑嘛。沒人會注意狗。」蓋斯普扭扭鼻子，看起來像個乾縮的松露。「啊。這是槍的氣味吧。」

「木倉叫作槍？原來如此。不過還是有點不對勁。」安谷娃說。

「什麼？」

「有什麼事不太對。」

還有其他氣味。沒洗的襪子、其他的狗、白臉博士塗的油彩濃妝、昨天的晚餐——充滿在空氣中。但現在有股味道環繞著所有事物，自動讓安谷娃聯想到槍的煙火味，辛辣如酸液。

「什麼不對？」

「不知道……也許是那個槍的氣味……」

「從這裡傳出來。槍在這裡好幾年了。」

「對。好吧，我們查到了一個名字。羅波聽了或許會知道——」

安谷娃走下樓梯。

「請問……」蓋斯普說。

「什麼事？」

「妳要怎麼變回女人？」

「只要離開月光，然後……專注。就可以變回來。」

「酷。就這樣？」

「到了滿月的日子，我甚至可以在白天變身，只要我想。唯有在月光下，我才不得不變身。」

「吠、吠，」蓋斯普用短尾巴拍打地面。「還有，」牠提醒安谷娃，「只要他心情好，身上常帶著薄荷糖。他今年毒死了十五人，用藥手段簡直跟老克魯斯一樣厲害。」

「我有必要知道這些嗎？」安谷娃說。道尼拍拍她的頭。

「喔，刺客除非有錢拿，否則不該殺人。這些小細節十分重要。」

安谷娃已經能看到門了。門上有一個名字寫在紙片上，裝在一個金屬框中。

愛德華·鐸命。

「愛德華·鐸命。」她說。

「這名字很響亮，」蓋斯普說。「家族以前住在國王大道上。就像克里歐蘇特一樣有錢。」

「誰是克里歐蘇特？」

「某個很有錢的外國混蛋。」

「噢。」

「但他曾祖父嚴重酗酒，而祖父一看到穿裙子的就要追過去，妳懂吧。至於老鐸命啊，嗯，他這人是很清醒乾淨，但輸掉了剩餘的家財，因為他有個盲點，無法區分一與十一的差別。」

「我不懂這樣為什麼會輸錢？」

「去跟高手玩紙牌遊戲『跛足洋蔥先生』，那就會了。」

狼人與小狗回到了走廊。

「你知道愛德華少爺的任何事嗎？」安谷娃問。

「不知道。他屋子最近被拍賣了，家族債務。人倒是沒見到。」

「你真是萬事通。」她說。

「好吧。但是快要快一點。」

狼根花？要讓生活變成大麻煩，根本不需要這種愚蠢的草藥，只要每月有一個星期會多出兩條腿與四個乳頭。

貴族老大的宮殿外聚集了一群人，刺客公會外面也是。許多乞丐都跑出來了。他們看起來很醜。醜是乞丐的專業本領，但這些乞丐看起來比平常更醜。

民兵們從街角偷窺。

「有好幾百人，」科隆說。「還有一堆山怪在日巡屋外面。」

「哪裡最麻煩？」羅波說。

「有山怪那裡，」科隆說。他發現自己的失禮，「開玩笑而已。」

「好，」羅波說。「大家跟我走。」

民兵小隊有的步伐沉重，有的蹦蹦跳跳，有的用拳頭頂著地，朝日巡屋前進。四周的噪音都停止了。

兩個很大的山怪擋住去路。群眾安靜地觀望。

隨時都可能失控，科隆心想，有人會丟東西。然後我們就要死了。

他抬起頭，看到簷怪們的腦袋也都緩慢而笨拙地從屋頂探出來。沒人想錯過一場好打鬥。羅波對兩個山怪點點頭。

科隆注意到，他們全身都是青苔。

「你們是藍螢石與鐵鋁石嗎？」羅波說。

「真的假的？那狼根花呢？」

「狼根花？那是一種烏頭屬的植物吧。怎麼樣？」

「不會殺死妳嗎？」

「聽著，你不能盡信關於狼人的傳聞。我們是人類，就跟其他人一樣，至少大部分時間是。」她說。

他們來到了公會外面，往巷子前進，很快就回到巷子裡，但比起上次來到此地，不免少了一些重要的景物。主要是安谷娃的衣服，同時還少了一個臭老朗。

「該死。」

他們望著一塊空的泥土地。

「還有其他衣服嗎？」蓋斯普問。

「有，但要回榆木街拿。這是我唯一的制服。」

「妳變回人的時候一定要穿衣服？」

「是的。」

「爲什麼？我還以爲裸女無往不利，沒有冒犯之意。」

「我寧願穿衣服。」

蓋斯普嗅嗅泥土。

「那就來吧，」牠嘆氣說。「我們最好快追上臭老朗，以免妳的鎖子甲變成一瓶抱熊酒，是不是啊？」

安谷娃望望四周。幾乎可以摸到臭老朗的氣味。

「大？當矮人跟身材有什麼關係？」羅波問道。

「嗯……很有關係？」庫迪低聲說。

「說得好，」羅波說。「很有道理。」他掃視著大家。「好。我們需要一些誠實、守法的矮人……就是你……」

「我？」一個沒戒心的矮人說。

「你以前有沒有任何紀錄？」

「唔，我不知道……我想我時時都記住，省一毛錢就是賺一毛錢——」

「很好。我就要……你們兩個……還有你。這下是不是又多了四個矮人？沒什麼好抱怨的吧？」

「不要當警衛。」鐵鋁石又說，但語氣有點不確定。

「你們山怪現在不能走，」巨石屑說。「否則矮人太多。數目很重要。」

「我不要加入什麼警衛隊！」一個矮人說。

「不夠男子漢嗎？」庫迪說。

「什麼？我跟任何山怪一樣好！」

「好，那就說定了，」羅波搓著雙手說。「庫迪警員？」

「長官？」

「喂，」巨石屑說，「他怎麼是正式警員？」

「因為他要管理矮人新隊員，」羅波說。「你要管理山怪新隊員，巨石屑警員。」

「我正式警員管理山怪新隊員？」

藍螢石不小心點了點頭。鐵鋁石比較強悍，只是瞪著他。

「我正好要找你們這樣的人。」羅波繼續說。

科隆抓住頭盔，彷彿一隻尺寸十號的寄居蟹想鑽進一號的貝殼。鐵鋁石簡直是個有腳的雪崩。

「你們被徵召了。」羅波說。

科隆從帽緣下偷看。

「向諾比下士報到領取武器。實習警員巨石屑會帶你們宣誓。」他往後退。「歡迎加入城市民兵警衛隊。記住，所有實習警員都可能成爲指揮官。」

山怪沒有動。

「不要當警衛。」鐵鋁石說。

「我看得出你是當警衛的料。」羅波說。

「喂，你不能讓他們加入警衛隊！」一個矮人在群眾中喊道。

「嗨，你好，壯臂先生，」羅波說。「很高興在這裡看到社區領袖。他們爲何不能加入民兵？」

所有的山怪都注意聽。壯臂發現自己突然成爲焦點，有點遲疑。

「唔……因爲你們只有一個矮人……」他說。

「我是矮人，」羅波說，「嚴格來說。」

壯臂看起來有點緊張。羅波的矮人身分對於搞政治的矮人而言一直很棘手。

「你有點大。」他無力地說。

「這說法很有趣，」羅波說著，拿出他的黑色小冊。「現在我要解除你的職務。」

「——否則我的咕呼嚕腦袋就被踢扁。」

「——否則我的咕呼嚕腦袋就被踢扁。」

「什麼——？你瘋了嗎？」

「沒有，長官，但我認為你瘋了。針對這種情況有規章可循。」

「你有何權力這麼做？」奎克瞪著群眾。「哈！我想你會說權力來自這群武裝暴民？」

羅波一臉震驚。

「不是。我的權力來自《安卡·摩波城法律與規章》，長官。這上面寫得很清楚。能不能告訴，你用什麼證據逮捕犯人煤炭臉？」

「那個該死的山怪？他是個山怪！」

「所以呢？」

奎克望望四周。

「這麼多人到場，我不需要告訴你——」

「事實上，根據法律，你需要告訴我們。因此這才叫作證據，意思就是『所看到的』。」

「聽著！」奎克斥道，朝羅波逼近。「他是個山怪。他一定是犯了某種罪。他們都是這樣！」

羅波笑得更開心了。

科隆已經很熟悉這種笑容。每次羅波這樣笑，臉似乎就會變得閃耀。

「所以你就把他關起來？」

「當然。現在，請你讓開，實習警員鐵鋁石——」

「不要當——」

「實習警員鐵鋁石！你可惡大山怪！你立正站好！你現在敬禮！你讓開羅波下士的路！你們兩個山怪，過來這裡！一……二……三……四！你們現在加入警衛隊了！啊，我不敢相信我眼睛看的！你從哪裡來，鐵鋁石？」

「切片山，但是——」

「切片山！切片山？只有……」巨石屑望著指頭一會兒，然後把手放回到背後。「只有兩種東西來自切片山！石頭……與……」他脫口說出，「其他的石頭！鐵鋁石，你哪一種？」

「這裡在搞什麼鬼？」

日巡屋的門打開來。奎克隊長現身，手中握著劍。

「你們兩個可惡山怪！現在舉起手來，跟我宣讀山怪誓言——」

「呃，隊長，」羅波說。「可以談一下嗎？」

「你麻煩大了，羅波下士，」奎克斥道。「你以為你是誰？」

「我願意服從命令——」

「不要當——」

轟！

「我願意服從命令——」

「只是個剛好在場的人，隊長。」羅波愉快地說。

「在場的人？我是資深長官，你最好——」

「聽起來夠低限度了，長官。」科隆配合地說。

「佛瑞德德德！」

羅波伸出手，抓住飛過的滿天星鐵鍊，然後把鐵球擲向牆壁，釘在牆上。

「你們日巡屋裡面的人，」他說。「現在都出來。」

五個人出來，小心地靠近躺在地上的隊長。

「很好，現在去釋放煤炭臉。」

「呃……他有點在發脾氣，羅波下士。」

「因為他被鎖在地板上。」另一個警衛補充。

「那就——」羅波說。「立刻把他解開。」他們緊張地扭動著，也許是想起了一則古老的

格言*，非常適用於目前的狀況。羅波又說：「我不要求你們去做，但我建議你們去休息一段時間。」

「昆姆公國這個季節很美麗，」科隆中士熱心地說。「那裡有一個花園日晷。」

「呃……既然你這麼說……我還有些病假可請。」其中一個說。

「那些假一定會派上用場，要是你繼續留在這裡的話。」羅波說。

他們在不失禮的前提下以最快速度溜走。群眾幾乎沒有注意到他們，重頭戲還是羅波。

「聽著，」羅波說。「巨石屑，你帶幾個人去釋放犯人。」

「我不懂爲什麼要——」一個矮人說。

* 格言如下：「凡是鎖住山怪，尤其是趁機踢上幾腳的人，最好不要成為解開山怪的人。」

「對！」

「喔，我明白了。現在我了解了。」

羅波轉過身。

「我不知道你以為自己是——」奎克說。

大家幾乎沒看到羅波出手。只見一團模糊，並傳出有如牛排摔到桌上的聲音，隊長就躺在石子上路上了。

幾個日巡分隊警衛小心地出現在門口。

大家聽到了一陣吵鬧聲。諾比開始旋轉起鐵鍊一端的滿天星，由於滿天星是個有刺的鐵球，非常重，也由於諾比跟矮人在身高上沒有太大差別，等於是鐵球與諾比開始繞著彼此旋轉，旁人很可能被鐵球或沒有爆開的諾比打到。兩者都不太樂觀。

「放下來，諾比，」科隆斥道，「我想他們不會鬧事……」

「我停不下來，佛瑞德！」

羅波吸吸他的拳頭。

「你覺得這符合『最低限度的必要武力』嗎，中士？」他問道，似乎真的有點擔心。

「佛瑞德！佛瑞德！我該怎麼辦？」

諾比成了一團模糊的影子。當你開始揮舞鐵鍊上的鐵球，唯一可行的作法就是繼續揮舞下去。一旦停下來，就會成爲一個有趣但短命的陀螺。

「他還有呼吸嗎？」科隆說。

「有的。我拉回了拳頭。」

杆。牠也是弓形腿，雖然若加以評論可能會自找死路。

蓋斯普的尾巴緊張地震動著。

「他們是我的朋友黑羅吉與——」

「布奇？」安谷娃猜。

「妳怎麼知道？」

「運氣好。」安谷娃說。

兩隻大狗分開來，站在他們的兩側。

「呵、呵、呵，」黑羅吉說。「這一位是誰？」

「安谷娃，」蓋斯普說。「她是一隻——」

「——狼犬。」安谷娃說。

兩隻狗飢餓地繞著他們轉。

「大費多認識她嗎？」黑羅吉問。

「我只是——」蓋斯普說。

「唔，現在我想，」黑羅吉說，「你們應該會想跟我走吧。今晚是公會之夜。」

「當然，當然，」蓋斯普說。「沒問題。」

我可以對付牠們任何一個，安谷娃心想。但不能同時對付兩個。

狼人擁有能立刻撕開人類咽喉的靈敏度與咬力。這是她父親常用來激怒母親的把戲，尤其是在進食之前這麼做。但安谷娃卻從來辦不到。她寧可選擇素食。

「啊囉。」布奇靠近她耳邊說。

「你閉嘴，可惡傢伙。」巨石屑被權力沖昏了頭。

四周安靜到可以聽見斷頭台刀刃落下的聲音。

在群眾中，各種形狀大小不同的手握起了各種隨身武器。

大家都看著羅波。

真是奇怪，科隆後來想起。大家都會看羅波。

蓋斯普嗅嗅一根燈柱。

「看來三腳席普最近又生病了，」牠說。「還有小狗威利回鎮上了。」

對一隻狗而言，地點合適的拴馬柱或燈柱可是熱門社交場所。

「我們在哪裡？」安谷娃說。臭老朗的蹤跡很難辨認。混雜了太多其他氣味。

「影子區的某處，」蓋斯普說。「甜心巷吧，聞起來很像。」牠聞遍了地面。「啊，又找到

他了，這個小混……」

「啊囉，蓋斯普……」

一個低沉沙啞的聲音傳來，像是含著沙子低語。來自某一條巷子。

「你的捧友是誰？」

一聲竊笑。

「啊，」蓋斯普說。「呃。嗨，兩位。」

兩隻狗從巷子裡出來，很大隻，品種難辨。一隻是深黑色，看起來像鬥牛犬與切肉機的混種。另一隻……另一隻看起來就像一隻叫「布奇」的狗。上下犬齒都非常長，彷彿是臉上的欄

普的聲音帶著恐懼與崇拜。「牠告訴牠們，任何沒有自由精神的狗——就是一隻死狗。上週牠殺了一隻杜賓，只因爲那隻狗對經過的人類搖尾巴。」

安谷娃望著其他的狗。牠們都很髒，而且奇怪的是，都不太像狗。有一隻嬌小的白色貴賓還保有當初狗毛修剪過的形狀，還有一隻寵物狗仍穿著破舊的狗上衣。但牠們沒有四處亂嗅或爭吵，反而有一種共同的專注神情，是她以前看過的，但這還是第一次在狗的身上見到。

蓋斯普顯然在發抖。安谷娃靠近那隻貴賓犬，牠的亂毛中還看得到一條鑽石頸圈。

「這個大費多，」她說，「牠是不是某種狼之類的？」

「精神上來說，所有的狗都是狼，」貴賓犬說，「但被所謂的扭曲人性惡意且殘酷地斷絕了真實的命運。」

聽起來像在背誦。「這是大費多說的嗎？」安谷娃試探。

貴賓犬轉過頭。她看到了牠的眼睛。紅通通的，非常瘋狂。任何有這種眼神的生物，都有能力殺死牠想殺的任何東西，因爲真正的瘋狂可以貫穿木板。

「是的。」大費多說。

牠本來是隻普通的狗。牠會乞討、打滾、站起來和撿東西。牠每晚都被人帶出去散步。

當事情發生時，沒有閃電或光芒。牠只是某天晚上躺在籃子裡，想起了牠的名字，也就是費多，以及籃子上的名字，也就是費多。牠想起牠寫了費多的籃子、寫了費多的碗，以及最重要的，寫了費多的頸圈。腦部深處有某個東西「喀達」一聲，牠就這樣咬碎牠的毯子、吼了牠的主人，跳出廚房窗戶。在街上，一隻大牠四倍的拉布拉多犬嘲笑牠的頸圈，三十秒後就夾著尾巴逃

「別擔心，」蓋斯普低聲說。「我與大費多……我們倆就像這樣。」

「你想比什麼手勢？交叉你的爪子？我不知道狗也能這樣。」

「我們不能。」蓋斯普苦著臉說。

其他狗從陰影處現身，他們兩個被半推半帶地走著，巷子不再是巷子，只是牆壁之間的空隙。最後來到一個空曠處，其實只是被建築物包圍的一個大天井。角落裡有個很大的管子，裡面都是毯子碎片。許多不同的狗在前方等著，一臉期待地張望；有些只有一隻眼睛或一隻耳朵；每一隻狗都傷痕累累，而且都有牙齒。

「你們，」黑羅吉說，「在這裡等待。」

「別想逃刨，」布奇說，「內臟被吃掉可不好受。」

安谷娃把頭低到蓋斯普的高度。小狗正在顫抖。

「看你把我帶到什麼鬼地方？」她低聲咆哮。「這裡就是狗公會？一群流浪狗？」

「噓！別那樣說！牠們不是流浪狗。喔，真衰。」蓋斯普望望四周。「公會不是隨便什麼狗都能加入。喔，真是的。這些狗是……」牠降低聲音，「……呢……壞狗。」

「壞狗？」

「壞狗。你這頑皮的孩子。給他一巴掌，你這隻壞狗，」蓋斯普喃喃道，像在讀著拙劣的台詞。「妳在這裡看到的每一隻狗，對，是每一隻……都逃了家。逃離了牠們真正的主人。」

「如此而已？」

「而已？而已？唔。當然囉，妳不算是狗，妳不會懂的。妳不知道那是什麼情況。但是大費多……告訴牠們：拋棄你們的頸圈、去咬餵養你的手、挺身咆哮。牠讓牠們感到有自尊，」蓋斯

「爲什麼？」

「爲什麼？爲什麼？因爲那是我的命，這就是爲什麼！我剛好非常喜歡我的命！」

「我不是說——」

「你閉嘴就對了，壯臂老爹！你又懂什麼，你這個老百姓！你爲何這麼蠢？啊！我實在太矮了，懶得跟你鬼扯！」

一個影子出現在門口。煤炭臉基本上是一塊地平線，一塊有著曲折線條與銳利平面的黑塊。他雙眼通紅，滿腹懷疑。

「你要放走他了！」一個矮人哀叫。

「因爲我們沒有理由關他，」羅波說。「殺了漢姆克的人進得了矮人的門，像他這樣的山怪做不到。」

「但大家都知道他是個壞山怪！」壯臂叫道。

「我啥都沒做。」煤炭臉說。

「你現在不能放走他，長官，」科隆小聲說。「他們會一擁而上！」

「我啥都沒做。」

「說得對，中士。巨石屑警員！」

「長官？」

「宣誓他加入。」

「我啥都沒做。」

「你不能這樣！」矮人吼道。

走。

這只是開始而已。

狗的階級很簡單。費多只是到處問一問（聲音通常很含糊，因為牠通常正咬住某隻狗的腿），直到牠問到城市裡最大野狗幫派的頭子。人們（應該說是「狗們」）至今仍會談起費多與狂吠亞瑟的一戰，亞瑟是隻洛威拿犬，只有一隻眼睛，脾氣非常火爆。但大多數動物不會打到死，只要打敗對手就好，而費多是不可能被打敗的；牠簡直是戴著頸圈的極速殺戮機器，一咬住狂吠亞瑟就不放開，直到亞瑟投降，然後就（完全在亞瑟意料之外地）殺了牠。這隻狗有著難以解釋的決心——你可以對牠轟炸五分鐘，牠剩下的部分仍然不會投降，而你最好別背對著牠。

因為大費多有一個夢。

「有什麼問題嗎？」羅波說。

「那個山怪侮辱了那個矮人。」矮人壯臂說。

「我聽到巨石屑警員對實習警員……哈樂夫·帕賈馬下了一個命令，」羅波說。「怎麼樣？」

「他是個山怪！」

「那又怎樣？」

「他侮辱了一個矮人！」

「其實，那是一個軍事術語——」科隆中士說。

「那個山怪今天救了我一命。」庫迪叫道。

「明天。」

矮人遲疑了。

「好吧，」他極度不情願地說，「明天。但最好明天就給我知道。」

「好的。」羅波說。

群眾解散了，或至少散開了一些。山怪、矮人與人類都一樣，只要街上還有戲可看，安卡·摩波的居民不會隨便離開。

巨石屑警員非常自豪且自大地挺起胸膛，看著他的部隊，雙手的指頭幾乎沒有碰到地面。

「注意聽，你們可惡山怪！」

他停了一下，等待後面的思緒就位。

「你們現在聽好！你們加入警衛隊，小子！充滿機會的工作！」巨石屑說。「我加入十分鐘就晉升了！還得到市民工作的教育和訓練！」

「這是你們的警棍，上面有一根釘子。你們要吃它，睡它上面！巨石屑說跳，你就說……跳到哪一格！我們照規矩做！我知道不少規矩！」

「我啥都沒做。」

「你煤炭臉，你放聰明點，你在這裡大有可為！」

「也啥都沒拿。」

「你現在趴下給我做三十二下！不！做六十四下！」

科隆中士捏捏鼻子。他心想，我們還活著。一個山怪在一群矮人面前侮辱了另一個矮人。還有煤炭臉……我是說，煤炭臉耶，巨石屑跟他比起來都像整潔先生了，現在他被釋放，還當了警

「不要當警衛。」煤炭臉咆哮。

羅波靠近他，悄聲說：「這裡有一百個矮人，帶著很大的斧頭。」煤炭臉眨眨眼。

「我加入。」

「爲他宣誓，警員。」

「長官，請求加入另一個矮人。爲了保持平衡？」

「庫迪警員，請便。」

羅波脫下頭盔，擦擦前額。

「我想應該可以了。」他說。

群眾注視著他。

他愉快地微笑。

「沒人需要留下來，除非出於自願。」他說。

「我啥都沒做。」煤炭臉喃喃道。

「好吧……但是……」壯臂說。「如果老漢姆克不是他殺的，那麼是誰？」

「我啥都沒做。」

「我們仍在繼續調查。」羅波說。

「你根本不知道！」壯臂說。

「但我會查出來。」

「哦，是嗎？請問，你什麼時候會知道？」

牠們全都在聆聽，完全入迷，聽著一隻講話時會緊張放屁的小狗，告訴牠們狗的自然體型其實大很多。安谷娃很想笑，但是忍住了，因為她不知道是否能活著逃走。

然後她看到一隻老鼠般的小雜種狗被幾隻獵犬拖到中間，指控牠聽從人類命令撿了一根棍子，接下來發生的事是連狼都不會對其他狼做的。狼沒有行事準則，不需要。狼不需要規矩來教牠們如何做一匹狼。

處決結束後，她看到蓋斯普坐在角落，刻意不引起注意。

「我們如果溜走，牠們會追嗎？」她說。

「應該不會。會議結束了，妳瞧？」

「那走吧。」

他們溜進一條巷子，等到確定沒被發現，就拔腿狂奔。

「老天，」安谷娃說，他們距離狗群已遠在幾條街之外。「牠是不是瘋了？」

「不是，『瘋』是嘴巴吐白沫，」蓋斯普說。「牠是喪心病狂。腦袋冒白沫。」

「說那些關於狼的——」

「我想狗還是有作夢的權利。」蓋斯普說。

「但狼不是那樣的！狼根本沒有名字！」

「大家都有名字。」

「狼沒有。何必？牠們知道自己是誰，牠們也知道其餘的狼。全都是……一種形象。氣味、感覺與形狀。狼甚至不用『狼』這個稱呼！根本不像這樣。名字是人類才有的。」

「狗有名字。我有名字。蓋斯普是我的名字。」蓋斯普有點不高興地說。

衛。是羅波擺平了他們。羅波說我們會在明天查清楚。天已經黑了，但我們還活著。

羅波下士是個瘋子。

狗也在狂吠。在這種溫度下，大家都很緊張。

安谷娃聽著其他狗狂吠，想到了狼群。

她跟狼群跑過幾次，了解狼群。這些狗不是狼。狼大致上是和平的動物，而且很單純。想一想，狼群領袖其實很像羅波。羅波在城市裡的行徑就像狼領袖在高山叢林裡會做的。

狗比狼聰明。狼不需要智力，牠們有別的特質。但是狗……牠們從人類那裡得到了智力，不管牠們想不想要。狗當然比狼更邪惡，這也是從人類那裡得來的。

大費多把牠的流浪狗鍛鍊成一般人所誤以為的狼群形式。一種有毛的殺戮機器。

她看看四周。

大狗、小狗、胖狗、瘦狗。全都眼神明亮地看著說話的貴賓犬。

牠說到了命運。

說到了紀律。

說到了犬類的天生優越性。

說到了狼。但大費多對於狼的描述與安谷娃所知道的不同。狼比狗更大、更凶、更聰明，這是大費多夢中的狼。狼是叢林之王，夜晚的恐怖分子。牠們擁有快牙和銀背一類的名字。牠們是狗嚮往成爲的目標。

大費多認可了安谷娃。牠說，她看起來很像一匹狼。

「嗯，妳現在也是光著身體，不是嗎？」

「但我現在是一匹狼！不一樣！」

「我這輩子從來沒穿過衣服，我從來不覺得困擾。」

「夜巡屋，」安谷娃說。「夜巡屋裡面一定有衣服。至少有多多的鎖子甲或是一條床單。何況那裡的門從來不會好好關上。走吧。」

她走在街上，蓋斯普跟在後面。

有人在唱歌。

「真衰，」蓋斯普說，「看看那個。」

四個夜巡隊員走過去。兩個矮人，兩個山怪。安谷娃認出了巨石屑。

「一、二、一！你們新隊員最糟糕！舉起腳！」

「我啥都沒做！」

「你們糟糕生命終於可以做點事情，實習警員煤炭臉！特警隊是男子漢生活！」

小隊繞過街角。

「怎麼回事？」安谷娃說。

「問倒我了。如果他們有人停下來尿尿，我會知道更多。」

偽城廣場的夜巡屋外有一小群人，似乎也是夜巡隊員。科隆中士站在一盞閃爍的油燈下，在寫字板上寫著東西，跟一個留著大八字鬚的小個子說話。

「先生，你叫什麼名字？」

「席拉斯！康伯巴奇！」

「嗯……我無法解釋，」安谷娃說。「但狼沒有名字。」

月亮高掛，天空黑暗如一杯根本不黑的咖啡。

月光把城市變成一片銀線與黑影的交織。

很久以前，藝術塔是城市的中心，但城市隨著時光慢慢移動，如今安卡·摩波城的中心位於數百公尺之外。但藝術塔仍是城市的主要特徵；黑色剪影襯托著夜晚的天空，看起來比平常的陰影更黑暗。

現在幾乎沒人會去看藝術塔了，因為它一直在那裡，只是一個東西。人們很少會去看熟悉的東西。

金屬撞擊石頭，傳來很輕微的一聲「鏘」。有一會兒，任何靠近塔樓並望向正確位置的人，似乎會看到一塊更黑的黑影正緩慢而吃力地往上爬。

有一瞬間，月光照到一條金屬管，掛在黑影的背上。然後黑影又滑入黑暗中，繼續往上爬。

窗戶被關得緊緊的。

「她平常都不會關窗的啊。」安谷娃呻吟道。

「一定是今晚才關的，」蓋斯普說。「有不少怪人在外面。」

「但怪人都認識啊，」安谷娃說。「大部分都住在她的屋子裡！」

「妳只需要變回人類，敲破窗戶就好。」

「我不能變回去！我光著身體！」

「很嚴格嗎？」諾比說著點燃一根菸。

「嚴格？嚴格？老天！十三週的徹底悲慘，沒錯！每天早上跑十六公里，有一半時間泡在深及脖子的泥巴裡，他還隨時在一旁叫罵詛咒我們！有一次他叫我整晚用牙刷洗廁所！還用尖木棍把我們刺下床！我們爲那個人做牛做馬，大家都恨死他了，簡直想刺他一刀，當然，最後沒有人有那個膽。他讓我們經歷三個月的人間地獄。但是……你知道……在結業遊行之後……我們看著自己穿上新制服，終於成爲真正的軍人，看到我們的模樣……嗯，我們在酒吧見到他，那個……我可以告訴你……」兩隻狗看到科隆抹掉一滴疑似眼淚的東西。「……我跟唐克·傑克森和哈吉·史普特在巷子堵到他，把他揍到拉出七種屎，我的指頭三天後才消腫。」科隆擤擤鼻子。「快樂的時光啊……要不要吃點糖果，諾比？」

「我很樂意，佛瑞德。」

「給小狗一顆。」蓋斯普說。科隆照做，然後納悶著自己爲何這麼做。

「看？」蓋斯普說，用髒牙齒把糖果咬碎。「我真厲害，厲害極了。」

「你最好禱告大費多不知道這件事。」安谷娃說。

「牠不會碰我。牠怕我，我有力量。」牠使勁搔著耳朵。「妳如果不必回去，我們可以
去——」

「不行。」

「我的命運總是如此，」蓋斯普說。「踢蓋斯普一腳吧。」

「我以爲你有快樂的大家庭可以去。」安谷娃說著推開了門。

「呃？喔，對，」蓋斯普連忙說。「對。但我喜歡獨立自主。我隨時都可以回家，隨我高

「你不是城市的政令疾呼員嗎？」

「沒錯！」

「好，給他一枚硬幣。庫迪警員在嗎？加入你的小隊。」

「誰是庫迪警員？」康伯巴奇問。

「下面這裡，先生。」

那人往下看。

「但你是個矮人！我從來都不——」

「對上級長官說話要立正站好！」庫迪吼道。

「警衛隊是不分矮人或山怪或人類的，懂嗎？」科隆說。「都是警衛，懂嗎？這是羅波下士說的。不過，你若想加入巨石屑警員的小隊——」

「我『喜歡』矮人，」康伯巴奇急忙說。「一直都喜歡。我只是不知道警衛隊也有矮人。」他只想了不到一秒就趕緊補充。

「你學得很快，在這裡大有前途，」庫迪說。「很快就可以晉升到指揮官。立正！齊步走，喝、喝、喝——」

「有五個自願加入了，」科隆對諾比下士說，庫迪與他的新隊員們走進黑暗中。「連隱視大學的院長都想加入，真奇怪。」

安谷娃望蓋斯普，牠聳聳肩。

「巨石屑讓他們都很聽話，」科隆說。「只要十分鐘，他們就成爲他手中的黏土。」他又說，「任何東西都會在十分鐘內成爲他手中的黏土。讓我想起了剛從軍時的魔鬼班長。」

「你不一樣，你知道我是誰。反正狗天生就是光著身體。」

「人類也是——」

安谷娃變身了。

蓋斯普的耳朵平貼下來。不由自主地嗚咽起來。

安谷娃站起來。

「你知道最糟的是什麼嗎？」她說。「是我的頭髮，簡直都梳不開。而且腳上都是泥巴。」她從床上拉下一條被單，像浴巾一樣裹住身體。

「好了，」她說，「你每天在街上都看到更糟的畫面。蓋斯普？」

「什麼？」

「你可以睜開眼睛了。」

蓋斯普眨眨眼。安谷娃的兩種形狀都沒問題，但是在變身時的一、兩秒鐘，蛻變的訊號傳送途中，你不會希望在剛吃完飯時看到那種景象。

「我以為妳會在地板上翻滾，長出毛髮、拉長身體。」牠低聲說。

安谷娃趁著眼睛還可以夜視，對著鏡子整理頭髮。

「幹嘛要那樣？」

「這個過程……會不會……痛？」

「有點像全身打噴嚏。還以為他會有梳子，連一把梳子都沒有？每個人都有梳子啊……」

「一個非常……大……的噴嚏？」

「隨便什麼刷衣服的刷子都可以……」

興。」

安谷娃跳上樓梯，抓開最近的門。

那是羅波的臥房。他的氣味輪廓充滿了整個房間，看起來帶點金粉紅色。

有一張矮人礦坑的素描仔細地釘在牆上。另一面牆釘著一大張便宜的紙，上面是細心的鉛筆線條，很多地方被劃掉或抹掉了，畫的是城市地圖。

窗前放著一張小桌，似乎是爲了利用城市的光，而不要浪費太多城市的蠟燭。桌上有一些紙和一罐鉛筆，還有一張老椅子。有一張摺起的紙塞在一個搖晃的椅腳下。

其他除了一個衣物箱，就沒有別的了。她想起了威默斯的房間。這個地方是讓人睡覺，而不是過生活的。

安谷娃不禁納悶，特警隊到底有沒有人會真正下班休息？她無法想像科隆中士穿上市民的衣服。一旦成爲警衛，一整天都是警衛，這對城市來說很划算，因爲城市只付你一天十小時的工錢。

「好了，」她說。「我用一條床單就行了。你閉上眼睛。」

「爲什麼？」蓋斯普說。

「爲了莊重！」

蓋斯普一臉茫然。然後牠說：「喔，我懂了。是的，我了解你的意思，沒問題。妳不能讓我看到裸體，不行。非禮勿視，會想入非非。我真是的。」

「你懂我的意思！」

「不算很懂，不算很懂。衣服永遠不是狗的長處。」蓋斯普抓抓耳朵。

「愛德華·鐸命？」羅波坐到床上。古老的彈簧叫個不停。

「你怎麼知道的？」

「我認爲愛德華偷了木倉。我想他也殺了畢諾。但是……刺客沒拿錢就殺人？這比矮人用別人的工具還糟，比小丑塗別人的臉孔還糟。我聽說克魯斯非常生氣。他派刺客到處尋找那個孩子。」

「呃，那個木倉應該唸成槍。不管如何，等他們找到人的時候，我可不想當愛德華。」

「我也很不想當他。因爲他已經死了。」

「刺客找到他了？」

「不是，是別人找到的。後來庫迪和巨石屑也找到了。如果我猜得沒錯，他已經死了好幾天了。妳看，不應該是這樣的！但我擦掉畢諾的妝，再拿下紅鼻子，那個人就是他沒錯。那頂假髮也是同一種紅色。他一定是直接去找漢姆克。」

「但是……有人射了巨石屑。還殺了乞丐女僕。」

「是的。」

安谷娃坐到他身邊。

「不可能是愛德華……」

「哈！」羅波解開胸甲，脫下鎖子甲。

「所以我們要找另一個人，第三者。」

「可是沒有線索啊！只是有人拿著……槍！躲在城市某處！可能在任何地方！我好累！」

彈簧「噹」的一聲，羅波站起來，衝到椅子那裡。他坐下來，拿起一張紙，仔細看著一枝鉛

這時門被推開了，他們僵住。

羅波走進來。他沒注意到暗處的他們，而是疲憊地走到桌前。他用火柴點燃了一根蠟燭，傳出一陣閃光與硫磺味。

他脫下頭盔，接著才終於放鬆下來，彷彿讓肩上的一些重擔落下。

他們聽到他說：「不太對勁！」

「什麼不對勁？」安谷娃開了口。

羅波猛然轉身。

「你們在這裡幹什麼？」

「妳去刺客公會調查時制服被偷了。」蓋斯普提示她。

「我的制服被偷了，」安谷娃說，「我去刺客公會調查時被偷的。有個老傢伙不斷喃喃自語。」她急忙說。

「蟲膽？千年之手與蝦子？」

「沒錯——」

「是臭老朗。」羅波嘆氣。「也許制服被他賣掉買酒喝了。但我知道他住在哪裡，提醒我去問他一下。」

「你不會想問她在公會裡面穿的是什麼。」蓋斯普說著溜到了床下。

「閉嘴！」安谷娃說。

「什麼？」羅波說。

「我發現了那個房間的事，」安谷娃很快說。「有個人叫——」

「什麼事，中士？」羅波沒有轉頭。

「接下來要做什麼，長官？」

「派他們分成小隊出去巡邏，中士。每個小隊至少要有一個人類、一個矮人與一個山怪。」

「遵命。他們要做什麼，長官？」

「只要讓人看見就好，中士。」

「好的，長官。長官？剛才有一位自願者……是布雷克利先生，長官。住在榆木街的？嚴格來說，他是個吸血鬼，但他在屠宰場工作，所以不會——」

「非常謝謝他，送他回家，中士。」

科隆瞄了一下安谷娃。

「遵命。好，」他不太情願地說。「但他不是問題，他只是需要多一些血紅素——」

「不行！」

「好吧。我會，呃，我會叫他回去。」

科隆關上門。門鉸鍊發出嫉妒的聲響。

「他們叫你長官，」安谷娃說。「你有注意到嗎？」

「我知道。這樣不對。大家應該要自己思考，這是威默斯隊長說的。問題是，大家都要等人下命令，才會爲自己思考。『終究』怎麼寫？」

「我不會。」

「好。」羅波還是沒有轉頭。「今晚我們要一起守住城市。大家似乎都恢復神智了。」
他們沒有，安谷娃在自己腦中說。他們是被你給催眠了。

筆，然後用劍削尖，接著思考了一會兒，開始寫字。

安谷娃不作聲地看著他。羅波穿著一件皮革背心，在左手臂上方有一個胎記。是王冠的形狀。

「你要把一切都寫下來嗎？像威默斯隊長那樣？」她過了一會兒才問。

「不是。」

「那你在寫什麼？」

「我在寫信給我爸媽。」

「真的？」

「我常寫信給我爸媽。我答應過他們。反正寫信可以幫助我思考。我思考時總是會寫信回家，爸爸也給過我很多好建議。」

羅波面前有一個木盒。裡面放著信件。羅波的父親習慣寫在羅波來信的背面再寄回來，因為矮人礦坑裡很缺紙張。

「什麼樣的好建議？」

「通常是關於採礦的。就是搬石頭的事。怎麼支撐、放架子，在礦坑裡不能犯任何錯。一切都要做得很正確。」

他的鉛筆在紙上寫著。

門沒有關上，但傳來一聲輕敲，算是某種隱約的密碼，表示敲的人很清楚看到羅波在房裡和一個穿著甚少的女人在一起，想敲門又不想被聽到。

科隆中士咳了一聲，帶著一絲妒意。

「現在你只要伸出手。」蓋斯普說。

不會成功的，安谷娃告訴自己。從來都不行。狼人必須與其他狼人爲伍，只有他們才了解……但是……

另一方面……反正她要逃走了……

她伸起一根手指。

「等一下。」她神色一亮，伸手到床下，一把抓住了蓋斯普的頸背，拉牠出來。

「妳需要我！」小狗嗚咽著被帶到門口。「我是說，他懂什麼？他所謂的好時光就是帶妳去看摩波城巨人！放我——」

門被猛然關上。安谷娃靠著門。

最後就會像從前在偽城與昆姆公國那樣——

「安谷娃？」羅波說。

她轉身。

「別說話，」她說。「也許一切都會很好。」

一會兒之後，床彈簧發出聲音。

又過了一會兒，對羅波下士而言，碟形世界震動了。他甚至忘了要去取消麵包與報紙。

羅波下士在凌晨四點左右醒來，這個秘密時刻只有夜貓子才熟悉，例如罪犯、警察與其他怪人。他躺在窄床上他的那一邊，瞪著牆壁。

這絕對是非常有趣的一晚。

大家活在你的願景、你的夢想中，就像大費多，只是牠做的是惡夢，而你的夢是爲了大家。你真的認爲人性本善。當大家接近你時，也會這樣相信，就算只有那麼一會兒。

外面傳來了以拳頭撞地前進的聲音。巨石屑的小隊繞了一圈。

呃，好吧。他遲早都會知道的……

「羅波？」

「嗯？」

「你知道嗎……當庫迪、山怪和我加入特警隊——你知道爲何是我們三個嗎？」

「當然知道。是少數民族代表，一個山怪、一個矮人、一個女人。」

「啊。」安谷娃遲疑著。外面還有月光。她可以告訴他，然後跑下樓、變身，在日出之前跑出城市。她必須如此。她是逃離城市的專家。

「其實不是那樣，」她說。「你瞧，因爲城市裡有很多不死生物，所以貴族老大堅持——」
「吻她一下。」蓋斯普從床底下說。

安谷娃僵住。羅波臉上浮現了當耳朵聽到腦部以爲不存在的聲音時，常會有的困惑表情。他開始臉紅。

「蓋斯普！」安谷娃斥道，朝小狗撲下去。

「我知道我在幹什麼。一個男人、一個女人，這是命運。」蓋斯普說。

安谷娃站起來。羅波也站起來，因爲動作太快而撞翻了椅子。

「我要走了。」她說。

「呃，別走——」

他又很慢地數了一次，在寫字板上把名字一個個劃掉。

沒有錯。夜巡小隊現在幾乎有二十人了，也許還更多呢。巨石屑的狀況相當嚴重，他又宣誓徵召了兩個人類、一個山怪與木塞睡衣公司的一個木頭假人。^{*}再這樣繼續下去，他們只好啓用城門邊的舊警衛屋了，就像老日子。

他想不起來夜巡小隊上次有二十人是什麼時候。

當時看來這似乎是個好主意，確實能避免讓事情惡化。但是一到早上就會傳進貴族老大的耳朵了，他會要求見上級警官。

現在，就連科隆中士自己都不太確定誰是上級警官了。他覺得應該是威默斯隊長，或者（基於某種他說不清楚的原因）羅波下士。但隊長不在這裡，羅波下士只是個下士，佛瑞德·科隆憂心的是，當維提納利爵爺召見某人來嘲諷說「請問誰要來付他們薪水？」，就會找上他，佛瑞德·科隆，那就真的是叫天天不應了。

他們把隊上的軍階都用光了。在中士之下只有四個階級，諾比很堅持不能再有其他下士，所以有一些升遷上的阻礙。況且，有些隊員以為要升遷就必須召募幾個新隊員。以巨石屑目前的進度，月底他就會是少將了。

最奇怪的是羅波還只是一個——

* 在此處記載的事件結束了許久之後，一首以短笛與哼唱為伴奏的安卡·摩波城民謠開始傳唱：「我走在下寬道上，召募小隊經過，抓住路人的腳踝舉起來／要他們自願加入夜巡隊，不然就會被踢扁咕呼嚕腦袋／於是我溜到桃子派街與賀洛芬街，唱著朵瑞咪……」這首歌從來沒有流行起來。

雖然他真的很單純，但並不愚蠢，他一直都曉得有所謂的技巧。他認識了一些年輕女子，也帶她們進行過許多充滿活力的散步，看看有趣的鐵工與城市建築，直到她們都莫名其妙地失去了興趣。他也常在妓院坑巡邏（潘姆太太和縫紉女公會想說服貴族老大把這裡改名為「愛情議價街」），但他從未想過跟她們在一起，也從來不確定自己是否適合。

這也許不是他打算寫給父母的東西。他們一定都知道了。

他溜下床。房間拉上窗簾後非常熱。

後方，他聽到安谷娃滾進他壓出來的凹處。

然後，他伸開雙手，很有活力地拉開了窗簾，讓明亮的滿月照進來。

後方，他好像聽到安谷娃在睡夢中嘆氣。

原野上有一個風暴。羅波看見地平線出現閃電，也聞到了雨水。但這座城市的空氣停滯而乾熱，比遠處的風暴熱多了。

大學的藝術塔就矗立在他面前。他每天都會看見這座塔，它遮住了半個城市。

後面，床「鏘」的一聲。

「我想快要——」他說著轉過身。

他轉身時，沒有看到藝術塔頂端有塊金屬所反射的月光。

科隆中士坐在夜巡屋外的長椅上，空氣乾熱。

屋內某處傳來了敲打聲。庫迪在十分鐘前進去，帶著一袋工具、幾頂頭盔，以及很堅決的表情。科隆根本不知道這個小惡魔想要幹什麼。

經過這麼一嚇，她也許再也變不回來了，他的腦袋這麼說。誰在乎她是不是狼人？在你發現之前，你根本不在意啊！還有，你身上若有任何餅乾，不妨丟給門口的小狗，不過再想一想，此刻你身上有餅乾的機會很低，那就忘了這個念頭吧。真衰，你真的搞砸了吧？

羅波想著……

「吠、吠。」小狗說。

羅波皺起前額。

「是你搞的鬼吧？」他舉劍指著牠。

「我？狗不會說話，」蓋斯普急忙說。「聽著，這個我知道，我本身就是狗啊。」

「告訴我她去哪裡了。現在就說！不然……」

「不然怎樣？聽我說，」蓋斯普陰沉地說，「我這輩子記得的第一件事，好嗎，第一件事，就是被裝在布袋中丟進河裡，還綁了一塊磚頭。我耶。我是說，當時我的腳站不穩，耳朵好笑地往外翻，我是說，我還毛茸茸的好嗎。幸好被丟進的是安卡河，所以我還能走路上岸。但那只不過是個開始，後來情況一直沒好轉。我是說，我在布袋裡面走路上岸，還拖著一塊磚頭。花了三天時間才咬破布袋。來啊，威脅我啊。」

「拜託告訴我吧。」羅波說。

蓋斯普抓抓耳朵。

「也許我可以追蹤到她，」蓋斯普說。「只要有……這個嘛，適當的獎勵。」牠鼓勵地揚起眉毛。

「如果找到她，想要什麼我都給你。」羅波說。

科隆聽見玻璃破碎聲，抬頭看到某種金黃色的東西從樓上的窗口跳出來，落在黑暗中，他還沒看清楚是什麼就逃走了。

夜巡屋的門猛然打開，羅波站出來，手握著劍。

「牠跑去哪裡了？牠跑去哪裡了？」

「不知道。那是什麼東西？」

羅波停下來。

「呃，不確定。」他說。

「羅波？」

「中士？」

「如果我是你，我會穿上一些衣服，孩子。」

羅波仍望著黎明前的黑暗。

「我一轉過身，就看到牠在那裡——」

他望望手上的劍，彷彿沒意識到劍早已握在手中。

「噢，該死！」他說。

他跑回他的房間，抓起他的褲子。急忙穿上時，突然覺察到腦中的一個想法，如冰塊般清晰。

你真是個笨蛋，搞什麼啊？自動把劍抓起來？簡直大錯特錯！現在她跑了，你再也見不到她了！

他轉身。一隻小灰狗在門口專注地看著他。

他實在不該讓它射那個乞丐女僕。計畫不是如此。公會領袖，這是可憐的小愛德華所計畫的。先幹掉公會領袖們，讓城市無人當家，陷入一團混亂，再找上他的傻候選人說：去統治城市吧，這是你的命運。

這樣的思維是一種古老疾病，被王冠和愚蠢的故事給傳染的。你相信……呵……你相信從石中拔劍的把戲是當上國王的資格。石中劍？槍要比那個神奇多了。

他躺下，摸著槍，等待著。

破曉了。

「我啥都沒碰。」煤炭臉在他的石板上翻個身。

巨石屑用他的棍子敲煤炭臉的頭。

「起床，士兵們！馬上站起來！又是警衛隊美麗的一天！實習警員煤炭臉，起立，你這個可惡傢伙！」

二十分鐘後，雙眼模糊的科隆中士校閱部隊。隊員都垮在長椅上，除了巨石屑警員，他坐得挺直，帶著很敬業的長官神情。

「好，各位，」科隆說，「現在，你們——」

「你們現在好好注意聽！」巨石屑吼道。

「謝謝你，巨石屑警員，」科隆有氣無力地說。「威默斯隊長今天要結婚，我們將擔任榮譽警衛，這是我們警衛結婚時的老傳統。我要你們把頭盔和胸甲都擦得雪亮。警衛隊閃閃發光，不准有一點泥巴……諾比下士呢？」

「喔，嗯，如果。好。哦是的，這樣很好，如果。何不現在就拿一點好處？看看這雙爪子吧？都破損不堪了。我的鼻子也不會自動到處嗅，這是很精密的工具呢。」

「你要是不立刻去找，」羅波說，「我會親自——」他遲疑著。他這輩子從來沒有虐待過動物。

「我會把事情交給諾比下士處理。」他說。

「這就是我喜歡的，」蓋斯普酸酸地說。「獎勵。」

牠把鼻子貼在地上，反正只是做做樣子。安谷娃的氣味掛在空氣中，猶如彩虹。

「你真的會說話？」羅波說。

蓋斯普翻個白眼。

「當然不會。」牠說。

那個人影爬上了塔樓頂端。

城市裡到處都是油燈與蠟燭光亮，散布在他的下方。地上的一萬盞星光……他能隨心所欲熄滅任何一盞，輕而易舉。就像一個神。

令人吃驚的是，從這樣的高處竟能聽見那麼多聲音。就像一個神。他聽得見狗叫聲、說話聲。偶爾會出現特別大的聲音，往上飄入夜空中。

這就是力量。他渴望的力量，力量說：這麼做，那麼做……那只是人性而已，但這個……這就像一個神。

他把槍放置好，裝上一匣六發子彈，隨意瞄準一盞光。然後又一個，再一個。

牛場那一帶。雖然牠把整座城市都當成自己的，此地卻不是牠的地盤。這裡的老鼠簡直跟牠一樣大，而牠基本上只是一隻小獵犬，安卡·摩波的聰明老鼠也看出了這個事實。牠被兩匹馬踢到，還差點被馬車輾過，最後追丟了氣味線索。她來回繞行，跳上屋頂，又渡了幾次河。狼人天生就擅長擺脫追蹤；畢竟，活下來的狼人都是逃過了暴民追殺的後代。逃不過暴民的狼不會有後代，甚至連個墳也沒有。

那股氣味有幾次一碰到牆角或矮房子就聞不到了，蓋斯普得四處繞圈子才又重新找到。牠精神分裂的狗腦袋裡充斥著混亂的思緒。

「聰明的小狗拯救了大家，」他喃喃道。「大家都說，乖狗狗。不，他們才沒說呢，我是因為被威脅才這樣講的。厲害的鼻子。我不想這麼做。來吃根骨頭吧。我只是生命海洋上的浮渣。誰是乖狗狗？閉嘴。」

太陽爬上天空。下方，蓋斯普辛苦前進。

威利金拉開窗簾。陽光湧入，威默斯呻吟著慢慢從床上坐起來。

「老天，」他說。「這算是什麼時候？」

「早上快九點了，先生。」僕人說。

「早上九點？這算哪門子起床時間？我通常要等下午酒醒之後才起來！」

「但先生已經不用上班了。」

威默斯望著糾結的被單與毯子，全都纏在他腳上。然後他想起了那個夢。他走遍了整座城市。

「叮」的一聲，巨石屑警員的手撞上頭盔。

「好幾個小時沒看到他了，長官！」他報告。
科隆翻了個白眼。

「你們有些人要……實習警員安谷娃呢？」

叮。「從昨天晚上就沒人看到她了，長官。」

「好吧。我們熬過了昨晚，也會熬過今天。羅波下士說我們要精神抖擻。」
叮。「遵命！」

「巨石屑警員？」

「長官？」

「你頭上戴的是什麼？」

叮。「是庫迪警員爲我做的，長官。特殊發條思考頭盔。」

庫迪咳嗽。「那些葉片是冷卻用的，懂嗎？特別漆成黑色。我從表兄那裡弄來一個發條機器，這個風扇把空氣吹到——」他看到科隆的表情，暫時住口。

「你一整晚就是在做這個？」

「是的，因爲我想山怪的腦子會太——」

中士揮手要他閉嘴。

「這下我們算是有一個發條士兵了？」科隆說。「我們真是模範部隊啊。」

蓋斯普在地理上出了點糗。牠大概知道自己身在何方，就是影子區外圍，有許多鴨子池和養

「今天早上又多了三個新隊員。」科隆說。那些人想加入「羅波先生的部隊」，這令他有點擔心。

「很好。」

「巨石屑正在幫新隊員做基本訓練，」科隆說。「很有效。他對他們吼了一個小時，現在他們完全聽從我的命令。」

「我要隊上所有可用的人都爬上宮殿與大學之間的屋頂。」羅波說。

「刺客們已經上去了，」科隆說。「盜賊公會也派人上去了。」

「他們是盜賊與刺客，我們不是。也要派人上藝術塔——」

「長官？」

「什麼事，中士？」

「我們談過……我與大夥們……那個……」

「什麼？」

「我們要是去找巫師，會省事很多——」

「威默斯隊長不想跟魔法扯上關係。」

「不會，但是……」

「不准有魔法，中士。」

「是的，長官。」

「榮譽衛隊準備好了嗎？」

「是的，長官。小隊全都閃耀著紫色和金色的光呢，長官。」

唔，也許不是個夢，而是回憶。畢竟，他每晚都走遍城市。某部分的他不願放棄；某部分的威默斯正在學習當個市民，但有個老的部分還在行軍，不，是隨著另一種節奏前進。他覺得城市似乎比平常更荒涼，更難以步行。

「先生要我刮鬍子還是自己來？」

「有人拿刀靠近我的臉我會緊張，」威默斯說。「但要是你備好馬車，我可以試試到浴室另一邊去刮。」

「很幽默，先生。」

威默斯又洗了一次澡，只因很有新鮮感。他從背景噪音聽出來，這座莊園正忙碌地準備婚禮。藍姆金女士把她平常培育出大耳朵沼澤龍的直率態度拿來籌備婚禮。六名廚師在廚房裡忙了三天，就爲了烤一整隻牛，並以稀有的水果做出絕妙餐點。威默斯長這麼大，只覺得「美食」就是沒有血管的肝，而「高級美食」是一點點乳酪用木棍插在半顆葡萄柚上。

他隱約知道新郎不能在結婚當天早上看到新娘，也許是怕她們跑掉吧。真不幸。他很想找人談談。談完之後，一切或許就會變得合理。

他拿起刮鬍刀，看著鏡中那張山姆·威默斯隊長的臉。

科隆敬禮，然後瞄著羅波。

「你還好嗎，長官？你看起來沒睡飽。」

十點鐘，或者該說是此起彼落的一陣敲擊，開始在整個城市響起。羅波離開了窗口。

「我一直在外面搜查。」他說。

叮，叮，叮噹——

「我們還沒有把隊長的錶送給他，」羅波把懷錶拿出口袋，「他一定覺得我們都不關心。他大概很期待會得到一只錶。我知道這是傳統。」

「長官，這幾天很忙，反正我們可以在婚禮後送給他。」

羅波把懷錶放回袋子裡。

「大概吧。好，我們去準備，中士。」

諾比下士潛行在城市底下的暗處。他的眼睛已經習慣了黑暗。他非常想抽菸，但羅波警告他不要，交代他拿好布袋，沿路回去，把屍體帶回來。還有，別偷任何珠寶。

人潮已開始湧入隱視大學的大廳。

威默斯很堅持這個。這是他唯一能夠堅持的。他不算是個無神論者，因為在一個有幾千個神明的世界裡，無神論是無法生存的。他只是不喜歡任何一個神，也不認為他結婚跟祂們有任何關係。他已經拒絕了所有的神殿與教堂，不過隱視大學的大廳也夠像教堂了，再說大家都認為這種類型的地點算是婚禮的必要條件。神明不一定要來，但如果祂們來了，就得讓祂們覺得很自在。

威默斯提早來到那裡，因為世上最派不上用場的人，就是婚禮前的新郎。那些可替換的艾瑪們已經占領了房子。

幾個領位員已經就位，準備問客人是男方或女方親友。

幾個資深巫師也在那裡晃蕩。他們會自動成爲這種婚禮的客人，當然也包括了之後的宴會。

「真的？」

「長官，這很重要，小隊夠體面，可以嚇死敵人。」

「很好。」

「但我找不到諾比下士，長官。」

「有問題嗎？」

「呃，這表示榮譽警衛小隊會比較聰明一點，長官。」

「我派他去出特別任務。」

「呃……也找不到實習警員安谷娃。」

「中士？」

科隆立正站好。外面的鐘聲開始平息。

「你知道她是狼人嗎？」

「嗯……威默斯隊長有暗示，長官……」

「他如何暗示？」

科隆往後一步。

「大概是這麼說的：『佛瑞德，她是個該死的狼人。我跟你一樣不喜歡狼人，但維提納利說我們也要收一個，而狼人比吸血鬼或殭屍好，也只能這樣了。』他就是這樣暗示。」

「我明白了。」

「呃……很抱歉，長官。」

「我們就努力熬過這一天吧，佛瑞德。也只能這樣——」

出納主任帶走，讓他躺一會兒好嗎？我猜又有人餵他吃肉了。」

大廳遠端傳來嘶嘶聲，接著又是被勒住的尖叫聲。威默斯瞪著怪物般的一排風管。

「有八個學生在幫風箱打氣，」瑞迪庫利說話時，背景傳來類似喘氣的聲音。「有三排鍵盤與一百個多餘的鈕，其中十二個寫著『？』。」

「聽起來只有一個人是演奏不來的。」威默斯客氣地說。

「啊。我們很幸運——」

這時傳出了一陣極響亮的聲音，讓聽覺神經暫時關閉。神經重新啟動時，在痛覺的臨界點認出了芳德爾²²的〈結婚進行曲〉的開場與極度走音的音符，彈奏者非常起勁，似乎發現這個樂器不僅有三排鍵盤，還能演奏從胃腸漲氣到好笑的雞叫聲等一連串特殊音效。偶爾可以在爆音中聽見讚許的「喔可！」聲。

在桌子下方某處，威默斯對瑞迪庫利叫道：「太驚人了！是誰打造出來的？」

「我不知道！但鍵盤蓋上寫了B·S·強森的名字！」

接著是一陣音符遞降的嚎聲，最後再來段手搖風琴的特效，便安靜下來。

「那些孩子幫風箱打氣打了二十分鐘，」瑞迪庫利說著站起來，揮掉身上的灰塵。「老兄，神音踏板要踩輕一點！」

「喔可！」

首席校長轉身面對威默斯，他臉上掛著婚前典型的那種蠟像苦笑。大廳已經快坐滿了。

編註

22 可以想成是碟形世界的韓德爾 (Georg Friedrich Händel, 1685-1759)。

只烤一頭牛可能不夠。

儘管威默斯極不信任魔法，他卻很喜歡巫師。巫師不會惹麻煩，至少，他們不會給他帶來麻煩。沒錯，他們偶爾會破壞時空的連續性，或把現實的獨木舟划到混亂的急湍旁邊，但他們從來沒有違反真正的法律。

「早安，首席校長。」他說。

隱視大學的首席校長馬斯楚·瑞迪庫利，安卡·摩波全城的最高巫師首領（只要巫師們有空理他的話），對他愉快地點頭。

「早安，隊長，」他說。「我得說你挑了個好日子！」

「哈哈，挑了好日子！」大學的出納主任竊笑道。

「喔真是的，」瑞迪庫利說，「他又不行了。真搞不懂這傢伙。誰有乾蛙丸？」

瑞迪庫利是一個天生住在野外的人，他樂於宰殺任何在樹叢中咳了一聲的獵物，而財務主任是一個天生要坐在小房間加減數字的人，瑞迪庫利永遠搞不懂主任爲何總是如此緊張。據他說，他試過各種作法想增進主任的膽量，包括惡作劇、大清早的驚喜跑步，以及戴著吸血鬼威利的面具忽然從門後跳到他面前，好讓他「脫離自我」。

婚禮由院長來主持，爲此他用心構思了一個儀式；其實安卡·摩波城沒有正式的結婚儀式，除了類似這樣的話：「喔，好吧，你們如果真的想要。」院長對威默斯熱心地點點頭。

「我們特別爲這場婚禮清理了管風琴。」院長說。

「哈哈，管風琴！」出納主任說。

「以管風琴來說，這是相當大的一架啊——」瑞迪庫利停下來，對幾個巫師學生示意。「把

書館員非常失望。

庫迪警員費力爬上藝術塔裡面的樓梯，一邊對自己嘮叨。他知道他不能抱怨。他們是抽籤的，因為羅波說，不能叫別人去做你不想做的事。他抽到了短籤，哈哈，意思就是最高的建築。意思就是外面如果發生麻煩，他會錯過。

他沒注意到從上方天花板那扇活門垂下來的細繩。就算他注意到了……又怎麼樣？那只是一條繩子。

蓋斯普望進陰影。

黑暗中傳來一聲嗥叫。不是尋常的狗在叫。原始人曾在很深的洞穴裡聽過這種嗥叫。蓋斯普坐下。牠的尾巴不確定地搖著。

「我就知道遲早會找到妳，」牠說。「不愧是老鼻子吧？狗最精良的工具。」
又一聲嗥叫。蓋斯普不禁縮了一下。

「其實，」牠說，「其實……實際上，嗯……我是被派來的……」
古人也聽過這種聲音。就在作古之前。

「我看得出來……妳現在不想說話，」蓋斯普說。「但是……我知道妳在想什麼，這個蓋斯普是不是聽了人類的命令？」

蓋斯普懷疑地回頭看看，彷彿後方的東西可能比前方更可怕。

「瞧，那是當狗的一個大問題，」牠說。「也是大費多想不通的，懂嗎？妳也看見狗公會的

「我不是這方面的專家，」他說，「但你準備好戒指了吧？」

「準備了。」

「誰要帶新娘出場？」

「她舅舅洛夫豪斯。他有點神經，但她堅持要。」

「男儂相呢？」

「什麼？」

「就是伴郎啊，你不知道？他把戒指給你，如果你跑了，他就要娶新娘等等的。院長一直在惡補這些事，對不對啊，院長？」

「喔，是的，」院長回答。他前一天都在讀《狄卓瓦根夫人之禮儀書》。「她一旦出現在禮堂，就一定要嫁人。不能讓未婚的新娘亂跑，這樣是危害社會。」

「我完全忘了男儂相！」威默斯說。

暫時停止彈奏，正等著風箱再打滿氣的圖書館員神色一振。

「喔可？」

「快去找一個，」瑞迪庫利說。「你還有半個小時。」

「沒這麼容易吧？伴郎又不是長在樹上！」

「喔喔可？」

「我想不出能問誰！」

「喔喔可。」

圖書館員喜歡當男儂相。既可以親吻伴娘，她們又不准閃躲，不過威默斯並沒有理會牠，圖

「喔，我想起來了。頸動脈就是喉嚨上那一條。」牠說。

威默斯走到太陽下，但是沒有太多陽光。雲層從軸心那裡被吹過來。而且——

「巨石屑？」

叮。「威默斯隊長！」

「這些人是幹什麼的？」

「特警隊，長官。」

威默斯困惑地瞪著幾個雜牌警衛。

「你是誰？」

「實習警員哈樂夫·帕賈馬，長官。」

「你呢——煤炭臉？」

「我啥也沒做。」

「我啥也沒做，長官！」巨石屑吼道。

「煤炭臉？加入特警隊？」

叮。「羅波下士說每個人都有深藏不露的本領。」巨石屑說。

「你負責什麼呢，巨石屑？」

叮。「負責挖掘深藏不露，長官！」

威默斯抓抓頭。

「這句話幾乎能算是一個玩笑了，對吧？」他說。

狗，聽到牠們吼叫了吧？喔，是啊，人類都去死，可以。但藏在這些話底下的，都是恐懼。有一個聲音說：壞狗。不是外面的聲音，而是來自內心，從骨子裡發出來的，因為狗是人類造就的。我知道這個事實。我真希望自己不知道，但我就是知道。『知道』就是力量。我讀過書。我有，嗯，算是啃過書。」

黑暗安靜下來。

「妳是狼，同時也是人，對吧？我知道這很複雜，有點兩難。讓妳也變得有點像狗。因為狗就是如此，一半是狼一半是人。妳說得對。我們甚至還有名字呢，哈！我們的身體是這樣，腦袋卻想著另一回事。這就是狗的生活，身為狗的歲月。我打賭妳無法逃離他。沒辦法。他是妳的主人。」

黑暗更安靜了。蓋斯普好像聽到一點動靜。

「他要妳回去。如果他找到妳，就是如此。他一開口，妳就得服從。但如果妳自願回去，那就是妳自己的決定。妳當人類會更快樂，我是說，除了老鼠和不同的跳蚤，我又能給妳什麼？我是說，我不曉得，我也不覺得回去會有什麼問題，妳只要每月躲在屋子裡六、七個晚上——」

安谷娃發出一聲嗥叫。

蓋斯普背上僅剩的毛豎立起來。牠努力回想自己的頸動脈在哪裡。

「我不想進去把妳抓出來。」牠說。字字屬實。

「問題是……真正的問題是……我還是會這麼做。」牠顫抖地說。「當一隻狗就是這麼糟糕。」

牠又想了一下，嘆口氣。

「喔對。」他咳嗽道。「無論如何，隊長……我們大夥湊了錢——」他暫停了一下。「庫迪警員嗎？」

「是的，他很可靠。」

貴族老大的馬車即將進入廣場。羅波已看見後座那個瘦而黑的人物。

他抬頭看著高大的藝術塔。

他開始奔跑。

「怎麼回事？」科隆問道。威默斯也開始奔跑。

巨石屑的拳頭撞擊地面，也跟著跑起來。

然後科隆知道了——那是一種混亂的搔癢感，彷彿有人正對著他腦袋裡面打噴嚏。

「喔糟糕。」他屏住呼吸說。

爪子抓著泥土地。

「他拔出了他的劍！」

「不然妳以為他會怎樣？那孩子本來身在世界的顛峰，在生命中找到了新的樂趣，或許比散步更棒的樂趣，接著他轉過身，結果就這樣看到一匹狼。妳應該先暗示一下的，讓他知道每月的時候到了。妳真的不能怪他大吃一驚。」

蓋斯普站起來。「現在，妳到底要不要出來，還是要我進去被惡整一番？」

維提納利爵爺看到夜巡小隊朝他衝來，當下站了起來。因此第一槍射穿了他的大腿，而不是

「是我夥伴庫迪幫我做的這個頭盔，長官。哈！大家不能說笨山怪了。他們要問那個已經升上正式警員的，很帥的山怪警衛是誰？有大好前程，命運都寫在他臉上。」

威默斯正在消化這一切。巨石屑神采飛揚。

「科隆中士呢？」

「在此，威默斯隊長。」

「佛瑞德，我需要一個男儂相。」

「好的，長官。我會去找羅波下士。他在檢查屋頂——」

「佛瑞德！我認識你超過二十年了！老天，你只要站在這裡就行了。佛瑞德，你很擅長這種事情啊！」

羅波跑步過來。

「抱歉我遲到了，威默斯隊長。那個，我們想給你一個驚喜——」

「什麼？什麼驚喜？」

羅波在口袋裡摸索。「嗯，隊長……代表特警隊……算是大部分的特警——」

「等一下，」科隆說，「大人來了。」

蹄聲與索具聲意味著維提納利爵爺的馬車要到了。

羅波瞄了一眼，然後看了一眼。接著他抬起頭。

有一道金屬閃光，在藝術塔的頂端。

「中士，誰在塔上？」羅波說。

「是庫迪，長官。」

又一槍打中威默斯頭上的馬車輪子，打得車輪旋轉起來。

「羅波？」

「打穿了我的肩膀，長官。」

威默斯用手肘撐著地。

「早安，大人，」他熱切地說，同時往後靠，拿出一根被壓扁的雪茄。「能借個火嗎？」

「啊，威默斯隊長。現在情況如何？」

威默斯笑了。他心想，真好玩，總要等到有人想殺我，我才會感覺真正活了過來。等到這種時刻，你才會留意到天空有多藍。其實現在並不是很藍，天上還有大塊的雲朵，但起碼我注意到

了。

「我們要再等一發，」他說。「然後就能跑去尋找掩護。」

「我似乎……流了不少血。」維提納利爵爺說。

「沒想到你也有血。」威默斯帶著即將離開人世的坦白說道。「你怎麼樣，羅波？」

「我的手可以動。痛得像……見鬼了，長官。但你看起來更糟。」

威默斯往下看。

他的外套上都是血。

「大概被石頭打到了，」他說。「我完全沒有感覺！」

他在心中試著想像出木倉的模樣。

六個管子排成一列。每個都裝著鉛彈與一號藥粉，如十字弓的箭一般被送進木倉中。他心想

胸膛。

然後羅波跳上馬車，撲向他，因此下一槍射穿了羅波。

安谷娃低頭出來。

蓋斯普稍微鬆了一口氣。

「我不能回去，」安谷娃說。「我——」

她忽然僵住，扭動著耳朵。

「怎麼了？怎麼了？」

「他受傷了！」

安谷娃跑走。

「等等我！」蓋斯普吠道。「那是往影子區的方向！」

第三槍打掉了一小片巨石屑，他撞上馬車，把車給撞翻，繩索斷了，馬也跑了。馬車伙以閃電的速度比較了目前的工作狀況與他的薪水，消失在人群之中。

威默斯滑到翻倒的馬車後面。另一槍打到他手臂旁的石子路。

「巨石屑？」

「長官？」

「你還好嗎？」

「有點滲水，長官。」

「你不會的。」大費多說。

「我會。」

「所有狗爪都準備要對付你——」

「我有力量，我有。你後退，你們全部。」

「什麼力量？」布奇流著口水說。

「大費多知道，」蓋斯普說。「牠做過研究。現在，我和她要離開這裡，好嗎？不要亂來。」

狗群看著大費多。

「抓住牠們。」牠說。

安谷娃露出牙齒。

狗群遲疑著。

「狼的下巴比任何狗強壯四倍，」蓋斯普說。「那還只是一般的狼——」

「你們是什麼？」大費多訓道。「是一群狼！不要心軟！抓住牠們！」

但是狼群不會這樣行動，安谷娃說過。狼群是一個個自由的個體所組成。狼群不會聽命行事——狼群會行動，因為在同一時間，所有個體都決定一躍而出。

幾隻較大的狗準備撲出……

安谷娃左右搖著頭，等待第一個攻擊……

一隻狗用爪子抓著地……

蓋斯普深吸一口氣，動動下巴。

再裝六發要多少時間……

但我們已經把他困在我們想要的地方了！藝術塔只有一條路下來！

是啊，我們是在這個空曠處任由他對我們發射鉛彈，但我們已經把他困在我們想要的地方！

蓋斯普緊張地喘氣、放屁，跌跌撞撞跑進影子區，眼前的景象更讓牠心一沉，一群狗擋在他前方。

牠又推又擠，穿過許許多多的腳。

安谷娃被困在一圈利牙之中。

吠叫停息了。幾隻大狗讓開，大費多優雅地現身。

「原來，」牠說，「這一位根本不是狗。也許是間諜？總是有敵人啊，簡直無所不在。看起來像狗，但其實不是狗。你們在幹什麼？」

安谷娃發出嗥叫。

天啊，蓋斯普心想，她也許能對付幾隻，但這些都是混街頭的狗。

牠從幾隻狗下面鑽過去，來到圓圈的中央。大費多的紅眼睛注意到牠。

「還有蓋斯普，」貴賓犬大費多說。「我早該知道的。」

「你不要碰她。」蓋斯普說。

「哦？你會爲了她而與我們一戰？」大費多說。

「我有力量，」蓋斯普說。「你曉得，我會運用力量。」

「現在沒時間搞這個！」安谷娃斥道。

她跳下來，叼起牠的頸背，拾起牠，再跳回去。馬車後有一個小屋，上面有一片屋頂——安谷娃弄掉了幾塊瓦片，砸落在巷子裡——後面是一棟房子。

「我快要吐了！」

「忍住！」

安谷娃沿著屋頂跑，跳到巷子另一邊，很笨重地落在一堆古老的茅草屋頂上。

「嘔！」

「忍住！」

但狗群還在追他們。畢竟影子區的巷子並不寬。

跑著跑著，底下又經過一條窄巷。

蓋斯普危險地掛在狼人的嘴上。

「牠們還在我們後面！」

蓋斯普閉上眼睛，安谷娃繃緊肌肉。

「不要！不要跳蜜糖礦路！」

一陣加速，然後是一陣寧靜。蓋斯普閉緊眼睛……

安谷娃落地。她的爪子在潮濕的屋頂上抓了一會兒。石板墜落到街道上，然後她奮力爬上了屋頂。

「妳可以放我下來了，」蓋斯普說。「立刻放下！牠們追來了！」

帶頭的狗來到對面的屋頂，但一看到中間的距離便想轉身。爪子在瓦片上滑著。

安谷娃轉身，大口喘著氣。她剛才一直努力憋氣，在那段衝刺中，她呼吸到的全是蓋斯普。

狗群撲了過來。

「坐下！」蓋斯普的聲音簡直就像人。

這個命令在巷子中迴盪，約百分之五十的動物服從了。大致上，是百分之五十的後半身。躍入半空的狗發現牠們聽話的腳軟了下來——

「壞狗！」

然後，出現了一股極強大的物種羞愧感，讓牠們都自動畏縮起來，這反應對身在半空的狀態非常不利。

蓋斯普瞄了安谷娃一眼，困惑的狗掉落在牠們四周。

「我說過我有力量，不是嗎？」牠說。「趕快跑啊！」

狗不像貓，貓只是以一種看好戲的姿態容忍人類，等待某天有人發明能以爪子操作的開罐器。人類造就了狗，人類將人的特質賦予了狼——不必要的智力、名字、歸屬感，以及痛苦的自卑情結。所有狗都會做狼的夢，夢想啃咬牠們的造物主。所有狗在內心深處，都知道自己是隻壞狗……

但大費多的怒吼驅散了符咒。

「抓住他們！」

安谷娃跑過石子路。巷子盡頭停著一輛馬車，馬車後面是一道牆。

「不要走那裡！」蓋斯普呻吟道。

狗群擠在他們後方。安谷娃跳上馬車。

「我上不去！」蓋斯普說。「我的腿不行！」

「不要掙扎！」牠從嘴角說。「勇敢的狗救星！屋頂上的狗勇士！不行！」排水溝又發出一陣聲響。

快要斷了，蓋斯普想。我一生的寫照……大費多扭來扭去。

「你咬到我哪裡？」

「你的頸圈。」蓋斯普從牙縫中說。

「什麼？去它的頸圈！」

貴賓犬在空中猛烈扭動。

「別動啊，你勒笨蛋！會害我們都梳下去！」蓋斯普口齒不清地吼著。對面屋頂上，狗群驚恐地看著。排水溝又發出聲音。

安谷娃的爪子在石板上刮出白線。

大費多努力想掙脫頸圈。

最後，頸圈終於斷裂。

狗在空中轉身，停留了一下子，然後地心引力發生作用。

「自由了！」

牠墜下去。

蓋斯普往後倒，安谷娃的爪子也滑開來，他們一起往後跌到屋頂更高處，四肢亂揮。他們又爬到屋頂最尖端，待在那裡喘氣。

然後安谷娃開始奔跑，跳過下一條巷子，蓋斯普只看到遠方一個紅影。

牠們聽到大費多的怒吼。

「膽小鬼！那也不過才六公尺寬！對狼而言根本不算什麼！」
狗群懷疑地測量距離。有時候一隻狗必須問自己：我到底是什麼物種？

「很容易！我來示範！瞧！」

大費多往回跑一小段，停下，轉身，奔跑……然後跳了。

幾乎是沒有曲線的拋物線。小貴賓犬加速躍入空中，不是靠肌肉的力量，而是靠牠燃燒的靈魂。

牠的前爪碰到了石板，在濕滑的表面上抓了一陣，卻抓不住。牠無聲地往後滑下屋頂——吊在那裡。

牠抬頭往上看，看到了咬住牠的狗。

「蓋斯普？是你嗎？」

「是呵。」蓋斯普咬著牠說。

貴賓犬幾乎沒什麼體重，但蓋斯普也差不多。牠滑向前用腳撐住，但沒什麼東西可以撐。牠不由得滑下去，前腳滑進了排水槽，傳出一陣快裂開的聲音。

蓋斯普看見了下面的街道，三層樓高。

「喔，真要命！」蓋斯普說。

一張嘴咬住了牠的尾巴。

「放唉牠。」安谷娃含糊地說。

蓋斯普試著搖頭。

牠吐掉大費多的頸圈，頸圈滑過屋頂，消失在屋簷外。

「喔，多謝了！」牠叫道。「非常感激！留我在這裡是吧！我和剩下來的三條好腿！妳別擔心我！幸運的話，我會在餓死之前先摔下去！喔對了，這是我一生的寫照！妳和我，小鬼！我們本來可以成功！」

牠轉身看著對街屋頂上那一排狗。

「你們這些傢伙！回家！壞狗！」牠吠道。

牠從屋頂另一邊往下滑。下面有一條巷子，但是很陡。牠沿著屋頂來到隔壁的建築，但是無路可下。不過下面有一個陽台。

「水平思考，」牠喃喃說。「就是這玩意。一匹狼，單純的一匹狼，牠會跳下去，如果不能跳，牠就沒轍了。而我，我有更高的智力，能運用整個腦袋，靠思考找到對策。」

牠頂了一下蹲在排水溝上的那個簷怪。

「泥要乾啥？」

「你如果不幫我爬到陽台上，我就對你耳朵尿尿。」

大費多？

「幹嘛？」

坐下。

關於大費多的下場，後來有兩種傳聞。

水開始落下，在熱石頭上滋滋作響。

瑞德庫利捲起袖子。

「地獄啊！他的腳怎麼了？」

「被木倉打的！快幫他治療！還有羅波下士！」

「那叫作槍。」維提納利說，同時微笑著想要站起來。「沒關係，只是皮肉——」
他的腳垮了下來。

威默斯眨眨眼。他沒想到會這樣。貴族老大似乎永遠都知道答案，什麼事也嚇不倒他。威默斯感覺到歷史正在崩解……

「我們可以處理，長官，」羅波說。「我有人手在屋頂上，而且——」

「閉嘴！待在這裡！這是命令！」威默斯伸手進口袋，掏出警徽，掛在破掉的外套上。

「喂，你……帕賈馬！我要一把劍！」

帕賈馬看起來不太高興。

「我只聽羅波下士的命令——」

「立刻給我一把劍，你這可惡的小傢伙！謝謝你！現在我們去藝術塔——」
一個人影出現在門口。

巨石屑走進來。

他們看到他手中抱著的小矮人。

他小心把矮人放在一張長椅上，沒有說一個字，便走到角落坐下。其他人圍著庫迪警員的屍體，山怪脫掉他的自製冷卻頭盔，凝視著它，在手中轉動著。

◆ ◆ ◆
庫迪警員？

庫迪拍掉自己身體上的灰塵。

「噢，」他說。「我懂了。我想我可能活不成了。摔了至少三十公尺。」

你說對了。

不真實的活人世界已經開始消退，但庫迪看著他扭曲的斧頭。這似乎比扭曲的庫迪更令他擔憂。

「你看看那個好嗎？」他說。「是我爸爲我打造的斧頭！這武器很適合帶到來世吧！」

那是某種埋葬習俗嗎？

「你不知道嗎？你可是死神耶，不是嗎？」

那不代表我懂得埋葬習俗。我通常在埋葬之前就會出現。那些在埋葬後才見到我的人，總是有點過於激動，不願意交談。

庫迪雙手抱胸。

「如果我沒有被好好埋葬，」他說，「我就不去。我可憐的靈魂將在這個世界上受苦。」

不需要這樣。

「只要我的靈魂想要就可以。」庫迪的鬼魂頂嘴回去。

「巨石屑！你現在沒時間滲水了！快去藝術塔！帶幾個人跟你去！」

威默斯來到大廳門口，肩上扛著貴族老大，羅波踉蹌跟在後面。巫師們聚集在門口。大滴雨

「追人很容易的，」他說。「我們常常追人。但緝捕不該是那樣子，緝捕是在正確的位置等待。隊長，我要中士出去告訴大家，我們抓到了凶手。」

「什麼？」

「他叫愛德華·鐸命。就說我們已經逮捕了他，說他被捕、身受重傷，但仍活著。」

「但我們沒有——」

「他是個刺客。」

「我們沒有——」

「是的，隊長。我也不喜歡說謊，但這樣可能有用。無論如何，這都不是你的問題，長官。」

「不是？爲何不是？」

「你不到一小時就要退休了。」

「我現在還是隊長，下士。你得告訴我這是怎麼一回事。這樣才對。」

「我們沒有時間了，長官。科隆中士，快去。」

「羅波，我仍然是特警隊的隊長！應該由我來下令。」

羅波低下頭。

「抱歉，隊長。」

「好，只要大家都清楚了就好。科隆中士？」

「長官？」

「放話出去，我們逮捕了愛德華·鐸命。不管他是誰。」

「他躺在地上，」科隆中士靠在門框上說。「他一定是從樓梯頂端被推下來的。上面有別人，還揍了我腦袋一拳，他一定是用繩子滑下來的。」

「爲了領一枚硬幣被推下高塔，不值得。」羅波低聲說。

威默斯心想，上回龍來的時候還比較好。至少龍殺了人之後還是一條龍，雖然牠躲了起來，但你可以說：是一條龍幹的，沒錯。牠不會打通一道牆，變成另一個人。你知道你要對付的是什麼。不需要去——

「庫迪手上是什麼？」他說。他發現自己瞪了那東西一段時間，卻沒有看進眼裡。

他拉出來。是一小條黑色布料。

「刺客穿的。」科隆面無表情地說。

「還有很多人也會穿。」瑞德庫利說。「黑色就是黑色。」

「你說得對，」威默斯說。「這樣就採取行動可能太草率了。可能會害我被開除。」他對著維提納利爵爺揮舞這條黑布。

「到處都是刺客，」他說，「戒備著。他們似乎什麼都沒注意到？你把那該死的木倉——槍給他們，覺得他們最適合來保管！你從來沒想到要給警衛隊！」

「我們要不要去追凶手，羅波下士？」帕賈馬問。

「追誰？去哪裡追？」威默斯說。「他敲了老佛瑞德的腦袋就跑了。他可能繞過角落，把槍丟到牆後，誰知道？我們又不知道要追誰？」

「我知道。」羅波說。

他站起來，摸著肩膀。

「是的，長官！」

「啊，你是矮人吧？」

「不是，那是已故的庫迪，長官！我是人類之一，長官！」

「你不是因爲任何……特殊雇用條件而進來的？」

「不是，長官。」諾比驕傲地說。

「天啊，」貴族老大說。他因爲失血而有點頭暈。首席校長給他喝了一大杯玩意，說有神奇的療效，雖然沒有明確說可以治療什麼。顯然包括了站立能力。不過坐著也很好，最好讓別人看到他還活著，畢竟有很多人好奇地從門口偷窺。重要的是讓大家知道，他已死的謠言是被過度誇大了。

自稱爲人類的諾比中士與其他警衛包圍著貴族老大，這是威默斯隊長的命令。有些警衛比他依稀記得的更粗壯許多。

「那一位，我的好弟兄。你收了國王的硬幣嗎？」他詢問一位隊員。

「我啥都沒拿。」

「好極了，幹得好。」

然後群眾散開。某個有點像狗的金色生物衝了進來，咆哮著，鼻子貼著地面，然後大步朝圖書館跑去。貴族老大聽到了一些對話。

「佛瑞德？」

「怎麼了，諾比？」

「你覺不覺得那東西看起來有點眼熟？」

「遵命。」

「你下一步要做什麼，羅波先生？」威默斯說。

羅波看著聚集的巫師們。

「對不起，先生？」

「喔可？」

「首先，我們要去圖書館——」

「首先，」威默斯說，「誰先借我一頂頭盔。我沒有頭盔就覺得不是在工作。謝了，佛瑞德。好……頭盔……劍……警徽。現在……」

城市底下傳出了聲音，在許許多多的小路之間傳送，但聽起來很模糊，有如蜂窩的噪音。

還有微弱的火光。安卡城的水（以最廣義來說算是吧）沖洗著（把這個動詞的定義扭曲到極限）這些地道，長達數百年之久。

此刻傳來另一種聲音。腳步踏在淤泥上，幾乎聽不到，除非耳朵習慣了背景的噪音。一個隱約的人影穿過暗處，在一圈黑暗中稍停，進入另一個更小的地道……

「你感覺如何，大人？」諾比下士諂媚而殷勤地說。

「你是誰？」

「諾比下士，長官！」諾比敬禮。

「我們有雇用你？」

山怪瞪著群眾，彷彿很納悶他們在幹什麼。然後，手臂擺動起來，他開始往前走。

「巨石屑警員……呢……站住……」科隆試試看。

巨石屑沒有理他。現在他走得相當快，彷彿岩漿流動。

他來到牆前，把牆打穿了。

「有人給他吃硫磺了嗎？」諾比問道。

科隆望望四周的警衛。「實習警員鐵鋁石！實習警員煤炭臉！制止巨石屑警員！」

兩個山怪先看著離去的巨石屑，然後彼此互望，最後才看科隆中士。

鐵鋁石勉強敬了一個禮。

「長官，請求准許離開，參加祖母喪禮。」

「爲什麼？」

「不是她就是我，中士。」

「我們的咕呼嚕腦袋會被踢扁。」煤炭臉說，他的想法比較直接。

一根火柴燃起。在下水道中，光芒有如一顆星星誕生。

威默斯先點燃雪茄，然後是一盞油燈。

「克魯斯博士？」他說。

刺客頭子僵住不動。

「羅波下士也有一把十字弓，」他說。「我不確定他會不會用。他是個好人。他覺得所有人都是好人。我不是。我很凶惡，又很累。博士，現在你有時間思考了，你是個聰明人……你在这

「我知道你想說什麼。」

諾比有點笨拙地抱怨。

「你應該要訓她沒穿制服。」他說。

「那有點麻煩。」

「如果是我沒穿衣服跑進來，你會罰我五毛錢服裝不整——」

「五毛錢拿去，諾比。給我閉嘴。」

維提納利盯著他們，接著望向角落那個警衛，也是個大塊頭——

「你仍然還好嗎，大人？」諾比說。

「那位先生是誰？」

他順著貴族老大的目光望去。

「那是山怪巨石屑，長官。」

「他爲何那樣坐著？」

「他在思考，長官。」

「他很久沒動了。」

「他思考很慢，長官。」

巨石屑站起來。他的動作有點奇特，就像大陸板塊移動會產生壯觀的山脈，讓人駐足欣賞。

周圍的人都沒見過造山運動，但現在他們有了約略的概念：就像巨石屑站起來，手中拿著庫迪扭曲的斧頭。

「但有時很深奧。」諾比說，同時尋找著可能的逃生路線。

有個輕輕的聲音在人造的洞穴中迴響。

「威默斯隊長？一個優秀刺客學到的教訓是——」

一陣雷霆般的爆炸，油燈粉碎了。

「絕不要站在燈旁邊。」

威默斯撲倒在地上翻滾。另一發射中三十公分之外，他感覺到冷水飛濺。

他身體下面也有水。

安卡河在漲潮，根據比這個城市更老的律法，水正在湧入地道。

「羅波。」威默斯低聲說。

「什麼？」聲音從他右邊的漆黑中傳來。

「我什麼都看不見。剛才那盞該死的油燈讓我失去了夜間視力。」

「我感覺到水在湧進來。」

「嗯——」威默斯說完馬上住口，他腦中出現了克魯斯瞄準聲音來源的畫面。

他心想，我應該先用十字弓射他才對，他是個刺客！

他必須把自己提高一些，臉才不會被水淹到。

然後他聽到輕微的涉水聲。克魯斯正朝他們靠近。

接著是摩擦的聲音，然後是火光。克魯斯點燃一根火炬，威默斯往上看到火光中的消瘦人

影。他另一隻手正握著槍。

威默斯年輕時當警衛學到的一件事從記憶中浮現。如果你必須從錯誤的一邊看著弓箭的尖端，如果有人已經完全掌握了你的生死，那你就只能全心希望他是個邪惡的人。因為邪惡喜歡力

下面幹什麼？不可能是來找小愛德華的屍體，因為我們的諾比下士今早已把他帶到警衛停屍間，可能還偷了他身上所有的珠寶，但諾比下士就是這樣。我們的諾比啊，他有犯罪頭腦，但我要說：他沒有犯罪的靈魂。

「我希望他幫那可憐的傢伙把小丑妝擦乾淨了。真是的，你利用了他對不對？他殺了可憐的小畢諾，拿到了槍。漢姆克被槍殺時，他也在現場，還在木門縫留下了一點畢諾的假髮。就在他需要有人建議他去自首的時候，你殺了他。重點來了，有趣的是，小愛德華不會是藝術塔上的那個人，因為他心臟被刺了一刀。我知道死亡並不能阻止一個人繼續在這城市裡享樂，但我不認為小愛德華還在這裡徘徊。黑布是個好主意，但我從來不信那一套——花圃上的腳印、遺留的鈕釦之類的，大家以為那就叫警察辦案。並不是。警察辦案多半靠運氣和努力。但就是有很多人相信那一套。我是說，他才死了……多久……不到兩天，下面這裡很涼爽……你大可把他搬上去，放在石板上，一定能騙過許多不細心的人，好讓你宣稱抓到了射殺貴族老大的人。到了那個時候，我敢說，城裡一半的人早就跟另一半人打起來了。會有更多人死去。但我不知道你在不在乎。」他停了一下。「你還是沒說話。」

「你不了解。」克魯斯說。

「什麼？」

「愛德華是對的。他瘋了，但他是對的。」

「關於什麼事，克魯斯博士？」威默斯說。

接著這位刺客就不見了，他潛入陰影中。

「糟糕。」威默斯說。

「他說槍在嫉妒！漢姆克會製造出更多槍！你站住！」
羅波又往前一步。

「我必須殺了愛德華！他太一廂情願了，會把事情搞砸！但安卡·摩波城需要一個國王！」
槍跳動著，發射的同時，羅波跳向一側。

地道中充滿了氣味的色彩，大多數是古代下水道的酸黃色與土橘紅色。幾乎沒什麼空氣流動會擾亂氣味。克魯斯蛇行穿過沉重空氣的線條，還有槍的氣味，如一道傷口般明顯。

她心想，我在公會就聞到了槍的氣味，就在克魯斯走過的時候。蓋斯普說那沒什麼，因為槍曾經放在公會——但沒有在公會中被發射過。我聞到槍，因為有人發射了那玩意。

她踏水進入大洞穴，以嗅覺看到了他們三人——威默斯氣味的模糊人影、倒在地上的羅波，以及持槍轉身的人影……

她停止用頭腦思考，讓身體行動。狼的肌肉驅使她往前躍，水滴從她的鬃毛飛出，她的眼睛盯住克魯斯的脖子。

槍發射了四次。都命中了目標。

她重重撞上那個人，撞得他往後倒。

威默斯在爆炸中站起來。

「六發！已經六發了，你這個混蛋！我逮到你了！」

克魯斯轉身，威默斯涉水追過去，克魯斯跑向一個地道，濺起更多水花。

威默斯拿起羅波的十字弓，努力瞄準，扣下扳機。沒有動靜。

量，控制人的力量，他們想要看到你充滿恐懼。他們要你知道你即將死去。所以他們會說話。他們會洋洋得意。

他們要看你顫慄。他們會延後殺人的一刻，就像一般人會晚一點才捻熄一根好雪茄。所以要全心希望你的敵人很邪惡。一個好人會什麼都不說就殺了你。

然後，在那永恆的恐懼心情中，他聽到羅波站起來。

「克魯斯博士，我要逮捕你，因為你殺了戴森·漢姆克、愛德華·鐸命、小丑畢諾、萊格絲·尼布和城市警衛的庫迪警員。」

「天啊，這些都是我殺的？恐怕是愛德華殺了畢諾弟兄，那是他自己的主意，小傻瓜，他說他不是故意的。我知道漢姆克是意外喪生的，非常不巧。他亂摸機器導致走火，鉛彈射到他的鐵砧反彈而殺了他。那是愛德華說的。事後他來找我，他很難過，坦白說出了一切。所以我殺了他。我還能怎麼辦？他很瘋狂。那種人根本無法應付。我建議你後退一步，先生？我寧願不要射你。除非我不得已！」

威默斯覺得克魯斯在跟自己爭吵。槍激烈地搖晃著。

「他胡言亂語，」克魯斯說。「他說是槍殺了漢姆克。我問是不是意外？他說不是意外，是槍殺了漢姆克。」

羅波又朝前一步。克魯斯似乎陷入他自己的世界。

「不是我！槍也殺了那個乞丐女僕。不是我！我幹嘛要做那種事？」

克魯斯後退一步，但槍往上朝著羅波。威默斯覺得槍彷彿自己在動，像野獸在嗅著空氣……

「趴下！」威默斯叫道。他伸手想找他的十字弓。

他撲上前，在那雙腳消失在上方的房間之前，抓住其中一隻靴子。靴子踢他，他聽到克魯斯在地板上往前跑。

威默斯抓住活門邊緣，爬上去。

那不是地道，看起來像地窖。他滑倒在泥巴上，撞上一個有黏液的牆壁。安卡·摩波城是蓋在什麼上面？是的……

克魯斯在前面幾公尺，努力想爬上一道很滑的樓梯。上面有一扇門，但早就腐朽了。還有更多樓梯，更多房間。火災與淹水，淹水與重建。房間變成了地窖，地窖變成了地基。這場追捕並不優雅，兩人都一再滑倒又爬起來，在濕黏的牆邊摸索。克魯斯在一些地方放了蠟燭。燭光的亮度剛好超過了威默斯所希望的。

然後腳下出現了乾石頭，這不是一扇門，而是牆壁鑿出來的一個洞，還有木桶與一些家具，都是被鎖上並遺忘的古老東西。

克魯斯躺在一、兩公尺外，喘著氣，把一排管子裝入槍中。威默斯用手撐起身體，跪著喘氣。旁邊的牆上有一根蠟燭。

「抓到……你了。」他喘氣說。

克魯斯努力站起來，手中仍抓著槍。

「你太……老了……跑不動……」威默斯說。

克魯斯站起來，斜向一側。威默斯想了一下。「我才太老跑不動了。」他說完便撲了過去。

兩人在灰塵中滾動，槍掉在他們之間。威默斯後來才想到，跟刺客打架非常不智，因為他們全身都藏了武器。但克魯斯不願意放棄槍，他緊緊握著槍，想用槍管或槍托打威默斯。

「羅波！你這個笨蛋！你根本沒有上緊弓弦！」
威默斯轉身。

「來吧！我們不能讓他跑掉！」

「是安谷娃，隊長。」

「什麼？」

「她死了！」

「羅波！聽我說。你知道怎麼走出去嗎？不知道！那就跟我來！」

「我……不能留她在這裡。我——」

「羅波下士！跟我來！」

威默斯半跑半涉水，進入克魯斯躲藏的地道。有一點上坡；他感覺到水面逐漸降低。

絕不要讓獵物有時間休息。他第一天當警衛就學到這個道理。要追捕，就要追到底。如果讓對方有時間停下來思考，你就會在轉彎後發現一個裝滿沙的襪子朝你飛過來。

牆壁與天花板越來越靠近。

這裡還有其他地道。羅波說得對。這是數百名工人打造了許多年的成果。安卡·摩波城是建造在安卡·摩波城之上。

威默斯停下來。

沒有濺水的聲音，四周都是地道口。

然後有一道閃光，出現在一個地道中。

威默斯跑過去，在上方一個活門透出的光線中，看見了兩隻腳。

他把槍轉過來，沒有思索，讓扳機再次拉動他的手指。門有一大部分變成飄著木屑的大洞。威默斯踢開剩下的門，跟著槍走。

他來到一個走廊。十幾個年輕人從半開的門吃驚地望著他。他們都穿著黑衣。他在刺客公會裡面。

一個實習刺客用鼻孔瞧著威默斯。

「請問你是誰？」

槍轉向他。威默斯在發射時設法舉起槍管，射掉了一大塊天花板。

「我是法律，你們這些混蛋！」他吼道。

他們瞪著他。

射他們所有人。清理這個世界。

「閉嘴！」威默斯雙眼通紅地說，他全身泥濘地瞪著顫抖的學生，有如來自另一個世界的濕黏生物。

「克魯斯跑去哪裡了？」紅霧在他腦中打轉。他的手因為努力不扣下扳機而顫抖。

年輕人連忙伸出一根手指，指著一層樓梯。槍發射時他站得很近。泥灰如魔鬼頭皮屑般灑在他身上。

槍再次往前衝，拉著威默斯離開學生們，跑上樓梯，跟著黑色的泥巴足跡。那裡又有一個走廊。旁邊的門陸續打開，卻在槍再次發射時關上，一個吊燈被打爛了。

走廊通往一個更壯觀的樓梯頂層，對面是一扇很大的橡木門。

威默斯射掉門鎖，踢開門，一邊跟槍掙扎，勉強抓到時機躲開。一支箭從他耳邊掠過，射中

奇怪的是，刺客幾乎沒學什麼徒手戰技。一般來說他們擅用武器，不需要徒手。紳士都有武器；只有低等階層才徒手。

「我抓到你了，」威默斯喘著說。「你被捕了。請你好好被捕，好嗎？」但克魯斯不肯放手。威默斯也不敢放手；槍會被搶走。槍在他們之間扯來扯去，兩人都拚命嘶吼著。

槍爆炸了。

眼前出現一道紅色火舌，煙火臭味飄出，三面牆壁傳來咻咻聲。有東西打到威默斯的頭盔，然後咻地飛到天花板。

威默斯瞪著克魯斯扭曲的臉孔，然後低下頭，猛力拉扯槍。

刺客尖叫一聲，放開手，摀住鼻子。威默斯往後翻倒，雙手抓著槍。

槍動了。突然間，槍托靠到他的肩膀，他的指頭按在扳機上。

你是我的了。

我們不需要他了。

這個聲音讓威默斯震驚地叫出聲來。

他事後發誓說，他沒有扣下扳機。扳機自己動了，拉著他的指頭。槍托撞上他的肩膀，刺客的頭旁邊的牆上出現一個直徑十五公分的洞，泥灰噴到他身上。

威默斯隱約看到，在逐漸染上紅色的視線中，克魯斯走向一扇門，穿過去，把門關上。你所痛恨的一切，一切不對的——我都能矯正。

威默斯來到門口，試試門鈕。鎖上了。

槍管又舉起來，指著克魯斯的前額。

「但等鐘聲停止後，」威默斯低聲說，「我就不是警衛了。」
射他！射他！

威默斯把槍托夾在腋下，空出一隻手。

「我們就照規矩來，」他說。「要守規矩。必須照規矩行事。」

他沒有往下看，直接從破外套上拔下警徽。儘管沾了泥巴，還是閃閃發亮。他一直都把警徽擦得很亮。他把警徽像銅板一樣轉了幾下，銅反射著光芒。

克魯斯像隻貓一樣盯著警徽。

鐘聲開始變少。大部分的鐘塔都敲完了。現在只有小神神殿的鑼在響，還有刺客公會의 鐘，總是要擺姿態地遲到。

鑼聲停止了。

克魯斯博士把十字弓細心整齊地放在桌上。

「好了！我放下來了！」

「啊，」威默斯說。「但我要確定你永遠不會再拿起來。」

刺客公會的黑鐘敲著中午時間。

然後停止了。

寂靜如雷聲般落下。

威默斯的警徽掉在地上，細微的金屬撞擊聲響遍整個房間。

他舉起槍，慢慢地，放鬆他用力控制的手指。

走廊遠處的某個人。

射他！射他！

克魯斯站在他的桌子旁，忙著為十字弓裝上另一支箭——
威默斯很想平息他耳中的歌聲。

但是……有何不可？為何不開槍？這個人是誰？他一直想把城市變得更乾淨，何不從這裡開始？然後人們就會知道何謂法律……

清理這個世界。

中午到了。

教師公會的破銅鐘開始響起，獨占了中午時間，直到最後七響，麵包師公會的急促鐘聲才趕上來。

克魯斯站起來，移向一根石柱尋找掩護。

「你不能射我，」他看著槍說。「我懂法律，你也懂。你是個警衛，可不能冷血謀殺我。」

威默斯舉著槍管瞄準他。

非常容易。扳機就在他的手指下面。

第三個鐘聲響起。

「你不能就這樣殺了我。這是法律啊。你是個警衛。」克魯斯博士又說一次。他舔舔乾燥的嘴唇。

槍管低了一些。克魯斯鬆了一口氣。

「是的，我是個警衛。」

羅波點頭。

「有。但私人恩怨沒那麼重要。」

威默斯順著自己的手臂望去。克魯斯博士驚恐地張著嘴的臉孔，就在槍管的前端。

叮……叮……叮……叮……叮……

「威默斯隊長？」

叮。

「隊長？警徽一七七，隊長。上面頂多只是有一點點泥土。」

槍的凶悍意志湧上威默斯的手臂，被威默斯強硬的意志大軍從另一邊擋下。

「我會放下來，隊長。你不需要它。」羅波像在對小孩說話。

威默斯拿著槍站在那裡。現在腦中沒有尖叫聲了。

「立刻放下，特警！這是命令！」

槍落在地上。威默斯敬了個禮，這才發現自己做了什麼。他對羅波眨著眼。

「私人恩怨沒那麼重要？」他說。

「聽我說，」克魯斯說，「我很遺憾那個……女孩子，那是個意外，但我只是想要——有證

據！有一份——」

克魯斯幾乎沒有在注意兩個特警。他從桌上拿起一個皮製書包，對著他們揮舞。

「就在這裡！全部在這裡，陛下！證據！愛德華很笨，他以爲只有王冠與儀式，根本不知道自己找到了什麼！然後，昨晚，彷彿——」

「我不感興趣。」威默斯說。

此時另一個鐘聲開始了。

很輕微、快樂的曲調，幾乎聽不到，若不是如此寂靜……

叮，叮，叮，叮，叮……

但是要比沙漏、水鐘與擺錘更準確。

「放下槍，隊長。」羅波說著慢慢爬上樓梯。

他一手拿著劍，另一手拿著懷錶。

噹，噹，叮，喀……

威默斯沒有動。

「放下來，現在就放下，隊長。」

「我可以等鐘響結束。」威默斯說。

叮，叮……

「我不能讓你這麼做，隊長。這是謀殺。」

噹，叮……

「你會阻止我嗎？」

「會。」

叮……叮……

威默斯稍微轉過頭。

「他殺了安谷娃。這對你沒有意義嗎？」

叮……叮……叮……叮……

克魯斯往下看。他的上衣有血。他伸手摸著插在胸口的劍柄，看著羅波的眼睛。

「爲什麼？你本來可以——」

然後他死了。槍從手上落下，朝地板發射。

然後一片寂靜。

羅波抓住劍柄，抽出來。屍體癱倒下去。

威默斯靠在桌上，努力恢復呼吸。

「要了……他的……命。」他喘氣說。

「長官？」

「他……稱呼你陛下，」他說。「那是怎麼回事——」

「你遲到了，隊長。」羅波說。

「遲到？遲到？什麼意思？」威默斯努力讓腦袋別脫離現實。

「你本來應該要結婚——」羅波打開懷錶看看，然後闔上，遞給威默斯。「——在兩分鐘之

前。」

「是的，是的。但他叫你陛下，我聽到——」

「我想只是迴音吧，威默斯先生。」

一個念頭引起威默斯注意。羅波的劍約六十公分長。他刺穿了克魯斯。但克魯斯是背靠

著——

威默斯察看石柱。是花崗岩的，厚達三十公分。上面沒有裂紋。只有一個劍刃形狀的洞，穿過整個石柱。

「這城市需要一個國王！」

「這城市不需要殺人犯。」羅波說。

「但是——」

然後克魯斯撲向槍，抓起了它。

威默斯本來在組織他的思緒，現在思緒全都跑到他的意識角落。他望著槍口，槍口對他微笑。

克魯斯靠著石柱，但槍仍保持穩定，自己對準了威默斯。

「全在這裡，陛下，」他說。「一切都寫下來了。全部。胎記、預言與家族史都有。連你的劍都有。就是那把劍！」

「真的嗎？」羅波說。「我可以看看證據嗎？」

羅波把劍放低，威默斯驚恐地看著他走到桌旁，從書包中拿出一疊文件。克魯斯讚許地點點頭，彷彿在嘉獎一個好孩子。

羅波唸了一頁，翻到下一頁。

「真是有趣。」他說。

「沒錯。但現在我們要除掉這個討厭的警察。」克魯斯說。

威默斯覺得彷彿能看到槍管最深處，直視那顆即將射向自己的小鉛球……

「真可惜，」克魯斯說，「你如果——」

羅波站到槍前方。他迅速揮動手臂，幾乎沒有聲音。

祈禱你不要面對一個好人，威默斯想著。他會一個字不說就殺了你。

「威默斯隊長？我想我們最好把它拿走。」羅波伸手往下探。

「你千萬不要碰它！」威默斯警告。

「有何不可？它只是一個東西。」羅波說著拿起槍來，看了一會兒，然後把它砸碎在牆壁上。金屬零件四散。

「獨一無二，」他說。「獨一無二總是很特殊，我父親常說的。我們走吧。」他打開門。

他關上門。

「樓梯下面大約有一百個刺客。」他說。

「你的十字弓有幾支箭？」威默斯說。他還瞪著扭曲的槍。

「一支。」

「那你就不要擔心要重新裝箭了。」

有人客氣地敲了門。

羅波看看威默斯，他聳聳肩。羅波打開門。

道尼在外面。他舉起空著的手。

「你們可以放下武器。我保證不需要用到。克魯斯博士呢？」

羅波指著。

「啊。」他瞄著兩個特警。

「請把他的遺體留給我們處理好嗎？我們會把他葬在我們的墓穴。」威默斯指著屍體。

「羅波——」他說。

「你看起來一團糟，長官。得先把你清乾淨。」

羅波拿起皮書包，掛到肩膀上。

「羅波——」

「長官？」

「我命令你把那個——」

「不行，長官。你不能命令我。因為你現在，長官，不是要冒犯你，你是個老百姓了。要過新生活了。」

「老百姓？」

威默斯摸著前額。一切同時擠進了他的腦袋——槍、下水道、羅波，加上他憑著純粹的腎上腺素展開行動，現在要被討債了，而且不准賒欠。他軟了下來。

「但，這就是我的生活。羅波！這是我的工作！」

「一個熱水澡、一杯酒，長官。這才是你需要的，」羅波說。「會很舒服的，快走吧。」

威默斯瞪著倒在地上的克魯斯，然後瞪著槍。他想撿起來，但又及時阻止自己。

連巫師都沒有這樣的東西。只要一聲爆發，他們也必須臥倒閃避。

難怪沒人能毀掉它。你無法摧毀如此完美的事物，它在呼喚著靈魂深處的什麼。握在手中，你就有了力量。比任何弓箭或長矛更有力量——這些武器只是儲存你的肌肉力量，但是槍給了你外來的力量。不是你使用它，而是它使用你。克魯斯也許是個好人。他也許很有耐心地聆聽愛德華的話，拿到了槍，於是他也屬於了槍。

比較聰明的刺客想到他們沒有任何武器可以殺死一個山怪。他們有極銳利的小劍，但還需要大榔頭。他們有劇毒的飛鏢，對山怪都不管用。沒人認為山怪的地位重要到需要派人刺殺。突然間，巨石屑變得非常重要，他一手拿庫迪的斧頭，另一手拿著巨大的十字弓。

有些聰明的刺客轉身逃跑，但有些就沒那麼聰明了。幾支箭從巨石屑身上彈落。箭的主人看到巨石屑轉過身來，立刻把弓丟下。

巨石屑舉起了斧頭。

「巨石屑警員！」羅波大喊道。

字字響徹庭院。

「巨石屑警員！立——正！」

巨石屑緩慢地舉起手。

噹。

「你注意聽我說，巨石屑警員，」羅波說。「如果有警衛的天堂和警衛的神明，我希望有，那麼庫迪警員正在那裡，醉得像隻猴子，一手抓著老鼠，一手拿著一瓶抱熊酒，他正往上看著我們*，他說：我的朋友巨石屑警員不會忘記自己是個警衛。巨石屑不會忘記。」

過了一陣漫長而危險的片刻，然後又一聲「噹」。

「謝謝你，警員。你將護送威默斯先生到大學。」羅波看看四周的刺客。「午安，各位先生。我們還會回來。」

* 對山怪而言，天堂在地下。

「他殺了——」

「他已經死了。現在我必須請你們離開。」

道尼打開門。刺客們列隊站在大樓梯旁邊，眼前看不到任何武器。但是，刺客不需要露出武器。

最下面是安谷娃的屍體。特警們慢慢走下去，羅波跪下來，抱起屍體。

他對道尼點點頭。

「稍後我們會派人來帶走克魯斯博士的遺體。」他說。

「但我以為我們同意——」

「不行。必須讓大家看到他死了。事情一定要公開，不能藏在黑暗中，或躲在門後面。」

「恐怕我們不能答應你的請求。」刺客堅定地說。

「這不是請求，先生。」

一群刺客看著他們走過庭院。

黑色大門是關著的。

似乎沒有人要去打開。

「我同意你，但也許你應該換個說法，」威默斯說。「他們似乎不太高興——」

大門碎了。一根將近兩公尺長的鐵箭射過羅波與威默斯身邊，把庭院另一邊的牆壁打掉了一大塊。

接連幾次撞擊，移除掉剩餘的大門之後，巨石屑跨了進來。他雙眼通紅地環顧聚集的刺客們，開始咆哮。

他找來一些水，盡力把她的毛清乾淨。

他接下來做的，可能會讓一個山怪或矮人感到驚訝，如果他們不了解人類承受壓力時的反應。

他寫了報告。他掃了大房間的地板；輪值表上是輪到他掃。他洗了澡。他換了衣服，處理肩上的傷口，清理他的盔甲，用鋼絲與布塊摩擦，直到再次光可鑑人。

他聽見遠處傳來芳德爾的〈結婚進行曲〉，由巨型管風琴與數種農場噪音伴奏。他找出科隆中士以爲藏得很好的半瓶蘭姆酒，給自己倒了一小杯，對著樂聲敬酒，說道：「敬威默斯先生與藍姆金女士！」那清晰而真誠的聲音，會讓任何聽到的人都感到極端難爲情。

門被抓了一下。他讓蓋斯普進來。小狗躲到桌子下，沒有說話。

然後羅波回到他房間，坐進椅子，望向窗外。

下午過去。雨在傍晚時停了。

燈火點亮城市各處。

不久，月亮升起。

門打開來。安谷娃走進來，腳步輕盈。

羅波轉身，露出微笑。

「我之前不太確定，」他說。「但我想到，嗯，不是要銀子彈才能殺死狼人嗎？我只能這麼盼望。」

兩天過後，雨勢穩定了下來。不是傾盆大雨，而是從灰色雲層中漏下，如小河般流過泥巴，

三個特警踏出瓦礫。

威默斯什麼都沒說，直到他們走到街上，然後他轉身面對羅波。

「他為何叫你——」

「失陪了，我要帶她回夜巡屋。」

威默斯看著安谷娃的屍體，腦中一連串思緒有如火車出了軌。有些事情實在太難去思考。他想在某處安靜地想一小時，把事情兜攏。私人恩怨沒那麼重要。什麼人會這樣想？他想到安卡城有很多邪惡的統治者、很糟的統治者，但從未碰到一個好統治者。這也許是最讓人害怕的前景。

「長官？」羅波客氣地說。

「嗯，我們把她埋葬在小神殿裡，如何？」威默斯說。「那算是警衛隊的傳統……」

「是的，長官。你跟巨石屑走吧。你命令他，他就會很安分。你若不介意，我不會去參加婚禮了。你曉得……」

「是的，那是當然。嗯，羅波？」威默斯眨眨眼，想驅散腦中正大聲嚷嚷的懷疑。「我們不應該太苛責克魯斯。我也痛恨那個傢伙，所以要對他公平一點。我知道槍對人產生的影響。對槍而言，我們都一樣。我就像他一樣。」

「不像，隊長。你放下了槍。」

威默斯無力地笑笑。

「他們叫我威默斯先生……」他說。

羅波走回夜巡屋，把安谷娃的屍體放在臨時停屍間的石板上。屍體已經開始僵硬了。

「沒人找到槍吧？」

「沒有，長官。」

「有人說最後是你拿走了。」

「我一定是放在某個地方了。你知道那時候有多忙碌。」

「是的。喔對。我相當確定我看到你把槍的大部分零件從公會帶走……」

「想必是如此，長官。」

「是的。呃，那我希望你把它放在安全的地方。你有沒有，呃，把它放在安全的地方？」

在他們身後，挖墳人開始把濕黏的安卡·摩波土壤填回洞裡。

「我想我一定有放好，長官，你不信嗎？看來還沒有人找到，我是說，要是有人找到，我們很快就會知道了！」

「也許這樣最好，羅波下士。」

「我當然希望如此。」

「他是個好警察。」

「是的，長官。」

威默斯直接問了。

「還有……我覺得，我們抬著那個小棺材時……似乎有點重……？」

編註

23 西方人交叉手指有祈求好運、「好朋友」之意（如前文小狗蓋斯普曾想交叉爪子）。在背後交叉，則為坦承說謊、為善意的謊言而懺悔。

填滿了安卡河，再次灌入地底的王國。從簷怪的口中噴出來。沖在地上時，反彈成爲一陣霧。

雨水敲在小神神殿後方的墓園墓碑上，流入爲庫迪警員所挖的小坑。

警衛的喪禮總是只有警衛參加，威默斯告訴自己。噢，有時會有親屬，如藍姆金女士與巨石屑的露比今天也來了，但絕不會有一般群眾。也許羅波說得對，當你成爲一個警衛，就不再屬於任何其他東西了。

不過，今天確實有其他人前來，安靜地站在墓園四周的欄杆邊。他們不是參加喪禮，而是來觀察。

有一個小教士唸了公式化的悼念詞，用來讓所有可能在聆聽的神明感到勉強滿意。巨石屑把棺材放進墳墓，教士儀式性地灑了一把土在棺木上，只不過沒有沙土的聲音，而是很有終結性的一聲「啪」。

威默斯驚訝的是，羅波起來致詞了。聲音迴響在潮濕的地面與滴水的樹之間。基本上是只有在這個場合能用的詞語：他是我的朋友，他是我們的一員，他是個好警察。

他是個好警察。威默斯參加的每一場警衛喪禮都有人這麼說，甚至在諾比下土的喪禮上也能會有，雖然每個人都會在背後交叉手指²³。這種話就是非說不可。

威默斯瞪著棺材。然後心生一種奇怪的感覺，狡猾得就像雨水從頸後流進來那樣。不算是一種懷疑。要是那感覺在他心中放了夠久，就會成爲懷疑，但目前只是一種隱約的直覺。

他必須一問。如果沒有問一下，他會永遠想著這件事。

所以他們離開墳墓時，他問羅波：「下土？」

「長官？」

「都是圖書館員，長官。諾比讓牠玩，牠就傾身用拳頭把飛鏢敲進靶盤，靶盤毀了。加上巨石屑也射穿了靶盤，以及後面的牆壁。」

「好吧。還有呢？」

「呃……請免除巨石屑警員對胸甲上五個破洞的賠償。」

「准許。叫他下次不要再弄壞。」

「是的，長官。嗯，我想就是這些了。除了還要一個新茶壺。」

貴族老大的手移到嘴唇前。他努力不要笑出來。

「真是的。茶壺也要再來一個？舊的茶壺怎麼了？」

「噢，我們還在用，長官，還在用。但我們要多一個，因為有新的安排。」

「抱歉？什麼新安排？」

羅波打開第二張更大的紙。

「特警隊增編為五十六人；河畔城門、順陽城門與軸方城門的舊警衛屋要重新啓用，二十四小時都有人駐守——」

貴族老大的笑容還在，但他的臉似乎往後退去，留下笑容孤伶伶地在這個世界上。

「還有，我們要一個新部門，還沒有想出名字，但要懂得尋找線索、判斷屍體死了多久等等，一開始會需要一個煉金師，可能再加一個食屍鬼，但他們要先承諾不會把東西帶回家吃掉；再加一個有狗的小組會很有幫助，實習警員安谷娃可以負責管理，因為她……呃……可以時常擔任自己的馴狗師；還有諾比下士請求讓特警攜帶所有能帶的武器，雖然我寧願你拒絕這個請求；還有——」

「真的嗎，長官？我實在沒有注意到。」

「至少他有了一場像樣的矮人葬禮。」

「噢，對啊。長官，是我特別安排的。」羅波說。

雨水從宮殿的屋頂流下。簷怪占據了每一個角落，忍受著蚊蠅穿梭在耳中。

羅波下士抖掉皮革雨帽的水滴，與站崗的山怪互相敬禮。他走過外圍房間的書記們，尊敬地敲敲橢圓辦公室的門。

「進來。」

羅波進去，走到桌子前，敬禮，稍息站著。

維提納利爵爺有一絲緊張。

「喔，對，」他說。「羅波下士。我正等著……這樣的事情。我相信你是來找我……要求一些事情？」

羅波打開一張很皺的紙，清清喉嚨。

「嗯，長官……我們需要一個新飛鏢靶。就是……讓我們下班之後可以用的？」

貴族老大眨眼。他不常眨眼。

「什麼？」

「一個新飛鏢靶，長官。讓我們下班後能放鬆一下，長官。」

維提納利稍微恢復過來。

「又一個？你們去年才拿到一個！」

「但以前有一個階級，很久以前。警衛司令。我建議讓山姆·威默斯擔任。」
貴族老大往後靠。「喔，對，」他說。「警衛司令。當然，那是一個相當不受歡迎的工作，因為羅倫佐國王的事件。當時也是一個叫威默斯的擔任這個職位。我不太想問他是不是他的先人。」

「是他的先人，長官。我查過了。」

「他願意擔任嗎？」

「大祭司願意上祭壇嗎？龍在樹林中會爆炸嗎？」

貴族老大雙手合十，從指尖望著羅波。這個姿勢會讓許多人膽寒。

「但是隊長，你要知道，威默斯的問題是他會惹惱很多重要人物。警衛司令必須參加許多高層會議，參與公會運作……」

他們朝彼此射出銳利的目光。貴族老大比較占優勢，因為羅波的臉比較大。兩人都努力不笑出來。

「事實上，他是極佳的人選。」貴族老大終於說。

「長官，我已經先作主，以你的名義草擬了一封信給隊長——給威默斯先生。幫你省下一些麻煩，長官。也許你願意看一看？」

「你什麼都想好了嗎？」

「希望是，長官。」

維提納利爵爺讀了信。他笑了一、兩次，然後拿起筆，在下面簽名，把信遞回來。

「這是你最後的要求——請求？」

維提納利爵爺揮揮手。

「好了好了，」他說。「我知道大概的情況了。假如我拒絕呢？」又是一陣很長很長的停頓，眼前似乎能看到幾種不同的未來情景。

「長官，我從來不認為你會拒絕，你知道嗎？」

「你不認為？」

「不認為，長官。」

「我很好奇。為何不認為？」

「這是爲了城市的福祉，長官。你知不知道『警察』這個字的來由？意思是『城市之人』，長官。來自城市的古字。」

「是的，我知道。」

貴族老大看著羅波。他似乎在腦中切換著不同的未來。然後：

「好的。我同意所有請求，除了諾比下士那個。還有你，我想，應該晉升爲隊長。」

「是、是的。我同意，長官。這對安卡·摩波城是好事。但我不是要指揮警衛隊，如果這是你的意思。」

「爲何不要？」

「因爲我之前就可以指揮警衛隊了。因爲……我們應該聽從長官的命令。隊員不該只是聽了羅波下士說什麼就去做什麼。只因爲羅波下士……很會讓人服從命令。」羅波很小心地讓表情保持空白。

「這觀點很有趣。」

「就像魚需要一個……呢……在水中不管用的東西，長官。」

「但是國王能滿足人民的情感，隊長。就像……你最近的表現，據我了解。」

「是的，長官。但他第二天要做什麼？你不能把人民當成玩具。不行，長官。威默斯先生總是說一個人要知道自己的極限。如果有國王，那麼他最好能有一份正當的工作——」

「的確。」

「但是，若有迫切的需要……那麼他也許可以考慮。」羅波眼睛一亮。「其實就像一個警衛。當你需要我們，那就是真的很需要。當你不需要時……我們最好就是在街上走著，喊著『一切平安』。當然必須是真的——一切平安。」

「羅波隊長，」貴族老大說，「因為我們如此了解彼此，我想我們確實很了解彼此……我要給你看一樣東西。這邊走。」

他帶路進入王座室，此時空無一人。他一跛一跛走過寬大的地板，指著前方。

「我想你知道這是什麼，隊長？」

「喔，知道。安卡·摩波城的金王座。」

「已經幾百年沒有人坐過。你有沒有好奇過？」

「你究竟想說什麼，長官？」

「當時連黃銅橋上的銅都被拆掉，怎麼會有這麼多黃金？請看看王座後面。」

羅波走上台階。

「老天！」

貴族老大從羅波身後看過去。

羅波抓抓耳朵。

「其實還有一個。我要爲一隻小狗找一個家。家裡要有很大的花園、溫暖的火爐，旁邊有地方可以睡，還有快樂歡笑的小孩子。」

「老天，真的嗎？好吧，我想我們應該找得到。」

「謝謝你，長官。我想就是這樣了。」

貴族老大站起來，跛著走到窗前。黃昏了。城市的燈火點亮了起來。

他背對著羅波，說道：「告訴我，隊長……關於王位有個繼承人的傳聞……你有什麼想法？」

「我沒有想法，長官。那都是石中劍的鬼話。國王不會突然冒出來，揮舞著劍，糾正所有事情。大家都知道的。」

「但是傳聞有……證據？」

「似乎沒人知道在哪裡，長官。」

「我問了隊長……威默斯司令，他說在你那裡。」

「那麼我一定是放在某處了。我確定我想不起來了，長官。」

「我的天，我希望你不經意地放在某個安全的地方。」

「我相信是……很安全的，長官。」

「我想你從威默斯隊長——司令那裡學到了很多，隊長。」

「長官。我父親總是說我學得很快。」

「但也許這個城市的確需要一個國王。你有沒有想過？」

「你有沒有想過『政客』(politician) 這個字是來自何處？」貴族老大說。

「然後還有陽光收容所委員會，」藍姆金女士從她在餐桌另一頭的座位說道，「我們要讓你加入。還有家園屋主協會、友善噴火者聯盟。高興點嘛，你會發現時間被占得滿滿的，沒有人會像你這樣忙。」

「是的，親愛的。」威默斯說。日子在他眼前排開，充滿了委員會與慈善工作與……沒人想要去忙的事情。也許比在街上壓馬路好。藍姆金女士與威默斯先生。

他嘆氣。

本姓藍姆金的西碧兒·威默斯有點擔心地看著他。從她認識他以來，山姆·威默斯總是帶著一種內在的怒火，想逮捕沒有做對事情的神明，直到他交出了他的警徽，就變得……嗯，不完全是山姆·威默斯了。

角落的鐘敲響八點鐘。威默斯掏出他的懷錶，打開來。

「那個鐘快了五分鐘，」他在鐘聲之中說。他闔上錶蓋，再次讀了上面的字：「你的錶友送的錶」。

一定是羅波的主意。威默斯已經很熟悉他的用詞。

他們向你道別，奪走了你每天的行程，然後送你一只錶……

「打擾了，夫人？」

「什麼事，威利金？」

「有一個警衛在門口，夫人。送貨的門。」

「只是金箔包著木頭……」

「沒錯。」

幾乎連木頭都不是了。腐朽與蛀蟲在最後一塊可分解的碎片上打成平手。羅波用他的劍戳一戳，觸及之處化作一小團灰塵。

「你覺得如何，隊長？」

羅波站起來。

「大致上，長官，最好別讓人民知道。」

「我一直以來也是這麼想的。好吧，我不耽擱你了。我相信你有很多事要處理。」

羅波敬禮。

「謝謝你，長官。」

「我想你與，那個，安谷娃警員相處得不錯吧？」

「我們彼此很了解，長官。當然會有一些小困難，」羅波說，「但從好的方面來看，隨時都
有人願意跟我去城市散步。」

羅波正伸手到門把時，維提納利爵爺叫住他。

「什麼事，長官？」

羅波回頭看這位又高又瘦的人，站在徹底腐敗的金王座旁邊。

「你對文字很感興趣，隊長。我想請你研究一樣東西，這是你的前任從來無法真正了解的。」

「長官？」

「你是說可以讓吸血鬼加入警衛隊？」

「很適合夜間勤務，長官。還有空中偵察。」

「需要盯梢時也很方便。」²⁴

「是的？」

威默斯眼看這個不高明的雙關語直接進入羅波的頭殼，卻完全沒對他的大腦產生作用。他繼續讀下去。

「嗯，遺孀有撫卹金了。」

「是的，長官。」

「重新啓用舊警衛屋？」

「他是這麼說的，長官。」

威默斯唸道：

我們尤其覺得，增編的警衛隊需要經驗的人來領導，為社會各界所器重，我們相信你可以勝任這個角色。因此你將立刻擔任安卡·摩波城警衛司令一職。傳統上為爵士頭銜，我們在此恢復授予。

希望這封信平安到你手中。

你的朋友海夫拉克·維提納利（貴族老大）

編註

24 盯梢原文為木樁之意。木樁為吸血鬼最怕的物品之一。

「你叫一個警衛到送貨的門？」藍姆金女士質問。

「不是，夫人。他自己到那裡的。是羅波隊長。」

威默斯伸手遮住眼睛。「他當上了隊長，卻還是走小門，」他說。「那就是羅波沒錯。請他進來。」

幾乎無法察覺，但威默斯看到了，管家瞄了藍姆金女士一眼徵求同意。

「照你的主人所說的去做。」她直爽地說。

「我不是任何人的主——」威默斯說。

「沒關係，山姆。」藍姆金女士說。

「我不是。」威默斯不高興地說。

羅波走進來，立正站好。一如往常，房間悄悄變成了他的背景。

「沒關係，孩子。」威默斯盡量溫和地說。「你不用敬禮。」

「我需要，長官。」羅波說。他交給威默斯一個信封，上面有貴族老大的封印。

威默斯拿起一把刀，弄破封印。

「搞不好是要跟我收五塊錢，因為弄壞了鎖子甲。」他說。

他嘴唇讀著信。

「要命，」他終於說。「五十六個？」

「是的，長官。巨石屑很期待訓練他們。」

「包括不死生物？上面寫說任何人都可以加入，無論物種或生死狀態——」

「是的，長官，」羅波肯定地說。「他們都是市民。」

「但是，當然，」威默斯說，「我無法監督這種事情。」

「什麼意思，長官？」羅波說。

威默斯把燭台拉過來，用手指壓著信紙。

「你看上面寫的。重新啓用舊警衛屋？城門那邊的？都在城市邊緣，那有什麼用？」

「噢，我相信組織細節可以更改，長官。」羅波說。

「維持一般的城門警衛，可以，但若掌握城市的脈動……你瞧，榆木街上需要有一個警衛屋，靠近影子區與碼頭，另一個在短街中間，國王大道或許也可以有個小的警衛屋。或附近吧。你要考慮人口集中區。每個警衛屋有多少人？」

「我想十個，長官。可以輪班。」

「不行，最多六個。有一個下士，每一班一個。其餘的人要輪調，呃，一個月一次。要讓大家都保持警覺，對不對？這樣每個人都可以巡邏到每一條街，這很重要。還有……真希望我有地圖……噢……謝謝妳，親愛的。好，看看這裡。名義上你有五十六人，對嗎？但你還要接管日巡勤務，況且還得預留請假時間，每個人每年可參加兩次祖母喪禮——天曉得不死生物要怎麼請假？也許他們可以參加自己的喪禮——還有病假之類的。所以……我們要輪四個班，在整個城市交替。能借個火嗎？謝謝。所有警衛不能同時換班。另一方面，你要讓警衛屋擁有一些主控權。但我們應該在偽城夜巡屋維持一個特警小隊來緊急調動……給我一枝鉛筆。把那個筆記本給我。好……」

房間裡充滿了雪茄煙。小懷錶每一刻鐘就會響一次，完全沒人留意。

藍姆金女士微笑著關上房門，去餵小龍。

威默斯又讀了一遍。

他的手指在桌上敲著。這個簽名無疑是真的。但是……

「羅波下——隊長？」

「長官！」羅波直視正前方，態度非常盡職、有效率，而且顯然決心要閃躲任何直接的問題。

「我——」威默斯又拿起信紙，放下來，拿起來，然後遞給藍姆金女士。

「我的天！」她說。「封爲爵士？這時機真是恰好！」

「喔不！我不要！你知道我對這個城市所謂貴族的看法——當然除了妳之外，西碧兒。」

「也許現在應該要提升貴族的品質了。」藍姆金女士說。

「大人說，」羅波說，「這些條件都不能商量，長官。我是說，要就全部接受，或全部不要，你懂我的意思。」

「全部接受……？」

「是，長官。」

「或全部不要。」

「是，長官。」

威默斯的手指在桌上打鼓。

「你贏了，是不是？」他說。「你終於贏了。」

「長官？不懂你的意思，長官。」羅波的回答顯露出真誠的無知。

又是一陣危險的沉默。

最親愛的媽媽、爸爸，

非常好的消息，我現在是隊長了!!這是非常忙碌的一個星期，我將詳細報告……

只剩下一件事……

安卡城高級區域有一棟很大的房子，有很大的花園，以及小孩子可以爬的樹屋，很可能，溫暖的火爐旁有地方可睡。

還有一扇窗戶，被打破了……

蓋斯普跳到草坪上，往籬笆衝去。花香味的泡沫從牠的毛上流下來。牠戴著一條緞帶，上面有蝴蝶結，口中咬著一個碗，上面的名字是「抱抱先生」。

牠瘋狂地挖開籬笆下面，鑽到街上。

一堆剛落下來的馬糞解決了花香味，牠抓了五分鐘把緞帶給扯掉。

「現在一隻跳蚤都沒有了，」牠抱怨著把碗丟下。「差點就集滿所有蚤類了。好耶!我逃出來了。哈!」

蓋斯普眼睛一亮。星期二。這表示盜賊公會有可疑內臟牛排派，那裡的大廚很容易被搖尾巴與長久的凝視所感動。嘴裡咬著一個空碗搭配一臉可憐相，那是絕對錯不了的。把「抱抱先生」的字樣摳掉應該不需要太多時間。

這也許不是該有的生活方式。但情況就是如此。

總括來看，牠想，情況本來可能會更糟呢。

碟形世界特警隊2：神探登場 / 泰瑞·普萊契 (Terry Pratchett) 作；
魯宓譯；-- 初版.-- 臺北市：寂寞，2013.02
400面；14.8×20.8公分 -- (Discworld；2)

譯自：Men at arms

ISBN 978-986-89002-1-9 (平裝)

873.57

101026583

The Eurasian Publishing Group
圓神出版事業機構
用心與你對話·視野無限寬廣

寂寞出版社
Solo Press

<http://www.booklife.com.tw>

inquiries@mail.eurasian.com.tw

DISCWORLD 02

碟形世界特警隊 2 神探登場

作者 / 泰瑞·普萊契爵士 (Sir Terry Pratchett)

譯者 / 魯宓

發行人 / 簡志忠

出版者 / 寂寞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 台北市南京東路四段50號6樓之1

電話 / (02) 2579-6600 · 2579-8800 · 2570-3939

傳真 / (02) 2579-0338 · 2577-3220 · 2570-3636

總編輯 / 陳秋月

主編 / 林慈敏

責任編輯 / 李宛蓁

美術編輯 / 劉鳳剛

行銷企畫 / 吳幸芳 · 簡琳

印務統籌 / 林永潔

監印 / 高榮祥

校對 / 林慈敏 · 李宛蓁

排版 / 莊寶鈴

經銷商 / 叩應股份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 圓神出版事業機構法律顧問 蕭雄淋律師

印刷 / 祥峯印刷廠

2013年2月初版

MEN AT ARMS by TERRY PRATCHETT

Copyright: © Terry and Lyn Pratchett 1993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VICTOR GOLLANCZ LTD

through Big Apple Agency, Inc., Labuan, Malaysia

TRADITIONAL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13 by Solo Press, an imprint of
the Eurasian Publishing Group

All rights reserved.

定價 350 元

ISBN 978-986-89002-1-9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本書如有缺頁、破損、裝訂錯誤，請寄回本公司調換

Printed in Taiwan

Die xing shi jie te jing
dui. 2, Shen tan deng
chang

33305233881451

6alkc 11/17/15



DISCWORLD

碟形世界官方網站

www.Booklife.com.tw/Discworld.htm

碟形世界臉書專頁

www.facebook.com/Discworld.tw



碟形世界 Discworl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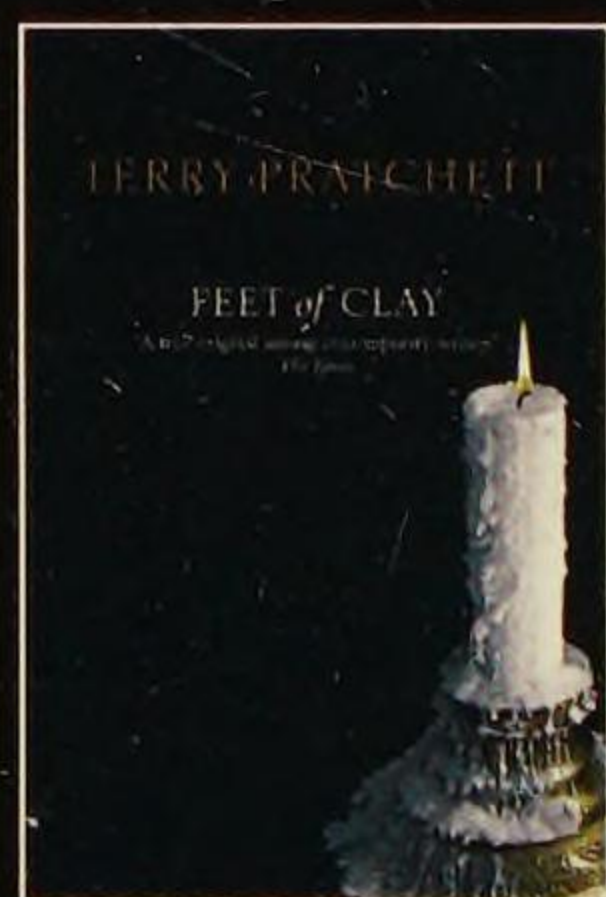
關鍵字搜尋

收藏最完整的碟形世界特警隊 1-8集陸續登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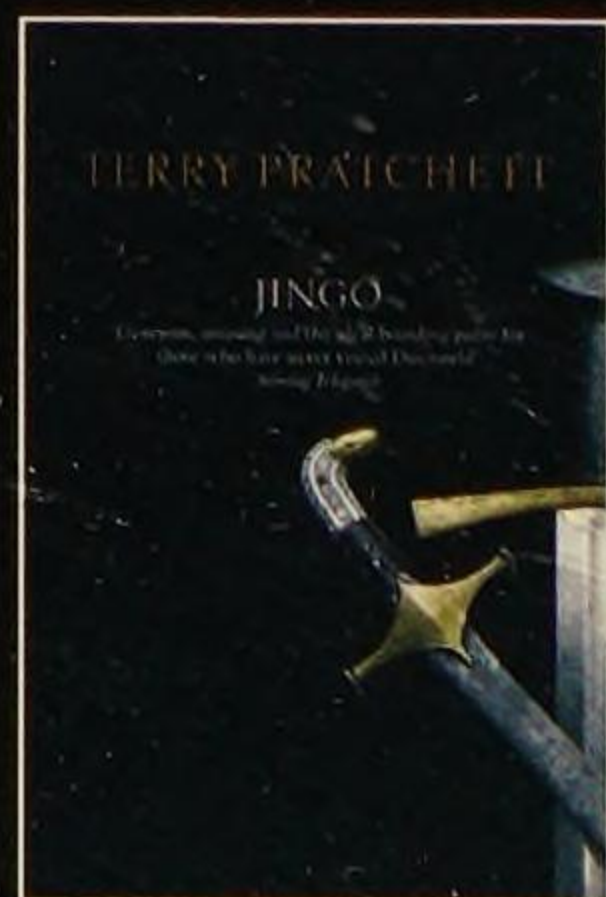
1. *Guards! Guards!* 來人啊！

這是碟形世界，
一個本來不應該飛起來的空間，
在此，諸神以人類的命運來玩遊戲……
至於祂們手中的小卒是誰？規則怎麼玩？
嗯，你最好別亂猜。



3. *Feet of Clay*

特警「神探」持續挑戰艱難任務！
古怪案件源源不絕地出現，
首先，幾乎沒在進食的貴族老大
竟遭人下藥……



4. *Jingo*

碟形世界浮現了一塊新大陸，
特警隊被迫跨足外交領域。
這次他們要面臨最糟糕的一種犯罪：
戰爭！

5. *The Fifth Elephant* 6. *Night Watch*

7. *Thud!* 8. *Snuff*

Cover design by Jonathan Ring

責編·李宛蓁 美編·劉鳳剛 插畫·萬伯

一套讓英國人又愛又恨的小說，一個幽默到令人尖叫的出版傳奇 既是「書店業績救世主」，又是「書店失竊率冠軍紀錄保持人」！

依照碟形世界的「種族平權聘僱法」，夜巡特警隊風光增添三名生力軍：一個山怪、一個矮人和一個女孩。此時城裡卻接連傳出離奇命案，受害者死狀怵目驚心。同時，刺客博物館中一件不能透露名稱的古老收藏品，竟突破了重重保護，不翼而飛。不巧的是，在此危急關頭，特警隊隊長正準備辭職引退。

根據特警隊的調查，命案凶器為一種謎樣武器。正當特警隊想施展「神探」本領，貴族老大卻強勢阻擋，逼迫他們拋開正義感，專心敲鐘守夜就好。初次執行偵探任務的特警隊，能否及時查出謎樣武器的真面目，搶救下一名受害者？

普萊契為這本續集注入了無窮巧思，整個故事讀來一氣呵成，有如另類的推理小說。特警神探們以頭腦簡單的推理思路找出破案關鍵，卻令無數讀者讚嘆：原來「奇幻×推理」竟是如此欲罷不能！

你一定要記住的名字：泰瑞·普萊契

有人說，他是繼莎士比亞之後，400年來僅此一位的奇才，是幽默版的托爾金
英國人票選公認，他是與狄更斯平起平坐的故事大師
更是重量級作家《迷霧之子》山德森、《夜巡者》盧基揚年科
被問及「最推薦的作家」時，唯一指定的名字！

- 碟形世界全球銷售突破 7 千 5 百萬冊
- 英國書商協會「書籍銷售終生貢獻獎」
- 美國票選史上百大奇幻小說
- 美國圖書館協會終生成就獎
- 普萊契對文壇貢獻卓著，受封大英帝國爵士
- 「BBC 大閱讀」全英讀者票選之冠
- 世界奇幻文學獎終生成就獎
- 英國奇幻文學獎年度作家



圖神書活網
www.booklife.com.tw